

情况说明

《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于2014年11月12日经秦皇岛市人民政府批准实施。青龙城乡总规批准实施后，城市性质、职能和城市发展战略得到基本落实，城市综合承载力不断增强，城市人居环境逐步改善，城市建设及社会经济发展更加协调有序，规划对城市建设发挥了较好的指导作用。

与此同时，《青龙满族自治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中期调整及《青龙满族自治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实施为城乡总规的完善带来了“新契机”，大冷公路改线、园区发展、特色小城镇建设等对青龙城乡总规提出了“新要求”，县城局部道路、部分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的优化调整为城市用地布局优化提供了“新机遇”，这些变化都为青龙城市发展提供了优化的方向。

为更好地适应新的发展形势，解决现实发展中的实际问题，特开展本次城乡总体规划调整工作。

本次调整保持规划期限不变，不对城市的发展目标、发展战略、城市性质、城市规模等重大问题进行调整。仅对区域交通（大冷公路）、青龙县城道路系统、用地布局及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经多次会议审查，不断修改完善，形成规划成果。

1、2017年12月1日，在县政府与主管领导及相关部门沟通。

2、编制《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实施评估报告》和《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局部调整专题报告》，并于2018年1月23日通过了专家会的审查；于2018年2月11日通过了市局局长办公会的审查。并报请市政府，市政府同意对现有规划成果进行局部调整。

3、2018年4月11日，《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调整成果》通过专家会审查。

4、2018年4月25日，与县城乡规划建设局及相关部门就教育、供热、污水、燃气、道路、绿化等问题进行了沟通。

5、2018年6月21日，通过青龙满族自治县规委会审查。

6、2018年9月7日，县人大常委会批准《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调整）。

前 言

青龙满族自治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燕山东麓，古长城北侧，隶属于秦皇岛市，是两省五市八县交界之地。这里不仅有区位和交通优势，而且还有丰富的山水和旅游资源，工业发展也拥有一定的基础。青龙地处东北、华北两大经济区结合部和中国经济新增长极环渤海经济区、京津冀都市圈内，为青龙的经济的发展创造了得天独厚的区位条件。

青龙目前执行的城市总体规划由河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2008年12月秦皇岛市人民政府正式批准实施。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和建设部新版《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对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京津冀都市圈国家战略规划出台和河北省建设沿海经济社会发展强省策略的提出，使青龙面临新的发展机遇。面对国际国内新的经济形势和青龙自身发展条件的变化，根据青龙发展实际，受青龙满族自治县城规划局委托，秦皇岛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按照更高要求编制了青龙满族自治县城总体规划，重点对县域生态环境保护、城乡统筹、基础设施建设、经济产业布局、城镇空间选择、中心城市用地布局等重大问题进行深入的研究。

为切实提高规划编制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自2011年3月始项目组进驻青龙开展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调研工作，先后走访全县25个乡镇，召开县直各部门座谈会，广泛听取各级政府以及相关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对本次规划编制的要求、意见和建议，并结合现状资料和已有规划成果，分析本次规划需要重点解决的问题，提出规划对策及建议。经多次会议审查，不断修改完善，形成规划成果。

2011年11月10日，青龙县委常委、县政府副县长张少久主持会议，就青龙总规的阶段成果征求了各有关部门的意见。

2011年12月9日，县党政联席会专门听取了总规编制工作的汇报，县委书记于春海，以及县人大、县政府和县政协领导分别就总规下一步工作提出建设性意见。

2012年2月29日，就本次规划解决的重点问题及初步解决方案，秦皇岛市城乡规划局组织召开局长办公会，会上彭云局长和有关领导对本次规划提出了指导性意见。

2012年3月23日，秦皇岛市规划局在青龙主持召开了《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专家技术审查会，县委、县政府领导和有关部门参加了会议，来自省城乡规划局、燕山大学、市人大、市发改委、市开发区的专家和教授，就本次城乡总体规划进行了审查，会议原则通过了本规划，并提出修改意见。

2012年12月10日，规划纲要通过了秦皇岛市城市规划委员会2012年第三次主任会议的审查。

2013年12月15日，《青龙满族自治县城乡人口规模与用地规模核定报告》通过秦皇岛市发改委和秦皇岛市国土资源局审核。

2013年12月26日，规划成果经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大常委会审查通过。

2014年1月22日，规划成果通过了秦皇岛市城市规划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主任会议的审查。

2014年11月13日，规划成果通过了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的审批。

在本次总体规划编制过程中，得到了青龙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县政协、秦皇岛市规划局，以及县直有关部门、企事业单位的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目 录

第一章 总则	1
一、规划背景	1
二、编制动因	4
三、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	7
四、规划期限与范围	7
五、规划编制依据	8
六、规划重点	9
第二章 上版规划评价与相关规划概述	11
一、历版城市总体规划回顾	11
二、上版城市总体规划（2008 版）评价	13
三、上位及相关规划简介	15
第三章 县情概况	20
一、地理位置	20
二、历史沿革	20
三、自然条件	21
四、资源条件	22
五、人文风貌	22
六、社会经济	23
七、城市建设	24
第四章 县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25
一、发展条件评价	25
二、发展目标与战略	29
三、产业发展布局	33
第五章 县城镇村体系规划	44
一、城镇化发展战略	44
二、中心城区的确定	51
三、镇村体系规划	53
四、幸福乡村建设规划	56
第六章 县域城乡用地统筹	67
一、城乡用地现状	67
二、城乡统筹发展战略	68
三、城乡用地统筹	68
四、城乡用地布局	74
五、县域城乡空间管制规划	77
第七章 县域综合交通规划	81
一、县域综合交通发展目标	81
二、机场规划	81
三、铁路规划	81
四、公路网规划	82
五、综合交通规划	84
第八章 社会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85
一、教育设施	85
二、医疗卫生	87
三、文化体育设施	88

四、养老设施	89
五、设施共建共享方案	89
第九章 县域市政设施规划	91
一、水资源利用规划	91
二、供水工程规划	96
三、排水工程规划	97
四、供热工程规划	99
五、燃气工程规划	100
六、供电工程规划	102
七、通信工程规划	104
第十章 县域环境保护与综合防灾规划	106
一、县域环境保护规划	106
二、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111
第十一章 县域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	118
一、矿产资源概况及利用现状	118
二、规划原则	121
三、规划目标	121
四、利用与保护规划	121
五、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127
六、实施和保证措施	131
第十二章 县域旅游发展规划	133
一、旅游业发展现状分析	133
二、旅游业发展战略	134
三、旅游空间发展规划	136
四、旅游服务支撑系统规划	137
第十三章 县域历史文物保护规划	139
一、现状概况及存在问题	139
二、文物古迹保护的总体构思	141
三、保护规划的主要内容	142
四、实施文物保护规划的建议	143
第十四章 城市性质、发展目标与城市规模	144
一、城市性质	144
二、城市职能	145
三、城市发展目标	146
四、城市人口规模	146
五、城市用地规模	155
第十五章 城市总体空间布局规划	157
一、空间布局原则	157
二、城市空间开发管制区划	157
三、用地发展方向选择	158
第十六章 青龙县城总体规划	161
一、用地布局	161
二、道路交通规划	169
三、绿地系统规划	172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174
五、旧城更新与住房规划	183

六、城市市政工程规划	186
七、环保环卫工程规划	199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202
九、地下空间利用规划	206
第十七章 大巫岚城区总体规划	209
一、用地布局	209
二、道路交通规划	212
三、绿地系统规划	213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214
五、村庄安置及住房保障规划	216
六、城市市政工程规划	217
七、环卫设施规划	227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229
第十八章 双山子城区总体规划	233
一、用地布局	233
二、道路交通规划	235
三、绿地系统规划	237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237
五、村庄安置及住房保障规划	240
六、城市市政工程规划	240
七、环卫设施规划	249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250
第十九章 县域近期建设规划	255
一、近期规划目标	255
二、近期建设规模	255
三、近期重点建设区域	255
四、近期建设的重点项目	255
第二十章 县域远景规划构想	258
一、概述	258
二、远景用地选择	258
三、远景规模	258
四、远景布局结构	258
第二十一章 城市规划实施措施	259
一、城乡统筹策略	259
二、保障机制	260
三、措施建议	262
附表 1 青龙县城建设用地平衡表	266
附表 2 大巫岚城区建设用地平衡表	267
附表 3 双山子城区建设用地平衡表	269
附表 4 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汇总表	270

第一章 总则

一、规划背景

（一）宏观发展背景

经济全球化和全球一体化对中国的影响继续深入，而中国经济在保持多年快速增长的同时，相对粗放的增长方式所带来的负面效应开始显现：“‘三农’问题日益突出，资源和环境的瓶颈限制开始凸现，经济社会正面临全面的转型”。对此，国家相继提出了“五个统筹”、“科学发展”、“和谐社会”等发展战略和目标，城乡协调发展受到了前所未有的重视。统筹城乡协调发展、区域协调发展、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是城市协调发展的关键；处理好经济建设、人口增长与资源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的关系，推动整个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是城市可持续发展的关键。

2012年11月，在党的十八大报告中提出“推动城乡发展一体化”。解决好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是全党工作重中之重，城乡发展一体化是解决“三农”问题的根本途径。要加大统筹城乡发展力度，增强农村发展活力，逐步缩小城乡差距，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坚持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和多予少取放活方针，加大强农惠农富农政策力度，让广大农民平等参与现代化进程、共同分享现代化成果。加快完善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着力在城乡规划、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方面推进一体化，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同时，我国已进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正处于经济转型升级、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时期，也处于城镇化深入发展的关键时期，必须深刻认识城镇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意义，牢牢把握城镇化蕴含的巨大机遇，准确研判城镇化发展的新趋势新特点，妥善应对城镇化面临的风险和挑战。

（二）区域发展背景

1、环渤海地区的繁荣

位于太平洋西岸的中国环渤海地区是东北亚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已成为中国北方经济发展的引擎，被经济学家誉为继珠三角、长三角之后中国经济的第三个增长极。环渤海地区在中国国内区域经济中发挥着集聚、辐射、服务和带动作用，在中国对外开放的沿海发展战略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已成为继珠三角、长三角之后中国第三个大规模区域制造中心。依托原有工业基础，环渤海地区不仅保持了诸如钢铁、原油、原盐

等资源依托型产品优势，同时新兴的电子信息、生物制药、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也发展迅猛。地处环渤海经济区核心区域的京津冀城镇群正在快速崛起。

2、京津冀都市圈的带动

国家发改委组织编制的《京津冀都市圈区域规划》把京津冀定位为知识经济示范区、新兴产业先行区、现代交通运输设备生产基地和钢铁生产基地。该规划把河北省沿海的秦皇岛、唐山、沧州三市全部列入规划范围中，提出了“双核四带”的空间布局，即提升北京、天津核心城市发展水平，重点培育京津唐发展主轴的城镇带，增强石家庄区域中心城市地位，加快京—保—石、京—唐—秦两个拓展轴的城镇带建设，依托天津滨海新区和曹妃甸工业区等滨海地区的开发建设，推进沿海城镇发展带建设。

国家对《京津冀都市圈区域规划》的重视，将有助于河北沿海城镇进一步加大开发和开放的强度，为河北沿海城镇接轨京津、加快发展提供契机，改变环渤海地区在全国沿海地区发展相对滞后的状况，逐步实现我国经济发展重心的北移。围绕《京津冀都市圈区域规划》，河北环首都经济圈规划也相继出台，将打造以新兴产业为主导的环首都绿色经济圈，促进京津冀区域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疏解首都的城市压力，打造河北科学发展、富民强省的增长极。

推进环首都绿色经济圈建设，核心是搞好产业规划。规划确定的产业布局将包含三大高端装备制造业基地、三大新能源汽车基地、四大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六大新材料基地、九大新能源基地和九大生物工程基地。每个规划的产业基地在环首都绿色经济圈中都有着明确的定位分工，旨在通过吸纳承接北京转移产业，加快高端产业聚集，促进区域内产业融合提升。河北省以承接北京的现代制造业转移和积极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为主。除产业对接外，还要突出京冀的交通一体化，包括城铁、市郊铁路以及高速公路的对接，并实现区域交通组织功能外移。

在河北省政府制定的《关于加快河北省环首都经济圈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中，进一步明确坚持一年打基础、三年见成效、五年大发展，加强与首都地区在发展空间、产业功能、资源要素、基础设施、产业政策等方面的对接融合，推动传统优势产业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成规模、现代服务业上水平、现代农业提质效，将环首都经济圈建成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的先行区、对接首都的新兴产业带、环绕首都的明星城市带。重点举措是坚持吸纳承接、融合提升、重点突破，打造良好的人文环境、生活环境、政策环境，加快建设一批高层次人才创业园区、科技成果孵化园区、新兴产业示范园区、现代物流园区，培育发展一批养老、健身、休闲度假、观光农业、绿色有机蔬菜、宜居生活基地。

这些为环首都的中小城市发展提供了政策导向和战略支撑。

3、环首都经济圈的引领

后金融危机时代，中国经济继续强劲增长，站到世界舞台的前列，首都地区将担负起更重、更多的全球性和国家级事务。国家“十二五”规划明确提出“推动京津冀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打造首都经济圈”，包括北京、天津、河北在内的京津冀地区是实现国家战略的重要地区。

北京建设“大国首都、世界城市、文化名城、宜居城市”，需要区域支撑。当前首都发展面临人口膨胀、交通拥堵、创新效益不高等一系列问题，只有通过区域合作才能解决。

河北省环首都经济圈是加快京津冀一体化进程的重要空间载体，是首都经济圈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保障首都、提升区域发展水平、改善环境品质、提高京津冀世界级城镇群的国际竞争力等方面具有重要战略地位。河北省提出环绕北京的13+1县

（市）的概念：涿州市、涞水县、涿鹿县、怀来县、赤城县、丰宁满族自治县、滦平县、三河市、大厂回族自治县、香河县、广阳区、安次区、固安县、兴隆县（增补）。建设高层次人才创业园区、科技成果孵化园区、新兴产业示范园区、现代物流园区，以新兴产业为主导的经济圈。

4、河北沿海地区的指引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省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加快实施河北沿海地区发展规划及实施意见，全力打造沿海地区率先发展增长极，2013年9月，河北省委、省政府印发了《关于推进沿海地区率先发展的指导意见》。

意见提出，沿海地区着力抓好四项重点任务：打造知名大港。以拓展港口功能为着力点，做大港口规模；推动产业聚集。大力发展临港重化工业和先进制造业；培育重点园区，支持北戴河新区与天津市东丽区共建城乡统筹发展示范区；发展临港城市，加快建设临港新城，着力做大中心城市，快速提升县城档次。并提出了近期2017年的沿海地带发展目标：

到2017年，力争把沿海地区建成全省改革开放的新高地、经济增长的新引擎、转型升级的示范区，成为环渤海区域重要的新型工业化基地。

（1）综合实力明显增强。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的增速在全省“三大经济板块”中居领先地位，占全省的比重达到1/2左右。唐山市力争进入全国沿海开放城市第二方阵，沧州市和秦皇岛市在全国开放城市的位次快速前移。

（2）产业聚集明显加快。产业发展和转型步伐更快，基本形成特色明显、竞争力较强、在全国有重要影响的临港产业集群，传统优势产业普遍得到改造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拥有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销售收入超千亿元产业园区和超百亿元大型企业。

（3）开放水平明显提升。培育壮大一批具有较强吸引力和承载力的开放平台，国内外优质要素向沿海地区快速聚集，利用外资和进出口总额增速均高于全省水平5个百分点以上。在行政管理体制改革、金融和科技创新等方面走在全省前列。

（4）发展环境明显优化。重大基础设施、公共服务体系和自然生态等“硬环境”进一步改善，政务环境、法治环境、市场环境、人文环境等“软环境”进一步得到优化和提升。

5、冀东经济区的互动

建设冀东经济区是河北省更好地对接京津、统筹区域发展的需要。地处冀东区域的唐山、承德、秦皇岛三地总面积占全省的三分之一；人口达1400余万，占全省的比重约20%；地区生产总值超过4000亿元，占全省的比重接近30%。三地地域相连，经济上互补性很强，可以加强合作、加快发展，成为河北省经济发展的增长极。

统筹唐山、秦皇岛、承德三市建设冀东经济区，要通过实施一批重大交通建设项目，形成唐山、秦皇岛、承德之间“一个半小时交通圈”，把承德建设成为唐北重要通道，把唐山、秦皇岛建设成为冀东经济区的重要出海口。充分发挥唐山沿海地区土地和岸线资源优势，加快曹妃甸新区建设，形成以港口带动产业聚集、以产业促进港口发展的良性互动格局。在曹妃甸建立面积各二十平方公里的承德工业园和秦皇岛工业园，帮助解决承秦两市产业发展制约问题。

二、编制动因

国家和河北省对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结合国际国内新的形势和青龙自身发展条件的变化，需要对上版总体规划进行调整与完善。

主要工作是在完善中心城区总体规划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和细化县域层面的内容，特别是在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和新农村建设等方面进行了详细的研究，以契合国家关于推进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总体方针政策。

（一）已经召开的党的十八次代表大会，对城乡规划建设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

“十八大”提出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等与规划密切相关的要求，我们必须认真学习、领会十八大精神，结合青龙实际，认真研究

细化落实，使得十八大精神的原则、思路、举措真正体现在本次总体规划的内容之中，以便更好地指导青龙未来的发展。

（二）新修订的《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和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河北省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导则》对城市总体规划的编制提出了新的要求。

由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与国家质量监督总局共同发布的新版《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于2012年1月1日正式实施，对城市建设用地进行了重新的划分。需要通过新的一版城市总体规划进行落实。

同时，为贯彻落实2013年7月颁布的河北省建设厅《河北省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导则》精神，加快推进我省中心城市空间发展战略规划和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县（市）可根据本地发展需求，结合总体规划修编组织开展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

（三）京津冀都市圈国家战略规划出台和河北省建设沿海经济社会发展强省策略的提出，使青龙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在国家“十二五”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中，明确指出“推进京津冀地区经济一体化发展，打造首都经济圈，重点推进河北沿海地带等区域发展”的战略。

1、地处环渤海经济圈核心区域的京津冀城镇群正在快速崛起。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加强区域协调发展，国家发改委和住建部分别组织编制了《京津冀都市圈规划》和《京津冀城镇群协调发展规划》，这些规划的贯彻和实施，将为地处京津冀都市圈中的秦皇岛市带来新的发展契机，承接京津的产业转移、服务京津，是秦皇岛未来发展的重要方向。

2、河北沿海地区地处环渤海和京津冀都市圈核心地带，区位优势独特明显、资源禀赋优越、产业基础雄厚、交通体系发达、文化底蕴深厚。近年来，国家对河北沿海地区越来越重视，先后批准秦皇岛成为全国首批服务业综合改革试点城市和全国首批旅游综合改革试点城市，批准沧州临港化工产业园区升格为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2011年11月，国务院批准实施《河北沿海地区发展规划》，标志着河北沿海地区发展规划上升为国家战略，最近又批准曹妃甸港区口岸正式对外开放，批复同意设立曹妃甸综合保税区。这些重大战略决策，为河北沿海地区又好又快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对促进京津冀区域协调发展，增强环渤海地区辐射带动能力，产生了积极而深远的影响。

3、同时，河北省提出在今后一段时期的规划工作中要进一步明确各层面的任务及要求，提出60个县市的人口规模2020年达到20万人以上，其中就包括青龙。建设沿

海经济社会发展强省的历史性机遇使得青龙处于建设沿海经济社会发展强省的前沿地区，面临着重大历史性机遇。

（四）适应秦皇岛市产业定位调整的需要。

新的秦皇岛市《政府工作报告》指出，大力实施开放强市、产业立市、旅游兴市、文化铸市战略，加快建设富有实力、充满活力、独具魅力的沿海强市、美丽港城。同时强调，必须把旅游发展作为沿海强市、美丽港城的重要依托。

2013年8月12日，秦皇岛市委、市政府下发了《率先开放 赶超发展 奋力打造河北沿海经济增长极》的文件。文中提出把建设重点工程作为打造河北沿海增长极的基础支撑。即立足秦皇岛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强力推进大投入、大建设，通过重点工程带动和重大工程拉动，为打造强力增长极提供支撑。重点是抓产业聚集，紧紧围绕临港产业做文章，近期以“强二产、兴三产”为主攻方向，把发展临港产业作为产业立市的核心来布局规划，进一步壮大装备制造业，粮油食品等传统支柱产业，努力提升高端旅游、临港物流等服务业发展水平，加快高新技术、文化、旅游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远期全力打造“一带三高地”，即沿海产业带和先进制造业高地、战略性新兴产业高地和现代服务业高地。

根据青龙实际，结合秦皇岛市产业梯度转移和调整的需要，做大做强旅游休闲度假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实现青龙经济的跨越式发展的良好契机，也是本次总体规划编制的重要动因之一。

（五）适应青龙城乡统筹、区域协调发展的需要

青龙城乡二元结构比较明显，城镇与村庄建设水平差距较大。同时，青龙是一个山区县，地域面积又十分广大，这就造成了青龙县自然村数量庞大，村庄规模小，地势起伏多变，坡度变化很大，土地大规模集约利用难度大，严重制约了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发展，城乡统筹迫在眉睫。

（六）适应城市发展变化的需要

大型区域基础设施的谋划建设，为青龙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增加了新的动力。低空通用机场；承秦（国铁）、山刀（山神庙—刀尔登）、迁青（迁安—青龙）铁路；青曹、青朝、青凌高速等大型区域基础设施的谋划将进一步提升青龙的交通条件，缩短与外界的时空距离，更便于沟通联系，为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增加新的动力。

从青龙自身发展的现状来看，2012年，青龙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了3440美元，已经进入了社会发展的转型期，但在经济社会快速发展的同时，青龙也暴露了许多不容

乐观的现象：中心城市集聚能力和服务水平亟待加强，产业结构有待优化，土地利用效率尚需提高、环境亟需改善。

小结：青龙面临机遇和挑战并存的发展大背景。十八大精神的出台、宏观区域发展变化、市域经济战略调整和青龙自身发展的需要都亟需编制新的城乡总体规划，从区域角度出发，以县域协调、城乡统筹为基点，制定发展目标与战略、明确空间布局与功能结构、实现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利用具有法定地位的规划（城乡总体规划）来指导青龙抓住机遇，实现合理的转型，迎接新的跨越。

三、规划指导思想和原则

（一）以人为本，公平共享。以人的城镇化为核心，合理引导人口流动，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稳步推进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常住人口全覆盖，不断提高人口素质，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公平正义，使全体居民共享现代化建设成果。

（二）四化同步，统筹城乡。推动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促进城镇发展与产业支撑、就业转移和人口集聚相统一，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形成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农互惠、城乡一体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

（三）优化布局，集约高效。根据资源环境承载能力构建科学合理的城镇化宏观布局，以综合交通网络和信息网络为依托，科学规划建设城市群，严格控制城镇建设用地规模，严格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合理控制城镇开发边界，优化城市内部空间结构，促进城市紧凑发展，提高国土空间利用效率。

（四）生态文明，绿色低碳。把生态文明理念全面融入城镇化进程，着力推进绿色发展、循环发展、低碳发展，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水、能源等资源，强化环境保护和生态修复，减少对自然的干扰和损害，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和城市建设模式。

（五）文化传承，彰显特色。根据不同地区的自然历史文化禀赋，体现区域差异性，提倡形态多样性，防止千城一面，发展有历史记忆、文化脉络、地域风貌、民族特点的美丽城镇，形成符合实际、各具特色的城镇化发展模式。

四、规划期限与范围

（一）规划期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城市规划编制办法》和《河北省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导则》，确定本次规划期限为：

近期：2013-2017 年；

中期：2018-2020 年；

远期：2021-2030 年；

远景展望：2030 年以后。

（二）规划范围

依据规划内容和控制深度的不同，规划范围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1、县域规划范围

青龙行政区划所辖区域全部为本次的县域城乡总体规划范围，面积为 3510 平方公里。

2、规划区范围

即城市建设管理和规划控制的重要区域包括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各乡镇规划区范围、风景区范围和水源保护区范围。除此之外，还结合青龙实际增加了矿产资源规划区范围。综上所述，青龙规划区范围总计 587 平方公里。

3、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范围

由现状“一城”青龙县城拓展为“一城三区”，即青龙中心城区由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共同构成。三城区错位发展、互为补充，共同支撑起中心城区的城市职能。该内容在说明书第五章第二节具体加以分析说明。

青龙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为 27 平方公里。其中，青龙县城规划建设范围东至规划青曹铁路；北至湾杖子、苏杖子；西至响水沟；南至南外环路、大石门，建设用地面积约 17 平方公里。大巫岚城区规划建设范围东至河东村；北至黄土坡村；西至翟杖子村；南至窑上村，建设用地面积约 7 平方公里（另有工业园区用地 10 平方公里，计入县域独立工矿用地指标）。双山子城区规划建设范围东至瓦房村；北至半壁山村；西至青龙河；南至起河，建设用地面积约 3 平方公里。

五、规划编制依据

（一）国家及省有关法律、规范和技术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008 年）；
- 2、建设部《城市规划编制办法》（2006 年）；
- 3、《河北省县（市）城乡总体规划编制导则》（2013 年 6 月）；
- 4、建设部《近期建设规划工作暂行办法》（2002 年 8 月）；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7、《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GB50137-2011）
- 8、《河北省镇、乡和村庄规划编制导则（试行）》；
- 9、《河北省村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

（二）相关规划

- 1、《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
- 2、《秦皇岛城乡一体化规划研究》；
- 3、《秦皇岛全域发展战略研究》；
- 4、《青龙县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
- 5、《青龙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 6、《青龙县“十二五”规划纲要》；
- 7、《青龙生态县建设规划》。

（三）相关资料

- 1、 十八大政府工作报告
- 2、 河北省委八届五次全会相关资料
- 3、 秦皇岛市委十一届四次全会相关资料
- 4、 青龙县国民经济统计资料（2008-2012 年）
- 5、 青龙县各有关部门基础资料（2012 年）

六、规划重点

结合青龙的实际情况，本次规划主要关注以下问题：

一是贯彻落实新型城镇化要求。全面落实中央城镇化工作和省八届六次全会精神，坚持以人为本、四化同步、优化布局、生态文明、传承文化的原则，按照由扩张型规划，逐步转向限定城市边界、优化城市结构的规划，进一步提高规划的前瞻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二是打造全域规划一张图。以上位规划和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为依据，做好城乡总体规划与土地利用规划的衔接，探索实现全域规划一张图。提出“两规”在基础数据、建设用地总量和范围、规划实施时序等方面的衔接方案，做好“两规”衔接的表格和图纸。

三是合理确定城镇发展的各项目标。按照新型城镇化的要求，依据资源环境容量、城镇化发展趋势，合理确定城镇化发展的各项目标和人均指标，提出具有青龙地方特色的城镇化路径和发展策略，科学确定城镇规模，提高城镇化质量，切实提高城镇建设用

地集约化水平。

四是优化城镇化布局结构形态。按照促进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总体要求，优化城乡空间布局结构，统筹规划各类城乡建设用地与非建设用地，科学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合理确定城乡居民点布局总体框架，形成生产、生活、生态空间的合理结构。

五是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从空间上统筹安排城乡、区域间的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防治低水平重复建设。合理布局城乡综合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电讯、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和文化、教育、体育、卫生等公共服务设施，合理确定不同类型村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置标准。引导城镇各类设施向农村延伸，完善城乡一体化发展的支撑体系。

六是完善工程规划和近期建设规划。进一步明确各类设施规划建设的规模、布局和实施步骤，确定控制和引导城市建设的具体措施。

第二章 上版规划评价与相关规划概述

一、历版城市总体规划回顾

（一）1984 年版规划

- 1、规划期限：近期 1984—1990 年，远期 1991—2000 年。
- 2、人口规模：1984 年中心城区总人口（含四街三村）18961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3211 人，占总人口的 69.7%。近期规划总人口 2.5 万人；远期总人口 4 万人。
- 3、用地规模：1984 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 202 公顷，人均 106.36 m²；近期建设总用地 250 公顷，人均 100m²；远期 374 公顷，人均 93.45m²。
- 4、功能分区：西区为科研教育用地；中区为行政、居住、文化娱乐中心；东区为工业区。
- 5、城镇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逐步发展成为具有独立的、完整的、系列化的食品加工工业为主的轻工业小城镇，是秦皇岛市副食品出口基地。

（二）1996 年版规划

- 1、规划期限：近期 1996—2000 年，远期 2001—2010 年。
- 2、人口规模：1995 年中心城区总人口 30344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6903 人，占总人口的 55.7%。近期规划总人口 4 万人；远期总人口 7 万人。
- 3、用地规模：1995 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 293.1 公顷，人均 96.4 m²；远期 554.66 公顷，人均 79.2m²。
- 4、功能分区：中心城区东、西部为工业、仓储区；中部为生活区；八旗街、康乾街、燕山路、祖山路所围合区域为公共设施中心。燕山路和祖山路为中心城区的主轴线。
- 5、城镇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发展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城镇。

（三）2002 年版规划

- 1、规划期限：近期 2002—2005 年，远期 2006—2020 年。
- 2、人口规模：2001 年中心城区总人口 45000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2253 人，占总人口的 49.5%。近期规划总人口 4.9 万人；远期总人口 9.9 万人。
- 3、用地规模：2001 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 300 公顷，人均 66.7 m²；近期建设总用地 438.7 公顷，人均 87.7m²；远期 935.5 公顷，人均 93.6m²。
- 4、功能分区：中心城区中部为生活区，东西两侧为工业生产区，南山、北山和沿都阳河地段为休闲游憩区；其中，生活区又分为西部以商贸、居住、文化为主的生活区，

东部以行政、居住、文化为主的生活区。

5、城镇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商贸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具有民族特色的综合性绿色山城。

（四）2008 年版规划

1、县域城镇体系规划

（1）县域人口规模预测

到 2010 年，青龙总人口控制在 55 万人以内。

到 2020 年，青龙总人口控制在 60 万人以内。

（2）城市化水平预测

2010 年城镇人口达到 15 万人，城镇化水平达到 27% 左右；2020 年城镇人口达到 27 万人，城镇化水平达到 45% 左右。

（3）县域城镇体系空间结构：

“一主四副两轴‘十’字型”。一主四副：中心城区为主中心，祖山镇、肖营子镇、双山子镇、木头凳镇为副中心；两轴：承秦出海路城镇发展轴，青乐线及京建线所组成的城镇发展轴；空间结构上呈现为“十”字型两条城镇发展轴。

（4）城镇规模等级：

分三级，即中心城、中心镇、一般镇。中心城为青龙镇，中心镇为祖山镇、肖营子镇、双山子镇和木头凳镇。一般镇为马圈子镇、八道河镇和隔河头镇。

2、县城总体规划

（1）规划期限

近期：2008—2010 年；远期：2011—2020 年；远景：2020 年以后。

（2）城市性质

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区域中心之城、山水园林之城、民族特色山城。

（3）城市规模

规划 2010 年中心城区人口 7.5 万人，2020 年 12 万人。2010 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控制在 6.75 平方公里左右，人均 90 平方米；2020 年控制在 12 平方公里左右，人均 100 平方米以下。

（4）城市发展方向

规划确定城市用地发展方向：重点向北、向东发展。

（5）总体布局

规划期末形成“一轴、一带、两心、五区”的空间布局结构形态。

“一轴”：以燕山路作为城镇发展主轴线。

“一带”：充分利用都阳河沿线优美的自然景观，清淤疏浚河道，拦河蓄水，建设亲水景观；与都阳路、南山生态观光园等构成城镇景观带。

“两心”：康乾街、八旗街、北环路和都阳路围合的区域及其周边地段建设综合性公共设施中心；县标公园以东、北环路和都阳路之间地段建设以商贸流通为主的公共设施副中心。

“五区”：东部为商贸物流及城市发展控制区，中部为生活区，南部为休闲娱乐区，北部为城市建设拓展区，西部和东南部为工业区。

（6）规划区界定范围

东至看守所、西至京沈高速联接线，南至南环路、北至承秦高速公路（孟杖子沟、水泉沟、拉马沟向北延伸至北山根），总面积 29.35 平方公里。

二、上版城市总体规划（2008 版）评价

（一）上轮城镇体系规划实施状况

该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基本符合青龙实际情况，对青龙城乡发展与基础设施、社会设施的协调布局起到了积极的指导作用。

1、规划与实施有序、健康推进

上版总体规划的编制考虑了县域城镇发展的成就与不足，通过现状发展条件评价，在县域城镇发展战略的指导下，根据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模式与布局框架，对县域各级城镇的人口规模、用地规模、发展方向与布局结构进行了引导与控制，全县各级城镇的建设与开发在县域整体框架下有序推进，健康发展。

2、经济持续增长，提升了县域总体发展水平

经过了多年的发展，青龙经济保持持续快速增长，经济发展水平跨入新的发展阶段，2012 年，全县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2.8 亿元，比 2008 年增长 125.8%，年均增长 14.1%。

3、中心城区发展迅速

近年来，青龙县城发展迅速，城市功能与集聚能力大大加强，“一轴、一带、两心、五区”的城市框架初步形成。城市结构基本按规划的功能布局实施，东部城区建设已经启动。旧城改造以控制为主，局部推进，通过改善老城区环境，提高了城市活力。

具体实施了南山生态观光园、都阳河蓄水橡胶坝、龙岛、凤苑、民族博物馆、民族

文化广场、民族文化宫等一批体现山城特色和民族气息的精品工程。改造了燕山路、祖山路，打通了龙泉街、满韵街、八旗街、都阳路。新建了标准化污水处理厂和垃圾填埋场。

2010 年被河北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城镇面貌三年大变样工作先进县”和“省级园林县城”荣誉称号。

（二）规划实施过程中的问题与不足

由于宏观政策与区域整体发展环境的变化以及规划方法的限制，使得上轮城市总体规划也存在一定的不足。尚没有脱离计划经济体制下形成的规划编制特点，特别是当前的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与转变，从“科学发展观”、“五个统筹”、“构建和谐社会”和“建立资源节约型与环境友好型社会”的发展要求相比，原有的城乡发展与布局已不适应现实发展的需要。主要体现在：

1、对区域的研究分析还不够深入，特别是与周边市县的关系。

青龙作为秦皇岛的边界县城，是秦皇岛接轨唐山、承德的桥头堡，在“构建京东旅游环线”和“唐秦经济一体化”发展战略指导下，青龙边界功能日益明显。上轮总体规划中，只考虑了青龙县域范围内的城镇发展，对区域条件变化的分析研究不够，没有抓住与唐山、承德的近邻优势与冀东新兴发展地区的区位特点，在青龙如何在空间发展上接轨唐、承，为秦、唐、承产业功能的调整和转移提供足够的空间等方面考虑不足。

2、只考虑了城镇体系层面，没有做到城乡一体化发展。

随着经济社会的进步和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对县域用地功能的总体控制要求日益高涨，需要对县域做全覆盖的规划。而上版总体规划只提出了传统的规划内容，重点还是在各城镇的发展上，缺乏与土地利用规划的协调与衔接，尤其是非建设用地的控制、农村地区的控制、耕地和基本农田的保护要求等考虑不够。

3、区域性大交通改变，县域城镇发展格局需作相应调整。

随着国家高速公路建设的快速推进，青龙境内承秦高速公路的通车，终结了青龙无高速的历史。几条重要交通干线的建设在加强对外交通联系的同时，也对县域用地造成了严重的分割，总体发展条件将发生重大改变，原来的发展轴线作用大大减弱，“十字形”城镇发展格局将不复存在，需要确定新的城镇发展格局。

4、城市定位与产业发展随着经济的快速发展，已经不能适应当前需要。

上版总体规划确定的城市性质为：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区域中心之城、山水园林之城、民族特色山城。

“十八大”明确指出要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通过推动资源利用方式根本转变，大幅降低能源、水、土地消耗强度，最终建设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社会。

针对青龙的实际情况，矿产资源丰富、开采规模大、产业链条短、形式较为粗放的特点，都需要通过新一轮的总规编制积极谋划相应对策加以改善。通过加强矿产资源的勘察、保护、合理开发利用来提高综合利用效率。

5、由于对中心城区发展预测的局限性，使得人口、用地问题凸显。

青龙中心城区城市人口增长迅速，超出了上版的预期，城市各项配套设施建设没能及时跟进，城市各项配套设施服务压力加大，造成了实际的人均享受城市设施服务水平的下降。

伴随人口增长速度过快问题的出现，中心城区用地规模难以满足未来城市发展的需求，所以规划急需扩大青龙县城的用地规模，使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满足规范要求。

三、上位及相关规划简介

（一）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

1、规划期限、范围

规划期限：2008～2020 年，其中近期为 2008～2010 年，远期至 2020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左右。

规划范围：秦皇岛市市域范围含三区四县，包括海港区、山海关区、北戴河区和抚宁县、昌黎县、卢龙县和青龙满族自治县，市域总面积 7812.5 平方公里。

2、城市发展目标与战略

（1）秦皇岛宏观经济布局区划

在该布局区划中，长城以北（主要为青龙行政区划范围）为重要的生态保护区与水源涵养地，以发展林果、苗木为主，粮食为辅。可有计划、有指导、有限制地发展矿业。

市域工业布局从市域范围、从带动县域经济发展的角度重新审视市域工业布局，将抚宁的杜庄、石门寨、驻操营与青龙的山神庙打破行政区域界限，进行统一规划，以实现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

产业聚集区的布局，青龙满族产业园主要包括青龙镇加工制造工业园、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大巫岚冶金循环工业园、肖营子工业园。青龙镇加工制造和肖营子建材化工两个片区重点发展高新技术、机电制造、新型建材、精细化工、服装、农副产品深加工

工及商贸流通等产业；大巫岚冶金循环经济和山神庙循环经济两个片区重点发展铁精粉深加工、冶金压延、焦化、制氧、优质新型建材等循环经济产业。

（2）市域城镇空间结构

构筑“两带一轴”的市域城镇体系空间结构。

涉及到青龙的内容是市域北部生态保护带，该地区位于长城以北，是秦皇岛北部的生态屏障。

以长城为界，南北两部分自然环境与经济基础有较大区别，因此采取不同的城镇化发展模式。以北地区的城镇处于北部生态保护带内，以点状集聚开发模式为主，重点发展青龙县城和祖山镇、肖营子镇，同时可扶持木头凳、双山子等镇，使之作为县以下一定区域的增长极，以它们带动整个地区的发展。

（3）市域城镇等级结构

在“两带一轴”城镇空间结构的基础上，形成市域中心城市、中小城市、中心镇和一般镇四级市域城镇等级结构。

青龙县城为中小城市。祖山镇、肖营子镇为中心镇，也是重点培养镇；木头凳镇、双山子镇和马圈子镇为一般镇。

（4）市域城镇规模结构

人口规模：青龙县城人口规模到 2010 年为 7 万人，到 2020 年为 12 万人。马圈子镇、木头凳镇和双山子镇到 2020 年人口规模为 0.3—0.6 万人。肖营子镇和祖山镇到 2020 年人口规模为 0.6—1.0 万人。

（5）市域城镇职能结构

青龙县城：县域政治、经济、文教、信息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具有满族特色的宜居生态山水城。

祖山镇：以旅游服务及农副产品加工为主的旅游服务型城镇。

肖营子镇：以采掘及矿产品加工为主的工矿型城镇。

木头凳镇和双山子镇：商贸流通型城镇。

（6）城镇建设用地总量需求

到 2020 年，青龙县城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在 90 平方米以内，建制镇镇区人均建设用地不超过 110 平方米。

独立产业园区建设用地规模：2010 年为 5 平方公里，2020 年为 15 平方公里。

（二）秦皇岛城乡一体化规划研究 / 秦皇岛全域发展战略规划

1、总体思路

空间：城乡空间集聚发展

经济：城乡经济持续发展

社会：城乡社会和谐发展

生态：城乡生态整体发展

2、规划重点

（1）城镇空间结构

一核、三带、一环、多中心

一核——即中心城区，以现代服务业为主导的提升发展区。

三带——即沿高速公路的三条城镇发展带，沿京沈高速从中心城区至卢龙的城镇发展带、沿沿海高速从中心城区至刘台庄镇的城镇发展带、沿承秦高速从中心城区至青龙的城镇发展带。

一环——沿秦青公路、京建公路、蛇刘公路，以现有的乡镇为基础形成联系中心城区与其他县城的城镇发展环。

多中心——以重点镇作为吸纳农村劳动力、辐射农村经济的重要平台。

（2）经济区划分

八类经济区：城市区、城镇引导区、都市生态区、旅游经济区、生态保护区、生态资源区、规模农业区、分散农业区。

（3）生态布局

两廊：山廊、海廊，即北部山区生态走廊、东南滨海生态走廊；

一网：中心城区绿网；

多节点：生态节点。

（4）综合交通规划

“九横五纵一环”的规划道路网络结构

九横——京沈高速公路、京秦高速公路、205国道、102国道、京建公路（北京——建昌）、凉龙公路（凉水河——龙五庙）、三抚公路、滨海快速路、滨海旅游路。

五纵——沿海高速公路——承秦高速公路、蛇刘公路（蛇盘兔——刘台庄）、青乐公路（青龙——乐亭）、秦青公路（海港区——青龙）、董官公路、燕新公路（双山子——新集镇）。

一环——旅游环线（卢昌公路、蛇刘公路、三抚公路、秦青公路）。

（三）青龙生态县规划（2008-2020）

1、规划范围

包括青龙行政辖区全部范围。

2、规划期限

近期：2008 年至 2010 年

中期：2011 年至 2015 年

远期：2016 年至 2020 年

3、总体目标

到 2020 年，各项指标均达到国家级生态县建设标准，实现经济增长方式显著转变、生态环境全面改善、生态经济初显成效、生态文化整体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显著增强，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4、生态功能定位

（1）京津唐地区的重要生态屏障，秦唐地区的重要水源地。

（2）河北省重要的矿业基地，农业产业化基地，打造链接冀辽和承秦经济通道的战略节点。

（3）满族风情的宜居生态城市。

5、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1）大气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规划 2010 年县城空气质量明显好转，TSP 季日均浓度全年达标，SO₂ 全年达标。2015 年县城环境空气质量良好，个别指标优于二级标准。2020 年县城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全部指标优于二级标准。

②实施措施

改变能源结构，逐步减少原煤消耗比例，扩大清洁能源如液化气、太阳能在能源消费中的比例。加快城市集中供热工程建设，到 2010 年，率先建成 3—4 个热力站，集中供热面积达到 70%、100 万平方米，到 2020 年，县城和其他建制镇全面实现集中供热。加强机动车尾气排放控制，提高县城及周边区域的绿化率。

（2）水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到 2020 年，所有工业污染源和生活区的排污逐年降低，水体达到功能区标准。城

镇和村镇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80%。

②实施措施

建立水环境质量控制体系。重点加强城镇污水集中处理建设，近期完成县城污水处理厂一座，日处理污水 2.1 万吨。加强工业污染防治，实施排污申报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对重点水污染源实施在线监控，实行污染集中控制和污水集中处理。加大水源地保护，加强水环境质量控制能力建设，完善监测站网布局，增强在线监测能力。

（3）城镇声环境质量监管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到 2020 年，区域和交通干线噪声的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低于 55 分贝和 68 分贝，达到功能区标准。

②实施措施

划定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分期分批划定乡镇声环境功能区，建立起结构布局合理的声环境控制体系。加强交通噪声、建筑工地噪声控制，严格工业企业厂矿噪声控制，严格执行噪声环境管理与超标收费制度。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控制治理。

（4）固体废弃物安全处置体系建设

①治理目标

到 201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0%、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率达到 70%，无危险废物排放；到 202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率超过 90%，无危险废物排放。

②实施措施

加快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废旧物资综合利用步伐，提高开采回收率和选矿回收率，减少尾矿产生量；拓宽粉煤灰综合利用渠道，发展废旧物资加工企业，培育再生资源产业化基地。加强危险废物控制，集中处置医疗废物，严格审批有工业危险废物产生的项目建设，建立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试点，开展垃圾发酵制肥、垃圾有效成分提取等示范工程建设。加强环境保护能力、生态安全监测和评估能力。

第三章 县情概况

一、地理位置

青龙满族自治县位于河北省东北部，燕山东麓，古长城北侧，隶属秦皇岛市。地处东北、华北两大经济区结合部和中国经济新增长极环渤海经济区和京津冀都市圈内，地理位置优越，是两省五市八县交界之地。东部与辽宁省葫芦岛市绥中县、建昌县、凌源市相接，西部与承德市宽城满族自治县接壤，南隔长城与秦皇岛市抚宁县、卢龙县、唐山市迁安市、迁西县毗邻。县城距秦皇岛市 90 公里、距北京市 248 公里、距天津市 250 公里、距唐山市 140 公里、距承德市 165 公里。承秦高速、京沈高速连接线、京建线、承秦出海路等国省干线在此交汇，交通便利。

二、历史沿革

青龙历史悠久。据考证，自新石器时期便有人类繁衍生息，自商代始有史料记载，历史上此地土地荒芜，人烟稀少，历经历史沧桑变化，春秋时为山戎国地，战国时属燕国。秦、西汉时属右北平郡，东汉属辽西郡。北齐入北平郡。隋属柳城郡。唐乾元年间改属河北道营州，为柳城县地。辽开泰二年（1013 年）属中京道大定府潭州龙山县地。辽保大三年（1123 年）正月，回离保自立皇帝，成立奚国，该政权只存在 5 个月。金为北京路大定府龙山县地。元属辽阳行省大宁路龙山县地。明洪武中废龙山县，遂分属永平府抚宁、迁安二县。至清康熙九年（1670 年）方有旗人在此立庄定居，清乾隆 35～36 年（1770～1771 年）大批中原汉族人来此垦荒栖居才逐渐兴旺。

1931 年，设都山设置局，驻地双山子，将县境大部分区域划入，只有龙王庙、木头凳区（不含山东乡）属临榆县。1933 年废都山设置局，建青龙县，驻地大杖子。1941 年后又历经几次变动，至 1945 年青龙解放，以今县境成立青龙县临时行政委员会，驻地大杖子（即今青龙镇）。1946 年改临时行政委员会为青龙县政府，是年 8 月，因匪患，县政府迁址双山子。1949 年因水患，县政府复迁大杖子，县政府改称县人民政府。1983 年划归秦皇岛市管辖。1984 年，由政社分开改制为青龙镇。1986 年经国务院批准，撤销青龙县，设立青龙满族自治县，1987 年正式建县。1988 年，经秦皇岛市人民政府批准，将马圈子乡改为马圈子镇，将前庄、逃军山、大营子 3 个乡并入青龙镇。将曾杖子乡并入双山子镇，邱杖子乡并入木头凳镇，肖营子乡改为肖营子镇。1995 年，撤区并乡将牛心山乡、三间房乡、山神庙镇合并更名为祖山镇。2009 年，乡改镇将大巫岚乡、土门子乡和八道河乡改为镇。2010 年，乡改镇将姜杖子乡和隔河头乡改为镇。2012 年全

县共有 11 镇（含青龙镇），14 乡。

三、自然条件

（一）地形地貌

青龙地处燕山山脉东段，境内中低山耸立，沟谷纵横，丘陵散布，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地势西、北、东三面较高，南部较低，整个地形呈簸箕形，由西北向东南倾斜。最高点为都山（海拔 1846.3 米），最低点为原南杖子乡大暖泉（海拔 80 米，现为青龙湖淹没区），海拔相对高差 1766.3 米。中低山（海拔 500~2000 米）面积占 25%，丘陵（海拔 500 米以下）占 67.2%，谷地占 7.8%。

（二）气象气候

青龙属北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气候特征为：四季分明，季风显著，光照充足，气温较高，降水充沛，无霜期长。春季少雨干旱，夏季温热多雨，秋季昼暖夜凉，冬季干燥少雪。年平均日照总时数 2839.7 小时。年平均气温 8.9℃。全年无霜期多年平均为 152 天至 170 天。年降雨 714.4 毫米。年平均降雪期 15 天左右，最大积雪深度 20 厘米。常年盛行风向为西南风和东北风。一般最大冻土深度 80~100 厘米。

（三）工程地质

青龙地质基础十分古老，太古界分布最广，约占全县总面积的 60% 以上。出露最早的地层为前震旦系，其上为震旦系、寒武系、奥陶系，最上为第四系。第四系以次生黄土类壤土、亚沙土及洪积层为主，岩体主要为侵入岩和喷出岩两大类的岩浆岩。

全县地层构造和工程地质都比较简单。工程地质分为四个区域。含一级阶地、老河漫滩分布区、二级阶地粘土分布区、现状河谷和陡山区，具体情况如下：

1、一级阶地和老河漫滩分布区：该区地势平坦、开阔，地下水丰富，是县城主要建设用地和工农业生产用地。一级阶地和小面积二级阶地承载力 490~784KPa，适宜建筑。河漫滩堆积亚密性差，地基承载力约 196~392KPa，但该层厚度不大，可对地基进行处理将建筑基础置于基岩上。

2、二级阶地粘土分布区：该区地形平坦，面积狭窄零星，地基承载力 1470~2450KPa，适宜建设高大建筑，且不受洪水威胁。

3、现状河谷和陡山区：现状河谷地势低洼，夏秋有水；南部山区地形陡峭，均不宜作为建设用地。

四、资源条件

（一）矿产资源

青龙矿产资源储量大、开采价值高。有铁、金、石等金属、非金属矿藏 40 多种，矿产地 649 处。其中铁矿已探明储量 15 亿吨，远景储量 50 亿吨以上，可供开采的铁矿点 480 余处；已探明黄金矿脉 300 余条，远景储量 60 吨，有“万两黄金县”之称；花岗岩总储量 26 亿立方米，年产石板材 400 万平方米，是华北地区主要石材集散地。

（二）旅游资源

青龙山川雄奇险秀，风光绮丽，旅游资源丰富。历史上的“口外八景”中有五处在青龙境内。此外，还有丰富的人文景观，如雄踞于县域南缘的长城、青龙湖、青松岭度假村等。现已开发建设的有“三山”——祖山、都山和南山；“两水”——青龙湖和仙缘湖；“两洞”——凉水河溶洞和干沟阳山洞；“一泉”——冷口温泉。

全县最著名的景区为祖山，古称“京东胜地”，拥有 6 大深谷、5 大高峰等自然景观形成的 8 大景区、118 个景点，是国务院命名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国土资源部批准的“国家地质公园”。

（三）林果资源

青龙山场广阔，土壤类型齐全，光照充足，温度适宜，林果业是全县经济发展的主要产业之一。青龙是“中国苹果之乡”和“全国经济林建设先进县”。2012 年，全县森林覆盖率达到 60%，干鲜果总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 9.65%。

林业树种主要有松、柞、榆、桦等 70 多个品种，干鲜果品种有苹果、梨、杏、桃、山楂、板栗、核桃等，其中苹果、板栗、山楂是主要品种。

五、人文风貌

在历经数千年的文化积淀中，青龙形成了丰富的文化资源。建设文化强县，必须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发展强势，精心打造四大文化品牌。

（一）民族文化

青龙是多民族聚集的地区，拥有满、汉、苗、回、壮、侗、藏、朝鲜、蒙古、傈僳、土家等 11 个民族，其中满族人口 37.52 万，占全县总人口的 69.1%。满族是青龙数量最多的民族，甚至超过了汉族，满族悠久、厚重的历史文化是青龙总体风貌的内涵。

满族崇尚自然，拥有厚重的历史文化底蕴，其生活习俗、语言文字、衣着服饰和宗教信仰等均体现了对天地间自然事物的敬畏，对祖先遗产、历史文化的崇拜与热爱。用

现代设计的手法演绎满族的视觉艺术和精神感悟中的典型图案、符号、色彩、图腾等元素，运用于城乡规划、建筑设计及街道家具景观塑造等方面，以新的表现形式，体现地域特色和文化特征。

同时，全县以打造地方特色文化品牌为目标，深入挖掘文化资源，培植文化精品。现有省级非遗项目 2 项，市级非遗项目 7 项，县级非遗项目 32 项。主要包括猴打棒、寸子秧歌、皮影、剪纸等。

（二）红色文化

打造文化品牌。以实为证，加大投入力度，恢复花厂峪、二道沟等多处革命遗址建设，搜集整理红色经典，彰显红色文化魅力。特别是打造花厂峪革命旅游胜地，突出红色文化，扩大抗日纪念馆和烈士陵园社会影响力，争创省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三）山水文化

青龙山水资源丰富，自然地貌形式可以概括为“八山一水一分田”的总体风貌。青龙的山属于燕山山脉的余脉，山形不高但总体挺拔、秀美，加之全县水系纵横，大一些的河流包括青龙河、起河、星干河、都源河、沙河、都阳河等，呈现出山水交融的形态，赋予青龙城乡建设和城市风貌设计的巨大潜力和发展空间。

（四）龙文化

青龙，县如其名，以龙命名，腾飞青龙。表现在青龙河蜿蜒流淌、青龙的山也是曲折豪迈，无不体现出龙形的意境。同时，青龙老百姓的生活中，包括满族的文化服饰，日常休憩的龙岛公园都不乏龙的元素。青龙人民喜爱龙的精神、崇尚龙的文化。青龙未来的发展也必将如同巨龙腾飞一般，实现新的跨越。

六、社会经济

近年来，青龙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综合实力明显增强。据统计，2012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112.8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11%。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21.9亿元，比上年增长6.4%；第二产业快速成为拉动全县经济增长的主要动力，完成增加值56亿元，比上年增长12.4%；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34.9亿元，比上年增长12%。

经济结构调整取得显著成效，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进一步提高。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为19.4:49.6:31；全部财政收入18.7亿元，占GDP比重达16.6%。传统工业改造力度加大，支柱产业较快发展，经济效益不断提高。

全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21330元，比上年增长13.0%。人均消费性支出

12303元，比上年增长5.8%。

七、城市建设

2012年，青龙县城市建设步伐加快，城市面貌得到了进一步的提升。全年建设及已经审批的主要项目如下：

（一）公共服务类

青龙满族自治县民政事业服务中心项目；满韵街综合改造项目；吉祥恒大厦工程项目；龙岛大厦项目。

（二）商住及保障性住房

县廉租住房建设项目；青龙满族自治县公共租赁住房建设项目；万成·尚景项目；山水雅园二期项目；御景龙庭项目；育龙湾小区二期项目；潭香山住宅小区一期项目；裕祥园小区二期项目。

（三）市政公用类

县祖山镇集中供水工程；青龙县城日处理1万吨污水工程项目；都阳路北侧中段及八旗街南段综合改造工程；都阳路绿化工程等。

第四章 县域经济社会发展规划

一、发展条件评价

（一）发展机遇分析

1、国家新型城镇化发展战略机遇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根据中国共产党第十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报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进行编制。规划提出了按照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全面提高城镇化质量的新要求，明确未来城镇化的发展路径、主要目标和战略任务，统筹相关领域制度和政策创新。规划指出把加快发展中小城市作为优化城镇规模结构的主攻方向，加强产业和公共服务资源布局引导，提升质量，增加数量。鼓励引导产业项目在资源环境承载力强、发展潜力大的中小城市和县城布局，依托优势资源发展特色产业，夯实产业基础。加强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教育医疗等公共资源配置要向中小城市和县城倾斜。同时，按照控制数量、提高质量，节约用地、体现特色的要求推动小城镇发展，与特色产业发展相结合、与服务“三农”相结合。城区周边的重点镇，要加强与城市发展的统筹规划与功能配套，逐步发展成为卫星城。具有特色资源、区位优势的小城镇，要通过规划引导、市场运作，培育成为文化旅游、商贸物流、资源加工、交通枢纽等专业特色镇。远离城区的小城镇和林场、农场等，要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发展成为服务农村、带动周边的综合性小城镇。对吸纳人口多、经济实力强的镇，可赋予同人口和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权。

结合国家新型城镇化发展的要求，青龙作为河北省东北部地区的重要节点，它在区域中的桥梁与纽带作用必将更加突出。

2、京津冀协作发展机遇

《京津冀城镇群协调发展规划》的编制，将在市场共建、产业分工等各方面出台有利于促进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的相关法律法规，为青龙在新一轮经济发展中，实现经济快速发展提供了机遇。由于京津地区发展容量正逐步减少，加之产业升级换代，京津两市诸多产业将向周边广大地区发生新一轮的转移。

青龙位于京津冀都市圈的边缘区和京津唐秦发展轴上，是环渤海产业带上的重要城镇，也是秦皇岛市与承德地区、唐山地区经济往来的重要通道。在区域产业格局的影响下，经济发展和产业扩散必将辐射到区域内其它城镇，给青龙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3、河北省政策和战略调整机遇

2013年5月召开了河北省第八届委员会第五次全体(扩大)会议。会议提出按照解放思想、改革开放、创新驱动、科学发展的要求,实现河北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既要统筹谋划、协调推进,又要突出重点、抓好关键。今后几年,要在全面落实省第八次党代会和省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的同时,全力打好四大攻坚战,力争实现重大突破。

(1) 全力打造沿海地区率先发展增长极

要把沿海地区开放开发,作为河北实现由大转强的突破口和支撑点,力争经过3至5年的努力,使沿海地区经济总量和财政收入占全省的比重,由现在的三分之一达到二分之一左右,真正成为全省经济的半壁江山。

(2) 大力培育环京津地区新的发展增长极

要抓住京津辐射外溢和渤海湾成为开放重点的双重机遇,借势京津、置身沿海,快速培育全省经济发展新的增长极。关键要抓好一批重点卫星城市和重点园区的建设,使之成为京津城市功能疏解的新空间、要素移动的新基地和央企项目布局的首选地。环京津各市要全域规划,对城市和园区进行科学布局。

(3) 下大力量把县域经济和县城做大做强

发展县域经济,要坚持县城建设、工业园区、民营经济、新农村建设、扶贫攻坚几位一体结合抓,尤其要在县城建设和产业园区建设上取得新突破。县城建设要科学规划、体现特色、突出产业、保护文脉,探索创新管理体制。

(4) 下大决心推动工业转型升级和环境治理

河北省的发展必须建立在大幅度节能降耗、提高经济增长质量上。全省工业转型升级,必须痛下决心,坚持“有中生新”和“无中生有”两手抓、两手硬,强化基地支撑、龙头带动、品牌引领、集群发展,以重点突破带动和活跃全局。要立足“有中生新”,改造提升传统产业。要加快“无中生有”,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4、秦皇岛市产业定位带来契机

2013年4月,秦皇岛市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提出秦皇岛将围绕建设“沿海强市,美丽港城”总目标,实现“三个翻番”、两个前列目标,即到2017年,生产总值、城镇居民及农民人均收入力争比2012年翻一番,人均生产总值、人均财政收入位居全省前列,生产总值、财政收入、固定资产投资等指标增速在全省位次前移。为实现上述目标,秦皇岛市将大力实施开放强市、产业立市、旅游兴市、文化铸市战略,着力调整产业结构,着力统筹城乡发展。

青龙位于秦皇岛市北部，是进出秦皇岛市的门户也是秦皇岛市与唐山市、承德市联系的重要窗口。青龙占据了秦皇岛整个市域面积的近 50%，在秦皇岛市城镇空间结构中，青龙作为秦皇岛市北部重要的生态屏障和主要的水源保护地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同时，青龙还是秦皇岛市重要的工业基地和旅游休闲度假产业区。这些重要因素将突显和增强青龙在整个市域经济战略布局中的重要地位，促进青龙更好地融合在区域经济的发展中。

5、丰富多样的资源类型带来机遇

青龙丰富的地形地貌、水文地质条件，造就了类型多样、特色鲜明的自然资源，分为林地资源、水资源、旅游资源、矿产资源四类。①林地资源：目前全县有林地面积达 305.5 万亩，位居全省第五位，森林覆盖率达 60%，位居全省第二位。②水资源：拥有全市最大的水库——青龙湖，总库容 8.59 亿立方米。还拥有青龙河、都源河、起河、星干河、沙河、都阳河等若干条河流，全县水资源条件比较丰富。③旅游资源：“三山”——祖山、都山和南山；“两水”——青龙湖和仙缘湖；“两洞”——凉水河溶洞和干沟阳山洞；“一泉”——冷口温泉。青龙旅游资源在秦皇岛市旅游体系中也占有一定位置，发展前景广阔。④矿产资源：县域矿产资源主要有铁矿、金矿、石矿等，分布较集中，矿质好，探明存储量较大。矿产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已经成为青龙经济的主要增长点。

6、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带来的机遇

已通车的承秦高速公路和谋划中的承秦铁路、迁青铁路、山刀铁路，青凌、青曹、建青高速公路，使得青龙对外联系增强，拉近了与沿海地区的距离。自身的集疏能力增强，物资的流通加快，促进产业园区的集聚、重大项目的落地和与沿海地区的经济互动。

（二）制约因素分析

1、区域竞争加剧

《京津冀都市圈规划》的编制，预示着京津冀正处于一个为构筑高标准竞争平台而激烈重组的时期。各地抢抓机遇、竞相发展的势头迅猛，环北京 13 县、沿海 11 县，以及迁安、迁西、宽城等周边县区都在以超常的手段、超常的力度、超常的举措抓投入、上项目，青龙赶超的难度加大。

全县城镇化率和经济发展水平较低，在产业重组的过程中缺乏竞争力，而城乡统筹发展工作的进行需要较大的经济能力作为支撑，较低的城市化率和经济发展水平将不足以支撑城乡统筹的发展。

2、产业结构单一

全县经济正处在由农业主导型向工业主导型的调整时期，传统经营模式仍居主导地位，产业化链条较短，技术含量、附加值以及产业集中度较低。

第二产业虽已成为拉动全县经济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但第二产业大都为依托当地资源初加工的工业类型，如采矿业、建材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工业生产明显以粗放型为主，资源耗费较大，产品附加值低。从产业、产品的结构上看，很大部分行业、企业处于市场分工的底端。

3、产业增长乏力

从目前形成的矿业开采、矿产品冶炼加工、机械制造、食品加工、建材、加工冶炼等产业来看，虽然对县域经济发展做出了一定的贡献。但存在着规模小、产业关联度低、缺乏有竞争力品牌等问题。初级产品多，深加工产品和高新技术产品少，还没有形成较强比较优势的产业集群。产业的规模化和链条化模式与县域经济的发展需求不相适应，全县经济跨越式增长后劲乏力。

4、用地紧张问题突出

由于青龙用地十分紧张，每个城镇都面临着发展用地局促的问题，这也是需要对现有土地进行资源整合，对未来经济发展进行选择和落位的问题，毕竟土地是稀缺资源，一旦破坏，短期内很难恢复，如何在有限的用地范围内搞活经济是各级政府面临的永恒课题。

5、城镇拉动作用不强

青龙城镇聚集能力和吸纳能力不强，城市经济的规模不够大，难以提供足够的就业岗位吸引外来人口就业。建制镇建设滞后，发展缓慢，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不明显。城镇化的动力不足，制约着城市经济的繁荣与发展。

（三）综合比较

1、省内比较

近年来青龙经济发展较快，但经济总量仍落后于河北省平均水平，和相邻省内强县相比还存在较大差距。2012年，河北省人均生产总值3.4万元；迁安市12.20万元；迁西县9.94万元；青龙2.05万元。

差距在于：主导产业结构单一，难以对经济和社会发展形成后续支撑，增长无极；粗放型经济增长方式还没有改变，经济素质偏低，内在经济增长动力不足，自主创新能力不强；财政收入不足，支撑和调控经济能力较弱；农民收入增长缓慢，群众生活水平仍需大幅度提高；社会公共产业发展相对滞后，环境质量和资源承载能力下降；社会保

障和劳动就业体系有待于进一步加强。

青龙与周边县市主要指标对比表（2012 年）

县 市	GDP (亿元)	人均 GDP (元)	一产增加 值(亿元)	二产增加 值(亿元)	三产增加 值(亿元)	城镇居民 人均可支 配收入 (元)	农民人均 纯收入 (元)
秦皇岛市	1139.17	31195	126.42	366.31	437.75	17118	6214
唐山市	4469.08	59667	387.84	2632.43	1448.81	19556	8310
青龙县	112.8	20270	21.9	56	34.9	21330	5108
卢龙县	64.96	15209	17.82	17.44	29.70	15880	6102
迁安市	748.7	122031	27.00	517.90	203.80	21542	10960
迁西县	331.8	99455	\	\	\	19185	8173

2、市内比较

近年来，青龙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结合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大力发展工业，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同时，农业生产和第三产业再上新台阶，构建了经济发展的新格局。但是，从下表可以看出与秦皇岛市其他各县相比，经济总量仍然偏低，人均 GDP 差距明显。只有财政收入快速增长，在各县处于领先地位。说明了青龙经济发展起步较晚，经济总量不大，但伴随着矿业开采加工等第二产业的快速发展，呈现出较为强劲的经济增长势头。但产业结构模式过于单一，也暴露出经济发展不稳定的问题，今后应该进一步加强产业结构的调整和转型。

秦皇岛市及各县主要经济指标排序（2012 年）

县 市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人均生产总值 (元)	财政收入 (亿元)	城镇居民人均 可支配收入 (元)	农民人均 纯收入(元)
秦皇岛市	1139.17	31195	194.94	17118	6214
昌黎县	127.80	22541	13.36	15138	6966
抚宁县	120.60	22930	10.55	18180	6160
卢龙县	64.96	15209	3.95	15880	6102
青龙县	112.8	20270	18.72	21330	5108

二、发展目标与战略

（一）总体发展战略

围绕“富民强县”这一根本任务，深入贯彻落实十八大精神，以解放思想为先导，以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为主线，深入实施“环境立县、产业强县、开放兴县、和谐安县”四大战略，坚定不移地走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互动并进之路，全面建设

生态型、现代化、民族特色新青龙。

（二）经济发展目标预测

1、阶段性目标

到 2017 年青龙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强化现代文明和执政为民理念，突出项目、民生、队伍三个着力点，实施环境立县、产业强县、开放兴县、和谐安县四大战略，努力构建产业振兴、城镇发展、新农村建设、生态文明、文化发展、和谐社会、改革开放、党的建设八个新格局。坚持高站位、高标准、高水平，坚持抓创新、抓重点、抓落实，全面建设生态型、现代化、民族特色新青龙。

到 2020 年，按照“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指导思想，经济持续健康发展，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取得重大进展。在发展平衡性、协调性、可持续性明显增强的基础上，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有较大增长；人民民主不断扩大；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人民生活水平全面提高；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到 2030 年，按照“优化深化，突破发展”的指导思想，逐步实现“经济健康发展、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区域竞争力明显、产业化进程平稳有序、生态环境优化、社会进步、经济繁荣的青龙”这一阶段目标，努力打造和谐进步、经济繁荣、生态优良、旅游发达、文明开放的现代满族文化名城。

2、主要经济指标预测

据统计，2012 年全县实现生产总值 112.8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1%。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 21.9 亿元，比上年增长 6.4%；第二产业成为拉动全县经济快速增长的主要动力，完成增加值 5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4%；第三产业完成增加值 3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三次产业增加值比例为 19.4:49.6:31；全部财政收入占 GDP 比重达 16.6%。

综上所述，国民经济三次产业比例预测为 2017 年 17:50:33；2020 年 15:55:30；2030 年 15:50:35。

今后五年的奋斗目标是：建设实力青龙。到 2017 年，地区生产总值预期 190 亿元，人均 GDP 预期 33100 元，全部财政收入突破 30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155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7 亿元，圆满实现第三次跨越，进军河北 30 强。

青龙县主要经济指标预测表

项目		期限	现状（2012）	近期（2017 年）	中期（2020 年）	远期（2030 年）
全县生产总值	亿元		112.8	190	226	323
	增长率		11%	11%	6%	5%
人均生产总值	万元		2.03	3.27	3.89	6.33
	增长率		11%	10%	6%	5%
一产增加值	亿元		21.9	29.37	33.78	50
	增长率		6.4%	6%	5%	4%
二产增加值	亿元		56	78.5	98.15	160
	增长率		12.4%	8%	8%	5%
三产增加值	亿元		34.9	55.4	69.3	113
	增长率		12%	9%	8%	5%
全部财政收入	亿元		18.72	30.14	37.96	68
	增长率		9.9%	10%	8%	6%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77.3	155.5	206.9	337
	增长率		23.2%	15%	10%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25.1	57.4	87.2	188
	增长率		14.9%	18%	15%	8%
城镇化水平	%		26.4	35.08	43.33	61.54
城镇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1330	34352	42082	68547
	增长率		13.0%	10%	7%	5%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5108	8226	10077	16414
	增长率		15.6%	10%	7%	5%

（三）社会发展目标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全县社会事业全面协调发展。建成较为完善的科技教育、公共卫生、文体健身等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人们生活质量和社会文明程度显著提高，民主法制建设进一步加强。

青龙县主要社会发展指标体系预测表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2017 年目标	2020 年目标	2030 年目标	类型
经济指标	GDP 指标	GDP 总量（亿元）	190	226	323	引导型
		人均 GDP（元/人）	32700	38900	63300	引导型
		三次产业比重（%）	17:50:33	15:55:30	15:50:35	引导型

社会人文指标	人口指标	县域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57	60	65	引导型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35.08	43.33	61.54	引导型
	医疗指标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覆盖率（%）	95	98	100	控制型
		每千人医生数（人）	2.7	2.8	3.0	控制型
	教育科研指标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85 以上	88 以上	90 以上	控制型
		大学入学率（%）	20	23	25	引导型
		居民家庭计算机普及率（%）	20	23	25	引导型
	社会保障指标	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m ² /人）	30	33	35	控制型
		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率（%）	95	98	100	控制型
		恩格尔系数	40	43	45	引导型
	公共交通指标	公交出行率（%）	20	23	25	控制型
	公共安全指标	人均避难场所用地（m ² /人）	2	2.5	3	控制型
	公共服务指标	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比例（%）	90	99	100	引导型
		城镇失业人口、农民工、新成长劳动力免费接受基本职工技能培训覆盖率（%）	85	95	100	引导型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养老保险覆盖率（%）	70	90	100	控制型
		城镇常住人口基本医疗保险覆盖率（%）	95	98	100	控制型
		城镇常住人口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13	23	30	控制型
资源指标	水资源指标	地区性可利用水资源量（亿 M ³ ）	0.94	0.94	0.94	引导型
		万元工业增加值耗水量（M ³ /万元）	25	28	30	引导型
		水平衡（需水量与可供水量之间的比值）（%）	80	83	85	引导型
	能源指标	单位 GDP 能耗水平（吨标煤/万元）	0.8	0.8	0.9	控制型
		城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	10	15	25	引导型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	2	50	70	引导型
	土地资源指标	城市人均建设用地面积（m ² ）	青龙县城 90；大巫岚城区 90；双山子城区 120	青龙县城 80；大巫岚城区 90；双山子城区 90	青龙县城 100；大巫岚城区 100；双山子城区 100	控制型
	生态指标	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35	40	42	控制型
基础	水指标	城镇公共供水普及率（%）	82	90	100	控制型
		城市污水处理率（%）	88	95	100	控制型

设施指标		城市再生水利用率（%）	50	50	50	控制型
	垃圾指标	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率（%）	90	95	100	控制型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0	95	100	控制型
	宽带指标	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Mbps）	5	50	100	控制型
	综合服务指标	城市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73	100	100	控制型

注：经济社会各项指标确定主要参考《青龙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依据小康社会十项基本标准，结合青龙的基础情况、发展条件制定，并结合《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进行了补充和完善。

（四）社会发展策略

全面推进人口健康发展，优化人口结构，提高人口素质，完善社区服务体系，改善人居环境质量。积极促进社会公平，大力发展社会保障服务体系，关注弱势群体，缩小贫富差距，促进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健全社会事业体系，推动社会均衡发展。加强公共设施建设，合理布局医疗保健、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完善服务网络，提高建设水平，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生活、文化和环境的需求，促进城市社会和经济协调发展，创立文明、健康、科学的现代化都市生活模式，形成文明、安定、繁荣、舒适的现代化社会环境。加快建设信息社会，广泛应用信息技术，大力发展信息服务业，建设“数字”青龙。切实保障城市安全，构建城市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建设完善的防灾减灾和应急保障的设施系统，建立有效应对各种公共突发事件的预警和防范机制。

三、产业发展布局

（一）产业发展现状

1、农业经济平稳增长

2012年农业增加值达到21.9亿元，比上年增长6.4%。畜牧、林果、中药材三大主导产业和杂粮、设施蔬菜、桑柞蚕等特色产业的基地规模日益扩大，肉鸡标准化鸡舍达到960栋；新建优质果品基地12万亩；种植枸杞4.5万亩、精品杂粮10万亩；栽培食用菌达到1200万袋。新增省级龙头企业3家，县级龙头企业45家，农民专业合作社176家，被评为省级示范县。农业产业化经营率达到37.5%，比2005年提高15个百分点。

2、工业经济增势强劲

全县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呈现生产、销售、效益大幅增长态势。2012年全县工业完成增加值56亿元，同比增长12.4%，拉动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4个百分点，对全县经

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49%；51 家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现价产值 93.8 亿元，实现现价增加值 31.7 亿元，比上年增长 14.9 %。规模以下工业企业实现增加值 19.3 亿元，增长 8.2%。

青龙工业园区建设拥有一定的基础，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和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被批准为省级工业园区；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被列为全省第二批循环经济示范点；青龙园区被命名为国家级 “青年创业就业见习基地”。

3、商业服务业健康发展

2012 年三产增加值完成 34.9 亿元，比上年增长 12%。祖山景区晋升为 4A 级景区。2012 年，全县共接待游客 49 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2.76 亿元。家惠超市、二百商厦、龙城购物、家乐家购物、家居建材购物广场、汽博城等设施建成并投入运营。201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25.1 亿元，年均增长 14.9%。

（二）产业发展战略

1、产业发展总体分析

（1）产业结构一方面注重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另一方面积极培育装备制造业和高新技术产业。

（2）产业布局由分散化向集群化发展。

（3）产业协作向横向、纵向一体化方向发展。

（4）产品结构由低端化向高端化、高附加值化转化。

（5）资本结构继续保持外资、民营、集体等多元化的格局。

（6）产业政策手段由行政干预向经济、法律等多样化手段发展。

2、产业功能定位

产业发展总体功能定位：服务京津冀的重要农副产品供应基地；秦皇岛市以资源加工为主的重要工业基地；京秦承旅游休闲度假体系的重要区域。

根据城市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要素禀赋和比较优势，培育发展具有青龙特色的城市产业体系。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淘汰落后产能，壮大先进制造业和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适应制造业转型升级要求，推动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市场化、社会化发展，引导生产性服务业在中心城市、制造业密集区域集聚。适应居民消费需求多样化，提升生活性服务业水平，扩大服务供给，提高服务质量。

3、产业协调发展的总目标

以“环境立县、产业强县、开放兴县、和谐安县”为战略，以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为契机，充分发挥青龙的区位与资源优势。坚持“以特色产业为基础、以主导产业为支

柱、以新兴产业为增长点”的发展思路，实现城乡共荣、协调发展。

4、产业发展战略

（1）第一产业

推进主导产业规模化。以建设“京津唐秦绿色农产品基地”为目标，打造畜牧、林果、中药材三大主导产业基地。

推进产业经营组织化。扶持壮大龙头带动作用显著的农产品加工企业，实施技术改造、规模扩张和产品升级。提高农民的组织化程度，通过农业合作社等组织把龙头企业和农民连结起来，帮助农民开拓市场。

推进产业结构特色化。着力打造产业发展先行区、现代科技成果示范区、生态旅游观光体验区、新民居建设样板区、农业发展成果展示区。拓展农业休闲旅游、文化传承、生态维护等功能。丰富农业内涵，扩大农业外延。

推进产品运营品牌化。支持重点企业扩大名牌影响力和创建自主品牌。积极组织申报有机、绿色食品和地理标志认证，着力扶持壮大“京东板栗”“龙富”“神杞”“农夫宝”等有市场认知度的品牌，争创国家驰名商标。

（2）第二产业

利用工业用地向园区集中的契机，扩大园区规模，积极承接京津冀产业转移和秦皇岛市产业转移，壮大铁矿业、装备制造业、新型钢铁产业、传统产业、高新技术产业等主导产业发展。利用丰富的农副产品资源，结合各乡镇农副产品资源特色和农副产品加工业基础，培育一批农副产品深加工龙头企业，推动相应的农产品生产基地建设，形成农副产品特色品牌，实现城乡产业统筹发展。

（3）第三产业

利用青龙的山地资源特色和民俗民风，打造富有山地特色的旅游度假区，做好文化旅游产业，形成全县产业发展的文化基础，带动特色度假村和现代生态农业旅游等农村旅游品牌，带动全县第三产业的发展。同时，积极打造物流服务中心，发展商贸金融、信息等生产性服务业为工业生产服务；推动餐饮住宿、旅游休闲等配套服务业发展为旅游业发展服务，完善市场服务体系，为农业生产和农副产品的销售提供服务和发展的平台。吸收农村闲置劳动力，增加农民收入，为实现城乡统筹打好基础。

5、产业发展总体布局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构建具有青龙特色的高端化、集群化、创新型、可持续的现代产业为目标，全面实施“龙腾布局战略”。强大龙头，点亮龙睛，壮硕龙身，坚实

龙爪，聚合星云，努力打造“一龙头、三基地、一极、一节点”的全县产业新格局。“一龙头”，即以矿业经济为龙头、实施矿业企业“对标行动”，促进上档升级，切实做大做强做优。“三基地”，即金属压延基地、农产品及深加工基地、战略新兴和高端制造产业基地。“一极”，即打造秦皇岛旅游业第三极。“一节点”，即以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为抓手，打造连接内陆与沿海的重要物流节点。

（三）产业发展方向和重点

1、第一产业

（1）为了充分发挥农业基础优势，以现代农业、绿色农业、品牌农业为发展方向，不断培养重点产业，逐步壮大以畜牧、林果、中草药为主的三大主导产业和以杂粮、错季菜、桑柞蚕为主的三大特色产业。具体情况如下：

①畜牧业

重点培植以马圈子、青龙镇等乡镇为主的肉牛基地，以大石岭乡、土门子镇、凤凰山乡、祖山镇等乡镇为主的绒山羊生产基地，以土门子镇、娄杖子镇、木头凳镇、七道河乡、肖营子镇等乡镇为主的瘦肉型猪生产基地和以肖营子镇、三星口乡、安子岭乡、双山子镇、凉水河镇、马圈子镇等乡镇为主的肉鸡生产基地。

②林果业

果品业要加快推广优果工程和基地建设。在优果工程建设中，应以品种改良为重点，加快引进和培育新的优良品种，建立健全果品质量保证体系，发展无公害、绿色、有机、高品质、安全、营养、健康水果，打造优质水果品牌。在基地建设中，以龙头企业为带动，在土门子镇、大石岭乡、青龙镇、隔河头镇、大巫岚镇、茨榆山镇等乡镇建设红富士苹果种植基地，在三星口乡、木头凳镇、干沟乡、凤凰山乡、龙王庙乡等乡镇建设国光苹果种植基地。在八道河镇、娄杖子镇、青龙镇、肖营子镇、七道河乡、平方子乡、安子岭乡、茨榆山镇、隔河头镇等乡镇建立板栗种植基地。

林业应坚持发展乡土树种与引进外来树种相结合，新造林和改造培育现有林并重，重点加强以祖山镇、木头凳镇、大巫岚镇、青龙镇等乡镇为主的商品用材林基地建设。

③中药材

围绕枸杞、黄芪、板兰根、黄芩等主栽作物，重点发展三星口乡、木头凳镇、干沟乡、凤凰山乡、大巫岚镇、土门子镇、龙王庙乡等乡镇。搞好以木头凳、凤凰山为中心的枸杞产业带；以大石岭、大巫岚、土门子为中心的黄芪、丹参产业带和以龙王庙、祖山、隔河头、肖营子、凉水河为中心的黄芩基地建设。在种植模式上可大力推广林药间

作、果药间作模式。

④杂粮

以草碾乡、七道河乡、官场乡、隔河头镇、三拨子乡、凉水河镇等长城沿线乡镇为重点，发展谷子、高粱、豆类等优质杂粮。

⑤错季菜

充分利用本县蔬菜生长环境良好、气候寒冷、昼夜温差大等优势，重点在祖山、龙王庙、隔河头、青龙镇等乡镇发展无公害菜、反季节菜、特色野菜等系列产品。

⑥桑柞蚕

以祖山、凤凰山、龙王庙、平方子、安子岭为重点，大力发展桑柞蚕规模化养殖，并逐步扩展到三星口、木头凳、马圈子、青龙镇等乡镇。

⑦食用菌

以青龙镇、凉水河镇、娄杖子镇、双山子镇、马圈子镇、土门子镇为重点，大力发展食用菌种植项目。

⑧生态渔业

以青龙湖为重点，利用青龙河水域资源，大力发展生态渔业。做好渔业规划，搞好渔业科技建设。

（2）按照“布局区域化、产业基地化、基地规模化”的发展思路，坚持不懈抓好“六大基地”建设，实现“一村一品”“数乡一业”。

①畜牧养殖基地

继续实施农业产业化“一号”工程，以肖营子及周边乡镇为重点，依托中红三融大力发展肉鸡产业，推广标准化、规模化、自动化“三化”养殖小区模式，着力解决无害化生产问题。全县年出栏肉鸡达到1亿只以上，强力打造“河北肉鸡生产第一大县”、全国肉鸡生产强县。以地方民猪和青龙年猪为重点，新建1000头以上标准化养殖场100个，年出栏达到100万头以上。以干沟、七道河等乡镇为重点，推广肉羊舍饲圈养模式，力争全县肉羊饲养量达到100万只。

②优质林果基地

以土门子、大石岭等13个乡镇为重点，推广果品套袋、生物防治等先进适用技术，扩大SOD等高档保健果品生产规模，打响“中国苹果之乡”品牌。以肖营子、青龙镇、安子岭等15个乡镇为重点，在改劣换优、提升品质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板栗栽培规模，力争总面积达到40万亩以上，打造“京东板栗之乡”。在青龙河、沙河、起河等五

大河系沿岸，发展速生丰产林 5 万亩，总面积达 35 万亩，木材蓄积总量达到 220 万立方米。

③中药材基地

以木头凳、三星口等 10 个乡镇为重点，发展中药材 5 万亩以上，其中枸杞 4 万亩，打造“百里枸杞绿色长廊”。以黄芩、黄芪为主，推广“果药间作”、“林药间作”模式，扩大规模、提高效益。

④设施蔬菜基地

以青龙镇、祖山等 8 个乡镇为重点，新建设施蔬菜基地 1 万亩。以凉水河、娄杖子、双山子等乡镇为中心，食用菌栽培达到 3000 万袋以上。

⑤桑柞蚕养殖基地

以安子岭、龙王庙等乡镇为重点，依托羽佳蚕丝有限公司，加大良种引进和推广力度，扩大桑园面积 5000 亩、饲养桑蚕 1 万张纸。有效利用柞坡 16 万亩，放养柞蚕 4000 亩。两蚕产量达到 1000 吨。

⑥精品杂粮基地

以七道河、草碾、官场等长城沿线和北部山区为重点，实施“高产谷子”工程，订单种植面积达到 10 万亩以上，打响“河北杂粮之乡”品牌。

⑦食用菌养殖基地

以青龙镇、凉水河镇等乡镇为重点，大力发展食用菌种植项目。

⑧生态渔业基地

以青龙湖库区为重点，围绕科技兴渔战略，打造青龙湖生态渔业养殖基地，加强渔业科技和衍生产业链的发展建设。

2、第二产业

坚定不移地实施工业强县战略，重点发展冶金采选业，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增加高新技术产业比重，加快工业集中区建设，延长产业链，提高产业核心竞争力。建设重点突出、多点支撑、结构合理、协调发展的工业体系，促进青龙向经济强县跨越。

（1）做大做强铁矿业

加大矿产资源整合力度。整合过程中要以整合铁选企业生产能力、调整区域布局为重点，坚持政府主导、市场化运作，对落后产能采取限制和淘汰措施，逐步淘汰工艺落后、生产能力小、采选不配套、能耗较高且年纳税在 1000 万元以下的小铁选企业。鼓励安胜矿业、首秦龙汇、天驰矿业、闽益矿业、燕山矿业、恒拓矿业、华源矿业、宏鑫

矿业、庙沟铁矿等重点企业或引进大企业集团参与区域内资源、选厂兼并整合，不断壮大企业规模，逐步建立开发布局合理、调控有力、管理有规、矿权有序、开发有责、规模经营、集约发展的矿业开发新格局。积极引导重点矿业企业转变投资理念，扩大投资规模，在园区内投资建设装备制造、新型钢材、冶金加工等下游产业延伸，鼓励铁选企业二次创业，转型升级，投资资源勘探、现代服务业、农业产业化等相关产业。

（2）重点发展装备制造业

抓住国家振兴装备制造业的有利时机，大力发展大型整套机械设备，通过龙头企业和整机产品的纽带作用，辐射带动零部件配套企业向园区集聚，把装备制造业作为战略支撑产业做大做强，充分发挥其引领示范作用，带动整个产业链上企业技术升级。

（3）积极发展新型钢铁产业

根据国家钢铁产业政策和青龙现有的政策优势，积极发展新型钢铁产业，引导和培育企业集团逐步延伸产业链条，依托唐钢集团的资金技术优势，重点发展造船板、桥梁板、压力容器板、高强度轿车用钢、硅钢板、高速工具钢等新型钢铁产品，提高产品附加值。

（4）着力改造提升传统产业

积极引导玻纤、栲胶、服装、机电、建材加工等传统工业，在技术设备、生产工艺等方面，运用高新技术，推动产业上水平、产品提档次、企业增效益。鼓励祖山酒业、羽佳蚕丝等企业研发生产优质产品，培育知名品牌，努力把云冠栲胶、恒力玻纤等已有广泛认知度的企业品牌打造成行业内龙头企业。

（5）积极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

充分发挥战略性新兴产业在经济发展中“前沿先锋”作用，把高新技术产业作为当前的先导和未来的主导产业抓紧抓好。在国家鼓励的七大新兴产业中，青龙要重点发展符合本地区实际的新能源、节能环保、新材料、生物制药等四大产业。新能源以太阳能电池板加工项目带动光伏产业的发展；节能环保重心集中于工业固体废弃物无害化处理、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和制造业企业降低能耗的技术应用方面；新材料要依托唐钢集团重点发展高性能合金技术、金属特种加工技术、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技术；生物产业要围绕生物制药寻求重点突破。

3、第三产业

（1）发展现代物流业

依托“一城三区”总体规划布局，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市场配套设施，增强辐射功能，

构建“一主（青龙县城）、三副（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和双山子城区）、五节点（隔河头镇、三星口乡、马圈子镇、祖山镇和八道河镇），覆盖县、乡（镇）、村（社区）三级网络”新格局。组织实施物流企业与制造企业联动发展示范工程，促进双方的对接与融合，实现运输、仓储、装卸、加工、整理、配送、信息等方面的产业供应链，构建相对完整的现代物流产业体系。

（2）提升休闲旅游业

依据《青龙县旅游总体规划》，全力建设以 251 省道旅游产业为发展轴，以祖山、南山、都山、青龙湖、温泉开发五大旅游项目为引擎的旅游业新格局，加速融入“京-承-秦”旅游金三角。积极开发承秦高速公路沿线“一带四区”的旅游地产，开展农家乐、深山探险、溪水漂流、采摘尝鲜等各具特色的观光休闲旅游活动，开发剪纸、根雕、农副产品及其加工延伸产品、金矿石制品等特色旅游商品，推进休闲旅游向宽领域、多产业发展。深入挖掘绿色生态文化、红色革命文化、满族民俗文化等文化资源，提高旅游产业文化内涵和精神品位。

（3）壮大商贸业

改造、提升传统商业，加快推进满韵街等特色商业街建设，积极培育“精品名店”、“名吃名菜”等特色品牌，打造购物、餐饮、民俗文化、休闲娱乐等特色名街。按照市场经济规律，培育一批拥有著名品牌和自主知识产权、主业突出、辐射范围广、核心竞争力强的大型商贸龙头企业。

（4）培育新兴服务业

积极培育代表现代服务业未来方向的文化创意、总部经济、服务外包、楼宇经济等新兴服务业，为县域经济发展提供后续动力。

①文化及创意产业。围绕文化产品的策划、生产、传播、消费，努力构建工业化、商业化的运作体系。以龙岛文化产业园、双山子文化创意产业园、青龙县城文化创意产业园为依托壮大全县文化产业。

②总部经济。要依托青龙经济发展现状，明确总部经济发展方向，有针对性的吸引国内外的大中型知名企业总部入驻，发展驻地经济，积极发展其分支机构和区域总部等非生产型总部的培育和设立。

③服务外包。要以秦皇岛市被列入全国跨国公司服务业外包试点城市、市经济开发区被列为全省服务外包示范区为契机，充分发挥青龙园区窗口作用，引导服务外包企业落户青龙。

④楼宇经济。根据本规划对城市功能区的定位，加强规划引导。重点培育青龙县城的城西新区和双山子城区的双山子组团，通过商务楼盘和高档住区的建设，为青龙产业发展提供更多可能。

（四）加快园区建设

园区布局和产业定位是坚持以矿业经济为龙头，强力推进资源整合，发展壮大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八道河镇、马圈子镇、土门子镇、隔河头镇、祖山镇等乡镇矿业生产，不断提升矿业经济的质量和水平。

1、第二产业园区规划

（1）重点打造“一区四园”。即以省级园区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为龙头，以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等四处园区为支撑的园区系统。

①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

该园区位于大巫岚城区，园区规划面积 9.98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4 平方公里，远景规划总面积达 38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金属压延、装备制造、高新技术以及现代物流产业，下设压延产业园、装备制造产业园、科技产业园和韩国工业园。

②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

该园区位于青龙县城，分为东、西两区，东区包括满杖子、湾杖子、河南、三叉榆树等村，西区包括西双山、蛇盘兔、北坎子、逃军山、土坎子等村。园区规划面积为 3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2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5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重点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现代服务、传统工业等项目。

③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

该园区位于双山子城区。园区规划面积为 2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1.5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3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装备制造、战略新兴产业，重点发展通用航空机场和新型建材项目，下设通用航空产业园和新型建材产业园。通用航空产业设在双山子镇大汇河，新型建材产业园设在茨榆山乡杨台子村。

④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

该园区位于隔河头镇城山沟、刘庄、宋杖子 3 村交界处。园区规划面积为 1.5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1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2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临港仓储、来料加工、船舶配套、海洋平台等临港产业。

⑤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

该园区位于祖山镇山神庙村。园区规划面积为 2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1.5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3.2 平方公里。重点发展特种钢生产项目。

（2）两处县级园区

①青龙八道河矿业产业园

该园区设在八道河镇边杖子、塔沟、八道河、沙河四个村的承秦高速公路连接线沿线，园区规划面积约 1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0.5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2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矿业及相关产业，重点发展铁矿产品、尾矿砂综合利用和燃料油仓储物流项目。

②青龙三星口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

该园区位于三星口乡东转城号、西转城号、三星口、谷杖子、穆杖子等村。园区规划面积为 1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0.5 平方公里，远景发展规模 2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苹果、山楂、枸杞、中草药材、林木板材等农副产品和牛肉、绒山羊等畜牧产品深加工项目。

2、第三产业的园区规划

（1）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

该园区位于肖营子镇，为省级园区，园区规划面积为 3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1.5 平方公里，远景规划总面积达 9.48 平方公里。主要发展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和战略新兴产业，重点发展现代物流、新型建材和农副产品深加工项目，下设物流产业园和新型建材产业园。

（2）青龙祖山旅游文化产业聚集区

该园区位于祖山镇，为县级园区，园区规划面积为 1 平方公里，近期建成区面积 0.5 平方公里。发展旅游开发和旅游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到规划近期 2017 年，祖山风景区（含花果山景区）、花厂峪景区、青龙湖景区和温泉景区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完成。

（五）建立循环经济企业

针对铁业、黄金业、石材、化工、建材、食品加工六大重点行业的骨干企业，全面加强能源、水源、原材料加工利用环节的监督和管理，普及推广能源高效利用、水资源重复利用、原材料集约利用、余热回收利用、固体废弃物循环利用、废气循环再生等清洁生产技术、工艺和设备。重点抓好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首秦龙汇矿业有限公司等骨干企业的循环经济建设，力促企业能源利用率达到国内平均水平。

（六）产业布局结构

根据青龙的现状情况，按照“园区向城镇集中，企业向园区集中，人口向城镇聚集”的发展思路，避免“村村点火、户户冒烟”的现象，本着“优化、集中”的原则，构筑多条产业发展带。

1、三条工业产业带

分别以承秦高速；承秦出海路；G230 国道（规划）沿线构成的三条工业产业带，这三条带上集中了全县大部分的重点城镇，集中布置支柱产业，实现产业集群，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进区域内基础设施的统一建设，完善污染物处理体系，构建各产业链之间的衔接，做好重复利用和回收利用，引进技术加快产业升级，实现传统工业向现代工业的转变，打造生态友好型产业带。

2、两条旅游观光产业带

一条位于县域南部沿长城布局，由凉水河延伸到祖山风景区，以长城景观带、青龙湖景区和祖山景区为依托，发展特色农业园地，将农业生产与旅游观光相结合，发展乡村旅游事业，打造生态及文化旅游为一体的产业带。另一条为县域西北部，依托都山景区、仙缘湖、青龙河、大冰沟，建设宗教文化体验、山地运动休闲与温泉养生度假相结合的特色旅游产业带。

第五章 县域镇村体系规划

一、城镇化发展战略

（一）县域总人口预测

1、县域人口基本情况

2012 年青龙县共辖 11 镇 14 乡（青龙镇、祖山镇、双山子镇、木头凳镇、马圈子镇、肖营子镇、隔河头镇、大巫岚镇、土门子镇、八道河镇、娄杖子镇、龙王庙乡、凤凰山乡、官场乡、茨榆山乡、安子岭乡、平方子乡、大石岭乡、三星口乡、干沟乡、朱杖子乡、七道河乡、草碾乡、凉水河乡、三拨子乡）。2012 年青龙全县总人口 55.6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4.68 万人，城镇化水平 26.38%。

2012 年各乡镇人口基本情况表

乡镇名	总户数	总人口	非农人口		农业人口	
			数量	比重（%）	数量	比重（%）
青龙镇	30301	86943	68585	78.86	18358	21.14
祖山镇	7508	23574	4560	19.34	19014	80.66
木头凳镇	9451	33524	4988	14.87	28536	85.12
双山子镇	7638	23434	3247	13.85	20187	86.14
马圈子镇	7561	25404	2528	9.95	22876	90.05
肖营子镇	10500	34724	3422	9.85	31302	90.15
大巫岚镇	11438	35349	3010	8.51	32339	91.48
土门子镇	9376	26907	3140	11.67	23767	88.33
八道河镇	9892	30507	4376	14.34	26131	85.66
隔河头镇	8625	26853	2030	7.56	24823	92.44
娄杖子镇	7246	24412	2622	10.74	21790	89.26
龙王庙乡	4719	17181	564	3.28	16617	96.72
凤凰山乡	3614	11262	322	2.86	10940	97.14
官 场 乡	4667	12780	361	2.82	12419	97.18
茨榆山乡	6926	19460	1384	7.11	18076	92.89
安子岭乡	4823	15673	363	2.32	15310	97.68
平方子乡	3491	11964	340	2.84	11624	97.16
大石岭乡	3852	12399	492	3.97	11907	96.03
三星口乡	4085	14714	88	0.60	14626	99.40
干沟乡	3143	9738	206	2.12	9532	97.88
朱杖子乡	2748	7751	303	3.91	7448	96.09
七道河乡	2850	9560	248	2.59	9312	97.41
草碾乡	4063	11085	446	4.02	10639	95.98
三拨子乡	3704	12414	421	3.39	11993	96.61

凉水河乡	5935	20426	614	3.01	19812	97.00
------	------	-------	-----	------	-------	-------

2、人口变化趋势

本规划根据历年县域人口增长规律，结合我国城镇化发展的趋势，以及青龙未来的经济发展形势，对县域进行预测。

近十年（2003—2012年）县域人口一览表

年份	人口（人）	自然增长率（‰）	机械增长率（‰）	综合增长率（‰）
2003	510079	12.52	0.64	13.16
2004	516792	10.74	0.85	11.59
2005	522782	11.85	1.01	12.86
2006	528977	10.72	0.9	11.62
2007	534025	10.09	-0.5	9.59
2008	541154	15.95	-2.67	13.28
2009	542707	4.09	-2.25	1.85
2010	545885	5.86	-1.18	4.68
2011	549825	4.08	0.61	4.69
2012	556546	10.08	1.13	11.21

注：资料来源于县公安局。

2003-2012年十年间，青龙非农人口增加了33127人，年平均增长率9.45%。2003年至2010年，青龙的城市化水平一直处于较低水平，特别是2007至2010年人口的机械增长很低，总体为负增长。2011和2012年，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人口的机械化增长出现了企稳回升的态势。

然而与经济发达地区相比，青龙人口增长较为缓慢，一方面反映出城乡、区域之间人口流动性差，城乡、区域之间处于一种较低水平的均衡状态；另一方面体现在经济增长较为平缓，对外来人口的吸纳能力有限。

3、县域人口预测

采用人口综合增长模型、线性回归模型两种方法，对青龙县域总人口进行预测。

（1）人口综合增长模型预测

计算公式为： $P_t = P_0 (1 + \alpha + \beta)^t$

其中： P_t —第t年的县域人口； P_0 —基期县域人口； α —人口自然增长率； β —人口机械增长率。

根据青龙近十年人口增长趋势以及《青龙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的要求，同时基于对青龙未来经济发展态势的综合判断，预测近期（2017年）自然增长率取9‰，机械增长率忽略不计，综合增长率控制在9‰；中期（2020年）和远期

（2030 年）自然增长率取 8.5%，机械增长率取 0.5%，综合增长率控制在 9%。

预测结果为：2017 年约为 58.2 万人，2020 年约为 59.8 万人，2030 年约为 65.4 万人。

（2）一元线性回归模型预测

通过对青龙 2003-2012 年人口数据进行线性回归分析，得到如下二元线性回归方程。

$$y = 556546 + 4675.74x$$

其中：y 为县域总人口，x 为年份。

经计算可知，2017 年总人口 57.99 万人，2020 年总人口 59.4 万人，2030 年总人口 64.1 万人。

（3）综合平衡

综合平衡以上两个模型的预测结果，得出全县总人口 2017 年为 57 万人，2020 年为 60 万人，2030 年为 65 万人。

青龙县域人口预测一览表

（单位：万人）

时 段 \ 预测方法	人口综合增长模型	一元线性回归方程	综合平衡
2017 年	58.2	57.9	57
2020 年	59.8	59.4	60
2030 年	65.4	64.1	65

（二）城镇化水平预测

1、县域城镇化水平现状

城镇化水平作为衡量城镇化发展程度的数量指标，是进行区域生产力布局和基础设施、服务设施统筹安排的重要依据。生活在建制镇镇区人口和城区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例，称为城镇化水平。镇区人口和城区人口为城镇常住人口，包括建成区内的非农业人口、农业人口。2012 年青龙全县总人口 55.65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4.68 万人，城镇化水平 26.38%。

2012 年现状城镇人口统计表

城镇名称	非农业人口 (人)	农业人口 (人)	2012 年人口 (人)
青龙县城	67596	17855	85451
大巫岚城区	3010	1510	4520
双山子城区	3247	1782	5029
祖 山 镇	4560	1940	6500
马圈子镇	2528	2050	4578

木头凳镇	4988	4210	9198
肖营子镇	3422	1986	5408
土门子镇	3140	1651	4791
八道河镇	4376	3422	7798
娄杖子镇	2622	1523	4145
隔河头镇	2030	1506	3536
凉水河镇（规划）	614	1099	1713
茨榆山镇（规划）	1384	2729	4113
合计	103517	43263	146780

2、县域城镇化水平预测

（1）上层次规划研究对青龙县的指导

河北省城镇空间发展战略研究对河北省城镇化水平有一个总体预测：到 2010 年城镇化水平达到 47%，2020 年城镇化水平达到 60%。结合青龙县的特点，预测规划期内城镇化发展趋势为：

近期到 2017 年，城镇化水平为 40.4%，人口约为 23 万；中期到 2020 年，城镇化水平为 55%，人口约为 33 万，开始进入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远期到 2030 年，城镇化水平为 65%，人口约为 42.25 万，力求达到河北省的平均城镇化水平。

（2）相关分析法——按地区生产总值发展预测

根据世界银行统计分析，城市化水平与人均国民生产总值（GNP）的相关性变化顺序为：人均 GNP1000 美元以下、1000-3000 美元、3000-7000 美元、7000 美元以上的城镇化水平分别为 30%、30—50%、50%—70%、70%以上。2012 年，青龙县人均生产总值为 20270 元（约 3269 美元），现状城镇化水平为 26.4%，城镇化发展水平相对滞后于经济发展。

由于预测的青龙县 2017 年、2020 年、2030 年人均生产总值分别为 32700 元（约 5257 美元）、38900 元（约 6274 美元）、63300 元（约 10209 美元）。依据上述变化关系，对应的城市化水平近期达到 50-70%，中期应达到 50-70%，远期应达到 70%以上，青龙县将由近期的城市化加速发展阶段进入到远期逐步成熟稳定发展阶段。

（3）综合平衡

综上所述，规划近期 2017 年，城镇人口为 20 万人，城镇化水平为 35.08%；规划中期 2020 年，城镇人口为 26 万人，城镇化水平为 43.33%；规划期末 2030 年，城镇人口为 40 万人，城镇化水平为 61.54%。

城镇人口预测一览表

城镇名称	2012 年人口 (人)	2017 年人口 (人)	2020 年人口 (人)	2030 年人口 (人)
青龙县城	85451	110000	130000	170000
大巫岚城区	4520	20000	35000	70000
双山子城区	5029	10000	15000	30000
祖山镇	6500	8000	10000	18000
马圈子镇	4578	6000	9000	13000
木头凳镇	9198	10000	11000	18000
肖营子镇	5408	6500	9000	16000
土门子镇	4791	5500	7000	10000
八道河镇	7798	9000	11000	18000
娄杖子镇	4145	4500	6000	10000
隔河头镇	3536	4000	7000	10000
凉水河镇（规划）	1713	2000	4000	7000
茨榆山镇（规划）	4113	4500	6000	10000
合计	146780	200000	260000	400000

（三）城镇化发展战略

1、总体发展战略

根据青龙城镇化发展现状和存在问题等，遵循上述发展战略，将“突出强化中心城区、着力提升开发区、择优培育中心镇、合理发展一般镇、逐步完善村庄居民点”作为推动城乡统筹发展的总体战略。

（1）优化中心城区

中心城区无论从经济产业发展还是城镇空间布局上都对全县起着辐射带动作用，因此作为发展核心应重点发展。拉伸框架、完善功能、提升形象、彰显特色，打造山水园林、民族特色山城。

（2）择优培育中心镇

优先发展具有一定规模、地理位置佳、交通条件优越、经济基础好和产业特色鲜明的中心镇，培育区域增长极。加快镇区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建设，加强服务，完善功能，引导人口向城镇集中，以主导产业为核心，发展园区产业集聚，延伸产业链，发展产业集群。中心镇积极发挥区位优势、资源优势、产业优势，加快产业集聚步伐，壮大综合实力，形成自身特色。

（3）合理发展一般镇（乡）

重视一般镇（乡）在加快城镇化进程中的基础性作用，一般城镇（乡）重点要解决档次不高、功能低下的问题，加快生产力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的步伐，改善基础设施条件，完善城镇功能，将城镇建设成为布局合理、设施完备、环境优美的现代化城镇。

（4）逐步完善村庄居民点

推进城乡一体化的关键在于村庄，村庄集中居民点要树立城乡一体化的规划理念，按照“系统性、科学性、前瞻性、严肃性、个性化”的要求，加强农村集中居民点建设。改善人居环境，完善各类基础设施，提高公共设施配套水平。建设社区管理、文化娱乐、教育设施、休闲活动、商贸服务、医疗卫生等公共设施。

2、城镇化发展措施

（1）工业向园区集中、生态向纵深发展

建设工业集中发展区，整合全县的乡镇企业，实现乡镇企业在区域上向园区集聚，形成较强的企业群，实现工业对壮大城镇发展的积极作用。

在工业发展的同时，为了应对脆弱的生态环境，必须坚持“生态优先、崇尚自然，林水相依和以乡土植物为主，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规划原则，逐步形成城市、森林、园林“三者融合”，城区、城镇、村庄“三位一体”，水网、路网、林网“三网合一”，乔木、灌木、草地“三头并举”，生态林、产业林和景观林“三林共建”的基本框架，积极开展“森林进城、园林下乡”工作，全面构建城区园林化、郊区森林化、村庄林荫化的城乡生态格局。

（2）服务向周边延伸、设施向区域覆盖

要加大对城镇公共服务设施的投入，特别是义务教育、公共卫生、文化事业、公交系统、保障性住房等，同时提升服务水平与质量。

规划期内通高速、铁路，城区到重点镇有二级以上公路连接。城区扩大供水规模，提高供水能力，完善水源工程与输配水设施建设，提高供水保证率，水质安全合格率达到100%，供水保证率达到97%以上。城区给水、电力、通讯、道路、燃气、供热及垃圾和污水处理设施应向区域覆盖。

（3）坚持“四个引导、政策支持、规划引领”，促进“做大集镇”的顺利推进

“四个引导”——即引导乡镇企业向中心镇的工业园区或工业组团集中，引导农业产业化发展分离出的第二、三产业向中心镇集中，引导自然村人口居住向中心镇新住宅区集中，引导山区基础条件差的村落向发达小城镇集中。

“政策支持”——在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产业配置、贷款额度、用地指标等方面给

予重点镇政策倾斜，扶持其发展，加快中心镇第二、三产业发展带动，使现有城镇规模扩大、具有一定的产业集聚能力、人口承载能力和带动农村发展的能力。

“规划引领”——高起点编制城镇规划。城镇规划是城镇未来发展的指南，应坚持从实际出发、因地制宜、科学定位、合理布局的指导思想，按照标准化建设的要求，通过规划引领集镇规模发展，将中心镇建设成为布局合理、产业发达、交通便捷、通讯畅通、市场活跃、经济繁荣、环境优美、辐射力强、特色鲜明的新型城镇。

3、城镇化发展政策引导

（1）建立土地合理流转机制，适应城镇化对农村土地制度变迁的要求

变革现行土地制度，建立合理的、适应城镇化的土地流转机制，保证城镇化的稳步推进。建立农地市场，实行土地的资本化经营，使土地使用权和其他商品一样，进入商品市场和要素市场进行交易和流动。明晰土地产权，实行农地使用权股份化，把农户的土地长期承包权变成股权，并将土地按产业化、专业化生产要求进行集中，实行土地承包权与经营权的分离。农户凭借股权从集体分得红利，以实现承包收益并体现公平。

（2）利用城乡产业的势能差，引导农民向城镇和二、三产业转移

充分发挥二、三产业对城镇化的带动支撑作用。积极创造条件，多渠道、多形式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重点扶持劳动密集型、农副产品加工型和科技型民营企业，使之成为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主力军；加强城乡劳动力市场建设，大力发展技能培训、信息服务、法律援助等中介机构；积极鼓励和引导农民进城务工、经商、办企业；鼓励农民外出务工返乡创业；结合退耕还林还草政策，实施山区、生态移民工程；多方式、多途径促进农村劳动力的有效转移，积极引导农民向城镇集中，改变城乡二元社会结构现状，逐步实现城乡一体、共同富裕的目标。

（3）建立稳定的社会保障体系，为进入城镇居民提供生存与发展的社会保障

健全和完善社会保障体系，逐步实现社会保障的社会化、规范化，是城镇化的必然要求和重要保障。对因征地而转入城镇的农村人口，应强制地将安置补偿费直接用于建立与城镇统一的社会保障，直接将其纳入城镇社会保障体系。对短期在城镇打工的农民，应让其保留耕地承包权，以此作为他们的基本生活保障；对长期在城镇就业、收入和生活已经相对稳定、但尚无条件加入城镇社会保障体系的乡镇职工及其他居民，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开展养老、医疗等保险项目；对已经脱离土地、失去工作机会又无其他生活来源的城镇常住居民，在收入调查的基础上，建立城镇生活救济制度；对于有条件的城镇，可逐步建立规范的养老和医疗保障制度，待条件成熟时，纳入当地统一的社会保障体系。

二、中心城区的确定

青龙被河北省确定为重点发展县，中心城区人口规模到 2020 年达到 20 万人，形成中等城市规模。青龙县城为山城，城市发展用地紧张，规划从用地条件和水资源条件对青龙县城的极限发展规模进行了评估，内容如下：

1、从城市用地条件预测城市发展规模

（1）内部用地的挖潜。城西逃军山村以东地块和城东的前庄村周边增加的城市建设用地，此类用地面积可增加约 2 平方公里。

（2）利用北部山体。考虑建设的成本和可实施性，扩出的用地坡度控制在 10 度至 25 度之间。此类用地面积可增加约 3.5 平方公里。

（3）城市“东扩西移”。向东界定到广茶山，拥有承秦高速公路出口，是城市的东大门；向西界定到响水沟村以东，主要考虑现有工矿用地布局。城市呈带状发展，东西向用地延伸达 13 公里，如果再无限延伸，市政设施的成本必将大幅提高，东西向的道路将无法承担城市交通量的增长。此类用地面积可增加约 2.5 平方公里。

（4）都阳河南岸用地的拓展。城市东南的河南村周边可以整理出较大的城市用地，此类用地面积可增加约 1.5 平方公里。

综上所述，青龙县城建设面积能拓展 9.5 平方公里，现在城市建设用地为 8 平方公里，拓展后城市建设用地为 17-18 平方公里。按照城市综合承载力 1 平方公里承载 1 万人估算，县城未来人口发展的极限规模约为 17-18 万人。

2、从城市水环境容量预测城市人口规模

县城的供水主要来自于城区北部的孟圈水库和水胡同水库，不足的部分可以利用地下水补充。

孟圈水库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 的条件下水量为 110 万 m^3 ，大营子取水工程引水量 287~317 万 m^3 ，合计年总供水量 397~427 万 m^3 ，约可供用水人口 6.09-6.55 万人。

水胡同水库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 的条件下水量为 551.5 万 m^3 ，约可供用水人口 8.46 万人。

在有保证的前提下，县城总供水量可供用水人口为 5-15.01 万人。

假设在保证供补养平衡的前提下继续利用地下水（可利用量 287 万 m^3 ）作为补充水源，约可供用水人口 4.4 万人。

以上合计可供用水人口为 17--18 万人。

综上所述，县城最大人口预测容量为 17.5 万人。没有能达到《河北省关于加快程式

化进程的实施意见》中对青龙中心城区至 2020 年发展到 20 万人的要求，并且本次规划期限为 2030 年，中心城市的人口规模必将更大。

3、中心城区的确定

结合青龙实际情况，只有跳出青龙县城的局限在全县范围内谋求新的发展空间，才能真正解决中心城市发展空间不足的问题。规划期伴随着青龙县城市建设中心实施两大战略转移，一是通过县城周边建设相应的新城区来支撑中心城区人口的不断扩张，以彻底解决县城用地空间不足的问题；二是完善城市职能，特别是对产业和重点区域自身发展的诉求，本次规划建议由单中心结构走向网络组团式结构。

规划考虑有一定经济和用地规模，特别是距离县城较近，有条件成为新的城区发展空间的乡镇。依托其良好的区位、便捷的交通、相对充足的土地资源和距县城适宜的距离，考虑“三区扩容”选定大巫岚镇和双山子镇为新的中心城区，最终形成“一城三区”的主城区布局结构。理由如下：

（1）大巫岚城区发展优势：

①良好的发展基础

始建于 2006 年 11 月的“青龙满族工业园区大巫岚循环经济工业园”，位于大巫岚镇，规划总面积 16.53 平方公里，其中园区规划面积 9.98 平方公里。2009 年被市政府列入秦皇岛北部“一线四园串珠式”重型临港工业走廊；也是全省重点培育的 100 个工业聚集区之一。产业定位：重点发展钢铁工业及上下游产品，打造资源循环利用、产品衔接配套，以冶金压延、装备制造为主的新型循环经济工业聚集区，同时带动了现代物流等特色产业兴起壮大。2012 年入区企业 20 家，企业主营收入达 53.68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1.85 亿元，实现利税 3.2 亿元。

②强有力的政策保证

2011 年 3 月，“青龙大巫岚循环经济工业园”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被列为“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享受现行省级开发区（园区）相关优惠政策，这标志着该园区正式跃升为省级经济开发区。成为省级开发区之后，大巫岚的未来发展目标就应高标准高层次；要提高工业化和城市化水平；努力培养成“区域经济产业中心”。

③充足的发展用地和水资源条件

大巫岚城区以原大巫岚镇区为中心向北、向西拓展，用地较为平整、发展腹地较大，作为城市区发展用地条件较优越。同时，大巫岚城区拥有青龙最主要河流青龙河，主河道就从城区西侧穿过，这为大巫岚城区的城市和产业发展提供了充足的水源。

（2）双山子城区发展优势：

①优越的区位、便捷的交通

双山子位于青龙县域的地理中心，区位优势十分明显。做大、做强双山子，必将对周边区域的发展，乃至整个青龙经济的腾飞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交通方面双山子城区也拥有明显的优势。省道承秦出海路从双山子城区穿过，它是秦皇岛与承德联系的一条重要通道，也是青龙县域的主要城镇发展轴线之一。同时，规划的承秦高速茨榆山连接线从城区西侧穿过，沿青龙河向北和大巫岚城区互通，至此，使双山子城区可以更便于和大巫岚城区形成交往和互动，共同发展。

②发展基础较好

双山子曾经是青龙最早的老城关所在地，具有较好的发展基础，镇政府、卫生院、镇中学、商场、超市等一些设施皆为完善。可以利用这些良好的现状条件，促进双山子城区快速的形成和发展。

③优美的生态本底

双山子城区用地也相对充足，地形平坦。境内西侧有青龙河流过，东侧有起河环绕，四周又有秀美的群山所环抱，环境十分优美。双山子城区应该利用良好的生态环境资源，优化山体、水体景观，将双山子建设成为融“山、水、城”为一体，拥有高品质生态环境的现代化宜居新城，并逐步发展成为秦皇岛市西部旅游休闲聚集地。

三、镇村体系规划

（一）城镇结构

1、青龙城镇体系空间结构：“一轴两带三区多节点”

（1）一轴

沿承秦高速公路形成的中部城镇发展主轴线。这条轴线上的八道河镇、双山子城区、青龙县城是青龙发展最好的一些城镇，指引着全县发展的方向。

（2）两带

一条是秦青公路沿线，一条是国道 G230 沿线积聚的城镇发展轴，这两条轴线也是青龙城镇体系空间布局的重要组成部分。

（3）三区扩容

中心城区扩大规模，形成“一城三区”的空间结构。在“青龙县城”的基础上增加了“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青龙县城作为全县政治、文化、商贸中心，增强

对周边乡镇辐射带动和统筹引导功能；大巫岚城区将成为以大工业为主导的具有综合功能的新城区，包括了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和生活配套服务区，也是青龙最为重要的经济产业发展空间；双山子城区利用良好的交通和生态景观优势，打造全县经济发展的第三级。至此，三城区互补式发展，共同承担中心城区的职能。

（4）六个支撑点

规划确定了八道河镇、祖山镇、肖营子镇、木头凳镇、马圈子镇、隔河头镇，六个城镇是城镇体系的重要支撑，也是能带动周边区域发展的中心城镇。

根据凉水河乡近年来良好的经济发展现状和茨榆山高速出口的建成，结合青龙满族自治县民政部门建议，把凉水河乡改镇、茨榆山乡改镇。此外，按照大巫岚城区发展规划，把土门子镇的青山口村和黄土坡村纳入大巫岚城区；未来中心城区将形成县城、大巫岚、双山子“金三角”发展结构，朱杖子乡正处在三城区的中间地带，建议在规划期内将朱杖子乡整体并入青龙县城，为三个城区的互动和紧密式发展奠定基础。

2、城镇空间布局特色——“龙腾布局”

从青龙县域整体把控城镇布局的形态，结合全县地形特征、产业布局和城镇规模等因素，把全县的乡镇布局形态整体概括为“龙腾布局”结构。该布局的出发点立足于由中心城区引领青龙城乡发展的政治与经济优势。形成两级带动（包括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和三区扩容（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双山子城区）为“龙头带动”；以承秦高速公路沿线乡镇和承秦铁路、承秦出海路复线、国道 G230(青安一级公路)沿线乡镇为“龙身主体”；以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青龙八道河产业园、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青龙祖山旅游文化产业聚集区、青龙三星口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都山景区、冷口温泉景区、青龙湖为“龙爪支撑”；以其他乡镇产业基点为“托举星云”的“巨龙腾飞”发展态势。这种布局既遵循了青龙城乡空间组织的发展轨迹，又保持了全域的完整。

（二）镇村等级规模结构

全县形成：“中心城区——中心镇——一般镇（乡）——中心村——基层村”五级结构，即城乡联系、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特色鲜明、协调发展的五级城乡网络体系。

中心城区：构筑“一城三区”的中心城区模式，即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互为支撑，共同承载起中心城区的职能。青龙县城是全县的政治、文化、商贸中心；大巫岚是全县的经济、产业中心；双山子城区是全县经济发展第三极。

中心镇：结合城镇发展的历史渊源，在城镇现状分布的基础上，确定城镇有条件成

为一定区域的发展中心；充分考虑交通条件对城镇产生的重大影响，特别是位于重要交通节点上的城镇；充分考虑城镇的经济基础、资源条件及对城镇发展的潜在影响，结合城镇人口规模、用地规模，合理确定城镇的成长性。规划确定祖山镇、肖营子镇、木头凳镇、八道河镇、马圈子镇、隔河头镇为中心镇。

一般镇（乡）：除中心城区、中心镇外，全县有 15 个一般镇（乡）（4 镇 11 乡），分别是土门子镇、娄杖子镇、凉水河镇（乡改镇）、茨榆山镇（乡改镇）；龙王庙乡、凤凰山乡、官场乡、安子岭乡、平方子乡、大石岭乡、三星口乡、干沟乡、七道河乡、草碾乡、三拨子乡。

中心村：依据村庄空间布局进一步整合村庄居民点，整合后的村庄居民点依据区位特点、村庄规模和产业特色选择中心村。每个城镇中心村的数量控制在 2-3 处，全县中心村数量为 35 个。

基层村：除中心村外，保留提升和规划整合过的农村居民点。

青龙镇村体系等级规模一览表

城镇等级	城镇名称	人口规模（人）			
		2012 年	2017 年	2020 年	2030 年
中心城区	青龙县城	85451	110000	130000	170000
	大巫岚城区	4520	20000	35000	70000
	双山子城区	5029	10000	15000	30000
中心镇	祖山镇	6500	8000	10000	18000
	马圈子镇	4578	6000	9000	13000
	木头凳镇	9198	10000	11000	18000
	肖营子镇	5408	6500	9000	16000
	土门子镇	4791	5500	7000	10000
	八道河镇	7798	9000	11000	18000
一般镇	娄杖子镇	4145	4500	6000	10000
	隔河头镇	3536	4000	7000	10000
	凉水河镇（规划）	1713	2000	4000	7000
	茨榆山镇（规划）	4113	4500	6000	10000
合计		146780	200000	260000	400000

（三）镇村体系职能结构

根据青龙乡镇的特点，将各城镇的职能加以详尽的阐述。

规划各城镇职能引导一览表

等级	名称	主要职能与产业发展方向
第一级	中心城区	青龙县城
	中心城区	大巫岚城区
	中心城区	双山子城区
第二级	中心镇	祖山镇
		肖营子镇
		木头凳镇
		马圈子镇
		八道河镇
		隔河头镇
第三级	一般乡镇	土门子镇
		娄杖子镇
		凉水河镇
		茨榆山镇
		龙王庙乡
		凤凰山乡
		官场乡
		安子岭乡
		平方子乡
		大石岭乡
		三星口乡
		干沟乡
		七道河乡
		草碾乡
		三拨子乡
第四级	中心村	周边一个或几个基层村的经济、文化中心，农业生产服务中心，具有比较完善的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为周边农民提供基本的日常生活服务的村庄。
第五级	基层村	承担农业生产

四、幸福乡村建设规划

青龙全县各村庄建设要充分结合《河北省“幸福乡村”规划设计编制导则》的有关

要求进行，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实施幸福乡村计划，推动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现代文明向农村辐射，加快建设农民幸福生活的美好家园。

按照“山、水、林、田、村”综合整治的要求，以加强“房、水、路、电、讯(邮)”基础设施建设和提升“文、教、医、保、服”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加快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着力保障农村民生。加大农村新民居建设力度。

（一）幸福乡村规划控制引导

1、村庄用地布局

（1）用地布局规划应当有利生产、方便生活、节约用地，规划结构合理。应当尊重村庄地方特色，统筹安排居住建筑、公共设施、基础和服务设施，为村民创造和谐优美的生活环境。

（2）确定住宅建筑、公共建筑、生产建筑、基础设施、绿化等的空间布局，规划布局应灵活，避免“兵营式”、“行列式”等呆板的布局方式，提出各类建筑的形式、体量、风格、高度、色彩及其他环境要求，满足指导建设或工程设计的深度。

（3）生产建筑用地宜相对集中布置，合理确定养殖区域，积极倡导发展节约型、环保型、生态型农副产品加工和高科技产业，延长生产链条，促进产业集聚，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与居住生活用地保持一定的防护距离。

2、村庄基础设施

（1）依据镇村体系规划、建制镇（乡）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合理配置基础设施，并提出各类设施的共建、共享方案。

（2）在村域范围内确定道路、供水、排水、供电、电信、燃气、供热、垃圾处理、能源供应、农田灌溉、雨水集蓄、防洪堤坝等基础设施的选址及规模。

（3）确定村庄内道路、给排水管道、电力电信线路、供热燃气管道、有线广播电视、垃圾收集转运、公共厕所、锅炉房、燃气站、集中沼气池等设施的规模、位置和走向。

（4）村庄道路应处理好与高速公路、国道、省道等高等级公路的关系，村庄街道应满足交通、休憩、景观等功能需要，与民居院落联系便捷。街道宽度应考虑农机通行和村民活动、绿化需要。街道两侧建筑体量应与街道宽度相适应。路面应做到生态硬化，采用透水、透气的路面材料。

3、村庄公共服务设施

（1）依据镇村体系规划、建制镇（乡）总体规划等上位规划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设

施内容及规模，提出各类设施的共建、共享方案。

（2）确定村庄各类公共建筑（基层组织活动、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商业服务、集贸设施等用房）的内容、规模、位置及空间组合形式。

（3）除小学、幼儿园、集贸市场外，宜将村委会、党员活动室、图书阅览室、老年活动室、卫生室、健身场所、信息服务站、露天剧场和农村超市等进行集中布置，形成村民活动中心。

（4）一般应在中心村以上村镇设小学，行政村设学前教育设施。距中心村小学距离远的行政村，可设小学分校或初级小学，安排低年级小学生就近入学。按照提高教学质量、方便学生入学、保证学生安全的原则，教育设施必须与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相适应，其布局应符合服务半径的要求。学校和幼儿园选址应在交通方便、地势平坦开阔、空气清新、阳光充足、环境安静、排水通畅，不危及学生、儿童安全的地段，各类有害污染源（物理、化学、生物）的距离应符合国家有关防护距离的规定。

（5）村卫生室应按照方便群众、合理配置卫生资源的原则设置。一般一个行政村设一所村卫生室，人口少的临近行政村可以联合设置卫生室。中心村卫生室的设置要力求位置适中，兼顾到多村一室、联村设室的要求。村卫生室服务范围以步行 30 分钟能到达为宜。偏远地区和人口较多的行政村也可适当增设服务网点。乡镇卫生院所在地的行政村可以不设村卫生室。

（6）中心村文化设施包括文化活动中心、信息服务中心、图书室、影剧场等；行政村设文化活动室、图书室、影剧场等。文化体育设施应选址在村镇中心位置，应配建广场、绿地、停车场等。

（7）敬老院等老龄设施规划选址宜在村镇环境条件好、市政设施完善，交通便利的地段。儿童福利院是为社会上遗弃儿童和孤儿设置的生活福利设施，选址宜靠近居住区。

4、村庄人居环境

（1）深入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积极推进连片综合整治和生态示范区建设，加快村屯绿化，编制规划应当保护村落环境和耕地、草地、林地及水域，合理有效利用村庄闲置地，统筹安排建设用地和村民宅基地，治理农村脏乱差，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2）规划应提出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设控制要求，与周边山地、农田、水系等自然要素有机融合。科学合理地利利用自然地形地貌、树林植被、河流湖塘等自然资源，将周围可利用景观融入村庄环境，建筑空间组合应体现村庄特色。

（3）村庄规划中应在宅前屋后、道路两侧、村庄四周等各种空闲地安排绿化，并对古树名木给予保护。

（4）推广“户分类、村收集、乡(镇)转运、县(市)集中处理”的农村垃圾处理模式。生活垃圾近期应实现容器化、密闭化处理，远期实现垃圾分类收集与处理，提高垃圾再生资源化水平，大力推进工业固体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工作，强化对危险废物的管理，建立健全废物收集、运输处理处置管理制度。

（5）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发展循环经济，积极推广农用沼气；改水、改厨、改厕、改圈，建设生态庭院；提供节能、节地的新型健康住宅设计方案。

（6）加大力度对交通噪声、工业企业噪声、建筑施工噪声、娱乐商业等进行综合整治，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5、历史文化和村庄特色

（1）划定传统民居、文物古迹和革命纪念建筑等历史文化遗存的保护范围，注重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与传承，提出保护利用措施。古村落要保护村庄整体历史风貌，保护传统街巷形态和肌理。应加强对戏楼、祠堂等具有保护价值的传统建筑保护。提出村域保护自然景观、传统民居、祠堂、历史建筑物与构筑物、古树名木等人文及自然景观的措施。

（2）保持农村的建筑文化、传统风貌和生态环境，体现乡村特色、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

（3）新建建筑、小品、照明、指示牌、广告牌等实体设施的选型设计应与历史文脉、地方民俗、乡村特色相结合，统一规划、突出特色。

6、村庄综合防灾

根据村庄自然现状，结合上位规划综合防灾要求，明确村庄防灾减灾目标，提出防洪、防火、防震、地质灾害预防等要求和措施。

7、村庄新民居规划

（1）规划应提出闲置宅基地整理方案，引导农民向小区集中。结合地方特色和村规民约，注重建筑组群空间布局与景观，改善村民居住环境。

（2）新民居建筑布置应满足良好的采光、通风条件。尽量选择荒地、薄地，不占或少占耕地、林地、牧地，避开河洪、山洪、泥石流、滑坡、地质断裂等灾害影响地区。同时供电、供水等基础设施较完备的地区，以及有利于生产、生活，与生产劳动联系方便，且有适宜卫生条件和建设条件的地方。不能选在位于历史遗迹保护、风景名胜区的

核心区、自然保护区、水源保护区，还要避开有开发价值的矿藏区和历史文化保护区。

（3）建筑间距应参照《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技术规定，不宜低于当地最低日照要求。提出建筑高度及间距控制要求，减少邻里纠纷。

（4）新民居的设计方案既应考虑平原、山区、丘陵等的不同条件、民族特性，也应考虑农村家庭不同的人口构成特点，按照“经济、安全、美观、实用、体现特色”的原则和保护节约土地的要求，精心设计多种风格和多种户型，并做到了功能齐全、布局合理、分区明确，建筑色彩与地方环境相协调，突出乡土特色。

（5）新民居户型设计要尊重当地传统和生活习俗，采用和传承当地传统的结构形式和建筑风格，不应简单套用城市的建筑模式。应在充分听取农户意见的基础上，围绕“五改”（改房、改水、改厕、改厨、改能、）和“三新六有”（结构体现新设计、建设采用新材料、外观呈现新面貌和有安全卫生的饮水、有卫生型厕所、有干净整洁的厨房、有沼气或其他清洁能源、有太阳能或其他淋浴设施、有节能取暖设施）等基本内容开展。

平面设计应做到功能齐全、布局合理，各功能空间互不干扰，实现寝居分离、食寝分离、净污分离。

（6）新民居外观设计应体现地方特色、乡村特色、环境特色，设计要尽量降低成本，就地取材，因地设计。提倡优先采用坡屋面和吊顶，围护结构要使用保温隔热材料，优先选择利用太阳能、沼气、秸秆利用、地热能等可再生能源。

（二）中心村规划

为了更好地进行村庄的规划和各类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的共建共享，在对各乡镇内的行政村进行对比分析的基础上，参考现状人口规模、农村经济总收入、农村人均纯收入、现状基础设施及村庄建设等指标，将那些经济、文化、交通、公共设施等各方面比较突出的村庄确定为中心村。在规划中应重点建设，对周边的基层村启动经济带动作用，并用来吸纳迁并的村庄人口，共规划有 35 个中心村。

各乡镇中心村规划一览表

乡镇名称	中心村村庄名称	数量	乡镇名称	中心村村庄名称	数量
青 龙县城	大营子、西双山、朱杖子	3	平方子乡	于杖子	1
祖 山 镇	山神庙、三间房	2	大石岭乡	岭东	1
马圈子镇	三义合、张杖子	2	安子岭乡	干树沟	1
木头凳镇	山东	1	官 场 乡	八道岭、夹脚石	2
双山子城区	王杖子、康杖子	2	七道河乡	五道河	1
肖营子镇	白家店、五指山	2	草 碾 乡	高庄	1
土门子镇	丰果、蒿村	2	茨榆山乡	杨台子	1
大巫岚城区	大于杖子	1	龙王庙乡	偏岭石	1

八道河镇	王厂	1	三拨子乡	二拨子	1
隔河头镇	樊家店、大梨园	2	凤凰山乡	汤杖子	1
娄杖子镇	丁杖子、前擦岭	2	干沟乡	烧锅店子	1
凉水河镇	上草碾、石山沟	2	三星口乡	李台子	1

（三）村庄整合规划

1、撤并标准及原则

（1）存在安全隐患的村庄。处于地质灾害区，包括水资源缺乏和不宜于人群居住的村庄。

（2）结合城镇发展规划，并入城镇规划区范围的村庄。

2、村庄整合

遵循城乡居民点统一规划、集中建设和协调发展的原则，优化村庄空间布局。整合方案充分与青龙土地利用规划对接，确保乡村居民点合理落位。

通过村庄迁建、规划扩建、现状保留三种方式实现村庄整合。迁建的村庄主要集中迁并到规划扩建的村庄规划区内，并形成两种社区模式，一种是城镇社区型，一种是新农村社区型。

现状村庄（行政村）总计 396 个，规划迁并 50 个。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共有 346 个行政村。

青龙各乡镇村庄整合方案一览表

乡镇名称	村庄名称		村庄数量		备注
	迁并前	迁并后	迁并前	迁并后	
青龙县城	土坎子	青龙县城	9	4	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进行迁并改造，最终形成 4 处城镇型社区。
	大杖子				
	三叉榆树				
	前庄				
	河南				
	拉马沟				
	响水沟				
	逃军山				
	广茶山				
	西双山	西双山	2	1	平顶山规模较小，且位于 10 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西双山整体改造
	平顶山				
大巫岚城区	大巫岚	大巫岚城区	12	5	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
	窠家沟				
	张家沟				
	大院				
	罗杖子				
	赶河子				
	磨石沟				
	蛤子汀				

	和平庄	陈台子	2	1	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由土门子镇迁入
	大于杖子				
	黄土坡				
	青山口				
	秦木沟				秦木沟位于泥石流和滑坡高发区，搬至陈台子整体改造
	陈台子				
祖山镇	牛心山	镇区	2	1	安门口位于泥石流和滑坡高发区，迁入镇区
	安门口				
马圈子镇	孤山子	镇区	3	1	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
	三家				
	马圈子				
	三义合	三义合	2	1	水胡同压占矿藏，且位于断层之上，搬至三义合整体改造
	水胡同				
木头凳镇	木头凳	镇区	2	1	位于镇区周边，因新农村建设在镇区联建
	兴隆台子				
双山子城区	双山子	双山子城区	4	2	瓦房、大汇河、半壁山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形成2处城镇型社区。
	瓦房				
	大汇河				
	半壁山				
肖营子镇	肖营子	镇区	4	1	位于镇区周边，因新农村建设在镇区联建
	王营子				
	海红庄				
	马道沟				
土门子镇	土门子	镇区	2	1	河东位于10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镇区
	河东				
	东蒿村	东蒿村	2	1	杨安堡村位于10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东蒿村
	杨安堡				
	新庄子	新庄子	2	1	炮手堡子位于行洪区，搬至新庄子整体改造
	炮手堡子				
八道河镇	头道沟	头道沟	3	1	长沟位于泥石流和滑坡易发区，二道沟位于断层之上，搬至头道沟整体改造
	二道沟				
	长沟				
隔河头镇	隔河头	镇区	4	1	大森店位于泥石流和滑坡易发区，河北、土胡同位于镇区城市建设范围内
	大森店				
	河北				
	土胡同				
娄杖子镇	娄杖子	镇区	4	1	扑杖子、狮子坪、小山均位于10年一遇洪水位以下，且位于镇区周边，搬至镇区
	扑杖子				
	狮子坪				
	小山				
	后牛山	后牛山	2	1	西台子压占矿藏，搬至后牛山整体改造
	西台子				
	小大杖子	小大杖子	2	1	杜杖子位于10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小大杖子整体改造
	朴杖子				
	大鹿沟	大鹿沟	2	1	丁杖子位于10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大鹿沟整体改造
	丁杖子				
凉水河镇（规划）	凉水河	镇区	4	1	因城市建设占用村庄建设用地而并入镇区
	勃罗台子				

	大马坪	救军炮	2	1	达子沟位于泥石流和滑坡易发区，搬至救军炮整体改造
	杏树坨				
	救军炮				
	达子沟				
	六珠坪				
平方子乡	平方子	平方子乡驻地	2	1	东岭沟位于泥石流和滑坡易发区，落地位于断层之上，搬至六珠坪整体改造
	二道河				
大石岭乡	大石岭	乡驻地	2	1	山南位于断层之上，搬至乡驻地
	山南				
龙王庙乡	龙王庙	乡驻地	3	1	起河、孟杖子位于 10 年一遇洪水位以下，搬至乡驻地整体改造
	起河				
	孟杖子				
干沟乡	干沟	乡驻地	3	1	南胡哈位于泥石流和滑坡易发区，北胡哈在乡驻地周边
	北胡哈				
	南胡哈				
七道河乡	七道河	乡驻地	2	1	村庄用地已经被城镇建设用地占用
	六道河				
合计			85	35	

备注：不涉及村庄未列入该表。

3、村庄迁并时序

结合青龙的实际情况，地域广阔，乡镇较分散。规划确定了相应的迁并时序。具体如下：

1、至规划近期 2017 年，伴随着城镇区的发展，先迁并一批中心城区和重点镇的村庄，总计 20 个村庄。

包括：青龙县城的土坎子、大杖子、三叉榆树、前庄、拉马沟；大巫岚城区的大巫岚、张家沟、大院、罗张子；双山子城区的双山子、瓦房；祖山镇的牛心山、安门口；马圈子镇的马圈子；木头凳镇的木头凳、兴隆台子；肖营子镇的肖营子、王营子、海红庄；隔河头镇的隔河头。

2、至规划中期 2020 年，逐步启动其他一些乡镇的村庄迁并，总计 10 个村庄。

包括：青龙县城的河南、广茶山；大巫岚城区的窑上、窰家沟、大狮子沟；双山子城区的大汇河、半壁山；马圈子镇的三家；肖营子镇的马道沟；隔河头镇的大森店。

3、至规划期末 2030 年，完成全部剩余村庄迁并，总计 25 个村庄。

（四）村庄面貌改造提升规划

1、规划目的

为贯彻党的十八大提出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太行山区扶贫开发和新农村建设重要指示，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

动的意见》的要求，为切实提高农民的生活质量，转变生活方式和改善农村生活环境，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饮水安全、垃圾处理、污水排放、厕所改造、厨房改造等现实问题而提出了本次农村面貌改造提升行动。

2、适用范围

原则上适用于总体规划予以保留的所有村庄。

3、总体要求

提出了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与上位规划、相关规划相衔接，把握好保持田园风光、增加现代设施、绿化村落庭院、传承优秀文化的要求，大力实施环境整治、民居改造、设施配套、服务提升、生态建设五大工程，实现村庄布局优化、民居美化、道路硬化、村庄绿化、饮水净化、卫生洁化、路灯亮化、服务优化等“八化”目标。建成“生产发展、生活富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

4、规划主要内容

（1）确定村庄总体布局

根据山区、平原、沿海村庄区域工程地质条件，综合评价建设用地安全性。村庄总体布局应注意保持、保护原有村庄形态和道路肌理，按照集约节约用地的原则，统筹安排农业生产设施用地、居住用地、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基础设施用地。提出“空心村”治理措施。村庄一般不安排工业用地，个别有工业的村庄，应协调好工业用地与居住用地的关系。

（2）确定村庄整体景观风貌

在分析山区、平原、沿海地区农村传统建筑特点及地域文化的基础上，提炼具有地域特色的代表性符号，明确村庄主色调、建筑形式与建筑风格。结合村庄周边山体、河渠、林地等自然环境及农田，制定村庄与环境协调的整治提升措施。

（3）完善村庄基础设施

根据山区、平原、沿海村庄地形地貌等自然环境特点，确定道路、供水、排水、供电、电信、燃气、供热、垃圾处理、新能源利用、雨水排放、防洪等基础设施的规模、位置和管线改造提升方案，做到切实可行，适宜农村特点。

（4）提升村庄公共服务设施

确定村庄文化教育、医疗卫生、商业服务、集贸设施、体育娱乐等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位置、规模。根据村庄规模和村民实际需求，村民服务中心可集合村委会、党员活动室、图书阅览室、老年活动室、卫生室、健身娱乐场所、信息服务站、露天剧场和

农村超市等内容。

（5）提出安全防灾要求

结合小学操场、空闲地，设置应急避难场所；确定村庄主要交通道路为疏散通道和救援通道。明确村庄消防设施布局。明确存在地质安全隐患、水患村庄用地布局调整措施。村委会、学校、卫生室、并福院、公共活动中心（场所、设施）等重要公共设施选址必须避开具有地质灾害隐患的地段。

（6）提出村庄污染治理措施

提出集中治理乡村污染源的措施，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继续开展农村环境连片示范工程。提出严格保护水源地的措施，严禁高污染行业到水源保护区、江河源头区及水库库区落户。加强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开展农业清洁示范区建设，综合利用清洁种植、清洁养殖和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技术，实现田园（养殖区）清洁、水源清洁和家园清洁，全面改善农村生产环境。

（7）编制投资估算

根据村庄面貌改造提升专项规划设计，提出投资估算。

5、专项规划

专项规划设计总共有 15 个专项，并提出了具体的编制要求。15 个专项包括民居改造、道路硬化、垃圾处理、饮水安全、厕所改造、污水处理、村庄绿化、土地整理、厨房改造和秸秆处理、新能源利用、村民服务中心建设、标语广告整治、村庄标志设计、公共墓地建设、传统文化保护开发等。

6、规划审批

规划设计完成后，须在乡镇政府指导下，经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报县规划主管部门组织审查，审查后按照规定程序报批。

（五）整治目标与措施

把规划整合后的居民点建设成为具有地方特色、环境优美、布局合理、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完善的现代化新型农村社区。

一是提出村庄布局的基本原则和措施，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

二是加快发展现代农业，推动农业产业化进程，构筑城乡良性互动、协调发展的新格局。

三是完善惠农政策，巩固和加强农业基础地位，加大各方面对新农村建设的支持力度，政策和资金重点向“三农”倾斜。

四是推进农村迁村并点和基础与社会服务设施共建共享，搞好村庄建设与整治规划。加大农村道路、给排水等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完善医疗、教育、低保和养老等公共服务设施与社会保障机制建设。

五是要加强“空心村”的治理，近期尽量不占或少占用耕地，远期以内在挖潜为主。对零星分布的自然村通过迁建整合，向城镇建设用地或中心村集中。

六是整合过程中破坏的土地应及时复垦，宜农土地宜优先复垦为耕地。

第六章 县域城乡用地统筹

一、城乡用地现状

根据《青龙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以下简称《土地利用规划》）资料统计，全县土地总面积为 350557.93 公顷，土地利用构成如下：农用地面积 231827.09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66.13%；建设用地面积 14236.81 公顷，占全县 4.06%，未利用土地（含河流湖泊）面积 104494.03 公顷，占全县 29.81%。

建设用地中建制镇用地面积为 754.82 公顷，占建设用地面积的 5.30%；农村居民点用地面积 8149.15 公顷，占建设用地面积的 57.24%；采矿用地面积 2197.01 公顷，占建设用地面积的 15.43%；交通水利用地面积为 3135.83 公顷，占建设用地面积的 22.03%。

青龙土地资源现状十分稀缺，理应充分挖掘资源潜力为主，但青龙城镇化过程中，土地潜力没有得到充分发挥，城乡用地布局及构成存在着一些问题。

1、城镇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偏低主要是由于青龙各城镇人口聚集度较高，而建设用地由于受到山地地形限制，用地相对紧张形成的。人均指标偏低又造成了居住空间局促、环境质量低、基础设施配建不足等问题。

2、中心城区综合职能进一步加强，但各乡镇间联系松散，不能有效地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3、农村居民点数量多、规模小，建设用地指标大。人均住宅面积均在 150 平方米以上，个别村人均高达 300 平方米，土地资源浪费严重。同时，农村居民点用地结构不合理，缺乏规划，布局零散，不利于资源的有效利用和设施共建共享。

4、独立工矿用地所占比重较大，小企业和矿点散布造成了矿产资源开发的不集约和粗放式开采。

青龙 2009 年现状土地分类统计表

地类			面积（公顷）	占总面积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0557.93	100
农用地	耕地		29836.65	8.51
	园地		49740.49	14.19
	林地		148009.15	42.22
	其他农用地		4240.80	1.21
	农用地合计		231827.09	66.13
建设用地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建设用地	754.82	0.22

		农村居民点用地	8149.15	2.32
		采矿用地	2197.01	0.63
		城乡建设用地小计	11100.98	3.17
	交通水利用地		3101.36	0.88
	其他建设用地		34.47	0.01
	建设用地合计		14236.81	4.06
其他土地	水域		7331.85	2.09
	自然保留地		97162.18	27.72
	其他土地合计		104494.03	29.81

资料来源：本表来源于《青龙满族自治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

二、城乡统筹发展战略

城乡统筹的指导思想主要体现在人口和用地的协调统一和合理分配。以实现整体协调发展为目标，确定了城乡统筹发展战略：完善城镇等级结构，合理确定城镇功能及空间布局，发挥和促进城镇的中心作用；因地制宜地对村庄进行适当合并；提高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设施的建设水平；改善城乡人居环境质量；实现城乡统筹规划和可持续发展。

三、城乡用地统筹

（一）建设用地控制

1、城镇建设用地规模预测

城镇建设要坚持“保护耕地、合理用地、节约用地、集约用地”的原则。《河北省域城镇体系规划（2006—2020）》要求到2020年，设区市人均用地指标控制在95平方米以内，县城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控制在110平方米以内，建制镇镇区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控制在120平方米以内。《秦皇岛市总体规划（2008-2020）》中确定到2020年，青龙县城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在90平方米以内，建制镇镇区人均建设用地不超过110平方米。

综合考虑，并结合近年来青龙城镇发展实际，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参照市总规有所提升。规划确定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人均建设用地指标均控制在100平方米以内，各建制镇镇区人均建设用地指标控制在120平方米以内。到2030年，青龙城镇建设用地合计：42.54平方公里。

青龙各城镇建设用地规模预测表

城镇名称	2012年建设用地 (ha)	2017年建设用地 (ha)	2020年建设用地 (ha)	2030年建设用地 (ha)
青龙县城	750.37	900.00	1000.00	1700.00
大巫岚城区	37.31	175.00	350.00	700.00

双山子城区	153.30	205.00	245.00	300.00
祖山镇	25.22	35	40.00	215.00
马圈子镇	24.96	35	40.00	155.00
木头凳镇	32.53	40	45.00	215.00
肖营子镇	55.70	60	65.00	190.00
土门子镇	41.82	45	50.00	120.00
八道河镇	81.12	85	90.00	215.00
娄杖子镇	35.84	40	45.00	120.00
隔河头镇	26.83	30	35.00	120.00
凉水河镇（规划）	15.31	20	25.00	84.00
茨榆山镇（规划）	15.58	20	25.00	120.00
合计	1295.89	1690.00	2055.00	4254.00

2、乡村建设用地规模预测

《土地利用规划》中 2009 年现状青龙全县农村居民点用地规模 81.49 平方公里，人均农村用地调整至 218 平方米。分年度用地规模预测如下：

至 2017 年，结合县域近期建设规划，将有 18 个村庄划入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农村建设用地规模将减少至 72 平方公里左右。

至 2020 年，结合县域中期建设规划，将有 16 个村庄划入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农村建设用地规模将减少至 64 平方公里左右。

至 2030 年，结合县域远期建设规划，又将有 21 个村庄划入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农村建设用地规模将减少至 55 平方公里左右。结合青龙各乡镇农村建设用地人均水平状况，从集约利用土地和整理复垦难易程度角度，确定 2030 年青龙农村人口预计达到 21 万人（含 11 个乡），人均农村用地调整至 140 平方米，则青龙农村建设用地规模为 29.4 平方公里，将比现状节约 52.09 平方公里农村居民点用地，该用地可以转化为城市建设用地指标，用于全县建设用地指标平衡。

3、独立工矿建设用地规模预测

规划期内青龙重点发展 9 处产业园区：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青龙八道河产业园、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青龙祖山旅游文化产业聚集区、青龙三星口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

（1）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用地位于大巫岚城区，属于省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内平衡，规划面积 9.98 平方公里。

（2）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用地位于肖营子镇，也属于省级经济开发区，用

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内平衡，规划面积 3 平方公里。

（3）青龙八道河产业园。用地位于八道河镇，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1 平方公里。

（4）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用地位于青龙县城，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部分在城区建设用地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2 平方公里。另外，县城南部蛇盘兔、西双山工业用地属于青龙镇高新技术产业园，规划面积 2 平方公里，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

（5）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用地位于双山子镇，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2 平方公里。

（6）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用地位于隔河头镇，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1.5 平方公里。另外，茨榆山镇北侧工业用地属于青龙隔河头临港产业园。规划面积 1 平方公里，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

（7）青龙祖山旅游文化产业聚集区。位于祖山镇，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城镇建设用地中平衡，规划面积 1 平方公里。

（8）青龙三星口农副产品加工产业园。位于三星口乡，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1 平方公里。

（9）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位于祖山镇山神庙村，属于县级经济开发区，用地指标在独立工矿指标中平衡，规划面积 2 平方公里。

规划期内青龙县域工业园区用地合计为：23.48 平方公里。

结合《土地利用规划》的指标要求，同时考虑本次城市总体规划工矿用地不再增加的原则。

到 2017 年，独立工矿用地 26.20 平方公里，其中采矿用地 21.47 平方公里，园区用地 4.73 平方公里。

到 2020 年，独立工矿用地 30.97 平方公里，其中采矿用地 20.15 平方公里，园区用地 10.82 平方公里。

到 2030 年，独立工矿用地 38.08 平方公里，其中采矿用地 14.60 平方公里，园区用地 23.48 平方公里。

综上所述，全县采矿用地不断减少，同时进一步整合产业用地，使得产业结构趋于合理。

4、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

现状青龙县域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为 31.01 平方公里。

规划交通用地需求以满足重点交通廊道建设为主，交通用地总量适度增长。交通用地增长主要用于 3 条谋划铁路线路的建设，包括承秦铁路、山刀铁路和迁青铁路；以及重要公路网的建设，包括谋划的青朝高速、青凌高速、青曹高速，省道京建线的升级改造等。铁路沿线按照 40 米标准进行控制，高速公路按照 50 米标准控制，国道京建线按照 40 控制（由于用地资源紧张，以上规划宽度包含道路红线和道路绿线的范围）。

可以预见的水利设施的修建主要包括青龙河、起河、星干河以及青龙县城都阳河在内的一些主要河道的防洪和治理要求。

到 2017 年，交通水利用地将调整至 32.55 平方公里。

到 2020 年，交通水利用地将调整至 33.70 平方公里。

到 2030 年，交通水利用地将调整至 41.16 平方公里。

（二）基本农田控制

1、耕地总量

2009 年，全县耕地面积为 29836.65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8.51%，占农用地面积的 12.9%。耕地包括水田、水浇地和旱地三类，其中水田面积为 244.95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0.8%；水浇地面积为 297.92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1%；旱地面积为 29293.78 公顷，占耕地面积的 98.2%。

规划至 2017 年，耕地面积调整至 29961.80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8.55 %。至 2020 年，耕地面积调整至 29992.42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8.56%。至 2030 年，耕地面积调整至 30077.87 公顷，占全县土地总面积的 8.58%。

2、基本农田调整

（1）调整原则

本规划基本农田调整按照面积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布局总体稳定的总要求，应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现行规划实施情况和新一轮规划目标任务，对现状基本农田进行局部调整。

调整后的基本农田数量不得低于上一级规划下达的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调整后的基本农田平均质量等别应高于调整前的平均质量等别，或调整部分的质量等别有所提高；调整后的基本农田数量、质量和布局安排应协调一致。

确定的农业生产基地内的耕地，集中连片、有良好水利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交通沿线、城镇工矿、集镇村庄周边的耕地，水田、水浇地等高等别耕地，土地整理复垦

开发新增优质耕地，应当优先划为基本农田。

（2）总量控制

参照《土地利用规划》，确定的基本农田规划指标如下：

2009 年，基本农田指标 30000.08 公顷。

2017 年，基本农田指标 27010.37 公顷。

2020 年，基本农田指标 27010.37 公顷。

2030 年，基本农田指标 27010.37 公顷。

（3）调整要求

根据青龙基本农田现状，将基本农田内的建设用地和交通运输用地调出；将那些零星破碎、区位偏僻、不易管理的基本农田调出；将建设用地内以及合村并点和村庄改造中需要占用的基本农田调出。

按照《关于基本农田保护中有关问题的整改意见》及《关于进一步做好基本农田保护有关工作的意见》的要求，对于没有破坏耕作层的园地和林地，继续作为基本农田进行保护。

考虑到规划期内承秦高速公路、承秦铁路、山刀铁路、迁青铁路、国道京建线、凉龙线等国家级和省级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南外环、北外环、都阳路改建等市县级公路项目。应对上述独立选址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占用基本农田要求在县域范围内平衡后实施。

（三）生态绿地控制

1、林地控制

青龙是一个林业大县，林地面积位居全省第五位，森林覆盖率位居全省第三位。2009 年，全县林地面积为 148009.15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42.22 %。全县林业用地主要满足生态建设的需要，规划期内应保证林业用地和园地面积不减少。结合青龙生态规划和实际情况，至 2017 年，林地总量为 160004.19 公顷；至 2020 年，林地总量达到 168768 公顷；至 2030 年，林地总量达到 176118 公顷。

2、园地控制

2009 年，全县园地面积为 49740.49 公顷，占土地总面积的 14.19%。与全省同类地区先进县相比，园地比例偏低，为此需要增加园地数量。由于青龙人均耕地不足，今后发展园地一般不得占用耕地，应结合土地开发进行山、水、林、田、路综合整治，利用

梯田堰边发展园地。至 2017 年，园地总量为 49817.16 公顷；至 2020 年，园地总量达到 49919.49 公顷；至 2030 年，园地总量控制到 50019 公顷。

（四）城乡用地统筹汇总

1、规划中期（2020 年）

（1）建设用地增量（比照 2009 年土地利用规划现状指标）

①青龙中心城区建设用地分为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至规划期 2020 年，中心城区用地增加量合计为 7.67 平方公里。

②各镇建设用地增量为 1.05 平方公里。

③交通水利建设用地增量为 2.69 平方公里。

④独立工矿建设用地增量为 9.00 平方公里。

综上所述，县域城市建设用地增量合计为 20.41 平方公里。

（2）建设用地减量（比照 2009 年土地利用规划现状指标）

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缩减 17.5 平方公里。

（3）结论

综上所述，青龙建设用地增量为 20.4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减量为 17.5 平方公里，缺口 3 平方公里。另据，河北省国土资源厅已经确定给青龙建设用地指标 3 平方公里（详见说明书后附“会议纪要、相关文件”）。由此，到规划中期 2020 年，青龙建设用地指标达到了增减平衡。

2、规划远期（2030 年）

（1）建设用地增量（比照 2009 年土地利用规划现状指标）

①城镇建设用地（含中心城区和各镇）增加量为 30.71 平方公里。

②交通水利用地增量为 10.15 平方公里。

③独立工矿建设用地增量为 16.11 平方公里。

综上所述，县域城镇建设用地增量合计为 56.97 平方公里。

（2）建设用地减量（比照 2009 年土地利用规划现状指标）

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减量为 52.09 平方公里。

3、结论

综上所述，青龙建设用地增量为 56.97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减量为 52.09 平方公里，另有河北省国土厅给青龙增加指标 3 平方公里。通过增减平衡，至规划期末 2030 年全县建设用地缺口 1.88 平方公里，在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中平衡。

四、城乡用地布局

（一）城乡用地分类

1、建设用地

青龙建设用地布局是对中心城区、城镇、工业园区、县域交通等主要城镇产业空间和交通廊道的规划整合，确保主要空间及用地的落位和衔接。

（1）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

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为城区、镇、乡、村庄以及独立的建设用地。

青龙的城乡居民点建设用地包括中心城区建设用地、镇建设用地、乡建设用地、村庄建设用地和独立工矿建设用地。

（2）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为铁路、公路和管道运输等区域交通运输及其附属设施用地，不包括中心城区的铁路客货站、公路长途客货站。

青龙的区域交通设施用地主要是铁路用地、公路用地和管道运输用地三类。

（3）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为区域服务的公用设施用地，包括区域性能源设施、水利设施、通讯设施、殡葬设施、环卫设施、排水设施等用地。

青龙的区域公用设施用地主要包括区域性供电设施、水源地、供水设施、排水设施等大型市政公用设施的布局。

（4）特殊用地

即特殊性质的用地，包括军事用地和安保用地。

（5）采矿用地

采矿用地为采矿、采石、采砂、盐田、砖瓦窑等地面生产用地及尾矿堆放地。

2、非建设用地

考虑非建设用地在城乡空间所占比重较大，依据用地特征属性和规划强调的重点内容，在非建设用地的农林用地中，单独表示基本农田、林地、园地分布，并突出水源地保护区用地、水域等，剩余为其他非建设用地，不再细分。

（1）农林用地

基本农田是根据一定时期人口和社会经济发展对农产品的需求以及对建设用地预测，依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确定的不得占用的和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期内不得占用的耕地。基本农田是耕地的一部分，而且是高产优质的那一部分耕地，并非所有的耕地都是

基本农田。一般来说，划入基本农田保护区的耕地都是基本农田。

林地是指成片的天然林、次生林和人工林覆盖的土地。包括用材林、经济林、薪炭林和防护林等各种林木的成林、幼林和苗圃等所占用的土地，不包括农业生产中的果园、桑园和茶园等的占地。林地分为有林地、疏林地、灌木林地、苗圃地、未成林地、无立木林地等二级地类。纳入森林覆盖率统计的园地主要包括农业生产中的果园、桑园和茶园等的占地。

（2）水域

水域主要是河流、湖泊、水库、坑塘、沟渠、滩涂等自然水域和人工修建用于引、排、灌的渠道，不包括公园绿地及单位内的水域。

其中作为区域水源地的重要水域应划定水源地保护区，包括水源地及其一二级保护区的划定范围。

（3）其它非建设用地

其它非建设用地为县域内除以上各类用地外，未做细分的其它用地的总和，也是县域空间的用地增减变化和弹性控制的重要内容。

（二）城乡用地布局

1、布局原则

（1）确保城乡对接的原则

青龙城乡用地布局重点在于城乡用地与城乡交通联系的对接，确保在县域大交通构架下城乡用地的合理布局。

（2）确保集约统筹的原则

即在规划期内满足城镇和重要产业空间的发展需求，用地指标满足国家、省、市确定的指标要求和目标任务。

2、规划方案

（1）县域基本农田

依据最新青龙土地利用规划所确定的基本农田分布和中心城区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涉及的基本农田调整量在中心城区周边补齐的布局原则，合理布局基本农田用地，保证农业特色化、产业化、规模化发展地需求。按照基本农田在规划期内的控制量合理确定各乡镇基本农田分布区域和范围。

（2）县域生态林地

依据最新青龙土地利用规划所确定的林地及园地分布和确保规划期内生态环境质

量有所提升的原则，适度扩大宜林地的区域范围，保证林地园地规模适度扩大，提升全县的森林覆盖率水平，尤其突出扩大自然山体、荒山、废弃地、水域周边的林地种植范围，确保林地的水土保持和生态涵养功能。应当按照青龙政府部门制定的规划，实施对25度以上的坡耕地逐步退耕，植树和种草；全县确保重点防护林、特种用途林的面积不得低于林地总面积的40%。

（3）城乡建设用地

依据中心城区、各乡镇镇区规划和村庄布局规划，整合城乡建设用地资源。本次城乡用地规划将改变原有城市用地分类与村镇用地分类不一致的问题，将所有建设用地分类依据城市用地分类标准分类布局。

城镇建设用地的空间布局集中体现规模、生态和集约的规划理念，实现城镇生活空间连片发展、紧凑布局，体现功能分区和生态隔离，注重保持现有水系和山体、突显交通廊道及空间联系。

全县形成以青龙县城和大巫岚城区为双核的人口密集的生活区和产业区，在中心城区外围形成以交通联系为纽带，以中心镇为支点的城镇网络布局。

青龙县城以中部多处生活居住组团为核心，配建相应的功能中心；同时在城东、城西形成两片工业组团。

大巫岚城区形成生活区和工业区两大功能组团。

双山子城区以中部生活服务组团为核心，在西部配建小型低空机场设施，在北部结合山体配建度假区等设施。

中心镇——木头凳镇、八道河镇、马圈子镇、隔河头镇形成了生产生活一体的综合性组团。

中心镇——肖营子镇和祖山镇形成了生活区工业区单独布置的组团模式。

土门子镇、隔河头镇、凉水河镇、娄杖子镇的镇区均形成生产生活一体的综合组团。

各个城镇的建设用地内主要布局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工业用地、仓储物流用地、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及绿地。

其中交通设施用地由原来的城市、城镇道路及设施用地扩展至与县域大交通体系充分对接，要求大交通线路布置与城镇规划的路网充分结合，依据规划路由实施道路改线和升级，可以使县域交通体系更好地为城镇发展和农村生产生活服务。

3、指标汇总

青龙城乡用地主要控制指标表（公顷）：

用地类别	2012 年	2017 年	2020 年	2030 年	2020 年土地利用规划指标（参考比对）
耕地	29836.65	29961.8	29992.42	30077.87	29992.42
基本农田	30000.08	27010.37	27010.37	27000	27010.37
园地	49740.49	49817.16	49919.49	50019	49817.16
林地	148009.15	160004.19	168768	176768	168768
城乡建设总用地	14236.81	14643.16	15090.16	15118.00	15090.16 （另有省国土厅批复 3 平方公里指标）
城镇建设用地 （城乡总体规划指标）	1295	1690	2055	4254	---
城镇建设用地 （土地利用规划指标）	754.82 (2009 年)	1246.66 (2015 年)	1792.65	---	---

备注：青龙从河北省国土资源厅争取到 3 平方公里建设用地指标（详见说明书后附“会议纪要、相关文件”），本次规划考虑将这 3 平方公里用地指标全部用于城镇建设用地指标平衡。

青龙城乡用地汇总表（2030 年）：

地类		面积（平方公里）	比重（%）
土地总面积		3505.58	100.00
农用地	合计	2616.59	74.64
	耕地	300.78	8.58
	园地	503.05	14.35
	林地	1761.18	50.23
	其他农用地	51.58	1.47
建设用地	合计	151.18	4.31
	城乡建设用地	小计	110.02
		城镇用地	42.54
		农村居民点	29.4
		工矿用地	38.08
	交通水利用地及其他建设用地		41.16
其他土地	合计	626.43	17.87
	水域	73.31	2.09
	自然保留地	553.12	15.78

五、县域城乡空间管制规划

（一）空间管制思路

空间管制要以全县整体发展为着眼点，在合理配置、集约使用空间资源、优化总体空间布局的基础上，统筹落实各部门专业规划的空间要素，对不同类型的土地开发实施

分类指导，分级管制，分期许可，最终实现社会、经济和生态环境的整体最佳效益，创造城镇与自然生态的和谐关系，实现区域整体优化，建设特色鲜明的城市。

（二）空间管制规划

1、管制分区原则

（1）生态立县原则

把青龙建设成为经济发达、生态良好的城市，是开放立县、产业强县的基础，构成了空间管治的实施点与目标取向。

（2）整体优化的原则

规划以全县的整体发展为着眼点，不断优化城镇空间与产业布局，引导基础设施效益的最大化，最终实现社会、经济和生态环境的整体最佳效益。

（3）综合关联的原则

规划以土地的经济价值与生态价值为基础，通过社会、经济评价，使土地价值与开发内容关联，在邻近经济主流向地区加强产业建设，在适居地区安排居住用地，从而形成一个以土地价值取向为基础的关联选择，突出了空间管理的土地属性。

（4）可持续发展原则

规划突出可持续发展，生态、经济和社会效益的统一，强调通过对资源可持续利用、环境承载力评价等寻求整体的可持续发展，并有针对性地形成空间管治分区。

2、管制分区及管制要求

根据城市规划编制办法的要求，现状建设情况以及经济建设和城镇发展对于地域生态环境的影响，按照不同地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发展潜力，为优化城乡空间资源配置，实现城乡建设发展与资源、环境的统筹协调，将青龙全县划分为适建区、限建区和禁建区。

（1）禁止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作为生态培育、生态建设的首选地，原则上禁止在区内进行任何与保护功能无关的开发建设活动。凡涉及区域在国家相关法规、条例中有明确规定与要求的，必须服从国家相关法规、条例的规定与要求。

①水源地一级保护区

包括青龙河、孟圈水库、水胡同水库等地表饮用水源的一级保护区以及地下水源一级保护区。这些地区的生态环境质量直接影响水源的水质，对城镇居民生活和生态环境有重大影响。

在这些地区要严格执行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对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定严格的控制建设区域，调整产业结构和布局，关闭、搬迁威胁饮用水源安全的污染源，控制人口机械增长。加强饮用水源保护区周边林草植被的保护与恢复，提高水源涵养功能。禁止一切破坏水源林、护岸林等影响水源保护的活動。严格控制饮用水源保护区內农居建设用地区，落实保护区外迁人口异地安置土地。

②河道、泄洪区

包括青龙河、都源河、起河、星干河、沙河、都阳河、河流防洪堤以內的区域以及泄洪区。鼓励河道防洪堤內区域以及泄洪区内村庄农村人口到河道防洪堤外以及泄洪区外就业、定居。规划青龙镇五道沟村、河南村，土门子乡炮手堡村，龙王庙乡龚杖子村、北干树村、郝杖子村、陈庄等搬迁到临近村庄。

③自然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核心区

祖山风景区、都山林场、青龙湖风景区等的核心区划为禁止建设区。

④大型市政通道控制带

迁青铁路、山刀铁路、承秦铁路、G230、G508 等主要干道红线范围内区域、高压走廊、地下大型市政管线通道保护范围等划为禁止建设区。

⑤基本农田保护区

总体要求一是总量不能减少，二是用途不能改变，三是质量不能下降。要严格遵守基本农田保护、管理制度，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进行保护。

（2）限制建设区

主要指自然条件较好的生态重点保护地或敏感区，包括水源地二级保护区、河流水库等地表水源的集水范围、地质灾害易发区、文物地下埋藏区、自然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非核心区、绿化隔离地区等。对其应根据资源环境条件，科学合理地区引导开发建设行为。

青龙河、都源河、起河、星干河、沙河、都阳河、青龙湖、水胡同水库、孟圈水库等地表水源的集水范围内严格控制各类工业项目建设，减少各类污染源进入水源地及其保护区。

地下水源二级保护区內不准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废物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必须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原有排放口必须削减污水排放量。

迁青铁路、山刀铁路、承秦铁路、青朝高速、青曹高速、青凌高速、承秦高速公路红线外控制 20 米防护林带，承秦出海路、G230、G508 等主干道红线外控制 15 米的防护

林带。

历史文物保护区：明代万里长城、三岔口古戏楼、五凤山道观、观音沟西山将军坟、下碾子沟摩崖题字、铁瓦乌龙殿址、胜水崖等 7 处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划为限制建设区。

（3）适宜建设区

禁止建设区与限制建设区之外的区域为适宜建设区，主要包括中心城区和各乡镇的建设用地区域、生活区和工业区、独立工矿用地、村庄建设用地等。适宜建设区内须明确划定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加强规划执行力度，严格控制用地规模，高效集约利用土地资源，根据资源条件和环境容量，科学合理确定开发模式和开发强度。

第七章 县域综合交通规划

一、县域综合交通发展目标

青龙综合交通发展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紧抓机遇、突出重点，着力强化区域骨干交通网络，构筑城乡快速交通网络，完善城乡集散交通网络，构建运输枢纽站场系统，发展运输服务保障系统，加快推进青龙现代交通运输业率先发展。

到 2030 年，全面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对外交通实现同城化，城乡交通实现一体化，基本公共运输服务实现均等化，运输服务和管理实现信息化，形成快速高效、便捷顺畅、集约环保、安全可靠的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把青龙打造成为秦皇岛交通全面对接京津地区和城乡交通一体化发展的先行示范区。

二、机场规划

我国低空空域已于 2013 年正式开放，青龙目前正积极利用这一政策机遇，谋划建设通用航空机场。

通用航空的面很宽，包括飞机森林防火、电力巡线、飞机播种、空中施肥等，另外公务飞机和私人飞机也属于通用航空范畴，而与此同时，通用航空在我国发展也是最落后的，这和空域没有进一步开放有关系，如今政策放开了，通用航空会迎来大发展。青龙目前经济发展迅速，加上青龙的地形特点（以山区为主），发展低空通用机场既有现实意义，也有社会效益。

规划将青龙双山子通用航空产业园选址在双山子城区西侧大汇河村与青龙河交汇处。项目具体方案应环评通过后进行研究。

三、铁路规划

谋划三条铁路：山刀铁路、迁青铁路、承秦铁路。

迁青铁路在县城东侧向南接迁安，再对接迁曹铁路，直通曹妃甸。

山刀铁路从山神庙园区接内蒙的刀尔登，设置祖山站（山神庙站）。祖山站坐落于祖山镇山神庙，性质为客货站，用于祖山镇客货流运输的要求，为经济发展服务。

承秦铁路为国铁，将形成连接承德市和秦皇岛市的铁路大动脉，结束承秦间无铁路的历史。规划在青龙境内设置青龙站、大巫岚站和双山子站。其中青龙站坐落在青龙县城拉马沟的北侧，性质为客货站，满足青龙县城的发展需求。大巫岚站坐落在大巫岚东部，性质为客货站，用于大巫岚城区客货流运输的要求，为经济发展服务。双山子站坐落于双山子东北部，性质为客运站，该站主要为双山子城区经济发展服务。

四、公路网规划

打造“东出西联、承南启北”的交通联系，谋划推动青曹高速和青凌高速建设，完成青安一级公路、官场乡至青龙湖旅游路和承秦高速连接线等工程建设，完善全县干线公路网系统。

（一）高速公路及连接线规划，在全域内形成良好的高速公路网络

1、建青高速公路：青龙至辽宁省建昌县，利用承秦高速广茶山互通为枢纽，东部通过大巫岚、木头凳、干沟与辽宁建昌县相接，形成横穿青龙东北部直达辽宁省的快速通道，北线与规划的青凌高速相接，南线可以与国道 G230 相接，形成以青龙为交通中心连接河北至辽宁的快速通道，对于带动沿线地区的经济发展有重要意义。

2、青曹高速公路：青龙至曹妃甸高速公路是在迁安至曹妃甸高速公路的基础上向北延伸形成的。迁安市是河北省综合经济实力首强市，曹妃甸港和曹妃甸工业区是河北省一号工程。青龙至曹妃甸高速的实施将有效拉近青龙与迁安、曹妃甸的时间距离，为青龙经济的腾飞提供条件。

3、青凌高速公路：青龙至凌源高速公路南起青龙，北至辽宁省凌源市。将形成一条联结青龙与东北地区的快速通道，大大加强青龙与辽宁省凌源、朝阳的联系，促进地区经济的快速协调发展。进一步构建青龙在区域路网中的交通枢纽地位，发挥其“承南启北”枢纽作用。

4、规划建设两条高速连接线

（1）隔河头-祖山连接线：起点为承秦高速隔河头互通，跨越隔河头镇、安子岭乡、祖山镇三个乡镇与出海路、青乐线、南八线、木界线连接，终点至祖山风景区，路线全长 22.5 公里。项目的建成可以有效增加承秦高速交通量，使当地矿产资源和农产品运输更加便捷，惠及沿线 5 万余人，促进当地旅游开发和经济的发展。

（2）茨榆山-大巫岚连接线：起点为承秦高速茨榆山互通，向北途经茨榆山村、小汇河村、小巫岚村，终点与开发区星干河南岸道路相连，项目的建成能够使承秦高速、京建线、承秦出海路相连接，增强与蒙东、辽西与冀、京、津之间的联系，增加承秦高速公路的车流量。

5、加强和京哈第二通道的联系

京哈高速二通道将在 5 年内建成，在迁安建昌营镇经过并在（七里坎村）有下道口，距冷口温泉 10 公里左右，可以接国道 G230。

（二）重点升级改造道路

1、重点升级改造两条国道。根据公路网规划将原承秦出海路大转岭-逃军山-冷口段纳入国道 G508（原称：国道赤峰至曹妃店）。将原京建线的盘岭-干沟-大巫岚-双山子-青龙-冷口段纳入国道 G230（原称：国道吉林通化至武汉）。

2、将原有省道承秦出海路、青乐线、木牛线按一级公路标准进行升级改造。

3、将龟孤线、蛇刘线、窝三线、杨三线、上兰线等 5 条重点县道约 158 公里升为省道，按二级公路标准进行重点省级改造。

4、青安一级公路：从大巫岚途径青龙县城至秦唐交界处的冷口，建设里程 63.2KM，建设标准为一级公路。项目的建成将有效拉近了青龙与京津唐地区的时空距离、延伸产业链条、提升综合实力，从而促进城镇化进程，实现两城互动战略构想，满足交通量增长需求带动地区经济发展，全面带动工业跃上新台阶。

5、青龙湖旅游路：起点为隔河头镇河西桥，终点至青龙湖，路线全长 14.644 公里，按二级公路标准建设。建成后将极大改善出行环境，提高青龙湖旅游市场的竞争力，带动周边经济快速发展。

（三）县域路网结构

全县形成“三横六纵二十连”的干线公路网与一般公路组成相互贯通、相互补充的便捷、畅通的网状公路交通网络。

1、三横：

横一（县界--北沟--马圈子--土门子--李杖子--县界）

干线路网中的“横一”有效的连接了青龙北部地区的多个乡镇，并且便捷的沟通了青龙与承德宽城、辽宁建昌的联系。

横二（县界--八道河--青龙--大巫岚--木头凳--干沟--县界）

以承秦出海路、国道 G230 部分路段构成的“横二”，连通了八道河镇—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木头凳镇；路线横贯东西，作为青龙主要的东西方向过境通道，将极大的促进沿线矿产资源的开发，并为沿线园区的发展创造条件。

横三（县界--凉水河--娄杖子—原朱杖子--平方子--安子岭--祖山--县界）

有效连接了凉水河镇—娄杖子镇—原朱杖子—平方子乡—安子岭乡—祖山镇，组成县域路网中的第三条横线。路线的贯通将极大的便捷这些乡镇与周边地区的联系，路线还连结了青龙山神庙循环经济示范园和长城溶洞风景区。

2、六纵：

纵一（县界--干沟--木头凳--三星口--龙王庙--祖山--庙沟）

在省道木牛线的基础上向北延伸经木头凳、干沟经阳山洞至县界，向南改扩建至祖山风景区的纵一，连通了干沟乡—木头凳镇—三星口乡—龙王庙乡—祖山镇，对于促进沿线矿产开发及阳山洞、祖山风景区的旅游开发有重要作用。

纵二（县界--板石沟--木头凳--凤凰山--田庄--干树沟--县界）

以木界线为主，向北经板石沟、东山沟至县界，往北连通至要路沟。

纵三(县界--大石岭--土门子--大巫岚--双山子--茨榆山--隔河头--县界)

有效利用青乐线和国道 G230 在青龙境内的部分路段，在大巫岚以北通过改扩建现有县乡道路，构成连接大石岭乡—土门子镇—大巫岚城区—双山子城区—榆茨山镇—隔河头镇的“纵三”。将有效的促进青龙北部大巫岚城区和土门子镇的快速发展，加快当地矿产资源的开发。

纵四(县界—拉拉岭--马圈子--青龙—肖杖子--西双山--草碾—东滩--县界)

主要通过新建北段的青凌公路，对接南部的蛇刘线，连通马圈子镇—青龙县城—草碾乡等促进这些区域的经济联系。

纵五(都山--逃军山--王子店--肖营子--姚杖子--县界)

平青乐线青龙段现状为二级公路，连通了青龙县城、肖营子镇及两大工业园区，通过向北开辟至都山的旅游公路构成青龙公路网布局的纵五，将进一步促进都山风景区旅游资源的开发。

纵六(县界-头道沟-崔杖子-凉水河-三拨子-县界)

满足青龙西部地区南北方向的公路出行需求，连通凉水河镇与三拨子乡，及沿线矿产地。

3、二十条联络线

干线路网布局中规划了二十条联络线。这些联络线是在三横、六纵的基础上为优化路网结构，完善路网布局形成的。联络线的里程相对较短，主要服务于各乡镇及周边。通过与横纵路线相结合，使各个乡镇与周边区域都具有便捷的公路连接。

五、综合交通规划

区域交通条件的改善是区域经济腾飞的重要支撑。以完善的高速公路网络规划为契机，将青龙与周边区域，特别是与天津滨海新区、曹妃甸工业区以及秦皇岛市、承德城市的联系时间大大缩短，极大地促进青龙的经济的发展，扩大与整个冀东区域的经济往来。

第八章 社会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一、教育设施

近年来，县委、县政府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把发展教育作为惠及民生的重要工程来抓，逐年加大投入，大力改善办学条件，推动了全县教育的持续健康快速发展。但是，也出现了一些问题。“十镇”（大巫岚、双山子、肖营子、祖山、木头凳、八道河、娄杖子、土门子、马圈子、隔河头）优质教育资源短缺，没有起到“以教兴镇”作用；青龙县城学校数量不足，学位短缺、规模不达标已不能适应城市发展的需求。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为目标，以推进教育均衡发展为重点，着力解决教育资源不足、办学效益不高等问题，集中力量实施中小学标准化建设，实现教育均衡、和谐、可持续发展。

（二）规划原则

1、坚持整体规划、合理布局、协调发展原则。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充分考虑人口增长和人口密度、学龄人口变化趋势，以及交通、环境、地形地貌等因素，幼、小、初、高统一规划，合理布局。

2、坚持规划先行、注重实效、分步实施原则。立足实际、因地制宜、适度超前，按条件定目标，分期分步实施，确保新建和改建的学校一次性规划到位，纳入全县整体规划之中。

3、坚持高中整合集中、初中适当集中、幼儿小学就近原则。立足当前，放眼长远，将高中集中整合，初中合理布局，小学在确保适度规模的基础上适度考虑学区的均衡，幼儿就近入学。

4、坚持学校硬件建设与内涵发展并重的原则。将学校硬件建设与深化教育改革、特色学校建设、校园文化建设紧密结合，注重内涵发展，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三）现状分析

1、基本情况

（1）县城学校基本情况

县城共有各级各类学校 8 所，其中小学 2 所，初级中学 2 所，省级示范性高中、职业高中、教师进修学校、特教学校各一所，在校生 11055 人，其中小学 6793 人，初中

2776 人，普通高中 3066 人，职业高中 2225 人；私立幼儿园 18 所，在园幼儿 2700 人。

（2）各镇政府所在地学校基本情况。木头凳、双山子、肖营子镇各有高中 1 所，在校生分别为 679、522、1009 人；各镇均有初中 1 所（大巫岚：513 名，木头凳：759 名，祖山：503 名，双山子：762 名，肖营子：791 名，八道河：246 名，娄杖子：423 名，土门子：430 名，马圈子：393 名，隔河头：461 名），小学 1 所；大巫岚、肖营子、八道河、祖山、娄杖子、土门子、马圈子各有独立幼儿园 1 所；木头凳、双山子、隔河头幼儿班附设在小学。

2、存在问题

（1）中心城区学校。随着青龙县城以大巫岚城区、双山子城区规模的逐渐扩大、常住人口的不断增加和新一轮入学高峰的来临，现有学校布局、规模、办学条件已远不能满足城市化发展及教育现代化的需求，出现了一些亟待解决的问题。

（2）各镇学校。目前，各镇办学条件不足，教学设施不配套，教学资源短缺，学校缺乏综合竞争实力。

（四）规划目标

充分利用初中撤并后的资源，加大小学撤并力度。小学由现在的 188 所调整为 50 所，建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保留小学校点 147 个。规划县镇以及经济发达的农村地区，标准化小学实行“4138”标准，即办学规模 4 轨，在校生 1000 人，占地面积 30 亩以上，建筑面积 8000 平方米以上。一般农村地区的标准化小学办学规模不低于 2 轨。

一般一个乡镇设置初级中学一所，并推行标准化教学，一所标准化初中办学规模一般应达到 8（24 个教学班）轨，至少不低于 4 轨（12 个教学班），生源不足的地区可以打破乡镇界限，联合办学，整合资源。初中由现在的 37 所调整为 21 所，建九年一贯制学校 7 所。

县城有示范性高中和县一中。另外，保留扩建双山子和木头凳两所高中。

（五）教育设施规划

1、青龙县城教育设施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达到高中 2 所；初中 7 所；小学 12 所，外加阳光私立学校。

2、大巫岚城区教育设施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达到初中 2 所；小学 4 所；规范化幼儿园 10 所。

3、双山子城区教育设施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保留双山子高中；初中 1 所；小学两所；规范化幼儿园 5 所。

4、各镇教育设施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保留木头凳高中；初中 10 所（每镇 1 所）；小学 11 所（每镇 1 所，木头凳镇 2 所）；幼儿园 25 所（每镇 2-3 所）。

5、职业教育设施

青龙应根据自身产业结构调整 and 劳动力市场需求变化趋势，合理设置面向支柱产业、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的专业，增加专业适应性。加快培养一批机械加工、矿业开发、石材加工、农产品深加工、建筑工程、旅游等方面的专业人才。

结合国家、省农村劳动力转移培训工程，充分发挥职业教育的优势，积极开展以建筑、餐饮、家政等为重点的农村和城镇无业人员培训。

依托乡镇成人技校以及各种专业技术推广培训机构，以种植、养殖、药材加工、畜禽蛋类生产经营与加工为重点，加快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培养和科技项目的推广与普及。

二、医疗卫生

（一）医疗卫生现状

全县医疗卫生设施机构有 31 个，包括县人民医院 1 所，县中医院 1 所，妇幼保健院 1 所，疾控中心 1 处，卫生学校 1 处，优抚医院 1 所，生殖保健医院 1 所，中心卫生院 8 所，乡镇卫生院 16 所。

（二）医疗卫生规划

应加强基层卫生医疗机构的建设，健全、完善与城乡居民点相配套的县级医疗中心—中心卫生院—乡镇卫生院—村卫生所的四级医疗保健网络，使城乡居民均能享受较高标准的卫生保健服务。此外，每个乡镇应设置一处民营医院，以满足百姓不同的就医需求。街道居委会设置 1-2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心卫生院：建制镇和龙王庙乡设立中心卫生院，形成跨城镇的医疗服务中心，每个中心卫生院床位数不低于 50 张，其中木头凳中心卫生院床位数不少于 100 张。

乡卫生院：每个乡设立一所卫生院，成为乡域医疗服务中心。每个医院床位数不低于 25 张。

村卫生所：每个行政村设一所村卫生所（乡镇政府所在地除外）。

到 2030 年，全县医疗卫生机构设置如下：

县级医疗中心 9 所：保留原县医院；新建综合性医院一所（位于城西都阳河南岸，兼具县疾控中心职能）；新建县妇幼保健院（县城东北部三门店村东）；县中医院（原址扩建）；县优抚医院（保留）；县生殖保健医院（保留）；大巫岚综合医院（新建）；双山

子综合医院（利用原镇卫生院扩建）；木头凳综合医院（利用原镇卫生院扩建）。此外，街道居委会设置 1-2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中心卫生院 12 所，含八道河镇、隔河头镇、木头凳镇、土门子镇、肖营子镇、马圈子镇、青龙镇、祖山镇、龙王庙、凉水河镇、茨榆山镇、娄杖子镇。

乡卫生院 11 所，含草碾乡、凤凰山乡、安子岭乡、大石岭乡、干沟乡、平方子乡、七道河乡、三星口乡、三拨子乡、官场乡、龙王庙乡。

村卫生所：每个行政村设一所村卫生所（乡镇政府所在地除外），达到村村覆盖；远期可根据村庄合并的需要，适当合并。

三、文化体育设施

（一）现状与问题

全县的文体设施包括文化活动中心、电影院、文化馆、书屋等。青龙县城有民族文化宫、民族博物馆、电影院，设施较完善。各乡镇虽设有文化站，但是一般规模小，结构单一，设备陈旧，已不能适应居民的精神需求。

（二）规划

采用分级设置的原则，全县分 4 级设置。

第一级为中心城区和中心镇。规划期内在青龙县城增加活动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文化活动场所 5-6 个，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分别增加一个。并在各城区分别建设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和综合体育活动中心。综合文化活动中心应包括儿童乐园、青少年宫、老年活动中心、俱乐部、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中心、科技馆、图书馆、影剧院、展览馆、文化馆、博物馆、广播电视台、动漫制作中心等；综合体育活动中心应包括体育场、游泳池（馆）和体育馆、健身中心等。规划青龙县城建县级科技馆一处，双山子城区、祖山镇、土门子镇、肖营子镇、八道河镇各建科技馆一处。

第二级是为一般乡镇和社区，建设文化活动中心和体育活动中心。文化活动中心包括青少年活动中心、老年活动中心、科技馆、文化信息资源共享中心基层服务站、图书馆、影剧院、文化站等；体育活动中心包括室内体育活动和室外活动场地。

第三级为中心村，建设文体活动站。中心村文化设施包括文化活动中心、文化信息资源贡献中心基层服务点、图书室、影剧场等。

第四级为基层村，基层村设文体活动室、图书室、文化信息资源贡献服务点、影剧场等。中心村、基层村一般不单设体育场地，体育活动设施与村民委员会、村民广场、绿化用地综合布置。

到 2030 年，全县文体设施设置如下：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的文化活动场所 5-6 个，综合文化活动中心 9 处（中心城区、中心镇）、文化活动中心 16 处（其他乡镇），文体活动站 38 处（中心村），文体活动室 300 处（基层村）；综合体育活动中心 9 处（中心城区、中心镇），体育活动中心 16 处（其他乡镇），科技馆 6 处（青龙县城、双山子城区、祖山镇、土门子镇、肖营子镇、八道河镇），科技活动站 7 处（大巫岚城区、中心镇）。

四、养老设施

（一）现状

到 2009 年底，全县共有革命伤残军人 320 人，孤老优抚对象 18 人，社会散居孤老救济对象 1844 人。青龙将原有 25 个乡镇敬老院进行资源整合，改善生活条件，启动中心敬老院建设工程，现已建成土门子和双山子两所中心敬老院，其中土门子中心敬老院可容纳 120 位老人，双山子中心敬老院可容纳 380 位老人。

（二）规划

参照民政部编写的《城镇老年综合福利机构设施建设指导意见（试行）》、《敬老院设施建设指导意见（试行）》和《荣誉军人养老服务机构设施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有关要求进行规划。

对于城镇中“三无”对象达到一定规模，没有城镇老年综合福利机构的地方，按标准新建城镇老年综合福利机构设施，建设的规模应根据辖区老年人口数量（尤其是城镇“三无”对象人数）和年龄结构、机构养老服务需求、地区经济发展状况、地理和交通条件、服务半径等因素合理确定。

对于乡村，按照五保户的数量和五保户入住敬老院的意愿，合理确定建设规模。并且在没有敬老院的乡镇且五保老人多于 200 人的地方，按《敬老院设施建设指导意见（试行）》的要求新建敬老院。五保老人少于 200 人的地方，应与邻近的乡镇共同建设中心敬老院。地理位置临近、交通便利的几个乡镇可以共建一个中心敬老院。

到 2030 年，全县的养老设施设置如下：保留现状的两所敬老院，在大巫岚城区和肖营子镇各新建敬老院一所。此外，在县城西部新建敬老院一处，兼具县社会救助服务中心的功能。其他乡镇设置养老服务站。

五、设施共建共享方案

全县主要公共服务设施分级配置一览表

类别	项目	中心城区	中心镇	乡镇	中心村	基层村	共享范围	
							县域共享	局部共享
行政管理	党政机关、社会团体	●	●	●	●	●	▲	
	公安、法庭、治安管理	●	●	●	/	/	▲	
	建设、市场、土地等管理机构	●	●	○	/	/	▲	
	经济、中介机构	●	●	○	○	/	▲	
教育机构	幼儿园、托儿所	●	●	●	●	●		▲
	小学	●	●	●	●	○		▲
	初级中学	●	●	○	/	/		▲
	高级中学或完全中学	●	○	/	/	/	▲	
	职教、成教、培训、专科院校	●	○	/	/	/	▲	
文体科技	文化娱乐设施	●	●	●	●	○		▲
	体育设施	●	●	●	○	○		▲
	图书科技设施	●	●	○	○	○		▲
	文物、纪念、宗教类设施	●	○	○	○	○		▲
医疗保健	医疗保健设施	●	●	●	●	●	▲	
	防疫与计生设施	●	●	●	/	/	▲	
	疗养设施	●	●	○	○	○	▲	
商业金融	旅店、饭店、旅游设施	●	●	○	○	/		▲
	商店、药店、超市设施	●	●	●	○	○		▲
	银行、信用社、保险机构	●	●	●	/	/		▲
	理发、洗衣店、劳动服务等	●	●	●	○	/		▲
	综合修理、加工、收购点	●	●	●	○	○		▲
集贸设施	一般商品市场、蔬菜市场	●	●	●	/	/		▲
	燃料、建材、生产资料市场	●	○	○	/	/		▲
	畜禽、水产品市场	●	○	○	/	/		▲
社会保障	残障人康复设施	●	●	○	/	/	▲	
	敬老院和儿童福利院	●	●	●	●	/	▲	
	养老服务站	●	●	●	●	/		▲

注：●—应建的设施；○—有条件可建的设施；/—一般不建的设施。

第九章 县城市政设施规划

一、水资源利用规划

随着城市人口和城市规模的不断扩大，城市用水量在一定时期内还会逐渐增加，因受水资源总量的限制，水资源短缺的问题将会日益突出，城市用水与农业和工业用水之间的矛盾也会逐渐加剧，若不采取有效的措施，水资源短缺将成为制约青龙发展的不利因素。

（一）县域水资源概况

1、概况

青龙属北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其特点是四季分明，日照充足，昼夜温差大，无霜期较长；春季多风，夏季温热多雨，秋季多晴朗天气，冬季寒冷干燥。年平均气温 8.9°C ；年无霜期平均为162天；年平均降水量为715.9mm，多集中在夏季，且地区间分布不均，年际间变化较大。

境内主要河流有青龙河、起河、星干河、都源河、沙河、都阳河等，其支流近100条，遍布全县，河流总长度425.4km，径流总量9.225亿 m^3 。

2、河流、地表径流

根据青龙流域范围和支流的分布情况，在水资源分析过程中，将流域分为5个区。

（1）青龙河干流发源于燕山山脉的七老图支脉的南侧，于老岭湾北入青龙境，穿越大石岭、蒿村、土门子、大巫岚、大于杖子、双山子、朱杖子（原）等乡镇至青龙湖，过长城入卢龙县境。青龙境内主河道长72km，青龙干流直接汇流面积518.9 km^2 ，占水源地流域总面积的23.6%。

（2）星干河发源于干沟乡的烧锅店村，因流经三星口乡、干沟乡而得名。南北两支流在木头凳镇汇流后由东向西经鲁台子村、兴隆台子村，在大新杖子村西约1.6km处汇入跳鱼沟村，再向西经山东村、小河北村、草碾子村、黄土坎村、和平庄诸村，在罗杖子及铁炉沟中间注入青龙河干流，主河道长45.3km，纵坡4.4%，流域总面积551.8 km^2 。

（3）起河发源于青龙龙王庙乡北锥子山，由东向西穿行，先后流经龙王庙、凤凰山、安子岭、平方子、双山子等城镇。于双山子附近处汇入青龙河干流，主河道长78.3km，纵坡5.83%，流域总面积713.6 km^2 。

（4）都源河发源于都山东麓后干沟与葫芦菜沟，两支在水胡同处汇合，经三义合、

马圈子、孤山子、沈杖子、头道河于炮手堡子汇入青龙河干流。主河道长 43.9km，纵坡 9.54‰，流域总面积 199.6k m²。

（5）都阳河发源于青龙镇头道杖子和孟家窝铺老石槽，在北坎子交汇。先由西向东从县城南流过，后流至河南村附近由唐怀沟汇入而改向南流去，最后在西蔡峪汇入青龙河干流，主河道长 36km，纵坡 9.63‰，流域总面积 211.4k m²。

3、水利设施

在河流的中上游建有中小型水库，共计 11 座，水库基本情况为：

（1）中型水库 1 座——水胡同水库。坐落在都源河中游，总库容 0.4 亿 m³，兴利库容 0.21 亿 m³，死库容 0.06 亿 m³，坝址位于马圈子镇水胡同村北，距中心城区 15km。

（2）小一型水库 2 座。抄道沟水库和孟圈水库。抄道沟水库位于沙河上游的八道河乡抄道沟村，总库容 155 万 m³。孟圈水库位于都阳河上游青龙县城孟杖子村，总库容 161 万 m³，兴利库容 80 万 m³。

（3）小二型水库 8 座，分别为水泉沟水库、蛇盘兔水库、抹子沟水库、茨榆山水库、岔沟水库、尖山子水库、王庄子水库、石杖子水库。

青龙湖位于青龙境内滦河的主要支流青龙河上，水库的主要作用是向秦皇岛和唐山两市提供工业和城市生活用水。青龙湖不向青龙分配流量。

4、水资源总量

在水资源量预测及可供水量分析中均以地表水资源量代表水资源总量进行分析。青龙河流域地处燕山山区，地下水资源量即为地下水含水层的动态水量，按各项排泄量分析包括河川基流量、河床潜流量、潜水蒸发量和浅层地下水开采量。由于潜水蒸发量所占比很小，可忽略不计。浅层地下水开采量已作为地表水资源的组成部分进行了还原分析，利用地表水天然径流系列分割出的基流中已包括此项，此处不再重复计算。因此地下水资源量主要由河川基流量和河床潜流量组成。

经验分析成果表明，在山区地形条件下，地表水和地下水是相互转化的，浅层地下水主要由河川基流补给，地表水资源量均占水资源总量的 99% 以上，地表水资源量基本能代表水资源总量。规划不考虑计算地下水资源量。

水资源总量为本地水资源量和入境水资源量之和。地表水资源量均占水资源总量的 99% 以上，地表水资源量基本能代表水资源总量。

全县水资源量一览表

单位：亿 m³

分区	名称	不同保证率天然径流量					
		多年平均	25%	50%	75%	90%	95%
I	青龙河干流	0.882	1.153	0.685	0.401	0.265	0.222
II	都源河	0.339	0.444	0.263	0.154	0.102	0.086
III	都阳河	0.359	0.470	0.279	0.163	0.108	0.091
IV	起河	1.213	1.586	0.942	0.551	0.365	0.306
V	星干河	0.938	1.227	0.728	0.426	0.282	0.237
合计		3.731	4.880	2.897	1.695	1.122	0.941

全县水资源 75%保证率可利用总量为 1.695 亿立方米,95%保证率可利用总量为 0.94 亿立方米。

5、水资源平衡分析

到 2030 年,采用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及建设用地综合用水量指标法,预测全县城镇生活、工业以及农村居民生活总用水量为 0.44 亿立方米/年,其中包括再生水回用量 0.21 亿立方米/年。结合《河北省青龙湖青龙县境内水源地保护综合规划》,预测农牧业用水总量 0.47 亿立方米/年。则整个县域范围内平均年用水总量最高为 0.91 亿立方米(含 0.21 亿立方米再生水回用量)。全县水资源 75%保证率可利用总量为 1.695 亿立方米,95%保证率可利用总量为 0.94 亿立方米。

由以上分析可以看出,随着经济的发展,城镇化水平的加快,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全县的用水量有所增加,结合节约用水、非传统水资源利用等开源节流措施,青龙水资源可以维持平衡。

(二) 青龙中心城区水资源分析

1、青龙县城

(1) 地表水资源量

可作为中心城区供水水源的有青龙河、都源河,水源地分别为水胡同水库、都源河上游大营子取水口和孟圈水库。

水胡同水库为县管最大水库,多年平均径流量 1900 万 m³,总库容 0.4 亿 m³,兴利库容 0.21 亿 m³,根据《青龙县满族自治县县城供水工程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能满足中心城区供水要求,因此水胡同水库可作为中心城区供水的水源之一。

大营子取水口位于都源河上游,大营子以上流域面积 55 平方公里,植被较好,人为活动影响较小,径流及潜流主要产生于降水和融冰。大营子探坑断面河床宽 285m,含

水层厚度 5.0m，根据《水资源论证报告》，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都源河大营子以上年基流量 247 万 m^3 ，年潜流量 40-70 万 m^3 ，年基流及潜流总量为 287-317 万 m^3 。

孟圈水库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460 万 m^3 ，总库容 161 万 m^3 ，兴利库容 80 万 m^3 ，根据《水资源论证报告》，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年补给基流及潜流入孟圈水库量为 110 万 m^3 （不包括洪水水量）。2004 年对水库进行了除险加固，水库上游林木覆盖率达 75%，一公里内无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污染，可作为中心城区供水水源。

根据《河北省青龙湖青龙县境内水源地保护综合规划》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青龙河可供水量 0.222 亿 m^3 。

综合分析，孟圈水库结合都源河集水和水胡同水库可作为供水水源，远期可以考虑从青龙河引水作为备用水源。

（2）地下水资源量

根据机井资料分析，现有地下水源地都阳河流域上游沉积层厚 8-10m，含水层厚 2-3m，水位变幅 1m 左右，单井出水量 40-50 m^3/h 。但上游几家铁矿打井抽取地下水以及连年干旱少雨，地下水消耗不能通过自然降雨补给，使都阳河流域地下水潜流量日益减少，水井涌水量不断下降，因此不宜在都阳河沿岸再打新井。

（3）水资源平衡

预测中心城区最高日用水量为：2030 年 5.06 万 m^3/d ，规划再生水用量为 1.50 万 m^3/d 。则需由市政供水系统供给的新鲜净水量为 4.06 万 m^3/d ，年需水量 0.11 亿 m^3 。依靠水库供水可以满足中心城区需水量要求。

因此本期规划考虑地下水作为补充水源，随着地表水厂的建设，逐步关停地下水源井。

2、大巫岚城区

根据《河北省青龙湖青龙县境内水源地保护综合规划》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青龙河可供水量 0.222 亿 m^3 ，星干河 0.237 亿 m^3 ，总计 0.459 亿 m^3 。枯水流量保证率 75%的条件下，青龙河可供水量 0.401 亿 m^3 ，星干河 0.426 亿 m^3 ，总计 0.827 亿 m^3 。规划预测大巫岚城区年总用水量 0.13 亿 m^3 。

根据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青龙河河道防洪综合整治规划》，大巫岚城区取水工程位于黄杖子沟村汇入青龙河口处的上游侧，上游来水经调蓄后基本能够满足规划区的用水需求。

综合分析，通过修建调蓄工程，青龙河来水经调蓄后满足城市需水量要求。规划主要以青龙河地表水为供水水源，地下水作为应急补充水源。

3、双山子城区

规划预测双山子城区年总用水量 0.02 亿 m^3 。

根据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青龙河河道防洪综合整治规划》，双山子城区取水工程位于双山子组团起河口东侧的上游侧，上游来水经调蓄后基本能够满足规划区的用水需求。

综合分析，通过修建调蓄工程，起河来水经调蓄后满足城市需水量要求。规划主要以起河地表水为供水水源，地下水作为应急补充水源。

（三）水资源综合利用措施

为此应根据青龙的具体情况，对县域水资源进行合理规划，以保证水资源开发利用与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1、充分开发本地水资源。通过建设水库等水利设施，尽可能提高对地表径流的拦截能力，同时加快对地下水的勘探与开发，使地下水资源得到合理利用。

2、加强对水资源的保护和管理。规划出地表水和地下水的水源保护区，并采取有效措施对污染水体进行控制和治理。

3、合理确定城镇人口和规模，优化产业结构；提高工业用水的重复利用率达到 95% 以上；限制用水量大、污染严重的工业建设，大力发展循环经济。

4、加强中水回用的措施，大力宣传节水的意义和推广各种节水措施，培养和加强全民惜水、节水的良好风气和行为。

5、农业是用水大户，在农业方面实施节水措施和节水灌溉技术，对缓解青龙水资源紧张局面有着非常明显的效果。应把节约农业用水、发展节水性农业放在首要位置。到 2030 年，提高农业灌溉利用系数达到 0.85 以上。

6、水资源在全县分配不均，为使水资源能够得到合理利用，应对全县水资源进行统一规划、统一管理、统一调配。充分利用现有水源，合理开发新水源。还应考虑地区间跨流域调水。

（四）水源规划

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双山子城区、马圈子镇利用地表水供水水源地，其他乡镇用水及农田灌溉结合实际情况利用地表水或打井采用地下水解决。

二、供水工程规划

（一）供水现状

主要有集中供水和自备井供水两种方式水厂。集中供水水厂主要有：青龙县城现有孟杖子水厂供水能力 1.0 万吨/日，土坎子水厂 0.16 万吨/日，北沟水厂 0.024 万吨/日，自来水公司院内水厂 0.5 万吨/日，前庄水厂 0.6 万吨/日。肖营子镇 0.29 万吨/日水厂一座，祖山 0.4 万吨/日水厂一座。其余乡镇供水方式多采用水源井直供或单位自备水源井供水。

存在问题：

供水管网老化，部分地区漏损率过高，且管网被覆盖严重，影响供水安全性。

水资源未能充分利用，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低，城市污水未能处理回用。

青龙县城之外几乎无集中统一供水，各乡镇和村庄供水分散，给水系统不完善，不利于水资源的集中管理。

水利工程较多，但蓄水库容偏小。在枯水季节，绝大多数的水库没有补给，造成水资源紧张。

全县农业灌溉利用系数有待提高。

（二）用水量预测

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肖营子物流产业园用水单独核算，肖营子镇，祖山镇综合用水量指标为 250 升/人·日，其他镇综合用水指标为 200 升/人·日，农村生活用水定额为 90 升/人·日。

各城镇规划供水设施规模预测（2030 年）

城镇名称	镇区人口（万人）	用水量（万立方米）	备注
青龙县城	17.0	4.0	孟杖子水厂 1.0 万吨/日，孟圈水库；城东水厂 5.0 万吨/日，水胡同水库
大巫岚城区	7.0	5.0	5.0 万吨/日水厂，水源青龙河
双山子城区	3.0	0.70	1.5 万吨/日水厂，水源起河
祖山镇	2.0	2.0	祖山镇 0.5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山神庙 1.5 万吨/日，地下水
马圈子镇	1.6	0.32	0.4 万吨/日水厂，水胡同水库
木头凳镇	2.0	0.4	0.5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肖营子镇	1.6	1.4	生活 0.4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工业 1.0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土门子镇	1.0	0.2	0.2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八道河镇	2.0	0.3	0.3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娄杖子镇	1.0	0.2	0.2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隔河头镇	1.0	0.2	0.2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凉水河镇	0.8	0.16	0.2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茨榆山镇	1.0	0.2	0.2 万吨/日水厂，地下水
汇总	44.0	15.08	

全县城镇规划用水量 15.08 万立方米/日，全县农村人口 21 万人，规划用水量 1.89 万立方米/日。

规划期末全县需水总量大约为 16.97 万立方米/日。取日变化系数 1.4，全年总用水量为 4424 万立方米。

三、排水工程规划

（一）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青龙县城现状为雨污分流制排水体制，现有污水处理厂一座，规模 1.0 万吨/日。其余各乡镇缺乏集中污水处理设施，部分污水和雨水随地势漫流汇入附近沟渠。

现状存在的问题：

排水设施缺乏，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沟渠，污染了地下水和土壤。

污废水未能利用。

排水设施的建设落后于城镇的发展，影响居民生活环境质量。

（二）排水规划

根据各城镇实际及发展情况，按照基础设施及资源共享、保护生态环境、污废水利用的要求，对各镇区因地制宜的选择排水体制和污水处理工艺。排水管网要充分利用现状管道，近期同远期相结合，既要保证排水的需要，又要满足经济发展的要求。

1、排水体制

中心城区为雨污分流制，对已建成的雨污合流系统，应随着城市的改造和资金的投入，逐渐改为雨污分流系统，个别难以改造的地区可近期将雨污合流系统改造成截流式合流系统，最终形成完整的雨污分流制。

其余乡镇近期可采用截流式合流制排水体制；待条件成熟后，最终形成完整的雨污分流制。

2、污水工程

污水量以平均日给水量的 85%估算，给水日变化系数取 1.4。

县域排水规划除考虑地形地势、河流分布及水体功能、工程实施的可行性，以及经

济承受能力等一般因素外，还应重点考虑各乡镇的具体性质和特点。各乡镇间距离较远，水体自净能力较强，充分利用水体的环境容量，这一点在确定污水处理形式时应予以考虑。

扩建青龙县城原有处理能力 1 万吨/日的污水厂，扩建后处理规模为 4.0 万 m³/d。大巫岚城区规划新建两座污水处理厂，其中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 4.5 万 m³/d，南部污水处理厂规模 2.5 万 m³/d。双山子城区新建一集中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 1.0 万 m³/d，肖营子镇规划建设 1.5 万 m³/d 的污水厂。

其余各建制乡镇应打破行政界线，分散处理就近排放，集中建设小型污水处理设施，使污水达标排放。各工业企业排放的污废水应处理达标后排放。各乡镇镇区分别建设小型污水处理场站，处理后的污废水达标排放。

各城镇规划污水处理设施一览表（2030 年）

城镇名称	污水量(万立方米/日)	设施规模
青龙县城	3.34	扩建现有污水厂至 4 万吨/日 (再生水回用 1.5 万吨/日)
大巫岚城区	7.0	新建 4.5 万吨/日北部污水厂, 2.5 万吨/日南部污水厂。 (再生水回用 6.4 万吨/日)
双山子城区	0.64	新建 1.0 万吨/日污水厂 (再生水回用 0.35 万吨/日)
祖山镇	1.3	新建祖山镇 0.3 万吨/日污水厂, 新建山神庙 1.0 万吨/日污水厂。(再生水回用 0.8 万吨)
马圈子镇	0.20	新建 0.20 万吨/日污水厂
木头凳镇	0.25	新建 0.25 万吨/日污水厂
肖营子镇	1.5	新建 1.2 万吨/日污水厂 (再生水回用 0.5 万吨)
土门子镇	0.15	新建 0.15 万吨/日处理场站
八道河镇	0.20	新建 0.2 万吨/日处理场站
娄杖子镇	0.15	新建 0.15 万吨/日处理场站
隔河头镇	0.15	新建 0.15 万吨/日处理场站
凉水河镇	0.10	新建 0.10 万吨/日处理场站
茨榆山镇	0.15	新建 0.15 万吨/日处理场站
汇总	15.13	污水处理设施规模 15.85 万吨/日, 再生水回用规模 9.55 万吨/日

3、污水管网

管网要充分利用现状管道，结合各镇排水体制进行建设，近期同远期相结合，既要保证排水的需要，又要满足经济的要求。

污水处理后应首先考虑回用，无法回用部分可排入纳污沟渠，作为农灌用水。

城区污水可考虑充分回用于工业用水、环境用水以及农灌等。

4、雨水工程

（1）暴雨强度公式

根据河北省工程建设标准《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技术规程》，秦皇岛市暴雨强度公式为：

$$i=3.627*(1+0.711*\lg P)/(t+1.040)^{0.464} \quad (\text{mm/min})$$

$$Q=167\Psi iF$$

重现期取为3年，重要地段3-5年；

i—暴雨强度（mm/min）；

t—设计降雨历时， $t=t_1+t_2(\text{min})$ ；

t_1 —地面集水时间，取15min；

t_2 —管渠内流行时间（min）， $t_2=L/60v$ ；

Q—设计雨水流量（l/s）；

Ψ —径流系数，取为0.5；

F—汇水面积（ hm^2 ）。

（2）管网及系统规划

雨水管网应充分结合地形，就近排放。县域内充分利用现状水库、排干、沟渠，拦蓄雨水，以达到雨洪利用，或用于农灌，或用于涵养地下水的目的。

四、供热工程规划

（一）供热现状

青龙县城西部集中供热锅炉房，容量为3台65MW热水锅炉，实现集中供热206万平米，现作为县城主要供热热源；县城东部集中供热锅炉房，总供热能力70MW，已为城西片区部分用户供热，并保留有较大扩建能力；其余少数居民、生产企业、单位仍依靠自建小型锅炉房采暖。除青龙城区外，其余乡镇基本无集中供热设施，居民冬季采暖以土暖气或煤炉为主，个别公建设施利用小型锅炉房提供热源，热源分散，环境污染较严重。

（二）规划原则

- （1）本着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原则，整合现状供热设施，综合考虑供热布局。
- （2）远期与近期相结合，工业与民用相结合，统筹安排，分期实施。
- （3）优先满足居民、公共建筑采暖用热；暂不考虑工业生产用热负荷。

（三）供热规划

依据县城总体布局，城区分为三个集中供热区域。各供热区域内分别由一座集中锅炉房承担其供热负荷。

各乡镇远期分别在镇区或乡驻地范围内建设集中供热锅炉房，实现集中供热，供热原则优先为居民和公建用户供热，有条件的乡镇也可利用太阳能、地热能或工业余热作为采暖热源。

各乡镇集中热源规划一览表（2030 年）

乡镇名称	2030 年人口（人）	热源
青龙城区	170000	城西锅炉房 210 兆瓦，现状保留并扩建； 城东锅炉房 240 兆瓦，现状保留并扩建； 逃军山锅炉房 84 兆瓦，规划新建
大巫岚城区	80000	大巫岚锅炉房 210 兆瓦
双山子城区	42000	双山子锅炉房 140 兆瓦
祖山镇	25000	祖山锅炉房 98 兆瓦
马圈子镇	20000	马圈子锅炉房 70 兆瓦
木头凳镇	20000	木头凳锅炉房 70 兆瓦
肖营子镇	20000	肖营子锅炉房 70 兆瓦
土门子镇	10000	土门子锅炉房 35 兆瓦
八道河镇	15000	八道河锅炉房 56 兆瓦
娄杖子镇	10000	娄杖子锅炉房 35 兆瓦
隔河头镇	10000	隔河头锅炉房 35 兆瓦
凉水河镇	10000	凉水河锅炉房 35 兆瓦
茨榆山	10000	茨榆山锅炉房 35 兆瓦

五、燃气工程规划

（一）供气现状

青龙县县城燃气消费分为天然气、液化石油气。气源主要来源曹妃甸的天然气、锦西石油五厂液化石油气。供应方式分管道天然气供应和钢瓶液化石油气供应两种。由于能源优质化趋势明显，以液化石油气为主的能源消费比重有逐年下降的趋势；优势清洁能源的比重不断上升。青龙县城已经基本实现了城市燃气化。县城餐饮用户仍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除青龙县城外，县域内除个别乡镇有液化石油气供应外基本没有燃气供应设施。

青龙众诚燃气有限公司现为青龙县城唯一一家经营天然气供应的企业，在县城规划区内已建设天然气储配站 2 座作为供气气源，并已实现为县城部分居民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管道天然气。

（二）供气原则

- (1) 优先发展天然气，满足城镇居民日常生活用气需求。
- (2) 应尽量满足供气范围内的各类公共建筑用户的用气需要。

(3)在气量允许条件下适当考虑供应部分工业用气。

（三）气源选择

本期规划确定青龙县供气气源以天然气为主，LPG 液化石油气为辅，以双气源保证青龙县城燃气供应安全可靠。近期青龙以 CNG 供气站供气，远期由抚宁至承德的天然气输气支线建成后，青龙县城建门站接收抚承支线天然气作为管道气源，LNG、CNG 可作为调峰和备用气源。

远期县域各乡镇均实现以压缩天然气为主要气源，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的燃气供应系统。

（四）燃气设施规划

保留现状众诚公司院内 CNG 储配站和广茶山 CNG+LNG 储配站，其中众诚储配站远期作为备用气源，在气源充足时不对外供气，广茶山储配站作为近期主要县城气源。

结合《秦皇岛市燃气行业气源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5 及《青龙满族自治县燃气工程专项规划》2014-2030，（1）在逃军山大桥西侧，出海路南新建青龙县天然气门站，站内设置 CNG 和 LNG 加气供气设施，并设置汽车加气功能，本站设计总供气能力 4000 m³/h，占地 2.9hm²，作为青龙县城天然气总气源，以高压管道接受远期抚承天然气长输管线气源；（2）在广茶山高速青龙连接线南侧新建一处 CNG 与 LNG 合建站，并设置汽车加气功能，设计总供气能力 2500 m³/h，占地 1.5hm²，作为县城东部的气源的有效补充。

远期管道天然气网络建成后，取消前庄液化石油气储配站，保留城东、城西两处液化石油气储配站作为县城补充气源，储气量不变。

县域其他各乡镇远期依据用气需求可分别新建压缩天然气储配站作为各乡镇的供气设施。

县域各乡镇燃气设施规划一览表

乡镇名称	2030 年人口（人）	燃气设施
青龙城区	170000	1、天然气门站（CNG+LNG 储配站兼具加气站功能），供气 4000 m ³ /h，规划新建； 2、广茶山 CNG+LNG 储配站，供气 1500 m ³ /h，现主要气源； 3、新建 CNG+LNG 储配站兼具加气站功能，供气 2500 m ³ /h； 4、众城 CNG 储配站（现众诚公司院内），供气 2000 m ³ /h，远期备用； 5、城东液化气有限公司，储气 20 吨，现状保留； 6、遂瀚液化气有限公司，储气 30 吨，现状保留。

大巫岚城区	80000	大巫岚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3000 m ³ /h
双山子城区	42000	双山子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500 m ³ /h
祖山镇	25000	祖山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000 m ³ /h
马圈子镇	20000	马圈子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000 m ³ /h
木头凳镇	20000	木头凳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000 m ³ /h
肖营子镇	20000	肖营子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000 m ³ /h
土门子镇	10000	土门子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500 m ³ /h
八道河镇	15000	八道河锅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1000 m ³ /h
娄杖子镇	10000	娄杖子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500 m ³ /h
隔河头镇	10000	隔河头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500 m ³ /h
凉水河镇	10000	凉水河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500 m ³ /h
茨榆山	10000	茨榆山压缩天然气储配站, 供气能力 500 m ³ /h

此外, 在县域内规划建设若干天然气加气站。主要有: 大巫岚、马圈子、双山子、八道河、肖营子、县城和山神庙站。

六、供电工程规划

（一）现状概况

目前青龙境内拥有 35kV 及以上公用变电站 19 座。

现状各城镇变电站情况一览表（2013 年）

变电站名称	电压等级 (kV)	主变容量 (MVA)	上级电源
平方	220	2×120+180	天 马
肖营子	220	2×180	天 马
青 龙	110	2×31.5	平方、双山子
双山子	110	2×50	平 方
庙 沟	110	2×31.5	平方、上庄坨
娄杖子	110	2×50	平 方
土门子	110	2×50	平 方
隔河头	110	2×50	平 方
凉水河	35	2×10	娄杖子
八道河	35	2×20	娄杖子、青龙
王 厂	35	2×10	青 龙
城 关	35	2×20	青龙、广茶山
肖 营	35	2×20	青龙、娄杖子
木头凳	35	2×10	双山子
龙王庙	35	2×10	庙 沟
马圈子	35	2×20	土门子、广茶山
广茶山	35	2×20	青龙、双山子
西双山	35	2×10	青 龙
北山根	35	2×20	隔河头

（二）供电工程规划

1、负荷预测

青龙 2012 年供电量为 9.27 亿千瓦时；2013-2017 年供电量年均增长率为 18.85%，预计 2017 年供电量将达到 21.98 亿千瓦时，2016-2020 年供电量年均增长率为 7.57%，2020 年供电量将达到 31.66 亿千瓦时；2021-2030 年供电量年均增长率为 5%，预计 2030 年供电量将达到 51.57 亿千瓦时。

青龙 2012 年最大负荷为 220MW；2013-2017 年最大负荷年均增长率为 8.58%，预计 2017 年最大负荷将达到 332MW，2016-2020 年最大负荷年均增长率为 7.52%，2020 年最大负荷将达到 477MW；2021-2030 年最大负荷年均增长率为 5%，预计 2030 年最大负荷将达到 777MW。

各城镇用电负荷预测一览表（2030 年）

乡镇名称	2030 年人口 (人)	用电负荷 (万 kW)	
		居住	工业
青龙城区	170000	12.78	4.52
大巫岚城区	70000	8.39	16.69
双山子城区	30000	4.27	0
祖山镇	20000	2.33	5.92
马圈子镇	16000	2.34	0.81
木头凳镇	20000	2.64	0.73
肖营子镇	16000	1.95	3.63
土门子镇	10000	1.13	0.18
八道河镇	20000	2.24	0
娄杖子镇	10000	1	0.3
隔河头镇	10000	1.56	0.24
凉水河镇	8000	1.13	0.22
茨榆山镇	10000	1.35	0.21
合计	440000	43.11	33.45

2、电网规划

根据青龙用电负荷预测结果，一方面为了满足县内各行业发展、城镇建设、人民生活对电力需求日益增长的需要；另一方面为了保证电网能够安全经济运行，更好地发挥电力工程的效益，编制如下表：

各城镇规划变电站情况一览表（2030 年）

变电站名称	电压等级 (kV)	主变容量 (MVA)	占地面积 (亩)	上级电源	备注
青 龙	500	2×750	70	天 马	新建
山神庙	220	2×180	45	青龙 天马	新建
大巫岚	220	2×180	45	青 龙	新建

北马道	110	2×31.5	15	肖营子	新建
温 泉	110	2×31.5	15	肖营子	新建
牧 马	110	2×50	15	平方 肖营子	新建
逃军山	110	2×50	15	平方 肖营子	新建
城 东	110	2×50	15	平方 肖营子	新建
河 南	110	2×50	15	肖营子	新建
大巫岚 1#	110	2×50	15	大巫岚（220）	新建
大巫岚 2#	110	2×50	15	大巫岚（220）	新建
龙 头	110	2×50	15	山神庙	新建
岭 东	35	2×10	15	河南 土门子	新建
祖 山	35	2×10	15	龙头 庙沟	新建
罗杖子	35	2×20	15	隔河头	新建

七、通信工程规划

（一）通讯规划

青龙有电信局 1 所（位于青龙县城），另有电信支局 11 所（分布于各个乡镇），分别为祖山、龙王庙、木头凳、大巫岚、土门子、马圈子、双山子、隔河头、八道河、肖营子、凉水河支局。

根据电信部门的发展规划，全县固定电话普及率到 2030 年将达到 40%，规划 2030 年县域人口数量为 65 万人，预计固定电话用户数为 26 万部。

长途传输应采用光缆、卫星、数字微波技术，城市建设区的微波通道，应使用光缆或卫星逐步予以代替。

（二）邮政规划

青龙现有邮政局 1 所（位于青龙县城），另有邮政支局 10 所（分布于各个乡镇），分别为双山子、大巫岚、木头凳、祖山、隔河头、娄杖子、肖营子、凉水河、土门子、马圈子支局。

为了方便群众，应积极开展新的邮政增值业务，形成实物传递类、电子信息类、商品营销类、金融服务类等综合业务为一体的邮政业务体系，推动邮政传统产业的优化升级。

（三）移动通信规划

完善优化 GSM 网，扩大覆盖面，调整现有基站，增建新站，扩大容量，增加信息通道。近期建成覆盖全县所有乡镇的移动通信网，远期发展成覆盖范围广、通信质量高，采用多种交换技术的智能化复合型网络。需要在青龙县城、大巫岚、双山子建移动分公司，占地各 2 公顷。

根据青龙移动的发展规划，全县移动电话普及率到 2030 年达到 70%以上，预计在

全县建设基站 200 个，建设光缆传输线路 2000 公里，建 25 个中心节点机房，建通讯管道 200 公里（在城区所有街道）。

（四）广播电视规划

青龙近年来广播电视事业有了较大发展，广播电视覆盖率不断提高，现已实现了有线电视“乡乡通”、广播电视“村村通”。

到 2030 年，继续扩大全县广播电视有效覆盖，不断加大传输、发射设备更新改造力度，加快有线电视网络建设，实现村村通有线电视，入户率达到 100%。

第十章 县域环境保护与综合防灾规划

一、县域环境保护规划

（一）环境质量现状及存在问题

1、生态环境建设

2012 年末，青龙森林覆盖率达 60%，受保护地面积比重达到 21.16%。137 个村开展了文明生态村创建，104 个行政村实施了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和矿山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建设防洪坝、拦沙坝、护田坝、水平沟共 8.3 万米，闸谷坊坝 67 道，建扬水站 49 处，蓄水池 51 个，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68 万平方公里。

2、主要污染物排放

2012 年青龙固体污染物产生量 3000 万吨，处置量 300 万吨，均采取的是尾矿堆存的方式。

2012 年，全县废污水排放总量约 2000 万立方米，全年单位 GDP 能耗下降 5.6%，达到 1.20 吨标准煤/万元；工业废气排放量 20.58 亿标立方米，工业烟尘排放量 3000 吨全部实现安全处置，无危险废弃物排放。

青龙县城污水处理厂于 2009 年 9 月投入使用，日处理量 2 万吨。

3、环境质量

水环境：地表水全部达到功能区Ⅱ类标准；青龙湖水质维持在Ⅰ类水平。全县饮水达标率保持 100%，工业废水全部达标排放。

大气环境：2012 年，全县大气环境达到功能区二级标准以上，中心城区环境空气质量好于二级天数达到 340 天以上。

声环境：2012 年，1 类区噪声控制达标率 80%，2 类区噪声控制达标率 50%，3 类区噪声控制达标率 90%，4 类区噪声控制达标率 70%，年平均等效声级 65dB。

土壤质量：土地耕层有机质含量在 1.0%以上的耕地占全县总耕地面积的 45.8%；质地适中并且酸碱度适中的土壤占 86.1%。2.62 万公顷土地遭到水蚀；0.41 万公顷土地通气性差；养分缺乏、水分不足的土地共计 10.42 万公顷。

矿山环境：对 74 家铁选企业进行分期分批改造，基本实现废水零排放，全县各矿山企业已累计植树 300 万株，复绿面积达 1500 多亩。

4、生态环境存在问题

（1）流域生态环境不断恶化，私自采砂现象严重，水生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退化

趋势加重。

（2）由于全县工矿用地布局相对分散，工业污染源以点多面广为特点迅速发展，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后果堪忧。

（3）农村水源污染问题日益突出，畜禽养殖特别是规模化养殖场已成为农村面源污染的重要污染源，并成为危害农村居民生活环境的重要因素。

（4）污水处理不完善，都阳河下游和局部地区所承受的污染压力依然很大。

（二）县域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生态适宜度合理调整工业用地规模及其空间布局、闲置及存量土地的开发利用。在维护生态保护需求的基础上，寻求强度和方式合理的开发利用模式，以满足不断增长的社会经济发展需求。主要解决水源地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及自然生态保护区的合理开发强度和开发方式。搞好园林绿化和城市建成区绿化系统。重点关注建成区绿地覆盖率及其合理分布，人均指标，各类绿地及种群的组合等。

分阶段性目标为：

1、近期目标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推动绿色经济发展。着重解决发展中突出的资源环境问题，组织实施好影响和带动生态建设与环境保护全局的重点工程建设。到 2017 年，全县空气、水资源质量明显改善，农村环境污染加剧的趋势得到基本控制，力争 30% 的乡镇创建成省级环境优美城镇。

2、中期目标

全县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空气、水环境质量全面提升，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不断减少，生态环境破坏的趋势得到扭转，农村污染防治整体水平得到有效提高，全县 60% 的乡镇基本建成省级环境优美城镇。

3、远期目标

基本达到生态县建设各项目标。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达到良性循环；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人民生活质量、科技教育级别等达到全国较发达县（市）水平。

（三）县域环境保护规划

1、生态功能分区

根据生态功能区划依据和区划方法，结合青龙自然地理条件、社会经济发展状况、生态环境现状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担负的主要生态功能，提出在全县建设 4 处生态功能保护区。

青龙规划生态功能保护区一览表

序号	功能区类型	区域范围	重要生态功能	主要生态问题	发展方向和建设目标
I	青龙湖水源保护与生态修复区	包括青龙湖、草碾乡、官场乡全部及茨榆山乡南部,总面积 411.0 平方公里。区内有青龙湖水源保护地。	重要的水源地,水源涵养区和水土保持区;生态林果生产区和生态旅游区。	部分地区水土流失较重。	加强青龙湖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建设,实施严格管理;重点实施森林绿化、水土保持工程;推进青龙湖自然保护区建设,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可适度发展生态旅游产业,禁止矿产资源开发。
II	都山生物多样性保护与水源涵养区	包括都山林场全部,八道河镇和青龙镇北部,主要以中低山为主,总面积 102.1 平方公里。	重要的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区,生物多样性保护和自然资源保护区。	泥石流、不稳定斜坡等地质灾害多发,森林病虫害时有发生。	加强都山森林生态型自然保护区建设,保护都山地区生物多样性;加强都山林场建设,加快都山地区生态旅游发展。
III	祖山生物多样性保护区	包括祖山风景区和隔河头镇东南部,总面积 96.5 平方公里。	重要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区和水源涵养区。	以不稳定斜坡为主的中等地质灾害区,水土流失较重。	加强自然保护区机构和基础设施建设,力争将老岭自然保护区建设成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加强祖山风景区和森林公园建设与管理;发展生态旅游经济;禁止陡坡开荒和矿产资源开发,以免造成对环境的破坏。
IV	青龙县城生态经济区	青龙镇大部,主要以低山丘陵和都阳河谷地组成,总面积 183.3 平方公里。区内有孟圈水库、南山观光生态园等。	重要的城市生活核心区,生态敏感度高。	城区周边水土流失较重,泥石流等地质灾害威胁较大。	完善垃圾卫生填埋场和污水集中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建设,减少环境污染。加强城区及周边矿山环境综合整治,进一步搞好小流域综合治理。

2、环境保护规划控制措施

（1）大气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规划 2017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得到改善,优良天数明显增加。2020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明显好转,重污染天数大幅减少, $\text{P m}^2.5$ 浓度有所下降。2030 年全县环境空气质量良好,各项指标基本达到二级及以上标准。

②实施措施

改变能源结构,逐步减少原煤消耗比例,扩大清洁能源如液化气、太阳能在能源消费中的比例。加快城市集中供热工程建设,到 2017 年,率先建成 3—4 个热力站,集中供热面积达到 70%、100 万平方米,到 2030 年,中心城区和其他建制镇全面实现集中供

热。加强机动车尾气排放控制，提高中心城区及周边区域的绿化率。

（2）水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到 2030 年，所有工业污染源和生活区的排污逐年降低，水体达到功能区标准。城镇和村庄饮用水质达标率 100%，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80%。

②实施措施

建立水环境质量控制体系。重点加强工业污染防治，对重点水污染源实施在线监控，实行污染集中控制和污水集中处理。加大水源地保护，加强水环境质量控制能力建设，完善监测站网布局，增强在线监测能力。

（3）城镇声环境质量管理体系建设

①控制目标

到 2030 年，区域和交通干线噪声的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低于 55 分贝和 68 分贝，达到功能区标准。

②实施措施

划定中心城区声环境功能区，分期分批划定乡镇声环境功能区，建立起结构布局合理的声环境控制体系。加强交通噪声、建筑工地噪声控制，严格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控制，严格执行噪声环境管理与超标收费制度。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控制治理。

（4）固体废弃物安全处置体系建设

①治理目标

到 2017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0%、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处理率达到 70%，无危险废物排放；到 2030 年，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率超过 90%，无危险废物排放。

②实施措施

加快工业固体废弃物和废旧物资综合利用步伐，提高开采回收率和选矿回收率，减少尾矿产生量；拓宽粉煤灰综合利用渠道，发展废旧物资加工企业，培育再生资源产业化基地。加强危险废物控制，集中处置医疗废物，严格审批有工业危险废物产生的项目建设，建立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试点，垃圾发酵制肥、垃圾有效成分提取等示范工程建设。加强环境保护能力、生态安全监测和评估能力建设。

（四）生态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1、生态环境保护体系

以自然保护区建设为载体，加强野生动植物及其生存环境的保护。近期完善老岭自然保护区建设，加强对以桦树、油松、落叶松为主的阔叶林、针叶林温带森林生态系统，特别是稀有的国家三类保护植物——天女木兰的保护。

2、自然灾害防御体系建设

加快对抄道沟水库、孟圈水库、茨榆山水库等八个水库进行除险加固的工程、15个山洪灾害防治工程、10个乡镇修集雨水窖工程以及水土保持工程和节水工程等，建立和完善降水和地表径流拦蓄体系。建立预警、监测、预防、控制、救助等完善的地质灾害防减体系。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建立地质灾害防范控制责任制、灾害信息共享机制。建立适合县情的土壤环境质量评价和监测体系，强化对农药、化肥、农膜及其他农用化学物质污染的综合防治。

3、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加强水资源统一管理，进一步优化水资源配置，重点加快中心城区集中供水工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河道防洪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蓄水工程、节水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人蓄饮水安全工程等建设，大力发展山区集雨水窖工程。进一步加强地表水和地下水资源保护与利用，控制农用地地下水开采量，加强水环境监控体系，严格防止水污染；加大工业和生活污水综合治理和中水回用力度，促进废水综合利用和循环利用。建立用水权交易市场，实行用水权有偿转让。

4、土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严格保护基本农田，保持耕地总量动态平衡，积极改造中低产田、防治土壤污染。优化土地利用结构，加大土地整理力度，适度开发未利用地，适度提高林业用地比重，逐步提高受保护地面积比重。建立多元化的建设用地供给体系，加快中小城镇建设步伐，加强土地集约化利用水平，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保证土地供给平衡。

5、矿产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加快对矿山企业整合、优化重组，提高资源的回收率和利用率，提升矿山企业高附加值、深加工能力，逐步实现矿业开发从“小而散”向集约化、规模化方向发展。加强矿山“三率”制度，划定矿山禁采区、限采区和开发区，对矿山开发予以空间管制。加大矿产开发与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力度，重点加强对凉水河、三拨子、娄杖子、八道河、马圈子、双山子、安子岭等矿山集中开采区的“三废”排放治理和污染监控。完善矿山环境保证金制度，提高企业科学办矿、保护生态环境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全部矿山争取达到“绿色矿山”建设标准。

6、森林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加强森林安全防护，提高森林病虫害的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做好森林火灾防范工作。加快林业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强林木良种选育推广、林木种苗质检体系建设和基层林业站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森林及野生植物资源保护基础设施建设。

（五）环卫设施规划

在县城保留现状垃圾填埋场，新建 1 处建筑垃圾填埋场；在朱杖子乡与双山子镇交界处，承秦出海路北侧新建 1 处无害化垃圾处理厂。

在每个乡镇建设生活垃圾中转站，以改善农村环境质量。

二、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一）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与要求

青龙河按 50 年一遇设计、10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都阳河及其支流的城区段按 20 年一遇设计、5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为保证行洪安全，必须预留河道清淤疏浚入口。

2、防洪措施

在加强水库调节能力的同时，城市防洪主要任务以泄洪为主，防洪措施：

（1）对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工程按河道不同特点及现状情况进行整治，按设计防洪标准及设计洪水流量等因素，加高加固现有堤防，治理病险河段，清理河道，改善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以满足设计标准下洪水的顺利排放。

（2）提高植被和森林覆盖率，对河流上游地段更要加以严格保护，彻底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3）尽量多保留自然水体，以发挥其滞洪及调节作用，延长雨水的地面径流时间。

（4）主城区防洪河道河堤两侧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设置防洪通道。

（5）生态防洪工程

根据河道现状，在青龙河及主要支流左右岸各划出 50 米范围作为一级保护区，在一级保护区内除不允许建设永久建筑物以及从事对防洪和水质保护不利的活动，在保护区内种植树木，根据土壤肥沃程度栽种不同的树种，做到灌木和乔木合理搭配。

（二）消防规划

1、县域消防站布局

（1）中心城区消防站

青龙县城：保留现状青龙中队，同时结合城区发展，规划一座青龙特勤消防站和两座一级消防站。

大巫岚城区：新建一处消防特勤站，一处二级站。

双山子城区：新建一处二级站。

（2）乡、镇消防站

规划新建肖营子站、双山子站、木头凳站、祖山站、马圈子站、八道河站、凉水河站。

（3）其它

其它不设消防站的乡镇，应逐步建设多种形式消防队伍。将消防工作纳入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同步规划、同步建设。乡镇建设“四有”（有车、有人、有房、有经费）消防队，农村成立义务消防队，达到“八有”（有专、兼防火员、有义务消防队、有防火公约、有消防宣传栏、有消防水源、有消防设施、有器材、有防火巡查、有防火档案）要求。

（4）建设时序

应该优先考虑在 2017 底年前建成县城西消防站、大巫岚消防站、双山子消防站。

在乡镇消防站建设中，根据行车距离和消防站保护范围，优先考虑先建肖营子、凉水河、祖山、木头凳消防站，规划在 2020 年底前建成。

全县消防站规划一览表（2030 年）

序号	名称	人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级别	消防车 (辆)
1	青龙中队	30-45	10000	3400	一级普通消防站	4-6
2	青龙二队	55-65	9600	5500	特勤消防站	6-9
3	青龙三队	30-45	8600	3400	一级普通消防站	4-6
4	青龙四队	30-45	5100	3400	一级普通消防站	4-6
5	大巫岚中队	30-45	4800	34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4-6
6	大巫岚二队	55-65	9900	5500	特勤消防站	6-9
7	双山子中队	30-45	4800	3400	一级普通消防站	4-6
8	肖营子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9	木头凳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10	祖山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11	八道河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12	马圈子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13	隔河头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14	凉水河站	15-25	3200	2300	二级普通消防站	2-3

2、措施指引

（1）规划贯彻“以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各村镇在基础设施建设中，应把消防设施的建设放在重要的地位，组建业余消防队伍，使一些小火灾能依靠自己的消防力量扑灭。

（2）城镇给水工程规划建设中，要按规定安装消火栓，间距不超过 120 米，消火栓沿道路设置、靠近路口，当路宽大于等于 60 米时，宜双侧设置消火栓，消火栓距建筑墙体应不小于 5 米。

（3）城镇布局和建筑设计中，采取一系列防火措施，减少和防止火灾灾害。在城镇的总体布局中，应合理选择液化气站、煤气储配站、汽车加油站、油库等易燃易爆危险品的生产、储存和运输等重点防火设施的位置，保证规范要求的防火间距，并采取有效的消防安全措施；城镇新建建筑应尽量采用一、二级耐火等级，控制三级耐火等级；城镇建设大型集贸市场时，应合理确定设置地点，保证足够的消防用水和消防通道的通畅。

（4）建立、健全专业消防队伍、消防制度和指挥组织机制，负责全市的消防任务，保证火灾的及时发现、报警和有效组织扑救。

（5）各项建设必须严格执行国家颁布的防火规范，确定防火等级，健全消防设施，设置消防通道。

（6）爆炸品、剧毒品和过境危险品运输不得穿越城镇区，应避开水源保护区、水厂、大型电厂、风景名胜区、军事禁区和其他规定的区域。

（7）加强消防装备的配备。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配足消防队（站）的车辆装备和消防队员的个人防护装备。实现与全市、全省消防联网，加强火警专线的建立，完善消防通讯设施的建设，形成迅速、准确、畅通的火灾报警系统。

（8）提高群众防火意识、坚决整改重大火灾隐患。积极宣传普及消防知识和技能，使广大人民群众了解消防、认识消防。充分利用网络优势，大力宣传防火防灾知识。

（9）要求各乡镇的新建道路必须按标准建设一定数量的市政消火栓，并作为验收道路时的硬性指标。县城内新建的道路两侧的市政消火栓必须明确维护保养单位。

（三）人民及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

1、规划原则

（1）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坚持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全面综合提高城市的整体防御功能。

（2）注重总体发展，突出重点建设，增强综合效益，加速良性循环。

（3）坚持防空防灾相结合建设，完善人防工程配套体系建设，保持人防工程及地下空间发展的连续性和弹性，分期实施，滚动发展。

（4）结合地形地貌特点，依托山城优势，多样化建设人防工程。

2、防护标准

（1）指挥工程：县级指挥工程为四等指挥工程，抗核武器级别为 4B 级，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2）中心城区和老城区是规划重点，地下空间开发与人防工程结合，改造与修建平战两用地下工程。

（3）人防工程建设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口占总人口 40%，按照人均 1.5 平方米标准计算人防面积。

（4）医疗救护工程：急救医院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救护站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5）防空专业工程：专业队人员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车辆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或 6 级。

（6）人员掩蔽工程：一等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二级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6 级，防化级别为丙级。

（7）配套工程：食品站、生产车间、区域供水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人防交通干（支）道及联通道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区域变电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与其供电范围内最高抗力级别的工程相一致，控制室的防化级别为丙级；其他配套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

3、人防工程规划

（1）区域划定

中心城区指挥人防工程按甲类人防工程建设，其他按乙类人防工程建设。

（2）指挥系统

战时青龙建立县、街道（乡、镇）二级指挥体制，县、街道（乡、镇）分别设置人民防空指挥部，县人民防空指挥部下设综合指挥、重要目标防护、疏散掩蔽、抢险抢修、治安、消防防化、救护防疫、物资保障、政治工作、通信保障等 10 个业务组。

（四）防震减灾规划

1、设防标准与要求

（1）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县域内所有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均应按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当于基本烈度 6 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 s （中硬场地）为 0.45 设防。生命线工程应进行安全性评价；医院、学校、大型商场等人员密集场所提高一度设防。

（2）避震疏散：规划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等空地为避震疏散场地，疏散半径在 1-1.5 公里以内。按规范避震疏散用地应达到每人不少于 1.5 平方米。规划以主要道路为疏散道路，控制主要疏散道路两旁建筑物的沿路退缩，保证大震时人员疏散和救灾物资运输畅通。

（3）防止次生灾害：次生灾害有时会导致比地震直接灾害更为严重的后果，分析次生灾害源，灾害形态与规模是采取可行对策的基础。中心城区主要可能发生的地震次生灾害有：

- a、由房屋倒塌、水库溃坝、工程设施破坏等诱发的火灾、水灾、爆炸；
- b、有毒有害物质的散溢；
- c、由于人畜尸体不能及时处理，引起污染和瘟疫流行；

（4）对易发生次生灾害的单位，一方面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一方面逐步进行抗震加固。加强地震火灾源的消防、抗震措施，如油库、储气站等的抗震强度。

（5）防震减灾指挥中心建设：青龙防震减灾指挥中心的建设必须统筹计划安排，与周边地区建立联网系统。防震减灾指挥中心主要由指挥系统、监测系统、预报系统、信息系统、应急系统、防御系统、宣教系统七大系统组成。

2、特殊地段用地的控制意见

（1）城市过境路和主干干道

为保证震时城市主干干道畅通无阻，应对主干干道两侧建筑物的高度予以控制。道路两侧建筑物高度应按算式 $H \leq 1.5L + 3S - 1.5a$ 控制，式中 H 为建筑物高度， L 为道路红线宽度， S 为建筑物退红线的距离， a 为震后必须保证能够畅通的道路宽度，其大小视街道性质和功能决定，一般情况下，主干道 a 为 15 米，次干道为 11 米。

（2）桥涵附近

为保证震时交通通畅，在河渠桥头、引道旁一般不要安排高层建筑，建筑物的高度（ H ）一般不超过其距慢车道（引道）距离（ b ）的两倍，即 $H \leq 2b$ 。

（3）高压走廊地带

为避免因地震造成高压线路拆断而引起的人员伤亡或火灾等地震次生灾害，严禁在

高压走廊用地范围内安排建筑，尤其不能建设居住建筑或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应辟为绿地。

3、生命线工程防灾

（1）供水系统抗震减灾

对涉及房屋、设备全面普查，对不符合现行抗震要求的要分期分批加固，确保安全。对现有的给水管网要进行抗震加固。

（2）供电系统抗震减灾

进一步做好建（构）筑物的抗震加固工作，搞好主要设备和输、配电线路的抗震加固工作。对于特殊用户，要有详尽的应急供电方案。

（3）通讯系统抗震减灾

找出通信设施及其接触体的薄弱环节，按照轻重缓急，该修则修，该加固则加固。制定临震和震时的详尽应急方案，要组成无线通讯网络。

（4）燃气、热力系统抗震减灾规划

建立抗震防灾领导小组和抢修抢险队伍，进一步做好建（构）筑物的抗震加固工作，制定严密的消防制度。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地质灾害隐患点概况

2012年确定县级监测地质灾害隐患点29处。其中，不稳定斜坡隐患点21处，泥石流隐患点8处。除以上29处较大地质灾害隐患点外，经调查各乡镇还存在具有一定危险地质灾害的隐患点。

2、地质灾害重点防范期预测

地质灾害具有突发性强、可预见性差、危害后果严重等特点，而且从历史上看，有70%以上的地质灾害是由降水诱发的。因此，汛期特别是主汛期是青龙地质灾害的重点防范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必须突出针对性、预防性和实效性。

3、地质灾害防治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各乡镇国土资源、水利、民政、公安、财政等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配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落到实处，将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2）严格源头把关。加强源头管理是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的关键。各乡镇政府及有

关部门在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的城市总体规划、村庄和集镇规划时，应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和新建学校时，各项目建设单位要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按评估意见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措施。

（3）健全防灾制度。各乡镇政府和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和应急救援体系。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地质灾害灾情速报和月报制度，为防灾救灾的指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信息。

（4）加强险情巡查。各乡镇政府要组织力量对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巡回检查，特别是汛期时要进行定期检查，尤其在暴雨或连续降雨前后，更要加强对各隐患点进行巡逻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5）加强矿山防护。各乡镇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依法坚决打击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破坏地质环境以及诱发地质灾害的行为。汛期位于洪水位以下和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矿山必须停止开采，撤离全部人员，以保证矿工及财产安全。各矿山企业要加强尾矿和废石场维护和监测工作，避免发生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6）加强宣传力度。各乡镇政府和相关部门要加大地质灾害预防等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力度，设立防灾警示牌，将地质灾害防灾明白卡发放到受隐患威胁的群众手中，向群众宣传避灾防灾方法，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了解和掌握迅速抢险和避险的常识，如有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7）及时上报总结。汛期过后，各乡镇和相关部门要认真总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分析地质灾害发生、发展及突发演变过程，收集有关资料，写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为政府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第十一章 县域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规划

一、矿产资源概况及利用现状

（一）矿产资源现状及利用情况

青龙全县总体地势西高东低，为低山丘陵地貌，区内山峦起伏，河谷纵横，素有“八山一水一分田”之称。在广袤的崇山峻岭间蕴藏着丰富的矿产资源。截止目前，全县共发现有用矿产 32 种，其中金属矿产 11 种，非金属矿产 18 种，地下水 2 种，其他矿产 1 种，现已开发利用的有金、铁、锰、石英、煤、水泥灰岩、花岗岩、地热等 14 种。各矿种相关情况为：

1、金矿

从成因分析，全县金矿主要有四种类型，一是长城式金矿，位于凉水河镇清河沿一带，产于上元古界长城系地层中；二是石英单脉型，主要产于太古界迁西群三屯营地层中；三是蚀变岩型金矿产于下元古界朱杖子群地层中；四是挤压破碎带型，产于安子岭穹隆混合杂岩或均质混合岩中。

按构造分区讲，全县金矿分布三个大的成矿带，一是围绕都山岩体形成的西部成矿带；二是以青龙河断陷区为特征的中部成矿带；三是以安子岭隆起区为特征的东部成矿带。这些成矿特征充分表现了全县金矿的成因复杂多样，也表明了全县较好的金矿成矿远景。具不完全统计，全县分布的大、小金矿脉约 260 余条，预测黄金远景储量约 60 吨。现已建或正在开采的矿山 59 家，资源整合后将减少至 36 家，选矿矿山 18 个。

2、铁矿

全县铁矿成矿带与金矿成矿带大致相同，亦分为三个铁矿成矿带，由西向东分别为：

（1）青龙河断陷以西凉水河—马圈子—大石岭铁矿成矿带，该铁矿成矿带基本产于太古界迁西群三屯营组地层中，矿床特征表现为：颗粒较粗、品位较高，平均品位 30% 以上，易于选矿加工。主要矿床有：落地铁矿、秋子沟铁矿、湾杖子铁矿、长沟铁矿、马圈子一带铁矿。

（2）青龙河断陷中部成矿带，该成矿带矿床特征是储量规模大、埋藏深、矿石品位低，矿石品位一般在 20—35% 左右，颗粒细、难磨难选，产出地层为下元古界朱杖子群上白城子组、棒罗台子组、和老爷庙组，全县约一半铁矿石储量分布在此成矿带。比较大型的矿床有：栅栏杖子铁矿（探明储量 1.67 亿吨），前白枣山铁矿（探明表内矿体储量 400 多万吨），厂房子、影午山铁矿储量分别在千万吨以上。另有位于青龙湖内

的老鸦窝铁矿、山拉嘎铁矿、前尖山子铁矿，储量约五千万吨。由于属资源禁采区，目前尚未开发利用。

（3）东部平方子以东成矿带，该区铁矿产于太古界迁西群三屯营组地层中，大型矿山有庙沟铁矿，探明铁矿石储量 5000 万吨，平方子一带铁矿储量近百万吨。另外花厂峪一带还分布有少量夕卡岩型铁矿，特点是规模小，品位高，颗粒粗。

目前，全县共有持证单一铁矿矿山 50 家，金铁矿山 4 个，年开采能力约 4000 万吨，铁精粉年生产能力约 800 万吨。这些矿山中在建矿时经地质勘查，并列入省储量平衡表的矿山有 7 家，分别是栅栏杖子铁矿、庙沟铁矿、前白枣山铁矿、湾杖子铁矿、秋子沟铁矿、落地铁矿和影午山铁矿。这些铁矿一直是全县重点矿山企业，对全县铁矿开发起到了巨大推动作用，除采矿矿山外，另外还有铁矿探矿权 10 家，同时，正在实施的全县铁矿预普查项目已发现储量在 1.5 亿吨以上的铁矿床 1 处，勘查工作正在开展。经统计，全县原始铁矿石累计探明储量约 15 亿吨，随着新类型铁矿及新矿产地的不断发现和低品位、超贫铁矿的开发利用，预计全县铁矿远景储量可达 50 亿吨以上。

3、花岗岩

全县花岗岩体广泛出露，其中比较大的花岗岩体有 3 个，分别为娄子山花岗岩体、肖营子花岗岩体、都山花岗岩体。这 3 个岩体中，经初步勘察，除都山花岗岩体外，预估资源储量 17 亿立方米，娄子山和肖营子花岗岩质量较优，相应成材率较高，可加工饰面板材。全县主要围绕这两大花岗岩体开展开发活动，并围绕这两大岩体建有 8 家石材开采企业，151 家加工企业，年加工板材能力 255 万平方米。

3、其它矿产：

（1）水泥灰岩

县内水泥灰岩主要分布在祖山镇山神庙村和凉水河镇清河沿村，山神庙一带水泥灰岩探明储量 4908 万吨，较具开发规模，但矿石质量一般，仅在 1989 年至 1994 年期间由县水泥厂组织开采一段时间。清河沿水泥灰岩虽矿床规模较小，但矿石质量较好，现当地村委会正在组织开采。

（2）大理岩

全县大理岩分布范围亦较广泛，已发现的矿产地有马圈子镇拉拉岭村黄砬沟一带，土门子镇明塘子一带，苏杖子村迭宝沟一带，木头头凳镇白土山一带，肖营子镇白家店村一带，七道河乡、八道河镇至薛杖子一带，青龙镇龙潭村小佟杖子一带，土门子镇朱石岭村一带，不同产地的大理岩因成矿条件及物质成分的差异其物理性能也不尽相同。

有的可做为工业溶剂用，有的可加工工艺品，还有的可做为建筑板材及加工理石米。目前尚未建立开采企业。

（3）石英

全县境内石英矿产分布广泛，多为单脉型小矿床，多数矿床资源储量不超过 10 吨。现正在开采的石英矿仅为安子岭乡吉利石英矿，待开发的矿产地有青龙镇大营子黄土坡石英矿、孟家铺苇塘沟石英矿、马圈子镇椴栲滩狐狸太沟石英矿、凤凰山乡白庙沟石英矿、隔河头镇南新庄石英矿、平顶山石英矿、茨榆山乡尖山子石英矿等。

（4）河沙

全县有沙河、青龙河、都源河、星干河、起河五大河系，除都源河外各大河系均有相当规模的河沙资源，尤以青龙河系河沙最具储量规模，且河沙质量较优，乃是理想的建筑用料，现各大河系的河沙资源已均有不同程度的开采活动。

另外全县还分布有铜、铅、锌、锰、钼、钨、汞、铬、铀等金属矿产和白云母、硫铁矿、石棉、石墨、水晶等非金属矿产。矿产分布范围相对较小，且多数矿产储量规模不大。

（二）存在问题分析

1、各矿产资源特点。铁矿存在着分布不均匀、颗粒细、品质低等问题，同时还存在矿业勘查能力过剩而产能跟不上的问题；金矿主要是储量较小，开采规模受到局限；而石材品质普遍较低。

2、利用方式粗放。如一些大型或特大型矿床，存在着大矿小开，乱开，一矿多开，浪费资源的现象。在矿山总数中，大型矿山和特大型矿山只有少数几家，中、小矿山占绝大多数。矿山采掘工艺落后，经营粗放，竞争无序，安全生产条件差，固体废弃物和粉尘污染严重。国有老矿山设备老化，包袱沉重，没有进行矿山技术改造和探矿工作，经济效益欠佳，严重制约了对资源的有效利用。

3、矿产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深加工能力较低，产业及产品结构不合理。以出售原矿和初级产品为主，科技含量较低，深加工能力低，原矿开采量与深加工产品比例失调，共伴生矿没有得到综合开发利用。

4、矿山生态环境有待改善。虽然现有矿产的开采虽然拥有一些初级的保护措施，但不可避免的也造成了对地貌，植被、岩土、水域及大气等自然资源的影响。采矿活动诱发的不同类型的地质灾害也偶有发生，包括水土流失、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等。

二、规划原则

坚持“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保护”的总方针，并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面向青龙实际的原则。矿产资源的勘查、开发利用和保护要与青龙经济和社会发展紧密结合，矿业政策、目标的制定要充分考虑县情、矿情；地质矿产和矿政管理要为青龙构筑矿产资源支柱性矿业体系服务。

（二）开源与节流并举、开发与保护并重，把节约资源放在首位，提高资源利用效率的原则。争取国家资金开展基础性、公益性地质工作，积极争取安排对青龙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起战略性意义的矿产资源勘查，引导社会商业性矿产勘查工作；加强对新的有远景成矿区带和老矿区外围的地质找矿评价，以便提高矿产资源的可持续供应能力；加强资源保护、节约利用资源；依靠科技进步和科学管理，提高采选和加工综合回收率，综合勘查，综合评价，合理开发，提高共伴生矿产的综合利用率。

（三）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区域经济相结合的原则。根据矿产资源区域分布特点和地区布局，发挥优势，突出重点，分工合作与联合发展相结合，提高矿山企业的综合竞争能力，形成区域特色矿业。

（四）经济效益与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在注重经济效益的同时，还要正确处理与其他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以及相关产业协调发展的关系，尤其要重视对环境的影响。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污染谁治理，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运用法律、经济和行政手段，改善矿山生态环境，实现社会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三、规划目标

基本形成以公益性地质调查评价为基础，以商业性矿产勘查为主体的地质工作分体运行机制。商业性矿产勘查成为保证矿产资源开发基地可持续供应的主体，经济和社会发展所需的矿产资源有进一步保障。全面完成为矿产资源调查评价提供基础资料的中、大比例区域调查；完成河北省和秦皇岛市投入的成矿远景区带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发现一批重要矿产勘查基地，建立成矿地质系列数据库并可随时更新。

四、利用与保护规划

（一）调控矿产资源开采总量

1. 禁止、限制和鼓励开采的矿种

为保持矿产资源开采总量与青龙社会、经济发展需求水平相适应，鼓励开采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资源量丰富、市场需求量大且前景好、经济效益显著、对生态环

境影响较小的矿种；限制开采供大于求、资源量不足、市场容量小、经济效益差、开发利用造成环境污染严重的矿种；禁止开采不符合国家和省、市产业政策，市场严重供大于求，经济效益较差，资源破坏严重，开发利用对生态环境有不可恢复影响的矿种。

禁止开采矿种：砂金；

限制开采矿种：超贫磁铁矿；

鼓励开采矿种：磁铁矿（不含超贫磁铁矿）、金、银、铜、铅、锌、油页岩、地热。

禁止开采的矿种不再新设采矿权，已有采矿权期满后立即实施关闭。限制开采的矿种按年度严格控制采矿权投放总数，并实施严格的规划审查与论证制度，达到准入条件后方可投放采矿权。鼓励开采的矿种可以优先设置采矿权。

2. 主要矿产开发利用总量调控

坚持矿产资源开采总量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与全县资源基础相协调的原则，鼓励和支持对市、县内紧缺及市场需求量较大的矿种加大开发力度。而对供过于求、易造成环境污染、后备储量不足、现有技术条件难以充分利用的矿种，限制开采总量，对具有市场优势的稀缺矿产实行限产保值。

金：需求量大，属紧缺矿产，加大开发力度，2017 年年产黄金 1100 千克，2020 年年产达到黄金 1400 千克。

铁：鼓励发展大中型矿山，稳步提高铁矿产量；在控制开采总量、有效进行地质环境恢复的前提下，合理、有序地进行磁铁矿资源的开发。支持重点钢铁企业和地方单位采用合资、合作形式在辖区内办厂，以建立长期稳定的钢铁基地。到 2017 年，产铁精粉 1000 万吨；至 2020 年，产铁精粉 1500 万吨。

饰面用花岗岩：规范有序开采，根据市场需求，合理调整开采量。

（二）矿产资源规划布局

依据矿产资源类型及分布特点和矿业生产力发展现状，优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布局。加大金及多金属的开发力度，稳定铁矿资源开采能力，发展铁矿冶炼业；加大建筑石料等非金属矿产的开发利用力度。

1. 矿产资源开发经济区

划出一处金铁矿矿业经济区，为省《规划》中冀东金矿矿业经济区一部分，涉及整个县域范围，金矿有 1 个中型矿区和 33 个小型矿区及 2 个矿点，查明金资源储量 7897.35 千克。磁铁矿矿区数量 49 个，1 个大型矿区、3 个中型矿区和 43 个小型矿区及 2 个矿点，查明矿石资源储量 28967.28 万吨。目前金、铁矿正在形成开采、选冶一体化的矿

业产业链。

2. 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分区

（1）重点开采区

在确定矿业权设置方案时，优先考虑重点开采区内采矿权的投放，并根据实际情况整合区内已有的采矿权；逐步加大对重点开采区的资金投入，提高矿产资源的综合利用水平，以实现矿产资源的规模化、集约化开采。规划重点开采区 2 处，总面积 153.61 平方公里，分别为青龙大西峪金、铁矿重点开采区和青龙安子岭金矿重点开采区，其中青龙大西峪金、铁矿重点开采区属省“规划”冀东金矿重点开采区之东部。

（2）禁止开采区

规划禁止开采区 6 处，总面积 280.81 平方公里，禁止开采区范围内的矿产资源除地热与矿泉水外一律禁止开采。另外，城镇建设区、河道、国家级或省级名胜区、名胜古迹所在地、重要工业区、大型水利设施、城镇市政设施等向外 300 米以内禁止采矿，国道、省道两侧 300 米以内禁止露天采矿；国防工程设施圈定的地区禁止采矿，但未单独划区。

禁止开采区内不再新设采矿权，已有开发活动要逐步有序退出，及时治理并复垦被破坏的土地。

（三）开采规划区块及采矿权设置

1、开采规划区块

青龙现有矿山 166 个，划分了 99 处开采规划区块。现将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区块划分情况分述如下：

（1）金矿

金矿开采规划区块 38 处，其中省级划定开采规划区块 18 处；经资源整合开采规划区块 10 处、经扩界后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16 处及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12 处，总面积 50.15 平方公里。

（2）磁铁矿

磁铁矿开采规划区块 43 处，其中新划开采规划区块 4 处、经资源整合开采规划区块 11 处、经扩界后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8 处及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24 处，总面积 105.01 平方千米。

（3）无烟煤

无烟煤矿开采规划区块 1 处，去除保护区的范围后，原有的 2 个矿山经资源整合，

设置一个采矿权开采规划区块，总面积 1.045 平方公里。

（4）饰面用花岗岩

饰面用花岗岩矿开采规划区块 3 处，其中经资源整合开采规划区块 1 处及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2 处，总面积 4.33 平方公里。

（5）其它矿产

玻璃用石英岩开采规划区块 1 处；银矿开采规划区块 1 处；钼矿开采规划区块 1 处；制灰用灰岩开采规划区块 1 处；矿泉水开采规划区块 1 处；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建筑用花岗岩开采规划区块 3 处，其中经资源整合开采规划区块 1 处及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2 处；建筑用砂开采规划区块 4 处，其中经资源整合开采规划区块 1 处及直接保留原有采矿权的开采规划区块 3 处。

2、采矿权设置

按开采规划区块、矿山储量规模及生产规模准入条件审查设立采矿权。

根据青龙矿产资源分布情况、生产规模及采矿技术条件设置采矿权。为了适应经济发展需求，在 2011-2015 年需要重新设置新采矿权 21 个，除投放已拟定的金矿新采矿权 2 个、铁矿采矿权 4 个、煤矿采矿权 1 个，建筑材料类等其它矿产的采矿权视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合理投放，在 2011-2015 年间保持采矿权 120 个左右。对探矿权转采矿权实行动态管理，按相关程序适时投放；在矿种开采总量达到规划控制指标上限时，实行年度计划采矿权指标控制。2016-2020 年，根据社会经济的发展情况灵活掌握，特别是应依据“十八大”提出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标准，分年度有序安排。2011-2030 年，要按照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环境质量进一步提升的总体要求，逐步压缩矿产开采的规模。

（四）矿产资源开发利用结构

1. 矿山企业开发利用结构调整方向

加快矿山企业改组改制和资产重组，积极引导小型矿山整改整合，提高矿业集中度和规模效益，促进大、中、小型矿山协调发展。

推进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的应用，积极推行清洁生产和循环经济模式，推广先进、适用的采选冶及深加工技术，提高资源开发利用技术水平。

实现单一产品向配套产品、低附加值产品向高附加值产品、高耗能产品向低耗能产品、资源高消耗产品向资源低消耗产品的转化，推进矿业高新技术产业化。

2. 矿山最低开采规模与最低服务年限

限定矿山最低开采规模，引导矿山企业规模化开采、集约化经营，避免乱采滥挖，改变小矿山企业过多的局面。矿山开采规模与其矿产储量规模相适应，所有矿产、矿山均设置最低开采规模指标。已取得采矿权但其开采规模与矿山储量规模不相适应的矿山企业，要限期进行整改，包括提高生产规模或整合矿山，逐步达到规定标准。新设立采矿权的矿山企业，要严格遵守本《规划》的相关规定。

据《河北省第二轮市、县级矿产资源总体规划编制技术指南》规定最低服务年限为：小型矿山 5 年、中型矿山 10 年及大型矿山 20 年。

新设采矿权矿山既要保证最低开采规模，又要保证最低服务年限；最低开采规模与最低服务年限按上级的相关规定执行；现有矿山在规定期限内达不到最低开采规模的要通过生产勘探、资源整合等措施逐步达到规模要求。

3. 规模结构调整

通过收购、整合、参股等方式对小型矿山和小矿山进行整合，实现采矿权的合并、规模结构优化和生产要素重组，促进矿山合理布局、集约经营、规模生产，提升资源利用水平。逐步淘汰 30 万吨以下小煤矿；不断减少小型以下铁矿山数量，以实现生产能力向大中型矿山企业或企业集团集中。

到 2017 年，通过整合及关闭落后小矿山，让现有矿山比 2012 年减少 28%，控制在 120 个左右；大中型矿山比例达到 5%；关停不符合矿山准入标准条件的矿山，鼓励矿山企业走规模化、集约化发展之路，实现规模经济效益，使节约与集约化生产的目标早日实现，矿业经济对社会经济的带动作用更加有效，矿山企业产品结构、技术结构得到进一步提升。

4. 产品结构优化

稳步提升铁精粉生产能力，提高铁矿产品的附加值。

加大建材矿产开发力度，加快新型建材的研制、开发、生产；加快高附加值非金属矿产品的研究，开发新型保温隔热材料、墙体材料、防水材料、功能矿物填料、涂料、漏料以及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大力发展建筑石料、饰面石材矿业产业，通过综合开发、集中供应，提高产品档次，形成石材产业规模型、品牌型开采与加工基地。严格控制砖瓦粘土开采以及河道采砂。禁止破坏耕地烧砖制瓦，鼓励利用页岩、粉煤灰等替代资源；河道采砂要与河道整治和管理相结合，实行有序开采。

5. 技术结构优化

推广使用采矿新技术，如：矿山运输技术；井巷掘进与支护技术；深部和复杂难采地下矿的安全高效开采技术；爆破技术；矿业生产自动化技术；矿山清洁生产技术；矿山通风、防尘技术；矿山地质灾害综合防治技术；矿山露天矿边坡治理及稳定性分析技术；地质环境恢复与污染防治技术。

提高采矿工艺水平，在无烟煤开采利用时，重点加强深层开发、轻型综采、轻型放顶煤回采、洁净煤、短壁开采技术的应用；加强大铁矿开发工艺的研究。井下采矿，推广使用无底柱分段崩落法和充填采矿法；露天开采推广高台阶开采技术，尤其是石灰岩产地。

促进选矿技术研发和产业化。如：矿产品的改性与深加工；尾矿、废渣再利用技术；高性能选矿耐磨材料生产技术等。

提高选矿技术工艺水平。重点加强选矿工艺流程的改造与优化，不断提高选矿装备水平，推广使用高效破磨工艺与设备、精选提质降杂工艺与设备、高效能超细碎设备等。

努力扩大矿山规模、减少数量，发展矿产品下游产业，延长产业链条，形成采选冶加工一条龙体系，使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更为高效。到2030年，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淘汰钢铁、建材、黄金等行业的落后生产装备。

6. 新建矿山企业准入条件

新建矿山除必须符合矿产资源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外，需具备以下条件：

（1）所开发的矿种、矿山规模及服务年限应符合国家有关政策及《规划》规定，符合市和县矿产资源规划基本要求。

（2）有经矿产资源管理机构审查批准的地质勘查报告和资源储量评审认定文件，且达到规定的勘查程度。

（3）矿山或附近采选能力原则上必须配套，采选技术应达到省内同类型、同规模矿山先进水平。

（4）矿山“三率”达到同类型、同规模矿山先进水平；可以利用的共、伴生矿产必须有矿产综合利用方案及综合利用率指标，对暂难利用共、伴生矿产，应具备有效的保护措施。

（5）必须制定《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并报经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批准，依法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缴纳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

（6）原则上一个矿山的开采区域囊括探明储量的整个矿区。

五、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

坚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环境保护并重、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方针，坚持“谁开发谁保护、谁污染谁治理、谁破坏谁恢复”的原则。根据青龙矿山地质环境影响现状、地质环境问题的类型、规模、危害程度，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分区划分为三类：矿山地质环境重点保护区、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和矿山地质环境一般治理区。

（一）矿山地质环境重点保护区

主要包括不同级别的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保护区、水库保护区及旅游风景区等，共划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区 5 个。青龙湖环境保护区、义院口溶洞环境保护区、花厂峪风貌环境保护区、祖山自然环境保护区、背牛顶旅游环境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一切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

另外，铁路、高速公路、国道、省道、机场、国防工程设施圈定的地区，均为保护区，但未单独划区。禁止公路两侧安全范围保护区内的资源开发，限制沿高速、国道、省道两侧可视范围内的地表开采，规划的禁采区内禁止一切矿产资源勘查、开采活动，不再新设采矿权，已设采矿权要逐步有序退出。

该区作为矿山地质环境治理的重中之重，存在的地质环境问题要优先及时治理，待现有矿山闭坑撤离后，对区内所有的地质环境问题进行彻底的治理，并对可能有隐患的区域进行动态监测、预警等，尽可能减少对该区的扰动，达到真正意义上的保护。

（二）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

1. 山神庙重点治理区

面积 1.78 平方公里，与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严重区完全对应，是“省规划”柳江盆地煤矿重点预防区位于青龙境内部分，为煤矿开采区，地表工业场地、煤矸石堆及道路等严重破坏土地植被，并不同程度地影响了地貌景观；对水资源与水环境影响较轻；地下存在采空区，易发生地表塌陷等地质灾害。煤矿的开发已造成严重地质环境问题，对生命财产构成威胁，对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严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后，对地方或区域环境、社会与经济效益将有显著影响。

将现有矿山的地表塌陷坑进行填埋；将煤矸石进行综合利用，在闭坑后对矿石堆放场地进行整平绿化；工业场地建筑规划较好，矿山闭坑后可用于居住；地下开采过程中坚持按设计进行，并做到随时检查，在推测岩石错动范围内布设地面监测系统，设立警示标志，防止地质灾害的发生；在煤的生产、运输过程中，要采取撒水作业，减少粉尘

污染。采取足额收取矿山环境防治保证金的办法，督促其进行地质环境防治。

历史遗留矿山，要以治理工程和规划任务为依据，按照分类指导、区别对待的原则，采取主动、灵活的方式，拓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治理的资金渠道，积极引导企业、个人等社会资金，投入到已闭坑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之中。

2. 八道河重点治理区

主要分布有金、铁矿山，要确保现有矿山规范开采、废石堆边坡等处及时去除危岩、在推测地表岩石错动范围内进行地面动态监测；历史矿山或现有矿山闭坑后拆除临时建筑及设备，清理场地，将废石填入塌陷坑、井硐或低洼处，并将场地整平、覆土、绿化，可种植经济林等适合当地生长的植物，在治理环境的同时，为当地带来经济效益。

3. 二道河重点治理区

主要开采金，个别开采磁铁矿及非金属，多为地下开采，但由于金矿开采规模小，发生塌陷等灾害影响面积小，在生产的过程中，采用无底柱分段崩落法和充填采矿法及时进行回填；同时各现有矿山要规范开采，以确保生产安全；在岩石错动范围内布设地面监测系统，设立警示标志，预防地面塌陷、地裂缝的发生及人身安全；现有矿山闭坑后及历史矿山，进行综合治理，恢复原始环境或土地复垦。

（三）矿山地质环境一般治理区

矿山地质环境一般治理区总计划出2处，即岔沟一般治理区、肖营子一般治理区，与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较轻区完全对应。区内主要为现有矿山、少为历史矿山对地质环境进行的破坏。治理区中存在的主要环境地质问题为：区内存在的采矿工程项目均呈散状分布有地下采场、工业场地、废石堆、运矿道路等，占用和破坏土地植被、影响地貌景观；现将各区现有矿山的主要防治对象与工程措施简述于下：

区内地下开采的金、铁矿山，要进行规范开采，留足矿柱，对地表不利用的场地等进行及时治理，闭坑后通过清理废石堆、场地绿化等方法措施进行环境治理及地表监测；露天开采的矿山要边生产边治理，历史遗留矿山与通过清理废石堆、回填废矿井、废矿坑、场地绿化等方法措施进行地质环境综合治理。

（四）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主要任务

1、加强地质环境实地调查

对矿山地质环境现状进行野外实地调查，评估矿山开采对地质环境影响程度，查明对土地、植被资源及地貌景观的占用和破坏面积、评估地质灾害的现状、矿山开采对水资源、水环境的影响，确定治理方案。正在开采矿山的地质环境问题，为了各矿山责任

分明，以单个矿山为单位，分别加以调查及评估同时要结合区域上对地质环境治理的整体布局与规划，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

针对历史矿山遗留的地质环境问题，以历史矿山集中分布区域为单位划区，进行综合调查，对地质环境问题进行统一评估，编写《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

2、积极推进地质环境示范区建设

青龙山神庙矿山地质环境重点治理区属于市规划柳江盆地的义院口矿山地质环境重点防治区延入青龙部分，是“省规划”选定的矿山地质环境防治项目的示范区，要积极推进该示范区绿色矿山建设和矿山地质环境防治工程建设。在通过野外调查并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的基础上，根据矿山具体地质环境问题，研究预防矿山地质灾害发生的新工艺、新方法，以及矿山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与治理的新技术、新方法，经过专家认证后，付诸实施；同时，建立并完善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实行矿山地质环境监测、预报预警报告制度。将开发的新的技术方法要及时代替旧的技术方法，并以示范区作试验，试验可行后，将新的技术方法加以推广。

3、全面落实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义务

现有矿山地质环境问题要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建立完善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责任机制。遭受破坏的矿山地质环境由采矿权人负责治理恢复，治理恢复费用列入生产成本。在防治过程中，矿山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中设计的年度防治工作量，在相应的时间完成到位，并作为矿山企业年检的重要内容之一。另外，要加强现场监督，对矿业活动过程进行监控，督促采矿权人落实《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中的各项义务，做好矿山地质灾害防治、地貌重塑、土体再造、土地复垦、植被恢复等工作。采矿权人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的要求履行了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经有关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合格的，按义务履行情况返还相应额度的保证金及利息。采矿权人未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或者未达到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要求，经验收不合格的，有关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责令采矿权人限期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义务，概不执行的，扣除相应额度的保证金，由有关国土资源部门组织治理。

历史矿山遗留地质环境问题，由市、县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承办，经市、县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政府专项资金；或采用谁投资谁受益的原则，多渠道吸纳资金，进行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对地质环境进行治理时，以矿山密集区为分区基本单位，国家投资的

项目以招标的形式选择最佳单位进行治理；个人投资的项目原则上以个人优先，或由国土资源部门配合，以招标的形式选择最佳单位进行治理。在承担单位执行治理项目时，先扣除 20%的质量保证金，按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达到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的要求，经有关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组织验收合格的，返还全部质量保证金；如承担单位概不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治理恢复义务，有关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责令其限期彻底履行，概不执行者，扣除相应额度的项目经费（含质量保证金），由国土资源部门组织治理。

4、全面推进地质环境防治工作

将矿山地质环境防治项目示范区所运用的可行新技术方法及国内领先的技术方法，在其它矿山地质环境防治中视需要加以引用，全面推进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在矿山筹建、生产、闭坑各环节，加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力度，强化源头预防和全过程控制；根据突出重点、点面结合、分步实施的原则，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治理恢复工作进行区域上的总体安排与部署；注重矿产资源开发过程中对土地资源的保护，矿山地质环境防治要与土地复垦相结合，矿山开采企业应将废弃地复垦纳入矿山责任目标管理，采取科学规范的方式优先开展废弃地复垦。

（五）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政策

1、新建矿山地质环境保护

青龙今后新建矿山必须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条件。在勘查阶段，应查明矿区地质环境情况，提出防治对策建议；矿山设计和基建阶段要分别进行矿山环境影响评价和建设用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必须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水土保持方案、“三废”达标排放方案、土地复垦方案和地质灾害防治方案，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新建（含改、扩建）矿山必须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准入条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不准在禁止开采区及地质环境破坏难以恢复、次生地质灾害不可预防的地区内新建矿山项目，限制开采区内新建矿山须经严格审批。在申请采矿权时，必须提交《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并经有关专家评审及行政主管部门审批；矿山建设的主体工程与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工程、水土保持设施、地质灾害预防工程须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与使用；新建矿山须按照《河北省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向行政主管部门缴纳保证金，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谁主管、谁收费、谁监督、谁落实”的原则，督促矿山随时做好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严格落实土地复垦方案审查制度，新

建矿山项目没有土地复垦方案不予受理采矿权申请。

2、生产矿山地质环境防治

矿山企业必须严格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的相关义务。未编制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方案的矿山企业，应补充编制，并经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审批。严格执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方案》和《矿山开发利用方案》的具体规定，分期分批对现有矿山进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恢复性治理；加大对现有矿山企业的监管力度，对破坏矿山地质环境的行为依法予以处罚，情节严重的，依法实行限产或关闭；坚持“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督促和引导矿山企业加大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的技术研究投入。

3、闭坑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

矿山闭坑前必须进行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确认采矿权人已履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方案》中规定的义务，由国土资源部门组织验收合格后，方可批准闭坑。对历史遗留矿山，通过制度创新、政府主导、社会参与、以优惠政策激励企业对历史矿山地质环境进行治理恢复，变单一的土地绿化复垦为经济效益型复垦。

4、勘查工程地质环境治理恢复

以槽探、坑探方式勘查矿产资源，探矿权人在矿产资源勘查活动结束后未申请采矿权的，必须采取相应的治理恢复措施，对其勘查矿产资源遗留的钻孔、探井、探槽、巷道进行回填、封闭，对形成的危岩、危坡等进行治理恢复，消除安全隐患。

六、实施和保证措施

（一）建立和完善全县矿产资源规划体系

矿产资源规划是全县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计划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经批准，即具有法律效力，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及行政行为必须遵守。要保障规划在矿产资源管理各个环节发挥应有的作用，必须完善矿产资源规划制度，建立健全规划管理体系。规划管理部门和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要建立相应的规划编制、协调和监督实施机构，并按照分工确定各相关部门实施规划的职责范围。

（二）加强矿产资源规划的实施及监督管理

矿产资源调查评价、勘查、开发及其管理，必须以矿产资源规划及有关的专项规划为依据。建立探矿权、采矿权设立的规划会审制度，不符合规定的勘查和开发项目，不得批准设立矿山企业，不得审批颁发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不得批准用地。总量控制的矿种，要层层分解指标，确保宏观目标的实现。结构调整目标要分年度制定详细的

调整计划，并落实到具体矿山。

县矿产资源规划在实施过程中因特殊情况需要修改，要由县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提出修改方案，按规划编制程序报原批准机关批准。

（三）加强矿政管理法制建设

认真宣传贯彻执行《矿产资源法》及其配套法律和法规。加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中的技术性政策和法规的调研与制定，强化对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有效保护的激励机制，依法执行矿产资源补偿费征收与开采回采率挂钩的规定和资源综合利用税费减免政策，促进矿产资源的有效利用。

加强执法检查 and 行政监察，维护国家对矿产资源的所有权，保护矿业权人的合法权益。建立良好的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法治环境，对违反矿产资源法律法规的矿产资源规划以及非法开采矿产资源者破坏矿产资源的行为，要坚决查处；对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保障矿产资源规划的顺利实施。

（四）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动态监测体系

实施矿山地质环境及特殊保护区的地质环境变化动态监测体系。监测内容包括：矿山现存的地质灾害、潜在隐患及发生的可能性、危害对象、危害程度等和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治理恢复的效果。为预测矿山地质环境发展趋势、防治矿山地质灾害、开展矿山地质环境综合治理和实施矿山地质环境监督管理提供基础资料和准确依据。

（五）拓宽投融资渠道、健全矿产资源勘查开发投资体制

按照公益性与商业性地质工作分体运行和“谁投资谁受益，谁找矿谁受益，谁开发谁受益”的原则，建立健全多渠道、多元化的勘查开发投资融资机制，积极利用国家国土资源大调查专项资金，进一步提高战略性矿产资源调查评价水平。

以商业性地质工作为主体，鼓励和引导社会、企业、个人和外资多渠道、多形式、多元化投资，用于开展商业性矿产勘查工作和进行优势与潜在优势的矿产资源的开发，形成政府宏观引导下多渠道投入的矿产资源风险勘查与开发的良性循环机制，支持优势和特色矿业股份公司通过股票上市、发行矿业债券和项目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培育矿业资本市场。全面落实地勘单位转制期国家所给予的优惠政策，促进矿产资源勘查的良性循环。

第十二章 县域旅游发展规划

一、旅游业发展现状分析

青龙山青水秀，景色宜人，自然资源和人文景观甚多。大自然的鬼斧神工造就了青龙山川形胜，如诗如画。境内有五处景观属清代“口外八景”。此外，还有丰富的人文景观，如雄踞于县域南部的长城、青龙湖、青松岭度假村等。如今，勤劳智慧的青龙人民又在这片热土上绘制了三山，两湖，一泉，两洞“新八景”。“三山”一祖山、都山和南山；“两湖”一青龙湖和仙缘湖；“一泉”一冷口温泉；“两洞”一凉水河溶洞（又名黄金溶洞）和干沟阳山洞。

（一）自然景观基底

全县最著名的景观为祖山，古称“京东胜地”，其有6大深谷、5大高峰等自然景观形成的8大景区、118个景点，是国务院命名的“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和国土资源部批准的“国家地质公园”。

青龙的自然景观资源具体可分为以下三类：

山岳资源特色：祖山、都山和南山上。

水体资源特色：“两水、一泉”，即：青龙湖、仙缘湖；冷口温泉。

洞穴资源特色：黄金溶洞、干沟阳山洞。

（二）人文景观基底

青龙历史悠久。据考证，自新石器时期便有人类繁衍生息，自商代始有史料记载，历史上此地土地荒芜，人烟稀少，历经沧桑变化，至清康熙九年（1670年）方有旗人在此定居，清乾隆35～36年（1770～1771年）大批中原汉族人来此垦荒栖居才逐渐兴旺。

青龙有着深厚历史文化积淀，几千年的历史传承，留下了异常丰富的文化遗产。人文资源有望海寺、辽代铁瓦乌龙殿、明长城，花厂峪革命老区等，构成了青龙以历史文化为依托的文化旅游特色。

青龙的明代长城位于县域南部，总长达184公里，其长度、原真性和完整性以及建筑方式是其主要特色。祖山旅游区的“韭菜楼”长城、冷口温泉处的冷口长城在完整性、敌楼与城墙建筑方式上具有更高的旅游观赏价值。

青龙物阜民丰，其中杂粮、干鲜果品、黄金饰品等名产享誉海内外。

青龙的人文旅游资源具体可分为以下六类：

满族风情村：以即将筹建的前庄、大杖子村为代表。

农家乐风俗村:有祖山景区附近的花果山、青龙县城附近的水泉沟和肖营子镇的温泉3个村。

长城:祖山旅游区的“韭菜楼”长城、冷口温泉处的冷口长城。

宗教寺庙:有望海寺、五凤山道观。

古建筑:有三岔口古戏楼、铁瓦乌龙殿址。

革命老区:主要有花厂峪革命老区。

（三）旅游业发展存在问题分析

1、生态环境压力大，旅游环境不理想。青龙目前的生态良好，但生态环境退化的趋势尚未得到有效的控制，总体环境质量不理想，对环境的综合治理力度还不够。特别是环境污染和水污染等问题，直接影响了青龙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

2、资源特色不突出，经济效益不显著。旅游产品亮点不够，特色不突出。青龙的旅游基本属于传统的观光型，过于单一的功能很难将游客在景点的滞留时间拉长，游客消费低，整体经济效益不好。

3、休闲旅游产品结构不平衡。开敞式休闲度假旅游产品少，夜间休闲、购物场所和活动少，城市休闲氛围不够浓。

4、基础设施待提高，专业人才仍缺乏。各景区档次参差不齐，有待进一步提高。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相对滞后，景区内行、吃、住、娱、购等其它重要旅游要素不匹配。旅游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不足，这些都直接影响青龙旅游经济甚至整个第三产业的发展。

二、旅游业发展战略

（一）指导思想

实施“大市场、大产业、大旅游、大资源”战略，以秦皇岛市为依托，加强区域合作，构筑大旅游格局。以构建旅游强县为目标，以市场——资源——文化为导向，旅游景区为支撑，构筑旅游要素协调配套、产品结构优化组合、经济效益显著发挥的旅游产业体系，把青龙建设成为环境优美、旅游产品多样的文化休闲旅游基地。

（二）发展定位

1、旅游区域定位

立足本地，着眼于京津冀乃至全国范围，发掘自身优势，打造特色旅游品牌，利用优越的区位条件，打造京津冀的文化休闲旅游基地。

2、旅游特色定位

大力开发风景名胜之旅、生态科普之旅、满族风情之旅、水上娱乐之旅、康复疗养

之旅、休闲度假之旅、宗教文化之旅、地质科普之等为代表的特色旅游。

3、旅游产品定位

由传统的观光旅游向新型旅游产品过渡，重点开发休闲度假、观光旅游、文化体验旅游等特色旅游产品。

4、旅游市场定位

青龙的旅游发展要找出与周边县区的不同之处，发挥错位优势，填补秦皇岛旅游市场的空缺。与周边县区实现“旅游市场空隙互补”。

（三）发展策略研究

1、坚持适度超前、可持续发展

旅游业的增长速度要高于第三产业的平均增长速度，进一步提高旅游业增加值在全县第三产业增加值中的比重。对旅游资源进行保护、开发、利用三者并重，实现经济、社会、环境三者效益的统一和旅游业的可持续发展。

2、注重理念创新，强化资源特色

青龙的旅游发展在区域旅游发展中要找出自己的特色优势，才能在竞争中得到更好的发展。要从各自为政、分散经营转向县域旅游网络的整体经营，实现旅游资源共享、互动，发展大旅游产业。青龙要形成以生态旅游为基本特色，文化旅游为重要内容，休闲旅游为重要手段的旅游产业新体系。

3、加大宣传力度，加强行业合作

青龙要实施精品战略，增强宣传促销力度，提高旅游知名度，大力拓展旅游市场，吸引客源。旅游业的发展要与经济建设、城乡景观、商贸服务、文化交往、交通运输等行业紧密的结合在一起，充分发挥其一业带多业的综合效应。

4、集约化经营，实现区域共同发展

旅游业的发展要从粗放型经营向集约型经营转变，从提高旅游业的效率、质量、效益入手，优化产业和产品结构，壮大产业队伍。发挥政府主导作用，健全管理机制，引进现代化管理方式，组建旅游企业集团，加强区域合作，发展规模经济。整合县域内部旅游资源，加强合作，体现规模效益。联合周边其他著名景区、景点等一起构筑区域旅游市场，走共同发展的道路，避免不良竞争。

5、架构旅游网络体系，加快服务设施建设

加快中心城区及周边旅游景区、景点和旅游服务设施的建设。同时，完善县域旅游网络，提高青龙旅游整体竞争力。协调行、游、住、食、购、娱各旅游要素的配套发展，

主管部门要不断完善充实自身队伍建设，加强旅游管理人才的培养，提高旅游从业人员的职业道德和业务水平。

三、旅游空间发展规划

（一）旅游功能区布局

全县形成六大旅游休闲度假产业聚集区。

1、祖山旅游文化产业聚集区

包括祖山核心游览区及周边的花厂峪、花果山、乌龙谷等。打造祖山旅游文化产业园，发展定位是长城旅游、山地观光、文化体验等项目。

2、青龙湖景区

青龙湖桃花岛、龙岛文化产业园、头道铺乡村旅游。主要发展水上娱乐、生态餐饮、休闲度假、满族风情体验等。

3、冷口温泉景区

含冷口温泉、青松岭度假村、五凤山。打造面向中高端市场的温泉休闲、娱乐康养、会议度假旅游产品，成为青龙最为重要的度假接待旅游目的地。

4、都山自然保护区

包括都山、仙缘湖、大冰沟。打造都山自然保护区，发展山地文化休闲、宗教文化体验等。

5、黄金溶洞景区

包括黄金溶洞、王台子农业生态园、小冰沟乡村旅游。主要以自然探险、猎奇为主。

6、干沟古镇景区

干沟古镇、阳山洞、龙潭大峡谷、岔沟水库垂钓园、木头凳农业观光带。主要以文化体验和休闲度假为主。

（二）旅游线路组织

1、主题游线路

文化景区旅游线路：南山、祖山、干沟古镇

核心景区旅游线路：都山、青龙湖、祖山、龙潭大峡谷

民俗文化旅游线路：南山、五凤山、黄金溶洞、冷口温泉

温泉度假旅游线路：都山、打响飞泉、冷口温泉

水域风情旅游线路：青龙湖、仙缘湖、龙潭大峡谷

峡谷风光旅游线路：阳山洞、大冰沟、青龙河、仙缘湖、南山

2、一日游线路

秦皇岛市——祖山，山水风光游

秦皇岛市——桃花岛，满族风情领略

青龙县城——阳山洞，多元宗教文化鉴赏

龙潭大峡谷（青龙谷）——幽谷怡情

冷口温泉——保健养生

都山生态——科普与科考

青龙县城——溶洞，地质科考游

都山——仙缘湖——青龙县城

3、二日游至多日游线路

祖山——青龙县城——冷口温泉（贯穿承秦出海公路）；

都山——水胡同水库——青龙县城（自承秦高速青龙县城服务区进入至八道河出境）；

桃花岛——祖山（自承秦高速茨榆山入口进入，经九当线公路至桃花岛，经承秦出海公路至祖山出境）；

青龙湖——黄金溶洞（自卢龙进入，至迁安出境）。

（三）旅游资源区域协调

按照“区域联动、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加快发展”的原则，研究创新合作开发的整体运作机制，互惠互利，共同发展。青龙要充分发挥其交通区位优势，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错位发展；注重规模效益的培养，向周边城市辐射，提高自身在区域旅游系统中的地位。

四、旅游服务支撑系统规划

（一）旅游服务基地规划

旅游服务设施主要分布于各旅游景区和景点内，结合旅游度假类用地进行合理布置。设施包括：旅游服务中心、旅游接待站点、车站集散中心等。

（二）旅游交通规划

在大交通网络结构的基础上，加快建设和完善主要交通干道至各大旅游区的道路，以及旅游区之间的交通道路，在公共交通网络的基础上，形成旅游交通网络。

（三）旅游产品规划

提高旅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实施旅游精品工程，促进旅游产品的结构转型与升级，

借助新型旅游产品的市场吸引力，培育和发展休闲度假、体验旅游、民俗文化等专项旅游产品。

（四）旅游餐饮设施规划

全县目前没有旅游涉外饭店和三星级以上宾馆。应合理布局新建宾馆饭店，增加数量。在餐饮业方面，要根据本地特色，结合旅游景区建设，大力发展特色餐饮设施。

第十三章 县域历史文物保护规划

一、现状概况及存在问题

目前，全县县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8 个，其中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1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3 个，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4 个。

全县文物保护单位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级别	地理位置
1	明代万里长城	省	东起祖山镇英武山村老边岭横道东敌楼，西至凉水河乡清河沿村杏树岭西尖楼
2	三岔口古戏楼	市	祖山风景区东山门处路南
3	铁瓦乌龙殿址	市	原老岭林场南部作业点苇子峪西 7.5 公里处
4	红石岭上旧石器遗址	市	红石岭
5	五凤山道观	县	娄杖子乡前擦岭村西的“五凤山”的山腰
6	观音沟西山将军坟	县	肖营子镇白家店村观音沟自然村西 4 公里处的山顶
7	下碾子沟摩崖题字	县	祖山南麓苇子峪西沟 4 公里处下碾子沟一条小路南侧
8	胜水崖	县	原老岭林场苇子峪作业点西 10 公里响山南山项崖下

1、明代万里长城

青龙境内的明代长城，东起祖山镇英武山村老边岭横道东的敌楼，西到凉水河乡清河沿村杏树岭的西尖楼止（其中部分关口、城楼、城墙在外县），全长预计 195 公里。长城南麓与抚宁、卢龙、迁安、迁西、宽城五县接界。长城穿越了凉水河乡、三拨子乡、肖营子镇、七道河乡、草碾乡、青龙湖库区、官场乡、隔河头乡、祖山林场、祖山镇，在境内有大小关门十七处，大关口有：义院口、界岭口、青龙湖、刘家口、冷口、白洋峪口、擦崔子口。小关门是：拿子峪口、花厂峪口、箭杆岭口、青山口、河口，乾涧口（吴家口）、重峪口、徐流口、河流口（合刘口）、城子岭口。

2、三岔口古戏楼

该戏台位于龙满族自治县祖山镇牛心山村南、祖山旅游风景区乌龙谷口东侧（原来位于南杖子乡三岔口村街中心，后迁建于此）。该戏台系单体建筑，单层单檐歇山顶，高台砖木结构，占地面积 84 平方米。戏台平面布局为“凸”字形，突出的部分为舞台，台高 1.7 米、长 6.5 米、宽 4 米；后半部为候场和化妆室，长 14.5 米、宽 4 米。前楼由四根石柱支撑顶盖，前两根为八棱，后为四棱，阑额下有彩绘，后台墙用青砖砌筑，用木门将前后台隔开。戏台前方有石碑两通，分别为“青龙河义渡碑”和“创建戏楼碑”。

2009 年复查，原戏楼因 1994 年修建青龙湖拆除，构件运至青龙县城保管，2004 年 8 月迁建至祖山风景旅游区东门，按原形制、原构件迁建，油饰一新。迁竖“戏楼创建碑”

一通，另竖“戏楼迁建碑”一通。

3、五凤山道观

该道观位于娄杖子镇前擦岭村西4公里，五凤山的山腰上。道观院墙长37.5米，宽34米，建筑面积142.58平方米。二普时，道观四周尚有较完好的土石结构院墙，均为民居式建筑。无山门。前殿面阔三间、进深一间，硬山顶，五架梁，东西山墙均已倒塌，山面结构为穿斗式，内部墙皮剥落，阑额、门楣均饰三段式彩绘，殿内墙皮大部分被破坏，东西山墙内壁上绘有“十八层地狱”、“六道轮回”、“望乡台”等壁画，正檩上彩绘鹰嘴雷公。后殿东耳房较完好，西耳房已毁，东西偏殿已毁。后殿“月台”上原有六棱经幢，现残存幢体一段，长1.4米，直径0.3米，后殿原有“三清”神像，前殿为奶奶庙，早年已毁。依据建筑结构、彩绘、壁画等特征推断，该建筑年代为清代。

2009年文物复查，道观已坍塌，现在大修中。

4、观音沟西山将军坟

该墓葬位于肖营子镇白家店村观音沟庄西4000米处的山顶处。“老边”东、北、西三面环绕。南1000米是“新边”。东与青承公路相望。墓葬在一个海拔494米的山头上，周围山脉交错，群峰环绕。山峰之巅有一条石城墙，墓葬与这条城墙相连。该墓地上用青石垒砌，下方上圆。高2.97米、长8.4米、宽8.2米，占地面积68.8平方米。依据墓葬形制、石料材质以及处在长城上的地理位置，推测该墓葬时代为明代。

据2009年文物复查，将军坟已被不法分子从坟顶向下盗挖成上大下小成斗笠状的大坑。

5、铁瓦乌龙殿遗址

该遗址位于祖山镇牛心山村南、祖山群峰深谷之中。距祖山林场苇子峪作业点7.5公里。北靠响山，西北临季节性山间小溪，东靠茂密森林的山坡。遗址现有三级台地，南北长66米、东西宽45米、面积2970平方米。据《永平府志》记载：铁瓦乌龙殿始建于辽代，明清两代都进行过维修。相传辽臣奚族人回离保叛辽曾于此称帝。1987年对该遗址进行了调查。当时，地面建筑早已被毁（据知情人讲，铁瓦乌龙殿毁于1940-1943年的日寇扫荡之中。），残存辽代青砖、筒瓦、陶片、瓷片以及一碑额、一碑座等遗物。遗址东南200米处有和尚坟三座，坟上砖塔于1982年被炸毁。遗址西南100米处，小河对岸的山崖上硃书“南无观世音菩萨”，“大清康熙二十九年”题字。依据该遗址地表残存的青砖、灰陶筒瓦、陶瓷片等遗物，并结合《永平府志》记载，推测该遗址时代为辽代。

2009 年对该遗址进行复查，遗址状况保存较好。但由于植被茂盛，已经不能整体观察遗址，有些砖瓦石墙遭到自然和人为破坏，和尚坟也被密林淹没，题字风化严重、漫漶不清。

6、下碾子沟摩崖石刻

该遗址位于祖山镇牛心山村南、祖山群峰深谷之中。北面出沟为祖山林场苇子峪作业点，中间相距 4 公里，西与祖山响山相望。1987 年对此处进行实地考察，发现一块巨石，形似从中间切开的半块馒头。断面高 4.36 米，宽 7 米。距上沿 30 厘米处横书阴刻“南无阿弥陀佛”。大字下方竖形阴刻数十行小字。大部分难以辨认。尚能辨认的刻字“大清康熙岁次乙酉乙丑（穀）旦立”。2009 年复查时，周围植被茂密，题字由于风化等原因已经难以辨认。依据可辨识的刻字年号推断，该摩崖石刻时代为清代（公元 1705 年）。

7、胜水岩遗址

该遗址位于祖山镇牛心山村南、祖山群峰深谷之中。东距祖山林场苇子峪作业点 10 公里，北靠响山。南北长 30 米，东西宽 10 米，面积为 300 平方米。遗址为铁瓦乌龙殿的分寺，早年应有土木建筑，现存石砌的山门踏步数级和石砌平台，周围散落一些砖瓦残片。平台北面石壁如削。石崖下有一天然石洞，高 1.3 米、宽 3.2 米、深 4 米，洞内左方，西北角有一股山泉，由洞顶顺岩缝下流，即使大旱之年，虽不见水，但仍听见岩缝内哗哗流水之声，此为“胜水”及“胜水岩”之由来。洞口右角立一石碑，碑身下部被沙石埋没，露出部分高 1.4 米、宽 0.58 米、厚 0.13 米。碑首浮雕二龙戏珠，双勾阴刻小篆体“胜水岩精蓝铭”。碑身文字风化不清，可辨“大明永平府抚”，“始建于大辽”，“金人乏修”等字。据此推断，该遗址年代为辽代。

2009 年复查时，遗址所处林深无路，人迹罕至，踏步、平台尚存，植被侵袭，砖瓦遍地，石洞为积土填埋大半，石碑断裂，碑首仅存，文字漫漶不辨。

二、文物古迹保护的总体构思

青龙文物古迹保护规划在准确把握城市自然环境特征和历史文化特征的基础上，应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尊重自然、尊重历史，注重城市历史文脉和地域文化特色的保护，以“山水园林之城、民族特色山城”为保护重点，按照以下总体构思进行保护规划。

一是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保护历史文化遗产，抢救濒临毁坏的珍贵文物古迹，遵循“可持续发展”的原则，在保护文化遗产的同

时，保护好自然遗产和生态环境。

二是对文物保护单位划定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在文物保护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不得建设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不得进行可能影响文物保护单位安全及其环境的活动。对已有的污染文物保护单位及其环境的设施，应当限期治理。

三、保护规划的主要内容

1、文物古迹保护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方针，分三级保护：

一级保护文物古迹：河北省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一个——明代万里长城，规划建设控制地带 500 米。

二级保护文物古迹：秦皇岛市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三岔口古戏楼，红石岭上旧石器遗址，铁瓦乌龙殿遗址，规划建设控制地带 300 米。

三级保护文物古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4 处——五凤山道观、观音沟西山将军坟、下碾子沟摩崖题字、胜水崖，规划建设控制地带 300 米。

2、古树名木保护

古树名木是青龙历史文化的重要物质构成要素，作为一种特殊的传统文化载体，已成为城市历史文化内涵的有机组成部分，展现出万木争荣、长盛不衰的名城风貌。但近年以来，在城市开发建设中已受到一定程序的损失。

规划严格遵循国家《城市绿化条例》的规定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绿化建设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将古树名木的保护纳入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并作为重要内容，由县文化部门配合，通过园林绿化管理部门进一步做好现存古树名木的勘察、测量、摄影、建档、挂牌工作，在城市建设中切实作好古树名木的保护和管养。

3、历史文化环境保护

城市的历史文化环境包括广泛的内容，就青龙而言，重点规划从以下方面入手，陪衬和烘托城市历史文化氛围。

一是把满族文化作为城市人文魅力，在保留的基础上，对景已不存或不具代表性的景名加以更新，并采用适当方式加以展示，注重历史文脉的继承，更好地反映青龙诗意的自然人文景观。

二是在保护和延续地方土特名产、民间工艺制品生产、制作传统的同时，可在城内适当位置开辟地方土特产品一条街，展示旅游商品的地方自然和人文特色。

三是利用节假日和旅游业的发展，开展地方性的风土民俗文化活动，渲染和宣传地域文化和民俗风情。

四、实施文物保护规划的建议

1、进一步加强对城市历史、文化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地位的宣传，增强城市政府、社会各界和全体市民的文物古迹保护。

2、在规划编制完成之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有关部门应适时组织编制《青龙县文物古迹保护规划》的专项规划，更加深入的发掘青龙的历史文化内涵，更准确地把握历史文化特点，更详尽地制定保护内容和措施，从而更好地指导保护与发展。

3、切实加强城市的保护和建设，制定必要的关于城市保护的地方性法规，将文物保护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按照有关规定，在城市维护费中安排一定比例的费用用于文物古迹的保护和环境整治。

4、有鉴于人才匮乏、队伍不整给文物保护工程带来的种种难题，大力培养、培训文物保护工程管理和技术人才，以创建高水平的文物保护工程专业队伍。

第十四章 城市性质、发展目标与城市规模

一、城市性质

（一）城市性质的演变

《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2008～2020）》，确定青龙的城市性质为：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具有满族特色的宜居生态山水城。

青龙历版规划确定青龙县城的城镇性质：

1984年版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逐步发展成为具有独立的、完整的、系列化的食品加工工业为主的轻工业小城镇，是秦皇岛市副食品出口基地。

1996年版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青龙县城城市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发展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城镇。

2002年版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青龙县城城市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和商贸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具有民族特色的综合性绿色山城。

2008年版县城总体规划确定的青龙县城城市性质：全县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以资源加工工业为主的区域中心之城、山水园林之城、民族特色山城。

从城市性质的演变可以看出，城市发展始终保持工业经济特色，并随着产业结构的调整，市场经济的发展，对产业的选择有所不同。另外，随着对青龙具有的独特自然山水资源的保护利用，青龙的资源优势更加明显，青龙未来发展的定位方向更加突出。

本次规划确定的城市性质为：“京承秦”旅游休闲聚集地，以生态为主导、资源为支撑的民族特色山水城。

调整理由如下：

1、突出旅游产业在城市发展中的地位

青龙是一个旅游大县，作为“京承秦旅游金三角”中的重要节点拥有丰富的人文景观和山水旅游资源。县域东南部是被称为“京东胜地”的——祖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县域中南部拥有秦皇岛市水域面积最大的自然水体——青龙湖；县域南部一线是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明代古长城；县域西北部是都山风景区。此外，青龙县城内还拥有独具满族风情的特色建筑——青龙民族博物馆和自然生态休闲区——南山公园等等。

整合全县丰富的旅游资源，利用青龙良好的区位、便捷的交通和优越的基础设施条件，打造全县旅游服务中心。规划布置旅游指挥中心、接待站点、车站集散中心等专项

服务设施，提升旅游中心的服务职能，使旅游业真正成为城市第三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和青龙城市经济发展的支柱产业之一。

2、明确资源利用在产业布局中作用

青龙具有较强的矿产资源优势，是冀东地区主要铁矿集中区之一，铁矿已探明储量 15 亿吨，远景储量 50 亿吨以上。近年来，根据工业基础、区位条件和资源配置等优势，在工业重镇大巫岚成立工业园区，重点发展钢铁工业及上下游产品，打造资源循环利用、产品衔接配套，以冶金压延、装备制造为主的新型循环经济工业聚集区，同时带动了现代物流等特色产业兴起壮大。目前，入区企业 20 家，2012 年企业主营收入达 53.68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1.85 亿元，实现利税 3.2 亿元。

2011 年 3 月，经河北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享受省级开发区相关优惠政策。

城区的发展应进一步利用这一优势，大力发展第二产业，把资源加工作为经济发展的战略性主导产业来培育，带动全县经济实现新的腾飞。

3、弘扬青龙的历史文化传承城市文明

青龙历史悠久，拥有丰富的历史文化底蕴。是以满族为主多民族融合的少数民族大县。有满、汉、苗、回、壮、侗、藏、朝鲜、蒙古、傈僳、土家等 11 个民族，其中满族占全县总人口的 69.1%。同时青龙拥有省级非遗项目 2 项，市级非遗项目 7 项，县级非遗项目 32 项。主要包括猴打棒、寸子秧歌、皮影、剪纸等。

宣传和利用好这些特色文化，打造满韵清风的城市品牌，会使这座美丽的山城具有更加持久的魅力。

二、城市职能

在分析城市的历史与现状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城市的社会经济状况及发展趋势，确定城市的职能：

（一）青龙县城

- 1、全县政治、文化、商贸中心
- 2、全县满族文化产业聚集区
- 3、秦皇岛北部旅游服务基地
- 4、冀东地区生态休闲聚集地

（二）大巫岚城区

- 1、全县经济产业中心

2、秦皇岛循环经济示范园区

3、省级经济开发区

（三）双山子城区

1、青龙经济发展第三极

2、秦皇岛“山时代”发展引领地

3、冀东地区山区经济发展典范新城镇

三、城市发展目标

城市发展的总目标是构筑“效率城市、公平社会、宜居环境”。力争在规划期内把中心城区建设成为经济繁荣、富于创新、社会文明、环境优美的现代化宜居城市。具体目标如下：

经济发展：加强支柱产业和创新产业发展，坚持以提高产业素质、效益和技术层次为中心，以提高综合配套能力和产业关联度为重点，优化产业结构，加快与国际接轨。实现经济增长由粗放型向集约型、由速度型向效益型转变。

城市建设：建设中心明确、结构合理、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基础设施完备、游憩空间充裕的现代化城市。

生态环境：注重环境保护，结合山、水独具的自然条件，以楔、带、廊为基础，建设绿化系统和绿色空间体系，形成人与自然和谐的生态环境。

基础设施：从完善城市整体功能出发，突出重点，统筹兼顾，加快与区域衔接的交通、能源等基础设施建设，确保满足中心城区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并从基本适应型向适度超前型转变。

社会事业：实施科教兴县战略，强化人才建设，提高人口素质，推进社会进步。以建设文化名县为载体，挖掘人文资源，加快文化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品位。

四、城市人口规模

（一）现状人口

现状中心城区只有青龙县城，本次规划将中心城区进行扩容。调整为“一城三区”，即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三个城区功能互补，共同承担中心城区的职能。其中，青龙县城职能是全县政治、文化、商贸中心；全县满族文化产业聚集区；秦皇岛北部旅游服务基地；冀东地区生态休闲聚集地。大巫岚城区职能是全县经济产业中心；秦皇岛循环经济示范园区；省级经济开发区。双山子城区职能是青龙经济发展第三极；

秦皇岛“山时代”发展的引领地；冀东地区山区经济发展典范新城镇。

1、现状青龙县城人口统计即建成区范围内的常住人口（包括九个村庄：土坎子、大杖子、三叉榆树、前庄、河南村、拉马沟村、响水沟村、广茶山村、逃军山村的农业人口和青龙县城非农业人口）。2012 年底，青龙县城总人口 85451 人（含非农业人口 67596 人，农业人口 17855 人）。

根据《青龙满族自治县统计年鉴》（2003-2012）的统计，青龙县城的人口一直处在缓慢递增的情况中，具体如下表所示：

2003—2012 年青龙县城人口变化情况表

年份	总人口（人）	自然增长率（‰）	机械增长率（‰）	综合增长率（‰）
2003	76795	11.52	0.64	12.16
2004	77728	9.74	0.85	10.59
2005	78676	10.85	1.01	11.86
2006	79469	9.72	0.9	10.62
2007	80354	9.09	-0.5	8.59
2008	81166	14.95	0.86	15.81
2009	82402	5.09	-0.01	5.08
2010	83925	6.86	5.66	12.52
2011	84518	8.22	11.81	20.03
2012	85451	11.01	5.28	16.29

2、现状大巫岚镇人口统计即建成区范围内的常住人口（包括一个村庄：大巫岚村和大巫岚镇非农业人口）。2012 年底，大巫岚镇总人口 4520 人（含非农业人口 3010 人，农业人口 1510 人）。

根据《青龙满族自治县统计年鉴》（2003-2012）的统计，大巫岚镇的人口一直处在缓慢递增的情况中，具体如下表所示：

2003—2012 年大巫岚镇人口变化情况表

年份	总人口（人）	自然增长率（‰）	机械增长率（‰）	综合增长率（‰）
2003	4238	10.52	1.87	12.39
2004	4267	10.74	0.77	11.51
2005	4295	11.85	0.88	12.73
2006	4319	9.53	1.09	10.62
2007	4357	9.11	0.15	9.26
2008	4385	12.95	5.05	18.00
2009	4419	6.07	5.51	11.58
2010	4451	5.58	7.68	13.24

2011	4495	7.23	8.21	15.44
2012	4520	10.55	5.67	16.22

3、现状双山子镇人口统计即建成区范围内的常住人口（包括一个村庄：双山子村和双山子镇非农业人口）。2012 年底，双山子镇总人口 5027 人（含非农业人口 3247 人，农业人口 1780 人）。

根据《青龙满族自治县统计年鉴》（2003-2012）的统计，双山子镇的人口一直处在缓慢递增的情况中，具体如下表所示：

2003—2012 年双山子镇人口变化情况表

年份	总人口（人）	自然增长率（‰）	机械增长率（‰）	综合增长率（‰）
2003	4710	8.50	2.87	11.37
2004	4756	7.71	1.55	9.26
2005	4795	9.58	2.55	12.13
2006	4811	9.15	3.78	12.93
2007	4845	9.51	4.51	14.02
2008	4885	10.75	7.52	18.27
2009	4916	8.71	6.51	15.22
2010	4958	6.52	7.14	13.66
2011	4989	7.51	8.21	15.72
2012	5027	8.55	8.20	18.75

（二）人口变化因素分析

从青龙中心城区历年人口变动情况分析，中心城区总人口增长趋势为：农业人口以自然增长为主，且增长较为平缓；非农业人口增长以较快的速度稳步增长；流动人口增长速度较快，特别是近几年这种势头更加明显。

影响规划期内中心城区人口增长的主要因素：

- 1、现状城区人口的自然增长。
- 2、中心城区建设空间拓展，近郊区的农村人口就地转化。
- 3、县域经济高速发展、城镇化快速发展和城区承载力的提高，以吸纳更多的农村富余劳动力进城和吸纳县外人口迁入为主的机械人口增长。

（三）中心城区人口规模预测

1、比例关系法

依据近 5 年中心城区人口占县域总人口的比例关系，形成如下关系式：

$$Y=KY_0 \text{ (Y 为中心城区人口, } Y_0 \text{ 为县域人口, K 为比例系数)}$$

虽然 K 表示了中心城区人口与县域人口的比例关系，但 K 不是一个常量，而是一个变量，或者说在一段时期内是一个常量，但长期看是发展变化的，如 2008 年中心城区人口占县域人口的比例是 4.5%，但 2012 年这一比例已经提高到 13.3%。平均每年增长近两个百分点，这样推算，规划近期 2017 年，这一比例将提高到 23.3%。因此，中心城区人口可能达到 13.3 万人。规划中期 2020 年，这一比例将提高到 29.3%。因此，中心城区人口可能达到 17.5 万人。到规划期末 2030 年，这一比例将提高到 49.3%。因此，中心城区人口可能达到 32.0 万人。

2、综合分析法

依据公式 $Q=Q_0(1+K)^n+P$ 计算。

式中：Q—总人口预测数（人）； Q_0 —总人口现状数（人）；K—规划期内人口的自然增长率（%）；P—规划期内人口的机械增长数（人）；n—规划期限（年）。

城区人口自然增长：

多年来秦皇岛市域的人口自然增长率徘徊在 6%左右。青龙县多年的自然增长率则在 8%—10%之间。依据青龙县计生局的“十二五”人口规划以及 2020 年人口目标及妇女生育率状况，全县的人口出生率控制在 14%以内，自然增长率控制在 9%以内。考虑规划期内，人口出生率和自然增长率将呈现下降趋势，拟定规划期内中心城区自然增长率 2013—2020 年按 9%计，2021—2030 年按 5%计。

城区人口机械增长：

任何城市人口规模的扩大都不可能仅靠人口的自然增长来实现，城市人口规模的扩大主要取决于人口的机械增长。而人口的机械增长，即人口的流动方向在相当程度上取决于政府的政策导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条件等一般而言在现代技术条件下几乎是没有克服不了的障碍，因而不是决定人口规模的重要因素，在许多情况下城市人口规模的确定更多的是在综合平衡各方面条件的基础上，为实现城市的可持续发展和体现政府长远宏观发展战略意图而做出的一种政策选择。

城市人口的机械增长主要包括规划期内城市用地发展空间的扩大需要纳入的农用地、农村人口和中心城区外迁移人口增长两部分内容。

（1）因城区用地范围扩展，将导致规划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范围纳入农用地而增加的农村人口。

根据用地布局规划，青龙县城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9 个，为响水沟、逃军山、三叉榆树、土坎子、大杖子、拉马沟、前庄、河南、广

茶山，人口约为 19161 人。大巫岚城区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12 个，为大院村、张家沟村、窠家沟村、大巫岚村、大于杖子村、翟杖子村、赶河子村、和平庄村、蛤子汀村、罗杖子村、青山口、黄土坡村，人口约 23105 人。双山子城区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4 个，为大汇河、瓦房、半壁山、黄杖子，人口约 6450 人。三城区并入农村人口共计 48716 人。

（2）由中心城区以外地区迁入的“迁移增长人口”。

“迁移增长人口”包括干部调入、结婚、投亲等，也包含了中心城区外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城。

依据青龙县人事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统计资料，干部调出高于干部调入，调入、调出都呈上升趋势。在迁移人口增长变化因素中，结婚、投亲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城就业仍然是主要因素。考虑到青龙县的发展前景，中心城区的发展离不开城市发展规模的壮大，要发展二三产业也需要大量的具有一定劳动技能的农村劳动力进城就业，二者是相辅相成的。同时城市人口的迁移增长也会受到一些不可预见的因素影响，因此“迁移增长人口”的数量只能采取预测的数字，拟按 2012-2017 年年均增长 10000 人，2018-2020 年年均增长 10000 人预测，2018-2030 年年均增长 7500 人预测。按照以上分析预测程序得到的计算结果如下表。

青龙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预测表

基年人口（万人）	规划年限（年）	自然增长率（‰）	迁移人口（人/年）	扩地农村人口（人）	规划年末人口（万人）
9.5（2012 年）	5	9	10000	17500	15（2017 年）
15（2018 年）	3	9	10000	9100	19.5（2020 年）
19.5（2020 年）	10	8	7500	20000	30.5（2030 年）

综合以上两种方法，本次规划调整认为中心城区在规划期末的人口规模 2017 年可达到 12-15 万人，2020 年达到 15-20 万人，2030 年达到 25-30 万人。

（四）中心城区人口规模核定

1、青龙县城

青龙县城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9 个，人口约为 1.9 万。

（1）综合增长率法

2003 年-2012 年，青龙县城人口增加 8656 人，年均综合增长率为 12.4%。

根据近几年人口增长情况，鉴于本规划期内，经济拉动因素处于历史最活跃阶段，综合增长指率指标将在一定时间内继续维持较快的增长率。

考虑青龙城镇化的发展趋势及青龙县城空间范围的扩展，将有一大批村庄纳入城区规划范围，表现为青龙县城的机械人口增长明显。预计年均增长为 3000-3500 人。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青龙县城规划的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达 40%左右。

近期综合增长率取 5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40%，每年机械增长约 4000 人）；中期综合增长率取 6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50%，每年机械增长约 5500 人）；远期综合增长率取 30%（自然增长率 5%，机械增长率 25%，每年机械增长约 2600 人）。综合增长率模型为：

$$P_T = P_t \times (1 + \alpha)^{(T-t)}$$

其中：P_T 为预测年份人口数，P_t 为基年的人口数，T 为预测年份，t 为基年年份，α 为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

根据青龙县城的实际情况，可得到如下预测方程：

$$\text{近期} \quad P = P_{2012} \times (1 + 0.05)^{(T-2013)}, \quad 2013 \leq T \leq 2017$$

$$\text{中期} \quad P = P_{2017} \times (1 + 0.06)^{(T-2017)}, \quad 2018 \leq T \leq 2020$$

$$\text{远期} \quad P = P_{2020} \times (1 + 0.03)^{(T-2020)}, \quad 2021 \leq T \leq 2030$$

根据上述方程对城区常住人口进行预测。

青龙县城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常住人口规模(人)
2017 年	109000
2020 年	129000
2030 年	173000

（2）趋势外推法

根据青龙县城 2003—2012 历年人口统计数据，进行人口的回归模型预测。预测所采用的回归模型包括：一元线性回归模型(LIN)、对数模型(LOG)、逆矩阵模型(INV)。

一元回归分析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times Y_t$

对数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times \ln(Y_t)$

逆矩阵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 Y_t$

其中，P_t 为第 t 年的城区人口，Y_t 为第 t 年的年份，b₀、b₁ 为回归系数。

对上表中的历年人口数据应用 SPSS 软件进行曲线回归分析，可得如下模型回归方程和检验参数值。

利用上述模型对青龙县城的人口进行预测。

青龙县城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LIN 模型	LOG 模型	INV 模型	三种模型的平均预测值
2017 年	102000	106000	108000	108000
2020 年	121200	123200	128200	129000
2030 年	158000	166000	172000	168000

(3) 青龙县城人口预测汇总

青龙县城人口规模依据以上两种方法最终得出县城人口规模，如下表：

青龙县城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2012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17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2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3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青龙县城	8.55	11	13	17

2、大巫岚城区

大巫岚城区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12 个，人口 2.3 万人。

(1) 综合增长率法

2003 年-2012 年，大巫岚城区人口增加 282 人，年均综合增长率为 13.1%。大巫岚城区在规划前只是一个镇区，人口总量相对较小。但随着本次总体规划对其定位的提升，大巫岚城区为全县经济、产业中心，人口规模必将呈现高速增长。

考虑青龙城镇化的发展趋势及大巫岚城区空间范围的扩展，将有一大批村庄纳入城区规划范围，表现为大巫岚城区的机械人口增长明显。预计年均增长为 2500-3000 人。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大巫岚城区规划的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达 170%左右。（由于基数太低现状只有 4520 人，又需要短期内由镇区规模形成城区规模，所以显得增速比较快，这种快速增长主要是由机械增长来拉动的）。

近期年均机械增长为 3000 人左右，则机械综合增长率取 35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340%每年机械增长约 3000 人）；中期综合增长率取 25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240%，每年机械增长约 6500 人）；远期综合增长率取 70%（自然增长率 5%，机械增长率 65%，每年机械增长约 3800 人）。综合增长率模型为：

$$P_T = P_t \times (1 + \alpha)^{(T-t)}$$

其中：P_T为预测年份人口数，P_t为基年的人口数，T 为预测年份，t 为基年年份，α 为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

根据大巫岚城区的实际情况，可得到如下预测方程：

近期 $P = P_{2012} \times (1+0.35)^{(T-2013)}$, $2013 \leq T \leq 2017$

中期 $P = P_{2017} \times (1+0.25)^{(T-2017)}$, $2018 \leq T \leq 2020$

远期 $P = P_{2020} \times (1+0.07)^{(T-2020)}$, $2021 \leq T \leq 2030$

大巫岚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常住人口规模(人)
2017 年	20200
2020 年	39400
2030 年	77500

(2) 趋势外推法

根据大巫岚城区 2003—2012 历年人口统计数据, 进行人口的回归模型预测。预测所采用的回归模型包括: 一元线性回归模型(LIN)、对数模型(LOG)、逆矩阵模型(INV)。

一元回归分析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times Y_t$

对数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times \ln(Y_t)$

逆矩阵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P_t = b_0 + b_1 / Y_t$

其中, P_t 为第 t 年的城区人口, Y_t 为第 t 年的年份, b_0 、 b_1 为回归系数。

对上表中的历年人口数据应用 SPSS 软件进行曲线回归分析, 可得如下模型回归方程和检验参数值。

利用上述模型对大巫岚城区的人口进行预测。

大巫岚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LIN 模型	LOG 模型	INV 模型	三种模型的平均预测值
2017 年	22000	27000	29000	22000
2020 年	34000	32000	38000	35000
2030 年	70000	61000	63000	65000

(3) 大巫岚城区人口预测汇总

大巫岚城区人口规模依据以上两种方法最终得出县城人口规模, 如下表:

大巫岚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2012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17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2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3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大巫岚	0.45	2	3.5	7

3、双山子城区

双山子城区规划期内将有可能纳入城区建设用地范围内的村庄主要有 4 个, 人口约 6450 人。

（1）综合增长率法

2003 年-2012 年，双山子城区人口增加 317 人，年均综合增长率为 14.1%。双山子城区在规划前只是一个镇区，人口总量相对较小。但是随着本次总体规划对其定位的提升，双山子城区为全县经济发展第三极，人口规模必将呈现高速增长。

考虑青龙城镇化的发展趋势及双山子城区空间范围的扩展，将有一大批村庄纳入城区规划范围，表现为双山子城区的机械人口增长明显。预计年均增长为 1000-1200 人。

综合考虑以上因素，双山子城区规划的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达 100%左右。（由于基数太低现状只有 5027 人，又需要短期内由镇区规模形成城区规模，所以显得增速比较快，这种快速增长主要是由机械增长来拉动的）。

近期综合增长率取 19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180%，每年机械增长约 900 人）；中期综合增长率取 140%（自然增长率 10%，机械增长率 130%，每年机械增长约 1500 人）；远期综合增长率取 45%（自然增长率 5%，机械增长率 40%，每年机械增长约 700 人）。综合增长率模型为：

$$P_T = P_t \times (1 + \alpha)^{(T-t)}$$

其中： P_T 为预测年份人口数， P_t 为基年的人口数， T 为预测年份， t 为基年年份， α 为人口年均综合增长率。

根据双山子城区的实际情况，可得到如下预测方程：

$$\text{近期} \quad P = P_{2012} \times (1 + 0.19)^{(T-2013)}, \quad 2013 \leq T \leq 2017$$

$$\text{中期} \quad P = P_{2017} \times (1 + 0.14)^{(T-2017)}, \quad 2018 \leq T \leq 2020$$

$$\text{远期} \quad P = P_{2020} \times (1 + 0.45)^{(T-2020)}, \quad 2021 \leq T \leq 2030$$

根据上述方程对城区常住人口进行预测。

双山子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常住人口规模(人)
2017 年	12000
2020 年	18000
2030 年	28000

（2）趋势外推法

根据双山子城区 2003—2012 历年人口统计数据，进行人口的回归模型预测。预测所采用的回归模型包括：一元线性回归模型(LIN)、对数模型(LOG)、逆矩阵模型(INV)。

$$\text{一元回归分析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quad P_t = b_0 + b_1 \times Y_t$$

$$\text{对数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quad P_t = b_0 + b_1 \times \ln(Y_t)$$

$$\text{逆矩阵模型的预测公式为:} \quad P_t = b_0 + b_1 / Y_t$$

其中， P_t 为第 t 年的城区人口， Y_t 为第 t 年的年份， b_0 、 b_1 为回归系数。

对上表中的历年人口数据应用 SPSS 软件进行曲线回归分析，可得如下模型回归方程和检验参数值。利用上述模型对大巫岚城区的人口进行预测。

双山子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主要年份	LIN 模型	LOG 模型	INV 模型	三种模型的平均预测值
2017 年	8000	10000	12000	10000
2020 年	13000	15000	16000	15000
2030 年	28000	30000	32000	32000

（3）双山子城区人口预测汇总

双山子城区人口规模依据以上两种方法最终得出县城人口规模，如下表：

双山子城区规划主要年份人口预测值表

	2012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17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2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3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双山子	0.50	1	1.5	3

（五）综上所述，青龙县中心城区人口预测如下。

青龙县中心城区人口规模预测表

各城区	2012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17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20 年人口规模 (万人)	2030 年人口规模(万人)
青龙县城	8.55	11	13	17
大巫岚城区	0.45	2	3.5	7
双山子城区	0.5	1	1.5	3
合计	9.5	14	18	27

五、城市用地规模

青龙县城现状建设用地 7.50 平方公里，人均建设用地 87.76 平方米。按照国家有关技术规定，并结合青龙县城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规划近期 2017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81.86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9 平方公里。规划中期 202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76.92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10 平方公里。规划期末 203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97.73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16.61 平方公里。

大巫岚城区现状建设用地 0.37 平方公里，现状人均建设用地 82.91 平方米。规划近期 2017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87.48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1.75 平方公里。规划中期 202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100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3.5 平方公里。规划期

末 203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100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7 平方公里（另有 9.98 平方公里省级园区用地，指标计入全县的独立工矿用地）。

双山子城区现状建设用地 1.53 平方公里；现状人均建设用地 306.6 平方米。规划近期 2017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205.14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2.05 平方公里。规划中期 202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163.45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2.45 平方公里。规划期末 2030 年人均建设用地指标为 100 平方米，建设用地规模为 3 平方公里。

综上所述，规划期末 2030 年青龙中心城区建设用地面积合计为：27 平方公里。

第十五章 城市总体空间布局规划

一、空间布局原则

（一）集约式布局原则

高度集约化的土地利用，不仅提高了土地的经济效益，而且也保护了稀缺的土地资源，青龙中心城区可建设土地资源的稀缺性以及城市土地利用的现状都表明，对城市土地的利用必须走集约化发展道路。

（二）生态型布局原则

中心城区空间发展规划应从注重城市发展质量的角度，通过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和建设生态化的人居空间，使城市在未来发展中成为更加适宜居住、工作、休闲、娱乐的理想场所。

（三）弹性化布局原则

城市空间规划中应突破城市规划期限，从更长远的视角审视城市未来的空间发展，构建既能应对市场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又能应对信息化、全球化、城市发展“分散化”可能给城市发展带来的巨大机遇和挑战等弹性变化的城市结构。

（四）可持续布局原则

中心城区空间布局要考虑完善城市中心功能组织，通过空间规划完善和提升城市功能，充分发挥城市地理位置优势、综合交通优势、旅游资源和山水生态环境优势，使城市在区域分工中处于优势地位，走可持续发展之路。

二、城市空间开发管制区划

依照建设部《城市规划强制性内容暂行规定》，在总规阶段应明确划定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红、绿、蓝、紫、黄”等规划控制线。应严格控制，不得擅自改变用地性质。

城市红线

指城市规划区内依法规划，建设的城市道路两侧边界控制线，包括规划和已建成的城市主、次干道、支路。

城市绿线

指各类城市绿地范围的控制线。在总规阶段主要控制城市公共绿地（包括城市公园、4000平方米以上的街头小游园和8米以上带状公共绿地）和防护绿地。

城市蓝线

城市蓝线是指城市规划确定的江河，湖，水库，渠和湿地等城市地表水体保护和控

制的地域界线。

城市紫线

是指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内的历史文化街区和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公布的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范围界线，以及历史文化街区外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的历史建筑的保护范围界线。

城市黄线

指城市内主要市政基础设施范围的控制线。在总规阶段主要控制交通、供水、供电、供气、供热、邮电等基础设施。

三、用地发展方向选择

（一）用地适宜性评价

青龙中心城区地处山区，现状建设用地主要为山前平地，山地地形条件是城市用地适用性评价中最为重要的考虑因素。特别是沟体内的用地，一定要在充分的用地条件分析基础上进行开发建设，并将防洪排涝设施同步实施。

青龙县城南侧的南山坡度较陡，不宜作为建设用地，且山脚下有都阳河流经，向南发展需跨越都阳河这一自然门槛，无疑会提高建设成本。但其山间部分开阔地用地条件较好，可作为中心城区建设发展备用地。此外，北山的缓坡地可作为城市发展的新建用地，其它部分的山体坡度大都在10—25%之间或更高，从用地评定的分类来看，属于二类用地，可适当建设，但应做好地质评价。经分析，可以确定青龙县城适宜发展的区域主要集中在现状城区及其外围地区，包括北山缓坡区，城西响水沟和城东广茶山片区。

大巫岚城区地处丘陵地区，地势变化较大。一些山谷间平整地段地基承载力较好，大多用地空间内的地块需要进行场地改造，通过平整改造才能满足建设要求。城区东侧、南侧、北侧均有山坡，虽然地势较高，但由于有部分空地，可以通过平整用地适当发展。城区中部地势平坦，有一定的工业基础，为建设用地的主要布置空间。

双山子城区三面环水一面环山，沿河地势较为平坦，河两岸的瓦房、半壁山、用地较充足，可以作为城市用地拓展的主要方向来考虑。但是，沿河一定要预留出足够的防洪泄洪用地。

（二）用地发展方向选择

1、青龙县城用地发展方向：重点向东和向西发展，适度向北和向南延伸。

（1）向东发展：

①符合城市发展的主流向。历史上青龙县城的发展主要以交通为导向。东部地区是

面向秦皇岛市区的主要交通流向和窗口地区，也是与大巫岚城区联系的桥头堡，这是东部地区的最大优势所在。②借助承秦高速公路广茶山出口，作为青龙县城对外联系的一个主要通道，必将带动青龙东部地区的快速发展。③东部地区用地相对充足，用地条件较好。村庄少，拆迁量小，地势平坦。④广茶山沟体内坡度较缓，经工程处理后可作为建设用地使用。

（2）向西发展：

①对外交通便利。向西发展是面向承德地区的交通主流向，利用承秦出海路、平青乐线、蛇刘线等省级道路，对外交通十分便捷。②西部地区腹地较大，用地平整。但逃军山等村庄规模较大，拆迁安置的难度较大。③现状汽博城及其周边地区已经形成了较好的物流发展基础，远期可以大力发展商贸流通产业。

（3）向北发展：

①北山坡度较缓，高差较小，经工程处理后部分用地可作为建设用地，此外北部的水泉沟、拉马沟、湾杖子沟等沟体内用地条件较好，也可作为建设用地。②水泉沟、拉马沟内有山体的泄洪河道流经，应该做好地质评价，防洪排涝设施应同步实施。

（4）向南发展：

①跨越都阳河，在河南村及东部地区有充足的用地。②同时，要注重山体用地的处理和防洪设施的同步建设。

2、大巫岚城区用地发展方向：重点向北、向南发展，适度向西延伸。

（1）向北发展：

①用地充足，地形平坦。跨越星干河向北部地区发展，建设成本加大，但建设用地得到了大幅的扩充。②用地内包含有星干河，开发和建设应在生态保护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应该做好河道综合整治工作。

（2）向南发展：

①地形平坦。原镇区周边用地较为平坦，用地充足。②地块内有一条泄洪河道，开发和建设应在生态保护的前提下进行，同时应该做好河道综合整治工作。

（3）向西延伸：

①跨越青龙河向西发展，将大幅拓展城区的用地规模。②跨越青龙河发展将大幅增加建设成本，同时此河段又处在秦唐重要水源地——青龙湖的上游地区，属于生态敏感区，两岸的开发建设应首要考虑生态环境的保护，在保护中谋发展。

3、双山子城区用地发展方向：重点向东发展，适度向北延伸。

（1）向东发展：

①跨越起河向东发展，可以利用瓦房村及周边比较平整而良好的用地作为城市拓展的空间。②青乐公路桥和城市中心生活干道连接桥，两座现有桥梁为城区东拓准备了良好的条件。

（2）向北发展：

①北方是双山子城区和大巫岚城区联系的必然通道，借助高速连接线，该地段必将会取得快速的发展。②北侧半壁山村周边用地条件也比较好。

第十六章 青龙县城总体规划

由于青龙中心城区分为青龙县城、大巫岚城区和双山子城区三部分部分，为便于分析说明，现将三个城区（分城市用地布局、道路系统规划、绿地系统规划、旧城改造与住房规划等部分）分别加以说明，本章节先介绍青龙县城，具体内容如下：

一、用地布局

（一）居住用地

1、现状概况与存在问题

（1）现状概况

青龙县城建成区内居住总用地 286.94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38.24%。

其中青龙县城现状城市居住用地主要集中在都阳路以北，呈狭长带状分布。现状居住建筑主要由 3 部分构成，分别由具有一定规模的居住小区，单门独院平房和部分沿街商住构成。自 2002 年以后，随着旧城改造和“平改楼”工程的实施，多层住宅建设开始兴起，目前已经建成繁荣小区、云山小区、花园小区、富国小区、龙城明珠小区、友力新天地小区、山水雅园小区、领秀城小区等多个住宅小区，青龙县城面貌得到了极大地提升，被省委、省政府授予“全省城镇面貌三年大变样工作先进县”。

（2）存在问题：城市用地现状较为杂乱、空间结构不突出；城市脉络架构不够清晰，城市形态不饱满；建成区密度过大，城市山水环境渗透性不足。

2、规划原则

（1）突出特色的原则

新建居住区必须高起点、高标准建设，突出“精品”意识，充分考虑城市原有的文化脉络，营造具有满族风情的居住社区。

（2）合理布局的原则

居住建筑应在整个城区内合理布局，居住建筑以多层住宅为主，中心地带可适当建设高层住宅。同时，居住用地的布局必须考虑与工业用地的合理关系，应相对独立布置，同时考虑两者之间的交通便捷联系，居住用地不宜布置在工业用地特别是污染工业用地的下风向。

（3）新老结合的原则

在新区建设不同档次、不同类型、配套设施分级完善的现代化居住小区。老城区以改善居住条件为目标，对现有居住用地逐步加以改造，配套建设各类设施，控制建筑密

度，适当增加绿地。

3、居住用地与住宅建设标准

各片区要合理布置廉租房、经济适用房、普通商品房等满足中低收入家庭需要的居住用地，控制高档住宅建设。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及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的年度土地供应量，不低于年度居住用地的 70%，每年安排当年住宅建设用地供应总量的 10—15%，用于建设经济适用房。

4、规划布局

以建设山水型生态宜居城市为目标，适当提高人均居住用地标准。城市共规划有七处居住片区，每个居住片区由若干个居住小区和居住组团组成。各居住片区居住用地与人口容量分布如下：

逃军山片区：逃军山及其以东至孟杖子沟区片。突出青龙县城的现代气息感，形成现代建筑风格与新的文化氛围、生态环境相互交融的现代化居住区。

孟杖子片区：孟杖子沟对应的区片至职专以西。应建设为配套齐全、环境良好的现代化小区。

北沟片区：八旗街以西、县二小以东区域（含医院北沟）。建设中应与旧城改造相结合，调整各类不合理用地，逐步改善居住环境。

水泉沟片区：八旗街以东、沙河街以西区域。通过滨河绿地的建设，营造生态环境良好的现代化居住区环境。

拉马沟片区：沙河街以东，拉马沟对应区域。通过滨河绿地的建设，营造生态环境良好的现代化居住区环境。

前庄片区：燕山路以北、前庄及其以东区域。建设应突出青龙县城的现代气息感，形成现代建筑风格与新的文化氛围、生态环境相互交融的现代化居住区。

河南片区：都阳河以南，河南村所属区域。以村民安置用地和为工业区配套的普通住宅开发为主。

各居住片区的建设中要充分考虑满族风情的营造，特别是在建筑风格、建筑语言和建筑色彩等方面要体现民族特色，也可以考虑改良后的民族风格建筑。

规划 2030 年青龙县城居住用地 600.03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36.12%，人均居住用地 35.30 平方米。

5、配套设施

各居住区应加强教育、文化娱乐、商业等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建设，

增加绿化用地，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建设生态住区。居住区规划执行 2016 年版《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GB50180-93)。

新建住宅应以多层为主。新建居住区的绿地率应不低于 30%，旧区村庄改造绿地率应不低于 25%。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现状概况

（1）行政办公用地

青龙县城现有行政办公用地 29.65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3.95%。

现状行政办公用地以新建县政府为中心，布置于燕山路和祖山路两侧。政府建筑形式稳重大方又不失现代感，功能齐全，能够体现青龙城市开放的形象与特色。

（2）文化设施用地

青龙县城现有文化娱乐用地 1.48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0.20%。

现状有县民族文化宫、县民族博物馆等。

现状文化设施一览表

名称	地址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备注
县民族文化宫	青龙县城祖山路中段	3000	6200	包括文化馆、图书馆和影剧院。
县民族博物馆	青龙县城南山观光园内	4000	2300	

（3）教育科研用地

青龙县城现有教育科研用地 29.88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3.98%。

青龙县城现有三所小学（县一小、县二小、阳光学校（私立）、前庄小学，2007 年底，在校学生共有 3145 人）、四所初中（满中、逸夫学校、阳光学校（私立）、向阳中学，在校学生共有 2272 人）、一所高中（青龙一中，在校学生共有 3657 人）。此外，现有职教中心，教师进修学校、政法干部学校和特教学校等教育科研单位。

（4）体育用地

青龙县城现状没有单独的体育设施用地。

现状拥有室内综合健身馆一座，位于县职教中心院内，建筑面积 2000 平方米。

（5）医疗卫生用地

青龙县城现有医疗卫生用地 6.12 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0.82%，人均医疗卫生用地 0.57 平方米。

现有各类医院 4 所，分别是县医院、妇幼医院、县中医院、卫生防疫站。现有医院应加强内部改造，增设病床位，提高服务水平。

现状医院基本情况一览表

名称	地址	病床数 (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县医院	青龙县城	500	25000	23000
县中医院	青龙县城	120	6289	4386
防疫站	青龙县城	0	2604	2410
县妇幼保健院	青龙县城	50	3800	2111

2、存在问题

(1) 办公设施比较分散，不利于管理，需要规划进一步整合。

(2) 文化娱乐设施建设欠帐较多，项目不全、档次较低，难以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现代化生活需求。

(3) 对外开放的体育设施场地严重不足、设施简陋、陈旧，群众性体育设施不足。

3、规划原则

(1) 分级配置原则

结合城市空间结构，城市公共设施按“县级—片区级—居住区级”三级配套设置，提升县级中心的区域辐射功能，完善片区级和社区级中心的服务功能。特别要重视新区公共服务设施的建设，应与居住区建设同步。

(2) 合理布局原则

积极引导公共服务设施的合理布局，促进城市空间结构的调整。合理确定各类公共设施总量与分布，形成分工合理、功能明晰的服务中心。

(3) 加强社区建设原则

积极发展社区服务业，强化社区功能，完善便民服务，改善社区环境。完善社区级各类配套设施，满足市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求，发挥好社区组织居民生活和基层管理服务的作用。

4、规划布局

(1) 行政办公用地

到规划期末，打造功能完善、配套齐全、环境宜人的现代化办公用地。

(2) 文化设施用地

规划高起点、高档次、配套完善的城市文化娱乐设施，完善城市文化设施体系，使

整个城市的文化氛围得到较大的提升。

主要包括文化馆、图书馆、展览馆、科技馆、歌剧院、电影院等，除服务功能外，其建筑艺术在城市景观上有重要地位，一般在城市、片区和社区的中心布置。

在都阳河以南、原市场用地新建县级文化创意中心，应重点建设科技馆、艺术馆、展览馆等大型文化设施。同时可以考虑影视、动漫、广告等文化创意产业和旅游、休闲、度假产业的引入，形成综合文化休闲区。

加强社区文化设施建设。按国家有关标准配套，加强老年活动中心建设。

①1—2万人设图书室、活动室，人均文化设施面积0.2—0.3平方米，用地面积2000—5000平方米。

②3—5万人设文化站一个，内含图书室、活动室、影剧院，人均文化设施面积0.1—0.2平方米，用地面积5000—10000平方米。

③5万人以上设文化馆（或活动中心）一个，内含图书室、活动室、影院等，人均文化设施面积0.1—0.15平方米，用地面积6000—15000平方米。

（3）教育科研用地

①高中教育

保留扩建县一中；完成县示范性高中的建设（已建成）。

②初中教育

保留并有条件扩建满中（二中）、逸夫中学（三中）。此外，在县城东部新建第四中学，在县城西部新建第五中学，在河南沿南环路新建阳光私立中学，在北沟和水泉沟沟内新规划两所初中。

③小学教育

规划对一小、二小、三小、双庙小学原址保留或扩建；县城西侧规划四小（在建）；把向阳中学改造成五小；在水泉沟规划第六小学；对逃军山小学、拉马沟丰益小学、前庄小学、河南小学进行异地新建。

④学前教育

规划近期，县城所有新建住宅小区规模在500户以上的均要规划规模200人以上的幼儿园，按照标准建设，交付教育管理使用。近期新建5所幼儿园。

到规划中期，随着县城人口的逐年增加和县域经济状况，需要新建、改扩建民办幼儿园，使县城标准化幼儿园总数达到16所以上。

⑤职业教育

现有教师进修学校、政法干部学校等几所中等专用教育用地，规划予以保留。职教中心在原址向西南扩建，并在县城西部新建职教中心分校。

（4）体育用地

重点打造为城市居民服务的公益性群众性体育设施，按照县级、片区级和社区三级配置。

①在阳光私立学校北侧新建县级体育中心一处，可以考虑安排大型、综合性体育场馆的建设。

②片区级体育设施主要结合片区（或组团）中心布置小型运动场。

③社区级体育设施一方面结合旧城更新加以完善，另一方面结合新区建设严格配套。鼓励学校、单位建立开放和半开放的体育设施，形成完善的体育设施系统。

（5）医疗卫生用地

规划按照每千人城市人口拥有病床数8床，每床位用地控制在100 m²左右进行测算。

保留原县医院；新建综合性医院一所（位于城西都阳河南岸，兼县疾控中心职能）；新建县妇幼保健院（县城东北部三门店村东）；保留原县妇幼保健院；原址扩建县中医院；保留县优抚医院；保留县生殖保健医院。从而在规划期末形成完整的医疗服务体系。

（6）社会福利用地

以现有县福利院为依托，加快老年福利设施建设。规划保留县福利院并在原址扩建，进行设施改造，提高居住舒适度，新建设面向全社会老年人的综合性老年活动中心一处，不断改善老年人社会文化活动条件。鼓励民间资本参与养老服务业与老年福利设施的建设。同时，在城西新建综合性医院南侧新规划一处500人规模的县老年公寓。

此外，在规划妇幼保健院内容纳县社会管理救助站的功能。

综上所述，到规划期末2030年，青龙县城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总计129.67公顷，占县城城市建设总用地的7.81%，人均用地面积7.63平方米。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现状概况

青龙县城现有商业服务业用地92.95公顷，占现状城市建设总用地的12.39%。

老商业区集中在燕山路和祖山路两侧。主要为沿街商业，分布较为零散，规模大小不一。康乾街、八旗街两侧商业设施则较为集中，规模较统一。

新建的沙河街，是具有民族特色的商业街区。

2、存在问题

商业网点和市场建设缺乏整体布局，基本上呈自发和无序状态。大中型商场定位趋同，综合性商场多，专业店、特色店少；社区商业服务设施不完善；具有较强辐射能力的专业批发市场少，马路市场侵街占道现象依然存在，既影响购物环境，又干扰城市交通；老商业区存在道路狭窄，交通阻塞，停车场、绿化缺乏等问题。

3、规划布局

按照组团式的城市空间结构，遵循商业自身发展规律，形成县级商业中心、县级商业副中心和社区级商业中心三级商业网络体系，为市民就近提供方便的、多层次的商业服务。

（1）县级商贸中心包括“一主两副”三个中心。

县级商业主中心：进一步完善由燕山路、祖山路和康乾街、八旗街所组成的“H”型地区，扩大其辐射范围，强化商贸服务功能，完善文化、娱乐、休闲旅游等辅助功能。

县级商业副中心：一处在城区西部凤苑周边打造城西商业副中心，建设设施配套齐全、交通便捷、环境优美的高标准、高层次的商业区，形成青龙县城又一处标志性区域，带动城市西部地区的跨越式发展；另一处在城东以现有的建材商贸城为基础，采用集中连片开发的模式，打造大型的集商贸流通和文化休闲娱乐为一体的综合商贸区。

（2）社区商业服务设施在各居住小区内结合小区（社区）中心建设，兴建服务于社区居民的小型商业服务设施，以满足群众日常生活的需要。最终形成商贸区、商业街、社区商业服务网点配套的网络。

同时，在城市主要出入口附近预留大型批发市场用地。外迁对城市交通和居民生活有干扰的批发市场。按照便民服务的原则，配建各级农贸市场，改造现状马路市场，退路进厅。

综上所述，到规划期末 2030 年，青龙县城商业服务设施用地总计 182.41 公顷，占县城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0.98%，人均用地面积 10.73 平方米。

（四）工业用地

1、现状概况

现状工业主要分布在城东和城西。城东主要有制衣厂、木业加工公司和农资公司，城西主要为矿产品深加工和农副产品加工。

现状建成区工业用地 140.2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8.69%

工业用地存在的主要问题有：

（1）工业用地面积较小，缺少集中的工业园区，在城市建设用地中的比例偏低，人均工业用地指标低于国家标准。

（2）工业用地较为分散，主要分布在城东和城西，城区内部有少量分布，影响城市环境，同时对城市居民日常生活造成干扰。

（3）产业层次低，特色不鲜明。园区之间产业同构现象严重，存在低层次的竞争关系。

2、规划原则

（1）集中布局：改善目前城区工业用地布局相对分散的状况，加强工业地块的集中布局，提高集聚能力，形成规模效应。

（2）土地集约使用：加强土地管理，改善现有工业企业的布局和工艺流程，提倡土地的集约使用，减少“圈地”行为。

（3）加强工业用地的设施配套水平，完善交通、市政、服务等设施，提高运行效率。

（4）根据各类工业企业对水、电、交通的要求和环境污染的不同特点，分类、分区进行合理布局，以利于共同使用运输设施等。

（5）工业区布置在城市边缘，位于城市的侧风向或下风向，避免货运交通穿越城市中心区，同时避免上下班时间交通拥挤。

3、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期内，中心城区的工业企业要逐步搬迁或转产，向工业区集中。

按照青龙县“十二五”规划，在城西逃军山村以西地段建设工业区，产业定位为以矿产品深加工、农副产品深加工以及高新技术产业为主。城东河南村北岸和广茶山片区布置工业区。重点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机电制造、服装、农副产品深加工等产业。

鉴于中心城区用水相对紧张，且青龙是秦皇岛市生态保护区和水源涵养地之一，因此工业项目选择应严格限制耗水量大、污染重的项目。

规划工业用地 94.95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5.72%，人均用地面积 5.59 平方米。

（五）物流仓储用地

1、现状

青龙县城现状仓储用地总面积为 3.66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 0.49%，人均 0.43 平方米。现状仓储有大杖子粮库、土产公司粮油站、石油公司油库、尾矿库和钢材物流等。其中大杖子粮库和土产公司粮油站位于老城区内部，石油公司油库、尾矿库均位于城东

的北侧，距离建成区有一定的距离；钢材物流销售位于都阳路以南城东部分用地。

2、存在问题

（1）布局不合理

粮库等城市历史发展遗留下来的产物应逐渐搬迁至城市外围，降低对城区内部功能及交通的影响。

（2）缺乏系统规划，现状缺少给工业配备的仓储用地。

（3）仓储用地的规模明显偏小，仓库设施陈旧，不适应现代物流业发展。

3、规划原则

（1）城市仓储与对外交通运输设施及城市道路要有良好的交通衔接，通过资源配置的合理化，实现整个国民经济流通的合理化，降低总流通成本。

（2）充分联合公路、铁路、水路等运输通道，结合工业地块位置，合理布置仓储用地。

（3）为使仓储布局趋于合理，新建的仓储应按照使用性质进行功能分区，同类仓储尽量集中。

（4）新建及改建现有仓储设施时，应视其不同性质，适当提高建筑层数，采用竖向运输与储存设施，尽量节约用地。

4、规划布局

（1）城西片区

以工业产品、建材、汽车贸易为主，布置为中转、贮备综合性仓库及供应性仓库。

（2）河南片区

位于河南村西侧，主要为工业区的企业配建原材料仓库及供应性仓库。

规划仓储用地总面积为 20.70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 1.25%，人均用地面积 1.22 平方米。

二、道路交通规划

（一）现状问题

- 1、过境交通穿越城区，增加了城区中心的交通压力，对城区交通造成干扰。
- 2、道路等级结构不明确，难以有效组织城区交通。
- 3、部分路段的路况较差，路面坑洼不平，逢雨天泥泞不堪，影响正常通行；
- 4、由于沿街公建退红不够，缺乏停车场地，车辆沿街停放，影响交通。

（二）规划目标及原则

1、规划目标

针对现状路网存在的问题，顺应交通发展的趋势，建成网络清晰、功能完善、级配合理、兼具弹性的城区道路网络，以合理引导城区用地的开发，满足不断增长的交通需求。

2、规划原则

- （1）路网结构应与城区用地布局相适应，与城市交通主流向相一致。
- （2）道路网的规划及建设应具有适当超前性，使道路交通起到“先行官”的作用。
- （3）考虑现状路网结构与道路两侧用地情况，保证规划建设的连贯性及可操作性。
- （4）考虑道路空间的合理分配与使用，为每一种交通方式提供安全、便捷的服务。
- （5）综合考虑市内交通与对外交通的衔接转换，客货集散点交通的快速疏散。

（三）道路系统规划

1、道路规划

根据建设部颁发的《城市道路交通规划设计规范》的要求，并考虑到青龙县城经济与交通联系相对薄弱等诸多因素，如呈东西向带状布局、用地狭长、东西向交通压力大、各片区之间由于性质功能上缺乏互补性，对城区的道路网进行了规划。

（1）确定青龙县城道路等级结构，分为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个等级，建设道路等级明确的道路系统。

（2）规划北环路，京建线升级为国道 G230 后，经由北环通过，减少对城市内部交通的干扰。

（3）将原承秦出海路复线向南部迁移至新建南环路，远离中心城区，原路由留作城市内部道路（都阳路）使用，疏解城区内部交通紧张状况。

（4）打通都山路，解决东西向联系不足的问题。

（5）对城区北侧沟体内道路进行梳理，对原有道路进行拓宽，并增加新的道路，为城市向北拓展提供条件。

2、道路等级

青龙县城道路网划分为对外交通和城市道路，其中对外交通包括承秦高速、国道 G230、省道承秦出海路复线；城市道路分为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个等级。

规划北环路（国道 G230）、现状南环路（承秦出海路复线），作为快速通道把过境交通引出城市。

3、道路结构

形成“六横、八纵”道路主骨架。“六横”是指北环路（大冷公路）、燕山路、都山路、祖山路、都阳路和南环路；“八纵”则包括 S251（大冷公路）、八一街、康乾街、满韵街、清风街、都源街、乾新街、星干街等八条南北向主要道路。

4、道路横断面

根据到青龙县城道路交通现状，划分为主、次、支三级道路系统。依据道路的性质和使用功能合理划分道路断面。

5、城市停车场规划

应利用沿街公共设施内院、建筑退后道路红线范围内的用地等，在人流、车流较集中的地段增设停车场。居住区内按每百户居民 20 个车位配置机动车停车场。地面停车场用地面积按照每停车位 25~30 平方米设置，地下停车场建筑面积按每停车位 30~35 平方米设置。摩托车停车位占地面积宜为 2.5~2.7 平方米，自行车停车位占地面积宜为 1.5~1.8 平方米。

6、对外交通设施规划

公路长途客运中心：由于城区内现有客运站不能满足规划期内交通需求，在城东新建长途客运站（已建成）。

7、公共交通线路网规划

现状公共汽车营运范围，以燕山路、祖山路、都阳路为主，东至建材城，西至汽配城，南至都阳路，北至燕山路。远期根据发展需要，在现营运范围外进行相应扩充，营运线路相应增加。

现状设有三条公共汽车营运线路。一路车经由燕山路、祖山路往返，二路车经由燕山路，都阳路往返，三路车经由祖山路、都阳路往返。远期根据青龙县城发展需要，延伸公共汽车营运线路和增加新的营运线路。

公共交通场站：规划在城东消防站西侧、规划体育场南侧、示范性高中北侧、燕山路与沙河街交叉口、杜鹃街与都阳路交叉口共规划五处公共交通场站用地。

8、道路交叉口

规划四处立体互通式交叉口。一处是承秦高速青龙出入口，南部和高速连接线互通，北部和国道 G230 互通，构成了青龙县城与大巫岚城区之间的一条快速通道；第二处是高速连接线与承秦出海路复线交口；第三处是国道 G230（大冷公路）与星干街互通式立交；第四处是国道 G230（大冷公路）与清风街互通式立交。

规划三处分离式立交。分别是国道 G230（大冷公路）与都源街、康乾街、八一街三

处分离式立交。

主干路—主干路交叉口及主干路一次干路交叉口尽量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拓宽交叉口。

次干路一次干路交叉口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交叉口，对拓宽不作要求。

主干路一支路交叉口采用右进右出交叉口。

次干路一支路交叉口为一般平交路口，根据交通流量情况由交通管理部门决定是否采用信号灯管理。

综上所述，到规划期末 2030 年，青龙县城规划道路用地总计 319.32 公顷，占县城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9.22%，规划人均道路面积 18.78 平方米，道路网密度为 7.15 公里/平方公里。

三、绿地系统规划

（一）现状概况

青龙县城素有“山水城”之称，具有优美的山水自然景观构架，为城市提供了巨大的氧源及良好的生态基础。现有两大县级公园，分别是南山公园和龙岛公园。南山公园位于青龙县城南山，以生态景观为主、人文景观为辅。园内规划有登顶大道、滨河栈道，民族博物馆等。龙岛公园位于城东祖山路和都阳路交口处，是市民休闲娱乐的户外集中活动场所，是集绿化、雕塑小品、景观于一体的综合性公园。

但城区现状绿地较少，仅在燕山路和祖山路西交叉口有一处小型的街头绿地，中心城区东部，向阳中学西南部有一苗圃。公共绿地面积仅为 46.81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6.24%，城区人均公共绿地 5.48 平方米。

（二）存在问题

- 1、公园绿地分布严重缺乏，缺少符合现代城市居民休闲、体育健身的活动场地。
- 2、绿地建设缺乏地域文化特色。
- 3、植物景观多样性较低，现状植物群落结构简单，缺少以乔木为骨架的复层多样的植物群落，从而大大降低了绿地的生态功能。

（三）规划原则

- 1、可持续发展原则—以城市绿地的有计划实施来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
- 2、网络性和系统性原则—充分发挥城市绿地的综合效应，实现绿地的网络化和绿地结构的系统化。
- 3、因地制宜，均衡分布的原则—因地制宜是绿地形成自身特色的重要前提，均衡

分布是“方便生活”的规划指导思想在绿地空间安排中的体现。

4、绿地建设突出地方特色和与历史文化相结合的原则—注重绿地乡土植物的配置，绿地规划与历史文化保护区和文保单位相结合。

5、点、线、面相结合，大、中、小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近期与远期相结合的原则。

（四）规划布局

青龙县城绿地系统为：“一带、四园、九廊、多点”。

“一带”：指都阳河及其两侧绿化形成的滨河景观带。

“四园”：结合山地绿化，重点打造三处综合公园和一处专类公园。综合公园包括：扩建南山公园、提升龙岛公园、新建逃军山公园。专类公园为规划都阳河南岸生态文化公园。

“九廊”：结合现状的排水河渠，在各沟谷内布置 10~20 米绿带，构建城内生态绿廊。

“多点”：为改善和提高县城景观环境质量，通过见缝插针、填空补齐、搬迁改造等方式，增设街头绿地，为居民提供晨练、茶余饭后休闲游憩娱乐的活动场所。结合旧城改造和现状用地情况，规划在中心城区内设多处社区公园、街头公园和带状绿地。

（五）用地布局规划

1、综合公园

（1）南山公园：位于青龙县城南山，以生态景观为主、人文景观为辅，满足居民旅游休憩的要求。

（2）龙岛公园：宜与周边公共设施相结合，形成综合性休闲娱乐公园。

（3）逃军山公园：利用山体景观，塑造生态休闲公园，满足附近居民的生活需求，解决城西无绿地的问题。

2、专类公园

生态文化公园：位于都阳河南岸，紧邻规划文化创意产业园。是一处集文化体验、旅游观光为一体的城市生态公园。

3、社区公园

结合城市住区的分布，均匀打造若干处社区公园。配建相应的体育、休闲设施，满足居民日常生活的需要。

4、街头绿地

老城区依据现状条件见缝插针增设街头绿地，新住区按照居住区规模适当的布局，体现均好性。

5、带状绿地

带状公共绿地主要是指沿河水系等的带状城市绿地。青龙县城水系纵横交错，有若干条河流汇入城市，与城市生活紧密相关。规划在水系两岸布置进深 6-10 米左右的绿化带，都阳河两岸的绿化带宽度控制在 20-30 米，沿岸建设滨水环境。

6、防护绿地

规划在城市的边缘地带沿承秦高速公路，建设城市防护林带，单侧宽度控制在 50 米以上。

工业区与居住区等其他用地之间实行绿化隔离，隔离带宽度为 15-20 米；规划要求依照工业企业的性质，选择有针对性的绿化树种，以有效地降低工业对城市其他功能区块的环境影响。工业区与都阳河实行绿化隔离，隔离带宽度不小于 30 米。

7、规划用地指标

规划至 2030 年青龙县城绿地与广场用地面积 273.1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16.44%，人均绿地达到 16.07 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 220.57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达到 12.97 平方米。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一）总则

1、概述

为了控制青龙县城的建筑风貌和城市景观，凸显城市地域特色和民族人文内涵，提高城市品质，为城市规划和建设活动提供指导，特编制青龙县城风貌规划设计专篇。

2、规划原则

（1）保护生态环境，注重历史传承

保护青龙独特的自然山水环境，传承满族文化遗产，创建具有历史内涵、人文气息和民族特色的宜居城市。

（2）控制城市形态，突出重点区域

依据青龙的历史格局和城市发展态势，科学、合理地控制城市宏观形态，加强城市质感，有机划分城市风貌区。

（3）长远目标与近期建设相结合

在尊重客观现状的基础上，高标准地控制和设计各类城市重点空间，充分考虑城市

规划管理和建设活动的强制性和灵活性。

（4）设计成果形象、生动，富于创意

高度概括青龙的城市风貌设计创意并提炼城市风貌要素，设计内容通俗易懂，便于宣传、记忆和运用。

3、规划目标

以“实力青龙、魅力青龙、活力青龙、幸福青龙、文明青龙、和谐青龙”为目标，创建华北地区独具特色的旅游目的地。

4、现状情况

青龙县城南北两面山体环绕，并且有9处山沟，而南面有河水环绕，河水清澈见底。被山水环抱的青龙是一块极好的风水宝地，风景秀美，具有十分独特的山水景观格局。

并且，城市之中已经呈现出一定的民族风貌特征，民族博物馆、满族商业街的建设都体现出了一定的民族特色，为打造独特的城市地域特色具备了良好的基础条件。

5、存在问题

（1）青龙县城现有城市格局散乱，空间结构不清晰，功能划分混杂；缺乏突出的景观片区，故城市风貌较平淡，缺少变化和特色，较难产生清晰地城市形象。特别是燕山路和都阳路作为贯穿城市的两条主要的景观轴线，均存在轴线景观序列单一，缺乏节奏感的问题。

（2）城市建设过于拥挤，缺乏疏密变化和公共开敞空间。城市总体形态和建筑个体都缺乏个性和美感，可识别性较差，城市缺乏具有特色的机理。城市轮廓线不清晰，城市空间节奏不明显。

（3）城区周边山体景观秀美，但是由于建设格局过于紧密，山水的渗透交融感差，建筑缺少亲水性。南山与北山间的视线通廊不清晰，缺乏景观通廊。城市南北向的视觉走廊以及城市主要出入口景观、景观节点和标志系统等尚未形成。城市界面体系（包括滨河界面、景观轴界面、与山体协调界面）和建筑形象与色彩缺乏有效引导和控制等。

（二）功能定位

“休闲四季、满韵清风”作为城市风貌的发展主题，系统展现自然优雅、个性突出、风貌和谐的城市三维形象。

（三）城市景观控制引导规划

1、显山露水，张显山、水自然环境

在城市诸多景观要素中，可以说山是身驱，水为血脉，树为毛发，史为灵魂。规划

结合城市绿地系统建设和历史文化古迹保护，采用封山育林、退耕还林、涵养水源、防治污染等多种措施，切实保护好青龙的青山、绿水，并通过生态廊道的构建、城市的合理布局，进一步强化青龙山水相依的城市大环境风貌。

规划凸显“山、河、城”等景观要素有机联系，严格保护山水绿化，部分低层、多层建筑可以在城市边缘浅丘地区进行布局，成为城市与山体的过渡区域，使得山体 and 城市的公共空间形成统一体系。

同时，要加强各阶段的城市设计工作，切实作到“亮山亮水”，特别是要通过城市设计对城市沿河可视建筑轮廓线进行宏观审视、整体安排和细心处理，形成高低错落、节奏鲜明的轮廓线。

2、秉承文脉，创建满族氛围城市空间

总体定位为：园林式满族风情城。该定位的寓意是：展自然生态意象；汇民族文化风情；呈时代多元特色。这一定位说明青龙县城在今后的特色风貌城的塑造工作中，要注重以绿色生态为本，突出山水园林城市特色；重视新老城区的和谐共生，体现风格多元化与时代特色；通过以满族建筑风格为主导，来展现多民族文化交融风情，从而能够更好地传承并延续青龙建筑的地域性。

首先从建筑式样上就要通过城市设计深入研究满族风情的各种功能的建筑风格，原则上县城新建建筑应该遵循以下几类风格：1、严格按照传统建筑式样修建，2、结合市民现代化的使用需求进行改良，3、在建筑色彩上能够与传统建筑互融共生。

城市总体风貌应该切合满族传统建筑特色，中心城区的建筑以木材、瓦、砖材等传统的材料为主，建筑风格古朴、典雅；玻璃主要选用无色、透明、不反光的材料。新建城区的建筑材料以砖材、涂料、石材和瓦为主，采用传统与现代相结合的建筑风格；玻璃则主要采用浅色或无色、透明、不反光的材料。总体建筑色彩应以砖红、赤黄、亮灰为主色调，以褐红、米白、暖灰为辅助色。

然后，在适当位置再多谋划几条满族文化风情街区；在大型的城市公益性建筑如：文化中心、科技馆、博物馆等的建筑式样上要尽量结合满族风格的式样进行设计；在一些标志性的城市地段：城市门户地区、大型公共活动空间等要有选择的使用满族文化标示与符号，来呈现满族文化特色。

3、严格控制，打造城市天际轮廓线

青龙县城城市天际轮廓线，远景是气势恢宏的燕山山系，中景是城周的低山群体，近景则是城市的建筑轮廓。对于青龙的城市风貌，远景的群山作为绿色背景不可忽视，

但中景的低山和近景的建筑轮廓则更为可视、更为重要。规划重点加强城区周边山体的绿化造林，营造起伏连绵、葱笼苍翠的林冠线，限制与景观无关的开发建设。

（四）功能布局

构成“一轴、两带、三城区、三心、九脉”的城市结构。

一轴：由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与南山、北山构成的南北向城市空间中心轴。

两带：沿都阳河两侧形成的城市休闲景观展示带和北环路两侧形成的城市景观带。

三城区：根据用地功能和规划城市绿楔，划分三个城市职能城区，即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西部现代新城区和东部现代新城区。

三心：即三城区的核心区。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核心区、西部现代新城核心区和东部现代新城核心区。

九脉：由九条南北向沟渠组成的城市脉状交通、休闲及绿化廊道地带。

（五）城区风貌控制

1、城市总体风貌和特色

（1）整个县城划分为三个城区进行风貌控制：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西部现代新城区和东部现代新城区。城市总体风貌应突出地域历史文化特色，建筑风格原则上禁止采用欧美等异域风格。

（2）居住建筑：低、多层居住建筑主要采用北方传统民居风格；高层居住建筑主要采用“新中式”风格。

屋面：应为暖灰色陶制或混凝土机制瓦坡屋面，禁止采用蓝、红、绿等色系屋面及彩钢瓦屋面。

墙面：应为米白色或亮灰色为主色，紫橙等颜色点缀外墙面。采用亮灰色砖或石材外墙。

（3）公共建筑：主要采用北方传统民居风格和“新中式”风格。大型公共建筑应注意突出时代感，线脚、窗套、小面积墙面可采用较丰富的色系。

（4）北方传统民居风格和“新中式”风格建筑总量应不低于整个县城建筑总量的70%。使县城的总体风貌具有明确的基调，又不失生动和现代感。

（5）少量景观建筑可采用红、青、蓝色等其他色彩屋面。重要建筑或特殊项目的规划设计方案应经县城乡规划局组织专家论证、同意后报县人民政府批准。

（6）户外广告的面积、位置、内容、形式及店招店牌应严格控制。建议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整个县城内禁止设立独立式大型高杆广告。

2、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

（1）东起都源街，西抵栗香街，即县城的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

（2）在都山路、祖山路和第一实验小学西侧所形成的围合区域内，任何建（构）筑物的最高点均不宜超过 38 米（约为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 54 米高度的 0.7 倍）。

①燕山路道路红线内标高应与民族文化广场为同一标高，并采用花岗岩地面，在空间上共同形成宽阔、大气的城市客厅。

②以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中点 120° 视角至燕山路扇面范围内，禁止建设任何建（构）筑物，凸显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庄严、典雅的完整视觉形象。

③控制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与南山、北山构成的南北向城市空间中心轴。（建议在建筑方案审批时，预留南北向宽约 30 米的视觉通廊。）

（3）都阳河两侧的第一排建（构）筑物长度不应超过 60 米，高度控制在 3 层以下，局部可为 4 至 6 层，但建筑最高点不超过 20 米；都阳河南岸后排建筑的最高点应按照专家论证意见进行控制，以满足都阳河北岸与南山天际轮廓线之间的景观控制要求。

3、西部现代新城区

（1）东起振丰建筑公司西侧道路，西抵双庙明德中学，即城市西部现代新城区。

（2）北承北环路，南抵都阳河，东起西部规划绿楔，西至逃军山村形成一个围合区域。可规划高度在 90 米以内的高层建筑以形成西部城市之冠；区域内其他建（构）筑物最高点不宜超过 20 米（重要建筑的规划设计方案经专家论证、同意后报县人民政府批准的除外），形成现代、亮丽的城市西部现代新城区。

（3）都阳河两侧的第一排建（构）筑物长度不应超过 60 米，高度控制在 3 层以下，局部可为 4 至 6 层，建筑最高点不超过 20 米；都阳河南岸后排建筑的最高点应按照专家论证意见进行控制。

（4）严格控制位于青龙镇派出所警务室南侧广场处的城市之门、玉凤艺术广场城市客厅和孟杖子沟城市绿楔三大公共开敞空间。

（5）大型公共建筑在采用“新中式”风格的同时应突出时代感，并控制空间形体的比例尺度、群体关系组合和韵律节奏感。

（6）工业建筑外形应简洁、明快，具有现代感，不宜过度装饰和张扬。

4、东部现代新城区

（1）东起恒力玻璃纤维有限公司，西抵龙岛公园，即县城的东部现代新城区。

（2）东起县刑警大队东侧道路，西至都源街；北承北环路，南抵都阳路形成一个

围合区域。可规划高度在 90 米以内的高层建筑以形成东部城市之冠；其他区域的任何建（构）筑物高度原则上不超过 20 米（重要建筑的规划设计方案经专家论证、同意后报县人民政府批准的除外），形成协调、和谐的东部现代新城区。

（3）都阳河两侧的第一排建（构）筑物长度不超过 60 米，高度控制在 3 层以下，局部可为 4 至 6 层，但建筑最高点不宜超过 20 米；都阳河南岸后排建筑的最高点应按照专家论证意见进行控制。

（4）严格控制城市之门、金龙花园广场城市客厅和拉马沟城市绿楔三大公共开敞空间。

（5）大型公共建筑在采用“新中式”风格的同时应突出时代感，注意空间形体的比例尺度、群体关系组合和韵律节奏感。

（6）工业建筑外形应简洁、明快并具有现代感，不宜过度装饰和张扬，避免采用复杂的装饰构架。

（六）风貌要素控制

本设计确定了青龙城市风貌的九大要素，作为城市景观的重要控制点。分别为：城市之门、迎宾大道、城市客厅、城市阳台、城市之冠、双十字金街、青山绿楔、滨水廊道、健身绿道。

1、城市之门

在青龙东、西部各设置一个城市之门。城市东门为承秦高速公路收费站；城市西门位于青龙镇派出所警务室南侧广场处。可采用门楼、牌坊、大型景观石或雕塑等形式。

2、迎宾大道

根据城市整体形态和城市功能，将都阳路作为青龙的迎宾大道。迎宾大道不仅是城市的景观大道，同时也是城市紧急疏散的生命通道。

3、城市客厅

设置三个城市客厅：中部民族文化广场、西部玉凤艺术广场和东部龙岛公园。

4、城市阳台

在北山（县行政办公中心大楼后山体）、南山（青龙满族民族博物馆处）、东山（刑警大队东部山体）和西山（逃军山山体）处各设置一个城市阳台。

5、城市之冠

在城市西部和东部中心区域设计具有一定高度的城市标志性建筑群，高度小于 90 米。

6、双十字金街

燕山路、祖山路、八旗街和康乾街四条城市商业“金街”作为县城的商业街区。

7、青山绿楔

孟杖子沟至小秋子沟和拉马沟至龙岛公园分别规划两块宽度15米至70米的南北向城市绿地，结合逃军山小学后山、裕祥园后山、龙祥小区东部山体、青龙一中东部山体、刑警大队东部山体和河南村东部山体等现有绿地作为城市的八条绿楔。

8、滨水廊道

沿都阳河、肖台子沟、孟杖子沟、水泉沟、拉马沟、前庄沟、湾杖子沟、佟杖子沟和苏杖子沟中水系两侧设置滨水廊道，沿河绿地宽度控制在6米以上，并设置健身绿道。

9、健身绿道

为串联城市公共开敞空间（街头绿地、城市广场、公园和滨水休闲景观带等）、北山和南山的慢行健身系统，宽度为3米以上，宜用石材铺砌。

（七）道路景观设计

1、临街建筑物长度控制

成片开发建设的街区不应过大。街区边长不超过120米，建筑界面长度不应超过60米，大尺度街区内建设用地长度超过100米的，应留出不小于建设用地长度的20%的开敞空间。

2、临街建筑风貌控制

（1）打造满韵街巷

应保留中部行政文化商业城区的街巷格局和城市肌理，通过风貌整治，规划设计尺度适宜的多条街巷。沿街巷增加开敞空间和商业功能，丰富中部城区的满韵街巷景观、业态，完善原住民的生活配套设施。

（2）发展新城街巷

新城街巷格局应符合新城区的城市肌理。在大尺度社区内应合理组织公共空间，尽可能沿城市道路设置商业内街，创造高品质的城市景观。

3、临街建筑墙外设施的设置

（1）阳台、飘窗、外廊、外包柱、门廊、围墙、踏步、花台、采光井、橱窗、污水处理设施等，不得超越建筑控制线。

（2）雨篷、挑檐等外墙设施，其下部离室外地面净空高度小于或者等于3米的，不得超越建筑控制线；净空高度大于3米的，可以超越建筑控制线，但不得超越道路控

制边线。

（3）临街公共建筑必须在道路红线以外布置临时停车场（带），建筑后退距离应符合《河北省秦皇岛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

4、道路交叉口控制

（1）路缘石半径

主干路与主干路相交，路缘石半径应大于 20 米；主干路和次干路相交，路缘石半径应大于 18 米；次干路和次干路相交，路缘石半径应大于 12 米；次干路和支路相交，路缘石半径应大于 6 米。

（2）人行横道

①主、次干路交叉口、人流量出入较多的出入口附近必须设置人行横道。一般路段按间距 250-300 米设置。在公共交通的重要枢纽站，人行横道的设置与站台位置统一考虑。在行人对机动车的运行产生较大干扰处（弯道、纵坡变化路段等视距不足的地方、瓶颈路段、公交车停靠站的上游），可不设人行横道。

②在人行横道线上可刷上当地特色符号，或设置具有艺术人文化气息的斑马线，如“爱情斑马线”、“音乐斑马线”等。

③设计透水性人行道及停车场，增加城市透水、透气功能，涵养地下水分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八）公共空间设计控制

公共空间是公民主要的户外活动场所，必须考虑无障碍设计。

1、广场

中部的民族文化广场、西部的玉凤艺术广场和东部的龙岛公园应以石材硬质铺装场地为主，配合耐踩型草坪，局部点缀花坛。合理布置不影响空间完整和通透的大片规整树阵提供遮阴空间。硬质场地颜色及图案统一协调，应设置座椅、喷泉、矮墙等休息设施和小品，成为视野开阔、颇具特色的城市景观。

2、绿地景观

城市绿地是高品质城市景观的体现。在绿线范围内除景观、休闲设施及重要公用设施严禁修建任何建（构）筑物。应严格保护古树名木，特别是青龙宾馆内外的 8 棵大柳树。

（1）南山、北山、逃军山山体和东山山体构成县城的绿环，严格保护现有自然地形地貌的同时，应采取强制性措施对山体破坏区域进行生态修复。

（2）各类城市公园，形态生动活泼，空间布局符合周边城市环境，设置具有强烈个性和艺术表现力的主题功能区。

（3）公园绿地、道路绿地和防护绿地是城市重要的绿脉和休闲景观通廊，应进行专项绿化设计。

①驳岸设计

各条沟渠和都阳河应保护自然河岸，建设生态驳岸，注意岸线与水体间的相互渗透，并满足防洪要求。

②迎宾大道、双十字金街和其他城市主干路应注意加强街头绿地与街道空间的视觉渗透，行道树应以高大乔木为主，下植常绿灌木和花草。注意不影响沿街建筑立面，创造宜人的步行环境。

③健身绿道路面应注重透水性且铺设整平，采取防滑措施。较大高差处的坡道、台阶的起点和终点应以不同颜色提示。

3、照明及夜景灯饰

（1）对标志性建（构）筑物等重要点、主要道路、滨河地带等线性空间及城市中心区进行统一的照明设计，突出城市总体形态。其余地区照明以满足功能需要为主。各城区应根据其城市功能确定相应主题，避免混乱、俗媚的照明及夜景灯饰效果。

（2）建议尽快组织编制青龙夜景灯饰专题设计。

4、城市家具

灯饰、交通标志牌、消防栓、邮政信箱、电话亭、垃圾箱、公交站台、坐凳、自动售货机等设施的位置、色彩和形式均应统一设计，并选用具有满族文化元素的符号和标志。建设整洁、雅致、富于地域文化特色的人性化城市环境。

（九）严格高度分区管理

青龙县城空间呈现山环水抱的特征，生态城市景观风貌规划应把握这种特征、顺应自然、进行严格的高度分区管理，使城市整体形态亦展现出与自然空间形态相一致的总体特征。构建视线通廊，亮山亮水，和谐自然。

1、多层建筑区（3~6层）：城区大多数住宅以多层为主。其中，沿河地带应取下限，沿中心干道可取上限。

2、高层建筑区（7--18层）：城区中心区可适当集中点缀中高层和高层建筑，以形成富有韵律感的城市界面和高低错落、富于变化的城市天际轮廓线。具体来讲可以布局4处高层区，包括城西凤苑周边的商贸商业区、城中的行政中心区、城东的商贸物流区。

五、旧城更新与住房规划

（一）旧城范围

包括逃军山片区、城中片区、北沟片区、大水泉沟片区和前庄片区等。

（二）旧城更新的原则

在城乡总体规划指导下，调整和完善旧城功能，优化用地结构。采取“拆、疏、迁、建”，对旧城环境进行综合整治，通过旧城的更新，理顺道路与交通体系，增加公园绿地与公共开放空间，改善城市公共与生活环境，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提高旧城土地价值。

1、“拆”——拆除不利于城市形象展示和妨碍城市安全的建（构）筑物。

2、“疏”——发展新区，疏解旧城区的人口，预留和控制公共开敞空间与公共设施用地。

3、“迁”——对旧城中不适宜的工业用地进行搬迁和置换。

4、“建”——通过整治、改善与适度的旧城环境更新，建设环境优美的城市。

（三）旧城更新的要求与标准

1、改造旧居民点和旧居住街区，旧城区内住宅建筑密度控制在 35% 以下，绿地率大于 25%。

2、开发公共空间，增加公园绿地面积，设置沿街、街头和住宅街坊内的不同规模 and 不同等级的绿地，提高旧城区的生活环境质量。

3、提高道路的通达性，增加停车设施，合理组织和疏散交通，完善交通系统。

4、加大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完善基础设施系统，提高基础设施标准。

5、全面整治城市公共空间环境，加强绿化种植，重新铺装人行道，拆除违章建筑，整饰建筑立面，改善城市面貌。

6、严格按规划实施，成街成片改造，并通过土地级差和容积率优惠等措施，鼓励开发商投资公益事业、基础设施项目和道路绿化工程。

（四）住房需求与建设标准

1、发展现状

2012 年，青龙县城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 25.6 平方米。略低于全市城镇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27.9 平方米的平均水平。

2、住房需求

①中心城区原城镇人口住房需求

2012 年，现状人口为 8.5 万人，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 25.6 平方米，以 2030 年人均

建筑面积目标达到 35 平方米计算，中心城区原城镇人口住房需求为 85 万平方米。

②中心城区新增城镇人口住房需求

至 2030 年，青龙县城将新增城镇人口共约 8.5 万人，以 2030 年人均建筑面积达到 35 平方米计算，至 2030 年新增城镇人口约需要 300 万平方米住房，每年约需 17 万平方米。

③中心城区城镇人口住房需求总量

到 2030 年，青龙县城将新增城镇人口约 8.5 万人，以 2030 年人均建筑面积达到 35 平方米计算，至 2030 年需要新增住房 295 万平方米，年均约 16 万平方米。

3、发展目标

①住房体系

建立具有社会保障性质的经济适用房、廉租房与普通商品住宅并存的住房体系，保障各类人群的住房需求。

②房地产经济

推动房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发挥地区价值，吸引有效需求，扩大区域性市场份额。

③住宅品质

实现人均住房建筑面积的小康水平，远景达到人均 50 平方米；运用新的技术手段，提高住宅舒适性和安全性，推动智能住宅和生态住宅建设。

4、社区建设

①社区制度建设

以人为本建设新型社区，使之成为实现服务社会化和保障社会化的基本单位，至 2030 年，社区居民民主决策和管理参与度达到 100%，社区基层组织健全度、重大事件公示率、社区服务覆盖率、社区管理人员配置率均达到 100%。

②社区环境与公共设施

建设优美社区和生态社区，改善社区环境，提高住区公共设施和公共绿化配置水平，2030 年，社区绿化覆盖率达到 40%，社区文体娱乐设施、停车设施完善，充分考虑老年人、儿童和残障人士等弱势群体的特殊需要。

5、居住区建设

①居住区公共服务设施

居住区建设必须严格按《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规范》公建配套标准进行配套设施建设，坚持中小学，幼儿园建设与城市建设“同步规划，合理布局，同步建设”的原则。

切实保证各级各类学校用地。禁止任何单位或个人侵占学校用地，禁止将现有学校教学用地挪作非教学用地。在旧城区要结合旧城改造，大力改造和完善现有学校办学条件达不到规范要求的学校，形成完整的教育设施网络。

现有学校应整合教育资源，原则按县教育规划布置。建议根据 2030 年人口发展规模，部分重点中小学规模可适当扩大，学校数量可根据规模变化作相应调整。

新区规划的学校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满足人均用地指标，以保障中小学阶段的义务教育水平。

居住区按规划人口规模和服务半径，结合社区建设布局具有一定规模和数量的幼儿园。

②居住区公园绿地

主要布置在居住区中心，以改善城市景观，各居住小区需设置小区级公园绿地以及规划要求的绿化隔离带，在各居住区外围靠近交通干线和工业区的地带设置绿化隔离带，旧城改造居住区绿地率不宜低于 25%，新建居住区绿地率不宜低于 35%。

③居住区道路与停车场

居住区道路与城市主、次干道的接口不宜太多，不宜承担城市主、次干路的功能，不宜将城市客、货交通引入居住区内部。在新建居住区内应按相关规范配建停车场与停车位，每个停车位用地按 25—30 平方米计算。

（五）城中村安置规划

1、人口规模预测

现状城中村人口 1.91 万人，考虑未来二十年人口的可能变动因素，到 2020 年以综合增长率 9%计，到 2030 年以综合增长率 8%计，2030 年合计人口为 2.53 万人，约 6777 户。

2、拆迁安置用地测算

青龙县城村庄安置的原则是就近集中安置，安置规模按照村庄规划户数并考虑 30% 分户需求，共需要规划户数 8810 户。原有住户 6777 户，每户安置面积控制在 140 平方米以内，大龄子女分户共有 2033 户，每户控制在 100 平方米以内。规划村庄集中改造为以多层板楼模式，平均容积率约为 1.2。

预计至2030年，青龙县城范围内村庄拆迁安置总用地为145.22公顷。

（六）保障性住房规划

保障方式包括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经济适用住房、限价商品住房、棚户区改

造等。

1、供应对象和套型面积控制

根据国家、省、市关于住房保障的有关要求，保障性住房的保障对象为城市低收入家庭，中等偏下收入住房困难家庭、新就业无房职工以及外来务工人员。

廉租住房单套建筑面积控制在 50 平方米以内；经济适用房单套建筑面积控制在 65 平方米以内；公共租赁住房单套建筑面积控制在 60 平方米以内，以集体形成的公租房，建筑面积控制在 40 平方米以内；限价商品住房单套建筑面积控制在 100 平方米以内。

棚户区改造主要是对城镇危旧房屋、国有工矿、林场、垦区等危房的改造，供应对象为原有住户，单套建筑面积充分考虑原有住户的意愿，按照市场化要求运作。

2、用地需求

按照《秦皇岛市“十二五”住房保障规划》对保障性住房建设规模的预测：规划期内，保障性住房年度建设规模必须达到当年或上年城市住房竣工总量的15%-20%。

按照到2011-2017年的任务分解，青龙全县共需建设保障性住房12.5万平方米，可以考虑在全县各城镇分解指标。

（七）积极倡导绿色建筑建设

1、大力推行被动式节能建筑

推广应用建筑节能新技术、新材料，降低建筑能耗。

2、提高传统能源利用效率

通过对城市供电、供气、供热管网的合理配置和整合，将传统相互独立的电能、气能、热能相互转化、调蓄，实现能源的梯级利用。

3、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

合理利用农林废弃物、农业沼气等生物质能。

4、综合利用水资源

合理充分利用雨水、再生水等非常规水源。依托污水处理系统对生产和生活污水分开收集，提高中水利用率。

六、城市市政工程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1）结合现状用水情况，合理确定各项用水指标。

（2）充分利用现有给水设施，近、远期结合，统一规划城市给水系统，使规划方案

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3) 正确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之间的关系，妥善选择水源，合理安排用水，使有限的水资源发挥尽可能大的效益。

(4) 严格保护水源，拓宽思路，积极利用非传统型水资源，保护生态环境。

(5) 发展再生水，充分利用处理后的污、废水，用于工业用水、冲洗、园林河道等景观用水，增大水的重复利用率。

(6) 加强用水管理，增强节水意识。

2、城区供水现状

(1) 供水现状

青龙中心城区的生产和生活供水主要分为两部分：自来水公司集中供水和企事业单位自备井供水。青龙县城现有孟杖子水厂供水能力 1.0 万吨/日，土坎水厂供水能力 0.16 万吨/日，北沟水厂供水能力 0.024 万吨/日，县自来水公司院内水厂供水能力 0.5 万吨/日，前庄水厂供水能力 0.6 万吨/日。除城西孟杖子水厂由孟圈水库供水外，其余全部采用地下水源。

中心城区自备井数量较多，工业用水多为自备井。

城区内的燕山路、祖山路、都阳路、康乾街等主要道路敷设有给水管道。

(2) 存在问题

为改善中心城区用水情况，青龙有关部门采取了一系列供水措施，但由于缺乏统一规划设计，现状供水尚存在一些问题，主要为以下几点：

①各小企业及居民自行开采地下水，自行供水，造成地下水超采、滥采，跑、漏水现象严重，不利于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规划，水井管理不善，造成地下水受污染的机会增大，给水源的防护带来极大的困难。

②随着城镇经济建设的快速发展，城区面积不断扩大，人口逐年增加，居民生活用水量和工业用水量不断增加，自来水公司供水能力已不能满足县城用水要求。

③自来水公司现有水源井、加压站等供水设施陈旧，供水设备落后，能耗大，效率低，供水安全可靠差。

④现有水源井取水层多为浅层地表水，水质没有保证，供水质量较差。

3、需水量预测

(1) 用水指标确定

根据《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 50282-2016），参照其他同类城市用水量情况，

采用城市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对城区最高日用水量进行预测。远期 2030 年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取 $0.35 \text{ 万 m}^3/\text{万人} \cdot \text{d}$ 。

(2) 用水量预测

青龙县城用水量预测

年限	2030 年
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 ($\text{万 m}^3/\text{万人} \cdot \text{d}$)	0.35
总人口 (万人)	17.0
最高日用水量 ($\text{万 m}^3/\text{d}$)	5.95

(3) 用水量复核

青龙县城用水量复核表

分 类	项 目	数值 (2030 年)
综合生活用水量 Q1	规划人口 (万人)	17
	最高日用水量指标 ($\text{L}/\text{人} \cdot \text{d}$)	190
	用水普及率 (%)	100
	Q1 ($\text{万 m}^3/\text{d}$)	3.23
工业用水量 Q2	用地面积 (h m^2)	94.95
	最高日用水量指标 ($\text{万 m}^3/\text{k m}^2 \cdot \text{d}$)	0.5
	Q2 ($\text{万 m}^3/\text{d}$)	0.47
道路广场、绿化 Q3	用地面积 (h m^2)	592.45
	最高日用水量指标 ($\text{万 m}^3/\text{k m}^2 \cdot \text{d}$)	0.15
	Q3 ($\text{万 m}^3/\text{d}$)	0.89
未预见及漏失水量 Q4	$Q4 = (Q1 + Q2 + Q3) \times 10\%$	0.46
总用水量 Q	$Q = Q1 + Q2 + Q3 + Q4$	5.05

(4) 用水规模

依据上述用水量预测及复核结果，本次规划确定中心城区最高日用水量为：2030 年 $5.50 \text{ 万 m}^3/\text{d}$ 。

规划再生水用量为 $1.50 \text{ 万 m}^3/\text{d}$ 。则由市政供水系统供给的新鲜净水量为 $4.00 \text{ 万 m}^3/\text{d}$ 。

4、水源选择

(1) 地表水

可作为中心城区供水水源的有青龙河、都源河，水源地分别为水胡同水库、都源河上游大营子取水口和孟圈水库。

水胡同水库为县管最大水库，多年平均径流量 1900 万 m^3 ，总库容 0.4 亿 m^3 ，兴利库容 0.21 亿 m^3 ，能满足中心城区供水要求，因此水胡同水库可作为中心城区供水的水

源之一。

都源河大营子以上年基流量 247 万 m^3 ，年潜流量 40–70 万 m^3 ，年基流及潜流总量为 287–317 万 m^3 。孟圈水库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460 万 m^3 ，总库容 161 万 m^3 ，兴利库容 80 万 m^3 ，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 的条件下，年补给基流及潜流入孟圈水库量为 110 万 m^3 （不包括洪水水量）。

综合分析，孟圈水库结合都源河集水和水胡同水库可作为供水水源。

（2）地下水

由于上游铁矿打井抽取地下水以及连年干旱少雨，都阳河流域地下水消耗不能通过自然降雨补给，使地下水潜流量日益减少，水井涌水量不断下降，因此不宜在都阳河沿岸再打新井。

因此本次规划考虑地下水源作为补充水源，随着地表水厂的建设，逐步关停地下水源井。

5、给水系统规划

（1）给水厂规划

规划新建城东地表水厂一座，规模 5.0 万 m^3/d ，占地 3.0 公顷，水源为水胡同水库；保留城西孟杖子水厂，规模 1.0 万 m^3/d ，水源为孟圈水库；近期保留县自来水公司院内水厂，规模控制 0.5 万 m^3/d ，待城东水厂建成后留作备用水源。关闭城区内现有其它取用地下水的自来水厂。

（2）管网规划

在充分利用现状给水管道的基礎上，考虑分期建设可能，沿主要道路敷设给水干管，形成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配水管网。最不利点的自由水头以 28m 控制，个别对水压要求高的用户可自行加压，避免提高整个管网压力、浪费能量。由于山区地形高差较大，部分地区由于地势较低，管网超压，应采取减压措施。

规划区内采用生活、生产与消防合并的低压制消防供水系统，也可就近采用河水，并预留消防通道，沿河建设取水口，以节约水资源，体现优水优用原则。

消防水量和室外消火栓布置按现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执行。规划道路按规范每隔 120 米设置室外式消火栓。

6、水源保护

水是城市发展的命脉，水资源危机一直困扰着严重缺水的华北地区，保护有限的水资源，是关系到城市发展和人民生命安全及身体健康的重中之重。青龙河、沙河、石河

流域作为秦皇岛市饮用水源地，加强水源保护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1）地表水源保护

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进行不利于功能保护的活動，并同时遵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2）地下水源保护

应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规定，严格进行水源卫生防护。根据地下水流向含水层埋藏特征，建立重点卫生防护带和一般卫生防护带两个卫生防护带，以保护源地水质。

总之，加强水资源保护的行政管理，建立科学的水资源管理系统，切实做好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保护工作。严格控制城区地下水开采量，逐步关停现状企业自备井，防止过量开采，以免造成水源枯竭及水质污染。

（二）排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1）选择适合城区实际情况的排水体制，结合城区自然地形条件，合理布置排水设施。

（2）在充分利用现状排水设施的基础上，实现雨、污分流制并完善污水排放与处理系统，逐步改善污水不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状况。

（3）科学合理布置污水处理厂，不仅要考虑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应考虑便于进行污水回用。

2、排水现状

中心城区现状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其中燕山路、祖山路和都阳路等敷设有污水管道和雨水管道（雨水沟）。

目前中心城区有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 1.0 万吨/日。位于都阳河南侧、承秦高速公路联结线西侧。

3、主要存在的问题

（1）部分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污水资源未充分利用，而且对周围环境和地下水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

（2）由于工业废水和废渣的不合理排放，地下水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地下水水质逐渐恶化。

（3）城区存在不少管径为 d300 的污水管道，管道断面尺寸较小，需改造建设。

(4) 中心城区排水设施由于资金缺乏，维护不到位，管道破损淤堵问题严重。

4、排水体制选择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各受水体，污水送入污水处理厂，经过处理达标后回用或排放。

5、雨水系统规划

各排水区域以路面排水和管渠排水相结合，合理的布设雨水管道及雨水口。

(1) 雨水量计算：

根据河北省工程建设标准《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技术规程》，秦皇岛市暴雨强度公式为：

$$i=3.627*(1+0.711*\lg P)/(t+1.040)^{0.464} \quad (\text{mm/min})$$

$$Q=167\Psi iF$$

重现期取为 3 年，重要地段 3-5 年；

i—暴雨强度 (mm/min)；

t—设计降雨历时， $t=t_1+t_2(\text{min})$ ；

t_1 —地面集水时间，取 15min；

t_2 —管渠内流行时间 (min)， $t_2=L/60v$ ；

Q—设计雨水流量 (l/s)；

Ψ —径流系数，取为 0.5；

F—汇水面积 (hm^2)。

(2) 雨水管网布置

规划区内地形坡度较大。规划区域内雨水设计为单独的排水系统，根据道路布局及地形坡度，雨水管道就近直接排入天然水体，并对规划区内的的现有河道进行清淤疏通、两岸护坡处理，保证雨水排放系统畅通无阻。

雨水就近排放，尽量减少管道长度，减小埋深。

雨水管的布置应遵循以下要求：

根据地形、道路坡向、雨水干管及河流的位置来布置雨水管渠，使雨水就近排放。

雨水管的覆土深度应尽量控制在 0.7m~1.3m 左右。

雨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雨水工程规划图》。

6、污水系统规划

（1）污水量计算

污水量按平均日（日变化系数取 1.4）给水量的 85% 计算，平均日污水量为 3.34 万 m^3/d 。

（2）污水管网布置

污水系统布置时尽量满足以下原则：

污水管管径计算按最高日最高时污水量计算。

城市道路下新建污水管道最小管径宜取 D400mm。

竖向布置上，污水管宜位于雨水管之下。

污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污水工程规划图》。

（3）污水设施

根据青龙县城排水管道现状和自然地形走向等实际情况，同时考虑到综合污水的收集、排放与回用等因素。规划扩建现有污水处理厂，规划污水厂处理规模 4.0 万 m^3/d ，占地面积约 4.1 公顷。

污水处理厂规模应根据城市发展规划分期建设。污水处理程度要求达到环保部门或水域功能区划要求。污水经处理后可作为再生水回用水源，多余水排入都阳河。

在县城东部靠近广茶山高速出入口处设置污水提升泵站一座，规模 0.3 万 m^3/d ，占地 0.15 公顷。

7、污水排放要求

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处理后污水水质应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及地方环保政策要求。为符合城市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要求，污水必须达到排放标准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特别对于医院等特殊类型的污水必须自行处理至符合排放标准，方可接入城市管网。

8、再生水利用规划

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用水投资不断加大，可利用水资源逐年减少，这就要求我们必须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现状用水模式。由单纯消耗城市供水，转化为充分利用城市供水和二次水资源，使宝贵的水资源得以重复利用。

（1）再生水回用途径

污水再生利用范围主要有市政浇洒道路、绿化及生活杂用等低质用水。

（2）再生水回用水量

城东污水厂再生水规模为 1.5 万 m³/d,主要用于市政浇洒道路、绿化及生活杂用等。

除建设城市污水集中再生利用系统外,还应积极推广建筑中水利用技术和居住小区生活污水处理再生利用技术,形成集中利用为主,分散利用为辅的污水再生利用系统,在规划区域内的新建小区及新建大型公建应建设中水处理设施,由小区中水站、污水厂的中水及其回用管线构成中水系统,成为规划区常规的、必须的建设。

再生水应达到《再生水水质标准》(SL 368-2006)要求,能够满足绿化用水和道路浇洒等要求。对个别再生水用水大户,可视用户的水量水质要求确定处理深度和再生水水质,水质要求更高的用户,可自行补充处理,直至达到要求的使用水质标准。

(3) 再生水管网

再生水主要用作城市的绿化、道路浇洒、冲厕等用水,并可考虑将部分再生水作为景观及河道的生态补水。

再生水输配水系统应建成独立系统。输配水管道管材宜采用非金属管道,当使用金属管道时,应进行防腐处理。

在道路规划及建设中应预留再生水管道的位罝。

(三) 供电工程

1、现状情况

青龙县城现有 110kV 变电站 1 座(青龙站),主变容量为 63(2×31.5)MVA,上级电源分别引自现状 220kV 平方变电站和 110kV 双山子变电站;35kV 变电站 1 座(城关站),主变容量为 18(10+8)MVA,上级电源分别引自现状 110kV 青龙变电站和 35kV 广茶山变电站。

高压输电架空线路分别有 110kV 平方—青龙(单回)、双山子—青龙(单回); 35kV 青龙—城关(单回)、青龙—广茶山(单回)、广茶山—城关(单回)。

2、用电负荷预测

(1) 预测方法

负荷密度指标法:根据规划区各地块的用地性质,采用与其它地区类比的方式确定规划地块单位占地面积的负荷大小,进而对规划区负荷加以预测的方法。

(2) 分类用地用电负荷指标(kW/ha)

用地分类	用电负荷指标	用地分类	用电负荷指标
居住用地	250	绿地与广场用地	10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00	公用设施用地	150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600		
工业用地	500		
物流仓储用地	20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5		

（3）用电负荷预测结果

预计青龙县城 2030 年总用电负荷为 358MW。

3、设施布局

根据用电负荷预测，并结合《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相关内容，配置本规划区变电设施；规划区电网等级采用 220kV/110kV/35kV 三级。

（1）规划新建 110kV 城东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2 \times 50\text{MVA}$ ，占地 15 亩，上级电源分别引自 220kV 肖营子变电站和 220kV 平方变电站。

（2）规划新建 110kV 河南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2 \times 50\text{MVA}$ ，占地 15 亩，上级电源引自 220kV 肖营子变电站。

（3）规划新建 110kV 逃军山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2 \times 50\text{MVA}$ ，占地 15 亩，上级电源分别引自 220kV 肖营子变电站和 220kV 平方变电站。

（4）规划将原 35kV 广茶山一城关线路切改入新建的 110kV 河南变电站。

高压电力线单杆走廊宽度宜按下表控制

电压等级	高压走廊宽度（米）
110kV、35kV	15~25

（四）通信工程

1、发展目标

根据《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相关内容，至规划期末，青龙县城范围内邮电通信水平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同期水平；电信网加速向综合化、宽带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发展可视电话、宽带无线通讯及多媒体通信等宽带业务；逐步实现光缆到户，完善各类网上应用系统。

2、电信容量预测

按照居住用地：150 部/公顷；公建用地：200 部/公顷；工业用地：100 部/公顷；预测青龙县城固定电话用户数为 16 万部。

3、电信设施布局

规划保留原有青龙县城电信局，并在规划范围内选址新建电信支局 1 处，新建电信线路采用管道敷设形式，并与市政道路建设同步。线路布局中除采用常规的电信电缆外，

应提高光缆等宽带、高速电信线材的使用率，以满足信息时代的发展需要。

随着信息通讯技术的发展，通讯形式、种类不断增加，为适应这一变化，在规划区道路建设中应预留适量管孔数，以备今后发展需要。同类性质管道规划要求在道路内只占用同一管位，以节约地下空间资源。

4、邮政设施布局

规划保留原有青龙县城邮政局，并在规划范围内选址新建邮政支局 1 处，邮政作业实行机械化、自动化、邮件管理微机化，全面满足邮政业务的发展需要。

5、移动通信网

移动通信应扩大数字移动通信网容量和覆盖面，积极发展 GPRS 和 CDMA 系统。

6、有线电视规划

规划结合公建设立有线电视机房，形成若干网络区域，有线电视机房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线路应结合电信线路走向布局。

应该积极推广应用先进技术，使光纤干线进入小区、到楼，以适应现代有线电视多种综合数字业务的要求，为用户提供相应的服务。

（五）供热工程规划

1、供热现状

青龙县城西部集中供热锅炉房，容量为 3 台 65MW 热水锅炉，实现集中供热 206 万平米，现作为县城主要供热热源；县城东部集中供热锅炉房，总供热能力 70MW，已为城西片区部分用户供热，并保留有较大扩建能力；其余少数居民、生产企业、单位仍依靠自建小型锅炉房采暖。

2、规划原则

- （1）本着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原则，整合现状供热设施，综合考虑供热布局。
- （2）远期与近期相结合，工业与民用相结合，统筹安排，分期实施。
- （3）优先满足居民、公共建筑及工业建筑采暖用热；暂不考虑工业生产用热负荷。

3、供热规划

（1）采暖热负荷指标：

参照《城市热力网设计规范》（CJJ34-2002）的采暖热指标，以及国家对新建筑节能的要求，结合青龙县城实际条件，选取用热指标如下：

居住采暖热指标：45 瓦/平方米；供热率 5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采暖热指标：50 瓦/平方米，供热率 60%；

商业服务业设施采暖热指标：50 瓦/平方米，供热率 60%；

工业建筑采暖热指标：70 瓦/平方米，供热率 30%；

以上采暖热负荷指标已考虑供热管道热损失。

（2）热负荷预测

青龙城区热负荷预测

项目 名称	用地面积 (hm^2)	热负荷 (MW)
居住建筑	600.03	317.29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129.67	57.22
商业服务业设施	182.41	86.28
工业采暖	94.95	20.80
合 计		481.59

（3）供热热源

依据县城总体布局，城区分为三个集中供热区域。各供热区域内分别由一座集中锅炉房承担其供热负荷。

①保留并扩建现状城西集中供热锅炉房（供热能力 138MW），扩建后城西锅炉房最大供热能力 210MW，锅炉房占地 1.54hm^2 ，主要供热八一街以东，满韵街、城东锅炉房以西片区；

②保留并扩建现状城东集中供热锅炉房，扩建后城东锅炉房最大供热能力 240MW，城东锅炉房占地 3.68hm^2 ，并保留进一步扩建的用地余量，主要供热满韵街、城东锅炉房以东片区，并保留进一步扩建的用地余量；

③规划在县城西部新建逃军山集中供热锅炉房，设计总供热能力 84MW，占地 1.0hm^2 ，主要供热八一街以西片区。

三处热源总供热能力为 **534MW**，可以满足县城供热需求。

为了各供热区域热网间将来相互连通、互为保障，各热网供热热媒宜采用同种参数。热媒统一为 1.3MPa，130/70℃ 高温热水。锅炉单台负荷及台数应根据各供热区域建设情况逐步建设。

（4）供热管网

热网采用环状与枝状相结合的管网布置。为提高供热可靠性，各供热区域管网应连通。供热管道采用直埋敷设方式。

（六）燃气工程规划

1、供气现状

青龙县城燃气消费分为天然气、液化石油气。气源主要来源曹妃甸的天然气、锦西石油五厂液化石油气。供应方式分管道天然气供应和钢瓶液化石油气供应两种。由于能源优质化趋势明显，以液化石油气为主的能源消费比重有逐年下降的趋势；优势清洁能源的比重不断上升。青龙县城已经基本实现了城市燃气化。县城餐饮用户仍以瓶装液化石油气为主。

青龙县城现有 LPG(液化石油气)储配站

序号	公司（单位）名称	存气能力
1	城东液化气有限公司	20 吨
2	前庄液化气站	30 吨
3	遼瀚液化气有限公司	30 吨
合计		80 吨

青龙众诚燃气有限公司现为青龙县城唯一一家经营天然气供应的企业，在县城规划区内已建设天然气储配站 2 座作为供气气源，并可实现为县城部分居民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管道天然气。

青龙县城现有天然气储配站

序号	公司（单位）名称	供气能力	备注
1	众诚 CNG 储配站（现众诚公司院内）	2000 m ³ /h	暂时停用
2	广茶山 CNG 储配站	1500 m ³ /h	现状主要气源

2、供气原则

- (1) 优先满足城镇居民日常生活用气。
- (2) 应尽量满足供气范围内的各类公共建筑用户的用气需要。
- (3) 在气量允许条件下适当考虑供应部分工业用气。

3、气源选择

本期规划确定青龙县供气气源以天然气为主，LPG 液化石油气为辅，以双气源保证青龙县城燃气供应安全可靠。近期青龙以 CNG 供气站供气，远期由抚宁至承德的天然气输气支线建成后，青龙县城建门站接收抚承支线天然气作为管道气源，LNG、CNG 可作为调峰和备用气源。

远期县域各乡镇均实现以压缩天然气为主要气源，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的燃气供应系统。

4、用气量预测

依据《城镇燃气规划规范》GB/T51098-2015, 考虑单元居民的组成，生活水平、生

活习惯等因素，确定居民用气量指标为：50 万 kcal /人·年，气化率 90%；天然气低热值 8359.5 kcal / Nm³。青龙县城常住人口 17 万人。

预测居民生活年用气量为 915.04 万 Nm³ /年；

公建用气量按生活用气量的 30%计，约 274.51 万 Nm³ /年；

采暖及空调用气量按生活用气量的 30%计，约 274.51 万 Nm³ /年；

燃气汽车用气量按生活用气量的 20%计，约 183.01 万 Nm³ /年；

工业用气量按生活年用气量的 30%计，约 274.51 万 Nm³ /年；

其他用气量按总用气量的 5%计，约 101.14 万 Nm³ /年；

青龙县城年需天然气总量约 2022.72 万 Nm³ /年。

5、用气量不均匀系数确定

城市燃气各类用户是不断变化的，居民和公建用气量不均匀系数，月不均匀系数 1.15，日不均匀系数 1.20，时不均匀系数 3.00。

6、燃气场站规划

保留现状众诚公司院内 CNG 储配站和广茶山 CNG+LNG 储配站，其中众诚储配站远期作为备用气源，在气源充足时不对外供气，广茶山储配站作为近期主要县城气源。

结合《秦皇岛市燃气行业气源发展专项规划》2018-2025 及《青龙满族自治县燃气工程专项规划》2014-2030，（1）在逃军山大桥西侧，出海路南新建青龙县天然气门站，站内设置 CNG 和 LNG 加气供气设施，并设置汽车加气功能，本站设计总供气能力 4000 m³ /h，占地 2.9hm²，作为青龙县城天然气总气源，以高压管道接受远期抚承天然气长输管线气源；（2）在广茶山高速青龙连接线南侧新建一处 CNG 与 LNG 合建站，并设置汽车加气功能，设计总供气能力 2500 m³ /h，占地 1.5hm²，作为县城东部的气源的有效补充。

远期管道天然气网络建成后，取消前庄液化石油气储配站，保留城东、城西两处液化石油气储配站作为县城补充气源，储气量不变。

青龙县县城燃气场站一览表

序号	公司（单位）名称	供气（储气）能力	备注
1	天然气门站，CNG+LNG 储配站兼具加气站功能	供气 4000 m ³ /h	规划新建
2	广茶山 CNG+LNG 储配站	供气 1500 m ³ /h	现主要气源
3	新建 CNG+LNG 储配站兼具加气站功能	供气 2500 m ³ /h	规划新建
4	众诚 CNG 储配站（现众诚公司院内）	供气 2000 m ³ /h	远期备用
5	城东液化气有限公司	储气 20 吨	现状保留

6	遂瀚液化气有限公司	储气 30 吨	现状保留
---	-----------	---------	------

7、燃气输配管网

片区内管网输配系统均采用中压 A 级 (0.4MPa) 系统, 大型公建用户及密集的居民小区采用柜式调压装置, 分散的居民用户采用箱式调压装置。中压管线管材选用 PE 管, 直埋敷设。

七、环保环卫工程规划

（一）环境保护规划

1、现状情况

2012 年青龙县城空气质量 PM10、SO₂、NO₂ 年平均值分别为 0.095mg/m³、0.020 mg/m³、0.023 mg/m³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标准, 其中 SO₂、NO₂ 年平均值优于一级标准。城区空气质量级别为二级, 空气质量状况良好, 达到二级以上天数为 360 天。

2012 年青龙县城噪声环境监测结果均低于 70 分贝, 满足《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 中 4 类标准要求。

2012 年青龙县城都阳河水质良好, 河流监测的十项污染物指标均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水质要求。其中 pH、挥发酚、氰化物、砷、化学需氧量、溶解氧、六价铬、生化需氧量八个项目达到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 类水质要求。

现状青龙县城生活垃圾统一收集, 在城南现状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

2、环境保护规划

（1）大气环境目标

①目标

2030 年城区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全部指标优于二级标准。

②措施

改变能源结构, 逐步减少原煤消耗比例, 扩大清洁能源如液化气、太阳能在能源消费中的比例。到 2030 年, 城区全面实现集中供热。加强机动车尾气排放控制, 提高青龙县城及周边区域的绿化率。

（2）水域环境功能区划分

①控制目标

到 2030 年，所有工业污染源和生活区的排污逐年降低，水体达到功能区标准。城区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城区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100%。

②实施措施

建立水环境质量控制体系。重点加强城区污水集中处理建设，完成青龙县城建设污水处理厂一座，日处理污水 4.0 万吨。加强工业污染防治，实施排污申报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对重点水污染源实施在线监控，实行污染集中控制和污水集中处理。

（3）噪声环境目标

①控制目标

到 2030 年，城区和交通干线噪声的平均等效声级分别低于 55 分贝和 68 分贝，达到功能区标准。

②实施措施

加强交通噪声、建筑工地噪声控制，严格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控制，严格执行噪声环境管理与超标收费制度。加强社会生活噪声控制治理。

（4）固体废弃物目标

①治理目标

到 2030 年，城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利用率超过 100%，无危险废物排放。

②实施措施

加强危险废物控制，集中处置医疗废物，严格审批有工业危险废物产生的项目建设，建立生活垃圾资源化、无害化试点，垃圾发酵制肥、垃圾有效成分提取等示范工程建设。加强环境保护能力、生态安全监测和评估能力建设。

（二）环卫设施规划

1、环境卫生现状情况

青龙县城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方式落后，环卫基础设施相对薄弱，满足不了城市垃圾的承载能力，基础设施相对滞后，垃圾长期消纳问题没有解决，与城市发展不协调。

2、垃圾量预测

根据青龙县城具体情况，参考国内外有关城市人均日产垃圾量数据，取人均日产垃圾量 1.3-1.5kg 作为规划期内垃圾产量预测的控制值，城区垃圾日均产量 2030 年为 250 吨。

3、垃圾处理方式

目前青龙县城有一处垃圾填埋厂，位置在新建南环路南侧，采用卫生填埋法处理城市生活垃圾，规划逐步发展为垃圾焚烧处理、综合处理等先进的处理技术，开展垃圾资源回收和利用。

4、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规划目标

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并达到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目标；医疗垃圾等固体危险废弃物必须单独收集、单独运输、单独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普及率近期达到 50%以上，远期达到 100%。城市道路清扫机械化程度达到 80%以上，城市清运工作机械化，半机械化程度达到 100%，垃圾、粪便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垃圾容器化收集率达到 100%，水冲式公厕达到 100%，特种垃圾单独处理率达到 100%。

粪便经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建筑渣土运往建筑渣土处置场处置或作为路基等回用；城市管网污泥和污水厂污泥经脱水后运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处置。

（2）规划原则

- ①城市生活垃圾的处理本着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原则，进行综合处理。
- ②统一规划、合理布局的原则。
- ③分类收集、资源化利用的原则。
- ④市场为导向，逐步推进产业化原则。
- ⑤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相统一的原则。

（3）环卫设施规划

①在青龙县城南环路南侧已有垃圾填埋场一座，由于采用填埋方式处理垃圾，该填埋场出现了一系列污染问题，且填埋场填埋能力已接近饱和。建议远期对其进行无害化处理，消除对环境的污染。在青龙县城南环路南侧新规划一处建筑垃圾填埋场，占地 7.24 公顷。在朱杖子乡与双山子镇交界处，承秦出海路北侧新规划一处无害化垃圾处理厂，用于处理县城及各乡镇产生的垃圾，占地 7.8 公顷。

②近期生活垃圾以混合收集为主，2030 年实行袋装分类收集，合理布置垃圾收集点。垃圾由转运站直接送往垃圾处理场。规划在青龙县城内设置 5 处垃圾转运站，总占地 2.34 公顷。

③中心城区内主要街道、广场、主要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废物箱。繁华道路每 50

米设 1 座，其它道路每 80~100 米设 1 座。废物箱应美观、卫生、耐用，并能防雨、阻燃。合理配置色彩，与周围环境相协调，美化城市景观，其完好率应不低于 98%。

④公共厕所布局以方便使用、利于操作和有利于公共厕所及周围环境卫生为原则。流动人口密集的繁华路段设置间距为 500 米；一般街道设置间距不大于 800 米；成片改造地段和新建小区，每平方公里不少于 3 座；旧区居民稠密区，公共厕所设置应不少于每平方公里 4 座。广场、市场等大型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公共厕所。城区公共厕所总数以 3000 人 1 座的标准控制，至 2030 年，公共厕所总数应达到 55 座，并应全部实现水冲式。

新建及改建公共厕所的设计和建设应符合《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和《城市公共厕所规划与设计标准》（CJJ14~87）的规定，建筑面积一般为 30~50 平方米。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一）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与要求

都阳河及其支流的城区段按 20 年一遇，50 年校核防洪标准设防。为保证行洪安全，必须预留河道清淤疏浚入口。沟体内用地的建设应十分慎重，首先应开展用地条件分析评估，同时在开发建设中将防洪排涝设施同步实施。

2、防洪措施

在加强水库调节能力的同时，城市防洪主要任务以泄洪为主，防洪措施：

（1）对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工程按河道不同特点及现状情况进行整治，按设计防洪标准及设计洪水流量等因素，加高加固现有堤防，治理病险河段，清理河道，改善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以满足设计标准下洪水的顺利排放。

（2）提高城市植被和森林覆盖率，对河流上游地段更要加以严格保护，彻底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3）县城内尽量多保留自然水体，以发挥其滞洪及调节作用，延长雨水的地面径流时间。

（4）城区防洪河道河堤两侧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设置防洪通道。

（二）消防规划

1、保留现状青龙中队，同时结合城区发展，在规划第四小学对面建设青龙特勤消防站一座，占地 0.96 公顷；在城西新疆道路桥梁工程总公司东南角规划一座一级消防站，占地 0.51 公顷；在清风街与都山路交叉口北侧规划一座一级消防站，占地 0.86 公

顷。

2、给水工程规划建设中，要按规定安装消火栓，间距不超过 120 米，消火栓沿道路设置、靠近路口，当路宽大于等于 60 米时，宜双侧设置消火栓，消火栓距建筑墙体应不小于 5 米。（其他具体措施详见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三）人民防空规划

1、规划原则

（1）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坚持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全面综合提高城市的整体防御功能。

（2）注重总体发展，突出重点建设，增强综合效益，加速良性循环。

（3）坚持防空防灾相结合建设，完善人防工程配套体系建设，保持人防工程及地下空间发展的连续性和弹性，分期实施，滚动发展。

（4）结合地形地貌特点，依托山城优势，多样化建设人防工程。

2、防护标准

（1）指挥工程：县级指挥工程为四等指挥工程，抗核武器级别为 4B 级，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2）中心城区和老城区是规划重点，地下空间开发与人防工程结合，改造与修建平战两用地下工程。

（3）人防工程建设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口占总人口 40%，按照人均 1.5 平方米标准计算人防面积。

（4）医疗救护工程：急救医院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救护站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5）防空专业工程：专业队人员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车辆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或 6 级。

（6）人员掩蔽工程：一等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二级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6 级，防化级别为丙级。

（7）配套工程：食品站、生产车间、区域供水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人防交通干（支）道及联通道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区域变电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与其供电范围内最高抗力级别的工程相一致，控制室的防化级别为丙级；其他配套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

3、人防工程规划

（1）区域划定

中心城区指挥人防工程按甲类人防工程建设，其他按乙类人防工程建设。

（2）指挥系统

战时青龙建立县、街道（乡、镇）二级指挥体制，县、街道（乡、镇）分别设置人民防空指挥部，县人民防空指挥部下设综合指挥、重要目标防护、疏散掩蔽、抢险抢修、治安、消防防化、救护防疫、物资保障、政治工作、通信保障等 10 个业务组。

（四）防震减灾规划

1、设防标准与要求

（1）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中心城区内所有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均应按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当于基本烈度 6 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 s （中硬场地）为 0.45 设防。

（2）避震疏散：规划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等空地为避震疏散场地，疏散半径在 1—1.5 公里以内。按规范避震疏散用地应达到每人不少于 1.5 平方米。规划以主要道路为疏散道路，控制主要疏散道路两旁建筑物的沿路退缩，保证大震时人员疏散和救灾物资运输畅通。

2、特殊地段用地的控制意见

（1）城市过境路和主次干道

为保证震时城市主次干道畅通无阻，应对主次干道两侧建筑物的高度予以控制。道路两侧建筑物高度应按算式 $H \leq 1.5L + 3S - 1.5a$ 控制，式中 H 为建筑物高度， L 为道路红线宽度， S 为建筑物退红线的距离， a 为震后必须保证能够畅通的道路宽度，其大小视街道性质和功能决定，一般情况下，主干道 a 为 15 米，次干道为 11 米。

（2）桥涵附近

为保证震时交通通畅，在河渠桥头、引道旁一般不要安排高层建筑，建筑物的高度（ H ）一般不超过其距慢车道（引道）距离（ b ）的两倍，即 $H \leq 2b$ 。

（3）高压走廊地带

为避免因地震造成高压线路拆断而引起的人员伤亡或火灾等地震次生灾害，严禁在高压走廊用地范围内安排建筑，尤其不能建设居住建筑或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应辟为绿地。（其他具体措施详见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加强组织领导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国土资源、水利、民政、公安、财政等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配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落到实处，将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2、严格源头把关

加强源头管理是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的关键。有关部门在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规划时，应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和新建学校时，各项目建设单位要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按评估意见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措施。

3、健全防灾制度

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和应急救援体系。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地质灾害灾情速报和月报制度，为防灾救灾的指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信息。

4、加强险情巡查

政府要组织力量对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巡回检查，特别是汛期时要进行定期检查，尤其在暴雨或连续降雨前后，更要加强对各隐患点进行巡逻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5、加强矿山防护

有关部门要依法坚决打击在城市区周边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破坏地质环境以及诱发地质灾害的行为。汛期位于洪水位以下和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矿山必须停止开采，撤离全部人员，以保证矿工及财产安全。各矿山企业要加强尾矿和废石场维护和监测工作，避免发生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6、加强宣传力度

相关部门要加大地质灾害预防等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力度，设立防灾警示牌，将地质灾害防灾明白卡发放到受隐患威胁的群众手中，向群众宣传避灾防灾方法，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了解和掌握迅速抢险和避险的常识，如有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7、及时上报总结

汛期过后，相关部门要认真总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分析地质灾害发生、发展及突发演变过程，收集有关资料，写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今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经验，为政府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九、地下空间利用规划

（一）地下空间利用现状

现状青龙县城地下空间利用不多，主要使用性质为地下商业、地下室、地下停车等。目前，仅在文化广场附近有一处地下商场，其他主要是居住小区的地下储藏和地下停车等用途。

（二）地下空间发展目标

规划到 2030 年，通过对青龙县城地下空间的合理开发利用，建成交通、商业、防灾等多专业复合的地下空间体系，提高青龙县城土地利用效率，扩大城市空间容量，加强城市聚集作用，改善中心城区交通通达性，增强城市安全，并为将来建设立体城市奠定强有力的基础。

（三）地下空间发展策略

1、开发与保护相结合

城市地下空间资源是城市重要的空间资源，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应从城市可持续发展的角度考虑城市地下空间资源的开发利用。由于地下空间开发的不可逆性，在城市地下空间开发时，开发强度应一次到位，避免将来城市空间不足时，再想开发地下空间时无法利用。此外，要对城市地下空间有一个长远的考虑，要为远期开发项目留有余地，对深层地下空间开发的出入口、施工场地留有余地。

2、地下与地上相协调

城市地下空间是城市空间的一部分，城市地下空间的功能布局要充分结合城市总体规划，使地下空间与地上空间形成一个整体，发挥地下空间的优势和特点，共同为城市服务。

3、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并重

地下空间的使用，要遵照“平灾结合”的原则，发挥地下空间的综合功能，鼓励利用可转换的人民防空工程兴办旅馆、餐厅、商店、医院、生产车间、物资仓库及文体活动场所等。不仅能增加社会服务性设施，发展经济，扩大就业门路，同时还能加强工程的维护管理，达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

（四）地下空间布局原则

1、可持续发展原则

地下空间作为一种资源，有其局限性，对于地下空间的开发与利用，要立足当下，谋划未来，合理有序的利用地下空间资源，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2、系统综合原则

地下空间的布局结构应与整个城市空间的布局发展相协调，应是整个城市有机地上、地下协调发展的最终体现。

3、集聚原则

以城市地下空间功能为基础，强调以交通网络为骨架，以大型地下空间为节点，遵循“组团式”的布局结构。

4、等高线原则

根据城市土地价值的高低开发利用地下空间，既可避免地上空间开发过于集中、孤立的毛病，又利于有效地发挥滚动效益。

（五）地下空间布局规划

1、地下商业空间规划

地下商业服务空间按照开发形式和聚集程度可分为两种类型：地下商场和地下商业街。

（1）地下商场

保留现状地下商场，规划地下商场3处，分别位于民族文化广场西侧和都阳河南侧文化设施用地（腾飞广场）和三门店商业用地。

（2）地下商业街

地下商业街面向公共通道设置，由商店、饮食店、事务所等设施构成。主要为公众提供一种便捷舒适的地下步行通道，人车分流，公众可以利用地下商业街完成其交通出行目的地，同时附设的商业设施充分利用土地级差效益，促进城市经济发展。在区位上地下商业街主要分布在人流、车流密集地区。

地下商业街的开发重点为地下空间开发利用重点地区，地下商业街各功能主要包括商业、步行和停车等几项主要功能。

规划地下商业街三条，分别位于满韵街、康乾街、组山路商业街。在地下商业街建设时，要考虑动态交通设施。

2、地下交通规划

结合青龙县城地面交通状况及经济发展状况，重点考虑地下停车场规划。主要结合规划绿地和商业地块建设地下停车场。

3、地下基础设施规划

地下基础设施主要为地下市政基础设施管网及设施，要统筹安排各种管线进入共同

沟，高效发挥各自作用。要保护地下市政基础设施及其走廊，并设置完善的标识系统。

4、地下空间综合防灾规划

地下空间可以作为青龙县城抗震的有益补充。主要表现在：灾时日用品、设备以及食品的存储空间；人口疏散与救援物资的交通空间；人员临时的掩蔽所、临时急救站、地下指挥中心、地下信息中心等。

同时，地下空间的开发要满足防火、防水、防震和人防等防灾要求。

第十七章 大巫岚城区总体规划

本章节对大巫岚城区进行详细介绍，上一章节提出的规划原则、配套设施及配建标准大多都是通用的，本章节就不再重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用地布局

（一）居住用地

1、现状概况

（1）现状概况

大巫岚城区现状居住用地主要分布在大巫岚村和大院村，现状居住建筑大部分为单门独院平房式的农村住宅。还有一小部分多层居住用地集中于青龙河与星干河交汇处的北侧，为德龙公司的企业生活区，规模较小，配套设施不健全。

现状大巫岚城区居住建设用地 7.07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8.95%。

（2）存在问题

现状主要以村庄居住用地为主，道路系统不健全，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服务设施相对缺乏。无绿化，无开敞空间，环境较差。正处于乡村型建设模式向城镇型过渡的时期。

2、布局规划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规划居住用地总计 320.86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45.84%，规划人均用地面积 45.84 平方米。

城区共规划有两大居住片区，每个居住片区由若干个居住小区和居住组团组成。各居住片区居住用地与人口容量分布如下：

大巫岚片区：大巫岚村、大院村及周边地区。突出大巫岚城区的现代气息，形成现代建筑风格与新的文化氛围、生态环境相互交融的现代居住区。

大于杖子片区：大于杖子村及周边地区。通过滨河绿地的建设，营造生态环境良好的现代化居住环境。

此外，在黄土坡片区和德隆铸造生活区周边布局少量居住用地，以解决园区起步区的村庄安置。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现状情况

现状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0.9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为 2.4%，主

要沿老京建公路分布。现状有一处镇政府，一处镇卫生院，一所小学、一所中学。

2、存在问题

公共设施用地种类极其单一，缺少专业市场、文化娱乐、体育设施、教育科研等公共设施。

3、用地布局

（1）行政办公用地

规划建议开发区管委及大巫岚城区政府统一安置，以提高政府的办事效能。具体选址于青龙河与星干河交汇处北岸。这里环境优美、交通便利、区位优势，方便服务，所以是布局行政中心的首选之地。

此外，在生活区内还布置了少量的办公用地，以满足其他办公用房的需求。

规划期末 2030 年行政办公用地 1.73 公顷。

（2）文化设施用地

现状镇区北侧规划一处集中的文化设施用地，可以考虑大型的电影院、科技馆、文化馆等公益性文化设施，总用地 5.2 公顷。

（3）教育科研用地

规划初中 2 所；小学 4 所；规范化幼儿园 3 所。

2015 起，逐步配套设施设备，使大巫岚初中创建县级管理示范校。此外，新规划大巫岚二中，选址在罗杖子村西北。

规划小学 4 所。2014 年，原址改扩建大巫岚小学，规模 800 人；2016 年，新建大巫岚第二小学，规模 400 人；此外，新规划大于杖子和罗杖子小学。

2014 年，改扩建现大巫岚幼儿园，规模 300 人；2016 年，改扩建现东赶河子小学成为独立幼儿园，规模 200 人。2019 年，新建大巫岚第三幼儿园，规模 200 人。

规划教育科研总用地 38.95 公顷。

（4）体育用地

在规划文化设施北侧新规划一处体育设施用地，可以考虑大型体育场馆的建设，丰富城区居民的文体生活。规模 3.42 公顷。

（5）医疗卫生用地

按照每千人 8 个床位、每人用地 100 平方米的标准，在城区南部新建一处综合性医院。规模 6.79 公顷。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大巫岚城区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总计 60.38 公

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8.63%，人均用地面积 8.63 平方米。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现状情况

商业设施用地总面积 0.6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为 1.59%，主要沿老京建公路分布。现状仅有一个集市和一些不成规模的小商铺。

2、存在问题

商业店铺沿街零散分布，规模不足。

3、用地布局

由于大巫岚生活区的布局相对紧凑，考虑商业服务设施规划主要分为县级和片区级两个等级。

县级商业服务中心主要集中在现状镇区中心布置。通过规模发展、优化结构，提升服务品质，形成城市商贸中心。片区级商业主要布置在镇区西侧和大于杖子片区，为方便居民提供多层次的商业服务。

此外，规划在城区南部布置一处大型集贸市场。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大巫岚城区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总计 70.33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0.05%，人均用地面积 10.05 平方米。

（四）工业用地

1、现状概况

近年来，大巫岚已经形成了几家企业，生活区范围内主要有球团厂。现状工业总用地 15.81 公顷。

2、存在问题

工业企业分布零散，企业内部用地挖潜不够，土地利用不经济。同时，工业企业紧邻青龙河和星干河，处于生态敏感地带，应首先避免对生态环境的污染。

3、工业用地

规划工业用地全部集中在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内，该类用地指标已经在县域独立工矿用地中进行了核算，不再计入城市建设用地指标。根据现状条件，整体考虑开发区产业发展方向，工业用地主要分布在星干河北岸和罗杖子村片区。这既尊重了现状企业的实际情况，又考虑了北部安胜铁矿与开发区一体式发展的需要。同时在项目的选取上应着重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沿河禁止三类工业的进入。

（五）物流仓储用地

现状仓储用地 0.20 公顷。规划物流仓储用地 9.97 公顷，规划在城区南部，结合高速连接线相对独立设置，方便货物的快速流通。

二、道路交通规划

（一）现状问题

1、京建公路、土罗公路两条过境交通穿越城区，增加了城区中心的交通压力，对城区交通造成干扰。

2、区内道路系统不完善，道路未成体系，路面普遍狭窄，道路等级低，线型不顺。

3、存在较多的断头路，丁字路口和斜向交叉较多，尚未有停车场。

（二）对外交通规划

1、利用滨河路向南延伸承联系双山子再向南直至承秦高速茨榆山出口，作为城区向南联系的一条重要通道来打造。

2、规划将京建线由省道升级为国道 G230，线路调整至城区北侧，即考虑了工业项目及北部安胜铁矿大量的货运需求，又使得过境交通绕城减少了对城市交通的影响。

3、规划将原乡道土罗线升级为省道扬大线，作为城区向北部联系的一条主要通道使用。

4、规划新建青龙县城至大巫岚城区快速通道，可以考虑设计为景观快速路，经由翟杖子连接大巫岚。作为县城与大巫岚之间的一条主要通道，和国道 G230 共同构筑两个城区之间的交通联系。

（三）道路等级

城区道路分为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个等级。

主干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40-50 米，设计车速 40~60 公里 / 小时。次干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30 米，设计车速 40 公里 / 小时。支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15 米，设计车速 30 公里 / 小时。

（四）道路结构

形成“五横、四纵”主干道路网骨架。“五横”是指北环路（国道 G230 穿城段）、横一路、横二路、横三路、南环路；“四纵”则包括滨河路、纵一路、纵二路、东环路。

（五）道路横断面

道路断面规划详见道路横断面规划图。

（六）城市停车场规划

城区按照交通流量较大的地区共布置 6 处公共停车场，其中 4 处分别结合居住片

区中心服务设施布置，还有一处结合城区南侧市场进行布置。

（七）对外交通设施规划

公路长途客运中心：规划在城区南部结合东环路南出口新建一处长途客运站。

（八）公共交通线路网规划

规划公共汽车营运范围东至东环路，西至滨河路，南至南环路，北至北环路。城内规划三条公共汽车营运线路。一路车经由南环路、滨河路往返，二路车经由原京建线，老土罗线往返，三路车经由东外环路、北外环路往返。

公交客运站场：规划在长途客运站南侧新建一公交客运站。

（九）道路交叉口

主干路—主干路交叉口及主干路一次干路交叉口尽量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拓宽交叉口。

次干路一次干路交叉口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交叉口，对拓宽不作要求。

主干路一支路交叉口采用右进右出交叉口。

次干路一支路交叉口为一般平交路口，根据交通流量情况由交通管理部分决定是否采用信号灯管理。

（十）道路设施用地指标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大巫岚城区规划道路用地总计 142.03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20.29%，人均用地面积 20.29 平方米。

三、绿地系统规划

（一）现状概况

大巫岚城区原为大巫岚镇区，区内现状绿地严重缺乏，几乎没有集中成规模的绿地。

（二）规划布局

城区公共绿地由公园和广场绿地构成。各层次绿地共同构筑点、线、面结合的绿地系统，形成“一带贯穿、多园棋布、山体渗透”的绿化格局。

一带贯穿：即沿青龙河、星干河两岸形成贯穿全线的沿河景观带。

多园棋布：在城区中均匀的布局街头绿地和小游园，实现绿地配置的均好性。

山体渗透：指沿城区两侧的山体绿地作为整个城市绿化的背景，呈现出恢弘的气势和优美的景观。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大巫岚城区规划绿地总计 77.67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1.10%，人均用地面积 11.10 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面积 73.94 公顷，人均公园绿地

10.56 平方米。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一）景观风貌现状分析

大巫岚现状为镇区，和县域内其它城镇一样城市格局散乱，空间结构不清晰，功能划分混杂；城市风貌平淡，缺少变化和特色，较难产生清晰的城市形象。

但大巫岚也拥有独特的环境景观优势：城区四周有山体环绕，星干河以及铁炉沟、大于杖子数条沟渠娟娟流淌，汇入青龙河。山清水秀、环境优美，具有独特的山水景观格局。

（二）城市景观控制引导规划

1、显山露水，彰显山、水自然环境

本次规划凸显“山、河、城”等景观要素有机联系，严格保护山水绿化，部分低层、多层建筑可以在城市边缘浅丘地区进行布局，成为城市与山体的过渡区域，使得山体和城市的公共空间形成统一体系。

同时，应加强各阶段的城市设计工作，切实作到“亮山亮水”，特别是要通过城市设计对城市沿河可视建筑轮廓线进行宏观审视、整体安排和细心处理，形成高低错落、节奏鲜明的轮廓线。重点是加强青龙河、星干河两岸的环境景观设计，形成城区内重要的景观带和休闲游憩空间。

2、创新特色，打造现代化工业型城市风貌

首先，在建筑形式上应该区别于青龙县城满族风情的特点，形成自己现代简约的整体城市风貌，在建筑语言及色彩上应充分体现时代感和节能环保材料的应用，以体现面向 21 世纪的现代化工业城市的风采。

其次，重点突出南北向中轴路构成对外展示窗口。在景观设计上除了要注重建筑前的绿化布置，还要结合公共建筑的功能，布置一些体量大、景观效果好的标志性建筑，形成景观中心。

打造多条生态廊道：由青龙河、星干河两岸形成贯穿南北的大尺度生态绿廊。黄杖子、铁路沟、大于杖子、大巫岚村等几处沟渠形成沿河绿廊。

城市总体色彩风貌应该突出现代和高科技感，应以浅黄色和浅灰色为主色调，以褐色系和蓝色系为辅助色。建筑材料以涂料、铝板、钢缩构、瓦、瓷砖等现代型材为主。

（三）各具特色的城市开放空间

1、区域景观特色

各功能区集中紧凑，分区明确，形成鲜明的区域景观特色。

行政文化区：体现秩序、高效、廉洁和开敞的现代化行政文化中心形象，富有浓厚的文化气息。在建筑色彩上宜采用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灰色系作为主色调。

商业建筑：繁华热闹，具有吸引力和舒适宜人的现代化购物娱乐环境。建筑色彩宜采用高彩度中、高明度的暖红、暖黄色系作为主色调，色彩选择可以较为鲜艳、丰富。

商务建筑：凸显稳重、大气、体现智能高效的形象。建筑色彩宜采用低彩度、高明度的灰色系作为主色调。

居住区：亲切宁静、环境优美宜人、建筑空间和色彩富于变化和充满文化内涵的居住环境。具体建筑色彩分为以下4类：

（1）山地地区住宅宜采用低彩度、中明度的暖黄色作为主色调，使建筑色彩和山体色彩土石色相接近，更好地与环境相融合。

（2）滨水地区的住宅，宜选用与天空、碧水、绿树等自然色形成对比的中明度、高亮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

（3）其他地区的住宅建筑宜采用中彩度、中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暖黄色系为主色调，突出安静、多样的色彩感。

（4）高层住宅区建筑宜采用中彩度、高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以突显明朗、大气的色彩感。

文化娱乐建筑：应体现自身的地域性、寓意性、文化性，色彩的搭配需要慎重对比。宜采用中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灰色系为主，局部可以点缀红色系、黄色系。

教育类建筑：根据学校性质不同，小学的色彩要鲜艳松弛、营造欢快的环境气氛；中学的色彩则应体现温暖、安静、严肃的氛围。宜采用高彩度、低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

医疗类建筑：应体现安静、素雅和温馨的环境氛围。建筑色彩宜采用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白色、亮灰色系为主。

工业类建筑：以简洁高效、环境优美为特征的现代工业区形象。建筑色彩宜采用中低明度高亮度的白色、亮灰色系为主。局部可以用低明度、低彩度的蓝色系进行点缀。

2、滨水空间

规划确定青龙河与星干河作为统筹整个城区景观空间的主轴线。改善河道的生态环境、强化滨河空间的景观和游憩功能。

提高滨河绿化、活动空间的吸引力。根据河道所在的城市功能片区，赋予河道不同

的主体功能，营造各自的景观及活动特色，加强滨河景观的丰富性和持久性。

3、广场空间

重点打造开发区管委南侧的行政广场。同时，在各片区中较为均衡地布置若干小规模的休闲广场，供市民就近晨练游赏，节假日可开展群众广场文化娱乐活动，成为展现城市人文特色的空间环境。

4、入口空间

规划重点打造承秦高速入口空间（城南）、翟杖子西侧城市入口空间和扬大线在城市北部的入口空间等3个城市入口处的景观风貌设计，以绿化为主，辅以具象或抽象的雕塑小品，展现和提示大巫岚城区的地域文化和个性特征。

5、绿地空间

城市规划大量的各类公共绿地、生产防护绿地不仅起到改善环境的作用，更应注重其美化城市的景观作用，并突出绿化的地方景观特色。

（四）严格高度分区管理

大巫岚城区空间呈现山环水抱的特征，规划应顺应自然、进行严格的高度分区管理，使城市整体形态亦展现出与自然空间形态相一致的总体特征。构建视线通廊，亮山亮水，和谐自然。

1、多层建筑区（4~6层）：城区大多数住宅以多层为主。其中，沿河地带应取下限，沿中心干道可取上限。

2、高层建筑区（7--18层）：城区中心区可适当集中点缀中高层和高层建筑，以形成富有韵律感的城市界面和高低错落、富于变化的城市天际轮廓线。具体来讲可以布局2处高层区，包括开发区管委及周边片区和南部城区生活中心片区。

五、村庄安置及住房保障规划

（一）村庄人口规模预测

现状村庄人口2.97万人，考虑未来二十年人口的可能变动因素，到2020年以综合增长率9%计，到2030年以综合增长率8%计，2030年合计人口为3.5万人，约10900户。

（二）拆迁安置用地测算

大巫岚城区村庄安置的原则是就近集中安置，其中涉及到工业用地占用村庄按照集中统一的标准。安置规模按照村庄规划户数并考虑30%分户需求，共需要规划户数14170户。原有住户10900户，大龄子女分户共有3270户，每户均控制在150平米以内，大

龄子女分户控制在 100 平米以内。规划村庄集中改造为多层板楼模式，平均容积率为 1.2。

综上所述，大巫岚城区范围内村庄安置总用地需要 163.5ha。

（三）企业安置需求

德龙铸造企业职工总数预计 5000 人左右，按照企业自己测算的职工安置用地面积 20 公顷。规划布局在现状球团厂的北侧地块，交通便利距离各产区位置较近，同时地块相对独立便于管理。

（四）城区人口住房需求总量

至 2030 年，大巫岚城区将新增城镇人口约 3 万人，以 2030 年人均建筑面积达到 35 平方米计算，至 2030 年需要新增住房 105 万平方米，年均约 6 万平方米。

（五）保障性住房规划

全县十二五之内需要保障性住房总量 12.5 万平方米，可以在包括大巫岚城区在内的各乡镇进行分解。

（六）积极倡导绿色建筑建设

- 1、大力推行被动式节能建筑。
- 2、提高传统能源利用效率。
- 3、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
- 4、综合利用水资源。

六、城市市政工程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 （1）结合现状用水情况，合理确定各项用水指标。
- （2）充分利用现有给水设施，近、远期结合，统一规划城市给水系统，使规划方案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 （3）正确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之间的关系，妥善选择水源，合理安排用水，使有限的水资源发挥尽可能大的效益。
- （4）严格保护水源，拓宽思路，积极利用非传统型水资源，保护生态环境。
- （5）发展再生水，充分利用处理后的污、废水，用于工业用水、冲洗、园林河道等景观用水，增大水的重复利用率。

(6) 加强用水管理，增强节水意识。

2、供水现状

自备井数量过多，利用效率较低，供水可靠性差，不能保障正常供水：

当前供水水源系小范围内的自备井，一旦发生故障或机井检修，该范围内的用水对象将全线停水。

用水未经处理供给生活用水，居民用水的健康性、安全性得不到保障。

水资源量虽然相对较为丰富，但水资源缺乏统一有效的管理。

3、需水量预测

用水量指标根据《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282-2016)，《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06)的规定，并结合现状用水情况，本着节约用水的原则选取。

片区内各类性质用地用水量指标如下：

综合生活用水量： 180L/人·d；（包括居民生活用水和公共建筑用水）

工业用地： 1.0 万 m³/K m²·d；

公用设施用地： 0.35 万 m³/K m²·d；

对外交通： 0.3 万 m³/K m²·d；

仓储用地： 0.25 万 m³/K m²·d；

浇洒道路： 0.2 万 m³/K m²·d；

绿地： 0.1 万 m³/K m²·d；

注：以上指标为最高日用水量已包含管网漏失水量。

需水量预测表：

用地类型	人口/用地面积（公顷）	用水量（万立方米/日）
居住用地	7 万人	1.26
工业用地	850.00	8.50
物流仓储用地	38.04	0.09
公用设施用地	18.76	0.06
绿地	77.67	0.08
交通设施用地	185.00	0.37
未预见水量		1.04
合计		11.40

本指标已包括管网漏失水量，未预见用水量按总用水量的 10%取。

预测规划区总的用水规模为 11.40 万 m³/d。秦皇岛人均水资源量较低，在给水工程中应开源节流，在推广节约用水的同时，积极开展中水回用。规划工业企业的部分生产用水、浇洒公园绿地、道路用水采用再生水，再生水用量为 6.4 万 m³/d。

则由市政供水系统供给的新鲜净水量为 5.0 万 m^3/d ，日变化系数取 1.4，全年需供给的新鲜水量为 0.13 亿立方米。

4、水源选择

根据《河北省青龙湖青龙县境内水源地保护综合规划》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青龙河可供水量 0.222 亿 m^3 ，星干河 0.237 亿 m^3 ，总计 0.459 亿 m^3 。枯水流量保证率 75%的条件下，青龙河可供水量 0.401 亿 m^3 ，星干河 0.426 亿 m^3 ，总计 0.827 亿 m^3 。大巫岚城区年总用水量 0.13 亿 m^3 。

根据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青龙河河道防洪综合整治规划，大巫岚城区取水工程位于黄杖子沟汇入青龙河口处的上游侧，上游来水经调蓄后基本能够满足规划区的用水需求。

综合分析，通过修建调蓄工程，青龙河来水经调蓄后满足城市需水量要求。规划主要以青龙河地表水为供水水源，地下水作为应急补充水源。

5、给水系统规划

(1) 给水厂规划

结合规划区用水性质，规划生活与工业实施分质供水，在规划区北部新建 1 座水厂，水厂规划规模为 5.0 万 m^3/d ，占地面积约 3.0 公顷，主要提供生活及工业用水。水厂结合城市发展分期建设，水源取自为青龙河。

(2) 管网规划

在充分利用现状给水管道的基礎上，考虑分期建设可能，沿主要道路敷设给水干管，形成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配水管网。最不利点的自由水头以 28m 控制，个别对水压要求高的用户可自行加压，避免提高整个管网压力、浪费能量。由于山区地形高差较大，部分地区由于地势较低，管网超压，应采取减压措施。

规划区内采用生活、生产与消防合并的低压制消防供水系统，也可就近采用河水，并预留消防通道，沿河建设取水口，以节约水资源，体现优水优用原则。

消防水量和室外消火栓布置按现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执行。规划道路按规范每隔 120 米设置室外式消火栓。

6、水源保护

水是城市发展的命脉，水资源危机一直困扰着严重缺水的华北地区，保护有限的水资源，是关系到城市发展和人民生命安全及身体健康的重中之重。

(1) 地表水源保护

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进行不利于功能保护的活動，并同时遵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2）地下水源保护

应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规定，严格进行水源卫生防护。根据地下水流向含水层埋藏特征，建立重点卫生防护带和一般卫生防护带两个卫生防护带，以保护源地水质。

总之，加强水资源保护的行政管理，建立科学的水资源管理系统，切实做好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保护工作。严格控制城区地下水开采量，逐步关停现状企业自备井，防止过量开采，以免造成水源枯竭及水质污染。

（二）排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1）选择适合城区实际情况的排水体制，结合城区自然地形条件，合理布置排水设施。

（2）在充分利用现状排水设施的基础上，实现雨、污分流制并完善污水排放与处理系统，逐步改善污水不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状况。

（3）科学合理布置污水处理厂，不仅要考虑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应考虑便于进行污水回用。

2、排水现状

（1）部分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污水资源未充分利用，而且对周围环境和地下水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

（2）由于工业废水和废渣的不合理排放，地下水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地下水水质逐渐恶化。

3、排水体制选择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各受水体，污水送入规划污水处理厂，经过处理达标后回用或排放。

4、雨水系统规划

各排水区域以路面排水和管渠排水相结合，合理的布设雨水管道及雨水口。

（1）雨水量计算：

根据河北省工程建设标准《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技术规程》，秦皇岛市暴雨强度公式

为：

$$i=3.627*(1+0.711*\lg P)/(t+1.040)^{0.464} \quad (\text{mm/min})$$

$$Q=167\Psi iF$$

重现期取为 2 年，重要地段 3-5 年；

i—暴雨强度 (mm/min)；

t—设计降雨历时， $t=t_1+t_2(\text{min})$ ；

t_1 —地面集水时间，取 15min；

t_2 —管渠内流行时间(min)， $t_2=L/60v$ ；

Q—设计雨水流量 (l/s)；

Ψ —径流系数，取为 0.5；

F—汇水面积(hm^2)。

(2) 雨水管网布置

规划区内地形坡度较大。规划区域内雨水设计为单独的排水系统，根据道路布局及地形坡度，雨水管道就近直接排入天然水体，并对规划区内的的现有河道进行清淤疏通、两岸护坡处理，保证雨水排放系统畅通无阻。

规划区内雨水就近排放，尽量减少管道长度，减小埋深。

规划区雨水管的布置应遵循以下要求：

根据地形、道路坡向、雨水干管及河流的位置来布置雨水管渠，使雨水就近排放。

雨水管的覆土深度应尽量控制在 0.7m~1.3m 左右。

雨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雨水工程规划图》。

5、 污水系统规划

(1) 污水量计算

污水量按规划平均日（日变化系数取 1.4）给水量的 85% 计算，规划污水量为 6.92 万 m^3/d 。

(2) 污水管网布置

污水系统布置时尽量满足以下原则：

污水管管径计算按最高日最高时污水量计算。

城市道路下市政污水管道最小管径取 DN400mm。

竖向布置上，污水管宜位于雨水管之下。

污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污水工程规划图》。

（3）污水处理厂

现状德龙铸造企业自建有污水处理厂，自行处理后的污水回用于生产，规划要求企业自建污水厂应达到国家相应的处理标准。

根据大巫岚城区排水管道现状和自然地形走向等实际情况，同时考虑到综合污水的收集、排放与回用等因素，确定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能力为 7.0 万 m^3/d ，规划在城区南北各设置一座污水处理厂，星干河以北污水进入北部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规模 4.5 万 m^3/d ，占地 4.5 公顷。星干河以南污水进入南部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规模 2.5 万 m^3/d ，占地 4 公顷，预留一定的发展用地。

污水处理厂规模应根据城市发展规模分期建设。污水处理程度要求达到环保部门或水域功能区划要求。污水经处理后全部作为再生回用水源，主要作为工业用水以及浇洒绿地、道路用水。

6、污水排放要求

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处理后污水水质应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及地方环保政策要求。为符合城市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要求，污水必须达到排放标准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特别对于医院等特殊类型的污水必须自行处理至符合排放标准，方可接入城市管网。

7、再生水利用规划

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用水投资不断加大，可利用水资源逐年减少，这就要求我们必须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现状用水模式。由单纯消耗城市供水，转化为充分利用城市供水和二次水资源，使宝贵的水资源得以重复利用。

（1）再生水回用途径

污水再生利用范围主要有工业用水、城市杂用水及环境用水等低质用水。规划区的再生水主要用于工业用水和城市绿化，其次用在浇洒道路和景观。

（2）再生水回用水量

规划大巫岚污水厂规划处理尾水的全部作为再生水回用，其中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 4.5 万 m^3/d ，可提供再生水规模 4.1 万 m^3/d 。南部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 2.5 万 m^3/d ，可提供再生水规模 2.3 万 m^3/d 。

再生水总的回用规模为 6.4 万 m^3/d 。

除建设城市污水集中再生利用系统外，还应积极推广建筑中水利用技术和居住小区生活污水处理再生利用技术，形成集中利用为主，分散利用为辅的污水再生利用系统，在规划区域内的新建小区及新建大型公建应建设中水处理设施，由小区中水站、污水厂的中水及其回用管线构成中水系统，成为规划区常规的、必须的建设。

再生水水质标准应达到《生活杂用水水质标准》，能够满足绿化用水、冲厕用水和道路浇洒等用水要求。对个别工业再生水用水大户，可视用户的水量水质要求确定处理深度和再生水水质，水质要求更高的用户，可自行补充处理，直至达到要求的使用水质标准。

（3）再生水管网

再生水主要用作工业生产用水，城市的绿化、道路浇洒、冲厕等用水，并可考虑将部分再生水作为景观及河道的生态补水。

再生水输配水系统应建成独立系统，在道路规划及建设中应预留再生水管道的位罝。

（三）供电工程规划

1、现状情况

大巫岚城区现有 220kV 用户变电站 1 座（德龙变），主变容量为 252(4×63)MVA，上级电源引自现状 220kV 平方变电站。高压输电架空线路有 220kV 平方变—德龙变(双回)。

2、用电负荷预测

（1）预测方法

负荷密度指标法：根据规划区各地块的用地性质，采用与其它地区类比的方式确定规划地块单位占地面积的负荷大小，进而对规划区负荷加以预测的方法。

（2）分类用地用电负荷指标（kW/ha）

用地类别名称	用地面积 (ha)	用电负荷指标 (KW/ha)		用电负荷 (KW)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居 住 用 地	323.64	150	300	48546	97092
行政办公用地	1.73	150	350	260	606
文化设施用地	5.20	150	350	780	1820
教育科研用地	38.95	150	350	5843	13633
体 育 用 地	3.42	100	150	342	513
医疗卫生用地	6.79	150	350	1019	2377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4.29	150	300	644	1287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70.33	200	400	14066	28132

工业用地	850	200	300	170000	255000
物流仓储用地	38.04	20	30	761	1141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85	30	30	5550	5550
公用设施用地	18.76	150	150	2814	2814
绿地与广场用地	77.67	10	10	777	777
总计	1623.82	/	/	251402	410742

（3）用电负荷预测结果

预计大巫岚城区总用电负荷为 33 万 kW（其中工业负荷为 21.3 万 kW）。

3、高压输电网规划

根据用电负荷预测，并结合《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相关内容，配置本规划区变电设施；规划区电网等级采用 220kV/110kV 两级。

（1）规划新建 220kV 大巫岚变电站，主变容量为 $2 \times 180\text{MVA}$ ，占地 45 亩，上级电源引自规划新建的 500kV 青龙变电站。

（2）规划新建 110KV 大巫岚 1#变电站，主变容量 $2 \times 50\text{MVA}$ ，占地 15 亩，上级电源引自规划新建的 220kV 大巫岚变电站。

（3）规划新建 110KV 大巫岚 2#变电站，主变容量 $2 \times 50\text{MVA}$ ，占地 15 亩，上级电源引自规划新建的 220kV 大巫岚变电站。

各级高压电力线单杆走廊宽度宜按下表控制。

电压等级	高压走廊宽度（米）
220 kV	30~40
110kV、35kV	15~25

（四）通信工程规划

1、发展目标

根据《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相关内容，大巫岚城区范围内邮电通讯水平达到中等发达国家的同期水平；电信网加速向综合化、宽带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发展可视电话、宽带无线通讯及多媒体通信等宽带业务；逐步实现光缆到户，完善各类网上应用系统。

2、电信容量预测

按照住宅每户 1 部；公建用地：150 部/公顷；工业用地：20 部/公顷；主次干道每 250 米 1 部公用电话计，预测大巫岚城区固定电话为 6 万部，规划按 85%的实装率考虑，预计程控交换机容量为 7 万门。

3、电信设施布局

保留现状大巫岚电信支局，并结合区内公建新建电信模块局 1 处，电信线路采用管

道敷设形式，并与市政道路建设同步。线路布局中除采用常规的电信电缆外，应提高光缆等宽带、高速电信线材的使用率，以满足信息时代的发展需要。

随着信息通讯技术的发展，通讯形式、种类不断增加，为适应这一变化，在规划区道路建设中应预留适量管孔数，以备今后发展需要。同类性质管道规划要求在道路内只占用同一管位，以节约地下空间资源。

4、邮政设施布局

保留现状大巫岚邮政支局，邮政作业实行机械化、自动化、邮件管理微机化，全面满足邮政业务的发展需要。

5、移动通信网

移动通信应扩大数字移动通信网容量和覆盖面，积极发展 GPRS 和 CDMA 系统。

6、有线电视规划

结合城区内公建设立有线电视机房，形成若干网络区域，有线电视机房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线路应结合电信线路走向布局。

应该积极推广应用先进技术，使光纤干线进入小区、到楼，以适应现代有线电视多种综合数字业务的要求，为用户提供相应的服务。

（五）供热工程规划

1、供热现状

大巫岚城区内现阶段居民、生产企业、单位仍依靠自建小型锅炉房采暖。大多数锅炉房规模小，锅炉均效率低，运行状况差，故障率高，环境污染严重。

2、规划原则

- （1）以节能减排为原则，充分利用工业余热作为供热热源。
- （2）本着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原则，整合现状供热设施，综合考虑供热布局。
- （3）远期与近期相结合，工业与民用相结合，统筹安排，分期实施。
- （4）优先满足居民、公共建筑及工业建筑采暖用热；暂不考虑工业生产用热负荷。

3、供热规划

- （1）采暖热负荷指标：

参照《城市热力网设计规范》（CJJ34-2002）的采暖热指标，以及国家对新建筑节能的要求，结合青龙县城实际条件，选取用热指标如下：

住宅采暖热指标：40 瓦/平方米；供热率 100%；

公共建筑采暖热指标：45 瓦/平方米，供热率 100%；

工业建筑采暖热指标：70 瓦/平方米，供热率 30%；

以上采暖热负荷指标已考虑供热管道热损失。

（2）热负荷预测

大巫岚城区热负荷预测：

项目 名称	用地面积 (ha)	容积率指标	建筑面积 (万 m ²)	供热率 (%)	采暖热指标 (W/m ²)	热负荷 (MW)
居住建筑	323.64	1.2	388.37	80	40	108.7
公共建筑	130.71	1.0	130.71	100	45	58.8
工业采暖	850	0.6	510	10	70	35.7
合 计						203.2

（3）供热热源

规划中心城区供热热源采用集中供热锅炉房，系统热媒选用高温热水。

规划在大巫岚片区南部新建一处集中供热锅炉房，占地面积 3.0ha，供热能力为 210MW，装机容量 3*70MW，热媒统一为 1.3MPa，130/70℃ 高温热水。大巫岚片区工业企业较多，工业余热较充足，因此片区内可优先选用工业余热作为采暖热源，无工业余热可利用的片区则以集中供热锅炉房为热源供热。锅炉房内锅炉台数应根据各供热区域建设情况分期逐步建设。

（4）供热管网

热网采用枝状管网布置。为提高供热可靠性，两供热区域管网应连通。管道原则上采用直埋敷设方式。

（六）燃气工程规划

1、供气现状

现状大巫岚片区除部分居民生活有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外，大部分居民及工业企业的日常生活和生产燃料均以煤为主。

2、供气原则

- （1）优先满足城镇居民日常生活用气。
- （2）应尽量满足供气范围内的各类公共建筑用户的用气需要。
- （3）在气量允许条件下适当考虑供应部分工业用气。

3、气源选择

随着大巫岚工业区的启动建设，人们的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利用更加清洁和高效的

燃料能源已经成为能源利用的发展趋势。结合《河北省“十一五”天然气发展专项规划》，确定大巫岚片区远期主要气源为压缩天然气，同时以液化石油气为辅助气源。

4、用气量预测

根据《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 中的居民用户耗气指标和青龙县居民生活消费水平，确定居民用户耗气量定额为 $2310\text{MJ}/\text{人}\cdot\text{年}$ ，按天然气低热值 $35.11\text{MJ}/\text{Nm}^3$ （ 8359.5 千卡/ m^3 ），远期规划人口为 7.0 万人，气化率取 80% ，则居民生活年用天然气 $368.5\text{Nm}^3/\text{年}$ ，

公建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10% 计，为 36.8 万 $\text{Nm}^3/\text{年}$ ，

工业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30% 计，为 110.5 万 $\text{Nm}^3/\text{年}$ ，

其他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10% 计，为 36.8 万 $\text{Nm}^3/\text{年}$ ，

天然气总用气量为 552.7 万 $\text{Nm}^3/\text{年}$ 。

5、用气量不均匀系数确定

城市燃气各类用户是不断变化的，居民和公建用气量不均匀系数，月不均匀系数 1.20 ，日不均匀系数 1.15 ，时不均匀系数 3.0 。

6、燃气储配站规划

近期结合大巫岚片区的开发建设在南部新建一座液化石油气站，储存容积 70 m^3 ，占地 0.5ha ，作为临时气源，可在大巫岚生活区配套建设 2 座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每座服务半径控制在 $0.5\sim 1.0\text{KM}$ ，用地规模控制在 600 m^2 左右；远期规划在罗杖子村新建压缩天然气储气站一座，天然气的储气量按照日用气量 1.5 倍计算，储气量为 3.0 万 Nm^3 ，供气能力 $3000\text{ m}^3/\text{h}$ ，占地 0.8 公顷，作为大巫岚生活用气的主要气源设施，近期临时建设液化石油气站可作为辅助气源。

7、燃气输配管网

片区内管网输配系统均采用中压 A 级 (0.4MPa) 系统，大型公建用户及密集的居民小区采用柜式调压装置，分散的居民用户采用箱式调压装置。中压管线管材选用 PE 管，直埋敷设。

七、环卫设施规划

（一）环境卫生现状及存在问题

大巫岚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方式落后，环卫基础设施相对薄弱，满足不了城市垃圾的承载能力，基础设施相对滞后，垃圾长期消纳问题没有解决，与城市发展不协调。

（二）垃圾量预测

根据大巫岚城区具体情况，参考国内外有关城市人均日产垃圾量数据，取人均日产垃圾量 1.3-1.4kg 作为规划期内垃圾产量预测的控制值，取定城区垃圾日均产量 2030 年为 150 吨。

（三）垃圾处理方式

按照总规对中心城区垃圾的规划，大巫岚城区的垃圾统一在大巫岚城南的垃圾填埋场处理。

（四）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规划目标

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并达到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目标；医疗垃圾等固体危险废弃物必须单独收集、单独运输、单独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普及率近期达到 50%以上，远期达到 100%。城市道路清扫机械化程度达到 80%以上，城市清运工作机械化，半机械化程度达到 100%，垃圾、粪便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垃圾容器化收集率达到 100%，水冲式公厕达到 100%，特种垃圾单独处理率达到 100%。

粪便经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建筑渣土运往建筑渣土处置场处置或作为路基等回用；城市管网污泥和污水厂污泥经脱水后运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处置。

2、环卫设施规划

（1）规划垃圾填埋场一座，选址城南。规划期末日处理垃圾量 200 吨，占地 7 公顷（同时考虑生活、粪便、建筑、医疗垃圾的处理）。

（2）近期生活垃圾以混合收集为主，远期实行袋装分类收集，合理布置垃圾收集点。规划在生活区南部集中设置一处大型的垃圾转运站，统一收集后转运至青龙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

（3）城区内主要街道、广场、主要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废物箱。繁华道路每 50 米设 1 座，其它道路每 80~100 米设 1 座。废物箱应美观、卫生、耐用，并能防雨、阻燃。合理配置色彩，与周围环境相协调，美化城市景观，其完好率应不低于 98%。

（4）公共厕所布局以方便使用、利于操作和有利于公共厕所及周围环境卫生为原则。流动人口密集的繁华路段设置间距为 500 米；一般街道设置间距不大于 800 米；成片改造地段和新建小区，每平方公里不少于 3 座；旧区居民稠密区，公共厕所设置应不少于每平方公里 4 座。广场、市场等大型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公共厕所。城区公共

厕所总数以 3000 人 1 座的标准控制，远期城区公共厕所总数应达到 25 座，并应全部实现水冲式。

新建及改建公共厕所的设计和建设应符合《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和《城市公共厕所规划与设计标准》（CJJ14~87）的规定，建筑面积一般为 30~50 平方米。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一）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与要求

青龙河按 50 年一遇设计、10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

星干河按 20 年一遇设计、5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

其余规划区内河道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设计。

2、防洪措施

在加强水库调节能力的同时，城市防洪主要任务以泄洪为主，防洪措施：

（1）对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工程按河道不同特点及现状情况进行整治，按设计防洪标准及设计洪水流量等因素，加高加固现有堤防，治理病险河段，清理河道，改善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以满足设计标准下洪水的顺利排放。

（2）提高城市植被和森林覆盖率，对河流上游地段更要加以严格保护，彻底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3）沟体内用地的建设应十分慎重，首先应开展用地条件分析评估，同时在开发建设中将防洪排涝设施同步实施。

（4）主城区防洪河道河堤两侧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设置防洪通道。

（二）消防规划

1、城区消防站布局

城区新规划 2 座消防站

一座布局在开发区内部，为特勤站。另一座在生活区内部，为一级站。

2、给水工程规划

要按规定安装消火栓，间距不超过 120 米，消火栓沿道路设置、靠近路口，当路宽大于等于 60 米时，宜双侧设置消火栓，消火栓距建筑墙体应不小于 5 米。

（三）人民防空规划

1、规划原则

（1）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坚持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

结合的原则，全面综合提高城市的整体防御功能。

（2）注重总体发展，突出重点建设，增强综合效益，加速良性循环。

（3）坚持防空防灾相结合建设，完善人防工程配套体系建设，保持人防工程及地下空间发展的连续性和弹性，分期实施，滚动发展。

（4）结合地形地貌特点，依托山城优势，多样化建设人防工程。

2、防护标准

（1）指挥工程：县级指挥工程为四等指挥工程，抗核武器级别为 4B 级，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2）中心城区和老城区是规划重点，地下空间开发与人防工程结合，改造与修建平战两用地下工程。

（3）人防工程建设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口占总人口 40%，按照人均 1.5 平方米标准计算人防面积。

（4）医疗救护工程：急救医院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救护站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5）防空专业工程：专业队人员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车辆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或 6 级。

（6）人员掩蔽工程：一等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二级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6 级，防化级别为丙级。

（7）配套工程：食品站、生产车间、区域供水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人防交通干（支）道及联通道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区域变电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与其供电范围内最高抗力级别的工程相一致，控制室的防化级别为丙级；其他配套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

3、人防工程规划

（1）区域划定

中心城区指挥人防工程按甲类人防工程建设，其他按乙类人防工程建设。

（2）指挥系统

战时青龙建立县、街道（乡、镇）二级指挥体制，县、街道（乡、镇）分别设置人民防空指挥部，县人民防空指挥部下设综合指挥、重要目标防护、疏散掩蔽、抢险抢修、治安、消防防化、救护防疫、物资保障、政治工作、通信保障等 10 个业务组。

（四）防震减灾规划

1、设防标准与要求

（1）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中心城区内所有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均应按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当于基本烈度 6 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 s （中硬场地）为 0.45 设防。

（2）避震疏散：规划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等空地为避震疏散场地，疏散半径在 1—1.5 公里以内。按规范避震疏散用地应达到每人不少于 1.5 平方米。规划以主要道路为疏散道路，控制主要疏散道路两旁建筑物的沿路退缩，保证大震时人员疏散和救灾物资运输畅通。

2、特殊地段用地的控制意见

（1）城市过境路和主次干道

为保证震时城市主次干道畅通无阻，应对主次干道两侧建筑物的高度予以控制。道路两侧建筑物高度应按算式 $H \leq 1.5L + 3S - 1.5a$ 控制，式中 H 为建筑物高度， L 为道路红线宽度， S 为建筑物退红线的距离， a 为震后必须保证能够畅通的道路宽度，其大小视街道性质和功能决定，一般情况下，主干道 a 为 15 米，次干道为 11 米。

（2）桥涵附近

为保证震时交通通畅，在河渠桥头、引道旁一般不要安排高层建筑，建筑物的高度（ H ）一般不超过其距慢车道（引道）距离（ b ）的两倍，即 $H \leq 2b$ 。

（3）高压走廊地带

为避免因地震造成高压线路拆断而引起的人员伤亡或火灾等地震次生灾害，严禁在高压走廊用地范围内安排建筑，尤其不能建设居住建筑或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应辟为绿地。（其他具体措施详见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加强组织领导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国土资源、水利、民政、公安、财政等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配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落到实处，将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2、严格源头把关

加强源头管理是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的关键。有关部门在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规划时，应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和新建学校时，各项目建设单位要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按评估意见实

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措施。

3、健全防灾制度

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和应急救援体系。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地质灾害灾情速报和月报制度，为防灾救灾的指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信息；要对已查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逐级落实监测管理责任，每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都要确定监视监测责任人和具体负责人。

4、加强险情巡查

各级政府要组织力量对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巡回检查，特别是汛期时要进行定期检查，尤其在暴雨或连续降雨前后，更要加强对各隐患点进行巡逻检查，发现隐患及时处置。

5、加强矿山防护

有关部门要依法坚决打击在城市区周边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破坏地质环境以及诱发地质灾害的行为。汛期位于洪水位以下和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矿山必须停止开采，撤离全部人员，以保证矿工及财产安全。各矿山企业要加强尾矿和废石场维护和监测工作，避免发生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6、加强宣传力度

相关部门要加大地质灾害预防等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力度，设立防灾警示牌，将地质灾害防灾明白卡发放到受隐患威胁的群众手中，向群众宣传避灾防灾方法，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了解和掌握迅速抢险和避险的常识，如有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7、及时上报总结

汛期过后，相关部门要认真总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分析地质灾害发生、发展及突发演变过程，收集有关资料，写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今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经验，为政府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第十八章 双山子城区总体规划

一、用地布局

（一）居住用地规划

1、现状概况

（1）现状概况

双山子城区现状居住用地主要集中在双山子镇区，现状居住建筑大部分为单门独院平房式的农村住宅。还有一小部分 2 层居住零星分布在城区内。现状双山子城区居住建设用地 104.18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67.96%。

（2）存在问题

现状城区居住用地主要以村庄居住用地为主，除了城区内横向主要道路路况较好外，道路系统还不健全，配套公共服务设施和市政服务设施相对缺乏，缺少集中绿化和公共开敞空间。

2、布局规划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双山子城区规划居住用地总计 87.05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29.02%，人均用地面积 29.02 平方米。

规划在双山子原镇区、瓦房、半壁山形成 3 处居住组团。居住用地主要考虑结合青龙河和起河创造优美的人居环境，同时按照相应的人口规模就近配建设施。

（二）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1、现状情况

现状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3.68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为 2.4%，主要沿城区横向生活主干道分布。现状有一处镇政府，一处镇卫生院，一处法院、一所小学、一所中学、一所音乐艺术学校。

2、现存问题

公共设施用地种类较齐全，但还是缺少文化娱乐、体育、医疗等公共设施。

3、用地布局

（1）行政办公用地

双山子镇规划已经升级为主城区，建议将政府办公区重新规划、统一布局，以提高政府形象和办事效率。选址于双山子城区南侧，城市主轴线上，面向起河形成良好开阔的城市景观。

此外，在半壁山和瓦房组团一些小型的办公用地。

规划期末 2030 年行政办公用地 5.14 公顷。

（2）文化设施用地

规划在双山子组团的公共服务地段，配建了大型的文化设施用地，可以考虑大型的电影院、科技馆、文化馆等公益性文化设施的建设之用。规划文化设施用地 3.31 公顷。

（3）教育科研用地

高中 1 所；初中 1 所；小学 2 所；规范化幼儿园 3 所。

2015 年，改扩建双山子高中，达到农村标准化普通高中标准，办学规模达到 800 人以上，并创建县级音乐特色高中。

2015 起，逐步配套设施设备，双山子初中创建县级管理示范校。

规划小学 2 所，两校规模达到 1200 人左右。2015 年，异地新建双山子小学，规模 800 人。2018 年，改扩建大汇河小学，规模 400 人。

2015 年，改扩建双山子小学，成为独立幼儿园，规模 300 人；2016 年改扩建瓦房小学，成为独立幼儿园，规模 200 人。2018 年，新建双山子第三幼儿园，规模 200 人。

规划教育科研用地 11.40 公顷。

（4）体育用地

规划在新建办公用地西侧布置综合体育设施，可以考虑大型体育场馆的建设，打造城区的文体功能中心。规划体育用地 4.0 公顷。

（5）医疗卫生用地

将现状镇卫生院予以保留并进行扩建，按照标准升级成一处综合性医院。规划医疗总用地 1.41 公顷。

（6）社会福利用地

规划保留并扩建原双山子敬老院，用地规模 1.16 公顷。

综上所述，规划期末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总计为 26.42 公顷，占建设用地的总量的 8.81%，人均用地面积 8.81 平方米。

（三）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现状情况

现状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总面积 13.3 公顷，占城市建设用地比例为 8.68%，主要沿城区横向生活主干道分布。现状有一处供销社、一处工商所、一处储蓄所、一个粮库和

沿路两侧具有相应规模的商铺。

2、现存问题

商业店铺沿街零散分布，缺乏整合。

3、布局规划

规划结合原镇区主要生活干道两侧的商业设施进行升级和改造，形成城区主要商业中心。同时，在瓦房居住组团分别配建组团级的商业设施。

规划在瓦房组团东部布置一处大型集贸市场用地。在居住区中配置相应的农贸市场用地。

在双山子组团西侧沿河地段布置了文化创意产业用地，以此带动双山子产业多元化发展。

在双山子组团主轴线中心布置了商务办公用地，可以考虑较大型的商务办公项目的引入。同时，在主轴线北侧规划了旅游服务用地，可以放置旅游服务中心等一些项目。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双山子城区规划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总计 43.69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14.56%，规划人均用地面积 14.56 平方米。

（四）工业用地

规划考虑到双山子的发展定位，是以发展高端宜居产业、文化娱乐和旅游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服务性城区，为此原有城区不多的工业项目建议搬迁出城市区，在周边工业园区统一布置。

（五）物流仓储用地

仓储用地伴随着工业用地的迁出而迁出。

二、道路交通规划

（一）现状问题

1、省道承秦出海路、省道青乐公路两条过境交通穿越城区，增加了城区中心的交通压力，对城区交通造成干扰。

2、区内道路系统不完善，道路未成体系，路面普遍狭窄，道路等级低，线型不顺。

3、存在较多的断头路，丁字路口和斜向交叉较多。

（二）对外交通规划

1、规划城市外环线，承秦出海路和青乐公路通过城市环路过境，避免和城市交通干扰。

2、规划承秦高速公路茨榆山出口连接线，从城区西侧穿过，减少对城市道路的干

扰。

（三）道路等级

城区道路分为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三个等级。

主干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40-50 米，设计车速 40~60 公里 / 小时。次干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30 米，设计车速 40 公里 / 小时。支路红线宽度控制在 15 米，设计车速 30 公里 / 小时。

（四）道路结构

形成“两横、五纵”主干道路网骨架。“两横”为双山子大街、迎宾大道；“五纵”为河湾路、青龙河大街、文体街、文昌街、起河东街。

（五）道路横断面

道路断面规划详见道路横断面规划图。

（六）停车场规划

城区按照交通流量较大的地区共布置 1 处大型公共停车场，选址于城市的北出口，临高速连接线布置。

（七）对外交通设施规划

公路长途客运站：规划在双山子城区北侧，临承秦出海路和城市环路布置，交通便利。

（八）公共交通站场

结合规划长途客运站，新建一处公交首末站。

（九）道路交叉口

主干路—主干路交叉口及主干路—次干路交叉口尽量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拓宽交叉口。

次干路—次干路交叉口采用信号灯控制的渠化交叉口，对拓宽不作要求。

主干路—支路交叉口采用右进右出交叉口。

次干路—支路交叉口为一般平交路口，根据交通流量情况由交通管理部分决定是否采用信号灯管理。

（十）道路设施用地指标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双山子城区规划道路及其设施用地总计 64.02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21.34%，人均用地面积 21.34 平方米。

三、绿地系统规划

（一）现状概况

双山子城区原为双山子镇区，区内现状绿地严重缺乏。

（二）规划布局

城区公共绿地由公园和广场绿地构成。各层次绿地将共同构筑点、线、面结合的绿地系统，形成“一轴统领、多园棋布、蓝脉相连”的绿化格局。

一轴统领：由中部主轴线形成城区主要景观和重要的建筑空间轴线。

多园棋布：指在城区中均匀的布局公园绿地和街头绿地，实现绿地配置的均好性。

蓝脉相连：即沿青龙河、起河两岸形成贯穿全城的沿河景观带。

到规划期末 2030 年，双山子城区规划绿地总计 75.15 公顷，占城市建设总用地的 25.05%，人均用地面积 25.05 平方米。其中，公园绿地面积总计 44.36 公顷，人均面积 14.79 平方米。

四、景观风貌特色规划

（一）景观风貌现状分析

双山子现状为镇区，和县域内其他城镇一样城市格局散乱，空间结构不清晰，功能划分混杂；缺乏突出的景观片区，城市风貌缺少变化和特色，较难产生清晰的城市形象。

但双山子也拥有独特的环境景观优势：有青龙河、起河在城市中环绕，山清水秀、环境优美，具有独特的山水景观格局。

（二）城市景观控制引导规划

1、凸显山水环境特色

本次规划凸显“山、河、城”等景观要素有机联系，严格保护山水绿化，部分低层、多层建筑可以在城市边缘浅丘地区进行布局，成为城市与山体的过渡区域，使得山体和城市的公共空间形成统一体系。

同时，要加强各阶段的城市设计工作，切实作到“亮山亮水”，特别是要通过城市设计对城市沿河可视建筑轮廓线进行宏观审视、整体安排和细心处理，形成高低错落、节奏鲜明的轮廓线。重点区域是加强青龙河、起河等主河道两岸的环境景观设计，形成城区内重要的景观带和休闲游憩空间。

2、打造旅游服务新城风貌

重点突出南北向中轴路，构成对外展示的窗口。在景观设计上除了要注重建筑前的

绿化布置，还要结合公共建筑的功能，布置一些体量大、景观效果好的标志性建筑，形成生活区的景观中心。

还有就是打造多条生态廊道：由青龙河、起河两岸形成贯穿城区南北和中部地区的大尺度生态绿廊。

总体应该突出现代和清新自然的风貌特征，应以米黄色和白色为主色调，以红色系和赭石色系为辅助色。建筑材料以石材、木材、玻璃幕墙等现代型材为主。

（三）各具特色的城市开放空间

如前所述，城市开放空间是城市风貌特色的灵魂和窗户。根据双山子城区的具体情况，规划重点作好以下开放空间的设计处理。

1、区域景观特色

各功能区集中紧凑，分区明确，形成鲜明的区域景观特色。

行政文化区：体现秩序、高效、廉洁和开敞的现代化行政文化中心区新形象，富有浓厚的文化气息。在建筑色彩上宜采用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灰色系作为主色调。

商业建筑：繁华热闹，具有吸引力和舒适宜人的现代化购物娱乐环境。建筑色彩宜采用高彩度及中、高明度的暖红、暖黄色系作为主色调，色彩选择可以较为鲜艳、丰富。

商务建筑：凸显稳重、大气、体现智能高效的形象。建筑色彩宜采用低彩度、高明度的灰色系作为主色调。

居住区：亲切宁静、环境优美宜人、建筑空间和色彩富于变化和充满文化内涵的居住环境。具体建筑色彩分为以下4类：

（1）山地地区住宅宜采用低彩度、中明度的暖黄色作为主色调，使建筑色彩和山体色彩土石色相接近，更好地与环境相融合。

（2）滨水地区的住宅，宜选用与天空、碧水、绿树等自然色形成对比的中明度、高亮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

（3）其他地区的住宅建筑宜采用中彩度、中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暖黄色系为主色调，突出安静、多样的色彩感。

（4）高层住宅区建筑宜采用中彩度、高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以突显明朗、大气的色彩感。

文化娱乐建筑：应体现自身的地域性、寓意性、文化性，色彩的搭配需要慎重对比。宜采用中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灰色系为主，局部可以点缀红色系、黄色系。

教育类建筑：根据学校性质不同，小学的色彩要鲜艳松弛、营造欢快的环境气氛；

中学的色彩则应体现温暖、安静、严肃的氛围。宜采用高彩度、低明度的白色系、亮灰色系为主色调。

医疗类建筑：应体现安静、素雅和温馨的环境氛围。建筑色彩宜采用低彩度、中高明度的白色、亮灰色系为主。

工业类建筑：以简洁高效、环境优美为特征的现代工业区形象。建筑色彩宜采用中低明度高亮度的白色、亮灰色系为主。局部可以用低明度、低彩度的蓝色系进行点缀。

2、滨水空间

规划确定青龙河、起河作为统筹整个城区景观绿化空间的景观主轴来打造。改善河道的生态环境、强化滨河空间的景观和游憩功能。

提高滨河绿化、活动空间的吸引力。根据河道所在的城市功能片区，赋予河道不同的主体功能，营造各自的景观及活动特色，使得滨河绿化、活动与相对应的城市功能相统一，以此加强滨河景观的丰富性和持久性。

3、广场空间

重点打造开发区管委南侧的行政广场。其余在各组团中较为均衡地布置若干小规模的休闲广场，供市民就近晨练游赏，节假日可开展群众广场文化娱乐活动，成为展现城市人文特色的空间环境。

4、入口空间

城市入口空间是城市的门户和体现城市风貌特征的重要标志节点。规划重点打造城市南北入口处的景观风貌建设，以绿化为主，辅以具象或抽象的雕塑小品，展现或提示双山子城区的地域文化和个性特征。

5、绿地空间

城市规划大量的各类公共绿地、生产防护绿地，不仅应该重视其改善环境的作用，更应注重其美化城市的景观作用，并突出绿化的地方景观特色。

6、街道空间

设计各种环境优美、尺度宜人的景观道路。

（四）严格高度分区管理

双山子城区空间呈现山环水抱的特征，生态城市景观风貌规划应把握这种特征、顺应自然、进行严格的高度分区管理，使城市整体形态亦展现出与自然空间形态相一致的总体特征。构建视线通廊，亮山亮水，和谐自然。

1、多层建筑区（4~6层）：城区大多数住宅以多层为主。其中，沿河地带应取下限，

沿中心干道可取上限。

2、高层建筑区（7--18层）：城市主轴线可适当集中点缀中高层和高层建筑，以形成富有韵律感的城市界面和高低错落、富于变化的城市天际轮廓线。

五、村庄安置及住房保障规划

（一）村庄人口规模预测

现状村庄人口 0.65 万人，考虑未来二十年人口的可能变动因素，到 2020 年以综合增长率 9%计，到 2030 年以综合增长率 8%计，2030 年合计人口为 0.76 万人，约 2375 户。

（二）拆迁安置用地测算

双山子城区范围内村庄安置总用地约 33.5ha。

（三）城区人口住房需求总量

至 2030 年，双山子城区将新增城镇人口共约 2 万人，以 2030 年人均建筑面积达到 35 平方米计算，至 2030 年新增城镇人口约需要 70 万平方米住房，每年约需 4 万平方米。

（四）保障性住房规划

全县十二五之内需要保障性住房总量12.5万平方米，可以在包括双山子城区在内的各乡镇进行分解。

（五）积极倡导绿色建筑建设

- 1、大力推行被动式节能建筑。
- 2、提高传统能源利用效率。
- 3、充分利用可再生能源和清洁能源。
- 4、综合利用水资源。

六、城市市政工程设计规划

（一）给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 （1）结合现状用水情况，合理确定各项用水指标。
- （2）充分利用现有给水设施，近、远期结合，统一规划城市给水系统，使规划方案技术先进，经济合理。
- （3）正确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和合理利用之间的关系，妥善选择水源，合理安排用水，使有限的水资源发挥尽可能大的效益。

(4) 严格保护水源，拓宽思路，积极利用非传统型水资源，保护生态环境。

(5) 发展再生水，充分利用处理后的污、废水，用于工业用水、冲洗、园林河道等景观用水，增大水的重复利用率。

(6) 加强用水管理，增强节水意识。

2、供水现状及存在问题

自备井数量过多，利用效率较低，供水可靠性差，不能保障正常供水：

当前供水水源系小范围内的自备井，一旦发生故障或机井检修，该范围内的用水对象将全线停水。

用水未经处理供给生活用水，居民用水的健康性、安全性得不到保障。

水资源量虽然相对较为丰富，但水资源缺乏统一有效的管理。

3、需水量预测

用水量指标根据《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GB50282-2016)，《室外给水设计规范》(GB50013-2006)的规定，并结合现状用水情况，本着节约用水的原则选取。

采用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法预测用水量：

双山子城区用水量预测：

年限	2030 年
单位人口综合用水量指标（万 m ³ /万人·d）	0.35
总人口（万人）	3.0
最高日用水量（万 m ³ /d）	1.05

依据上述用水量预测及复核结果，本次规划确定双山子城区最高日用水量为 1.05 万 m³/d。

考虑部分生活生产用水及全部浇洒道路及绿地用水采用再生水，规模为 0.35 万 m³/d。则由市政供水系统供给的新鲜净水量为 0.70 万 m³/d。

4、水源选择

根据《河北省青龙湖青龙县境内水源地保护综合规划》在枯水流量保证率 95%的条件下，起河可供水量 0.306 亿 m³。枯水流量保证率 75%的条件下，起河可供水量 0.551 亿 m³。双山子城区年总用水量 0.02 亿 m³，双山子城区的水源为起河。

根据河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编制的青龙河河道防洪综合整治规划，双山子城区取水工程位于双山子城区生活主干道的东南侧入口处，上游来水经调蓄后基本能够满足规划区的用水需求。

综合分析，通过修建调蓄工程，起河来水经调蓄后满足城市需水量要求。规划主要以起河地表水为供水水源，地下水作为应急补充水源。

5、给水系统规划

（1）给水厂规划

结合规划区用水性质，规划生活与工业实施分质供水，在双山子组团东侧新建1座水厂，水厂规划规模为1.5万 m^3/d ，占地面积约1.0公顷主要提供生活用水。水厂结合城市发展分期建设，水源取自起河。

（2）管网规划

在充分利用现状给水管道的基礎上，考虑分期建设可能，沿主要道路敷设给水干管，形成环状和枝状相结合的配水管网。最不利点的自由水头以28m控制，个别对水压要求高的用户可自行加压，避免提高整个管网压力、浪费能量。由于山区地形高差较大，部分地区由于地势较低，管网超压，应采取减压措施。

规划区内采用生活、生产与消防合并的低压制消防供水系统，也可就近采用河水，并预留消防通道，沿河建设取水口，以节约水资源，体现优水优用原则。

消防水量和室外消火栓布置按现行《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执行。规划道路按规范每隔120米设置室外式消火栓。

6、水源保护

水是城市发展的命脉，水资源危机一直困扰着严重缺水的华北地区，保护有限的水资源，是关系到城市发展和人民生命安全及身体健康的重中之重。

（1）地表水源保护

生活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保护区内禁止进行不利于功能保护的活動，并同时遵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

（2）地下水源保护

应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的规定，严格进行水源卫生防护。根据地下水流向含水层埋藏特征，建立重点卫生防护带和一般卫生防护带两个卫生防护带，以保护水源地水质。

总之，加强水资源保护的行政管理，建立科学的水资源管理系统，切实做好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保护工作。严格控制城区地下水开采量，逐步关停现状企业自备井，防止过量开采，以免造成水源枯竭及水质污染。

（二）排水工程规划

1、规划原则

（1）选择适合城区实际情况的排水体制，结合城区自然地形条件，合理布置排水设施。

（2）在充分利用现状排水设施的基础上，实现雨、污分流制并完善污水排放与处理系统，逐步改善污水不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地表水和地下水的状况。

（3）科学合理布置污水处理厂，不仅要考虑对环境的影响，同时应考虑便于进行污水回用。

2、排水现状及主要存在的问题

（1）部分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水体，污水资源未充分利用，而且对周围环境和地下水造成一定程度的污染。

（2）由于工业废水和废渣的不合理排放，地下水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地下水水质逐渐恶化。

3、排水体制选择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各受水体，污水送入规划污水处理厂，经过处理达标后回用或排放。

4、雨水系统规划

各排水区域以路面排水和管渠排水相结合，合理的布设雨水管道及雨水口。

（1）雨水量计算：

根据河北省工程建设标准《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技术规程》，秦皇岛市暴雨强度公式为：

$$i=3.627*(1+0.711*\lg P)/(t+1.040)^{0.464} \quad (\text{mm/min})$$

$$Q=167\Psi iF$$

重现期取为 2 年，重要地段 3-5 年；

i—暴雨强度 (mm/min)；

t—设计降雨历时， $t=t_1+t_2(\text{min})$ ；

t_1 —地面集水时间，取 15min；

t_2 —管渠内流行时间(min)， $t_2=L/60v$ ；

Q —设计雨水流量 (l/s);

Ψ —径流系数, 取为 0.5;

F —汇水面积 (hm^2)。

(2) 雨水管网布置

规划区内地形坡度较大。规划区域内雨水设计为单独的排水系统, 根据道路布局及地形坡度, 雨水管道就近直接排入天然水体, 并对规划区内的现有河道进行清淤疏通、两岸护坡处理, 保证雨水排放系统畅通无阻。

规划区内雨水就近排放, 尽量减少管道长度, 减小埋深。

规划区雨水管的布置应遵循以下要求:

根据地形、道路坡向、雨水干管及河流的位置来布置雨水管渠, 使雨水就近排放。雨水管的覆土深度应尽量控制在 0.7m~1.3m 左右。

雨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雨水工程规划图》。

5、 污水系统规划

(1) 污水量计算

污水量按规划平均日 (日变化系数取 1.4) 给水量 的 85% 计算, 规划污水量为 0.64 万 m^3/d 。

(2) 污水管网布置

污水系统布置时尽量满足以下原则:

污水管管径计算按最高日最高时污水量计算。

城市道路下市政污水管道最小管径取 DN400mm。

竖向布置上, 污水管宜位于雨水管之下。

污水管道具体布置详见《污水工程规划图》。

(3) 污水处理厂

规划新建水厂位于双山子组团西南侧, 确定污水处理厂总处理能力为 1.0 万 m^3/d 。

污水处理厂规模可根据城市发展规模分期建设。污水处理程度要求达到环保部门或水域功能区划要求。污水经处理后全部作为再生回用水源, 主要作为浇洒绿地、道路用水及灌溉农田。

6、 污水排放要求

污水处理率达到 100%, 处理后污水水质应达到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 18918—2002）及地方环保政策要求。为符合城市污水处理厂的运行要求，污水必须达到排放标准方可排入市政污水管道，特别对于医院等特殊类型的污水必须自行处理至符合排放标准，方可接入城市管网。

7、再生水利用规划

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用水量不断加大，可利用水资源逐年减少，必须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现状用水模式。由单纯消耗城市供水，转化为充分利用城市供水和二次水资源，使宝贵的水资源得以重复利用。

（1）再生水回用途径

污水再生利用范围主要有工业用水、城市杂用水及环境用水等低质用水。规划区的再生水主要用城市绿化、浇洒道路、景观用水及农田灌溉。

（2）再生水回用水量

规划双山子污水厂规划处理尾水的全部作为再生水回用，再生水总的回用规模可达到 0.58 万 m^3/d ，考虑部分生活生产用水及全部浇洒道路、绿地用水采用再生水，规模为 0.35 万 m^3/d ，其余用于农田灌溉、河流补水等。

除建设城市污水集中再生利用系统外，还应积极推广建筑中水利用技术和居住小区生活污水处理再生利用技术，形成集中利用为主，分散利用为辅的污水再生利用系统，在规划区域内的新建小区及新建大型公建应建设中水处理设施，由小区中水站、污水厂的中水及其回用管线构成中水系统，成为规划区常规的、必须的建设。

再生水水质标准应达到相关国家标准的要求，能够满足绿化用水、冲厕用水和道路浇洒、农田灌溉等用水要求。对个别再生水用水大户，可视用户的水量水质要求确定处理深度和再生水水质直至达到要求的使用水质标准。

（3）再生水管网

再生水主要用作城市的绿化、道路浇洒、冲厕等用水，并可考虑将部分再生水作为景观及河道的生态补水。

再生水输配水系统应建成独立系统，在道路规划及建设中应预留再生水管道的位

置。

（三）供电工程规划

1、现状情况

双山子镇区现有 110kV 变电站 1 座，位于双山子城区北部半壁山组团黄杖子村附近，主变容量为 100 (2×50) MVA，上级电源引自现状 220kV 平方变电站。

2、用电负荷预测

（1）预测方法

负荷密度指标法：根据规划区各地块的用地性质，采用与其它地区类比的方式确定规划地块单位占地面积的负荷大小，进而对规划区负荷加以预测的方法。

（2）分类用地用电负荷指标（kW/ha）

用地类别名称	用地面积 (ha)	用电负荷指标 (KW/ha)		用电负荷 (KW)	
		下限	上限	下限	上限
居 住 用 地	87.05	150	300	13058	26116
行政办公用地	5.14	150	350	771	1799
文化设施用地	3.31	150	350	497	1159
教育科研用地	11.40	150	350	1710	3990
体 育 用 地	4.00	100	150	400	600
医疗卫生用地	1.41	150	350	212	494
社会福利设施用地	1.16	150	300	174	348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43.69	200	400	8738	17476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64.02	30	30	1921	1921
公用设施用地	3.67	150	150	530	530
绿地与广场用地	75.15	10	10	753	753
总 计	300	/	/	28764	55186

（3）用电负荷预测结果

预计双山子镇区总用电负荷为 4 万 kW。

3、高压输电网规划

根据用电负荷预测，并结合《秦皇岛市城市总体规划》相关内容，配置本规划区变电设施；规划区电网等级采用 110kV 级。

保留现状 110kV 双山子变电站仍作为全镇的主要电源点。

（四）通信工程规划

1、发展目标

电信网加速向综合化、宽带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发展可视电话、宽带无线通讯及多媒体通信等宽带业务；逐步实现光缆到户，完善各类网上应用系统。

2、电信容量预测

按照住宅每户 1 部；公建用地：150 部/公顷；工业用地：20 部/公顷；主次干道每 250 米 1 部公用电话计，预测双山子城区固定电话为 2 万部，规划按 85%的实装率考虑，交换机容量为 2.5 万门。

3、电信设施布局

保留现状双山子电信支局，并结合区内公建新建电信模块局 1 处，电信线路采用管道敷设形式，并与市政道路建设同步。线路布局中除采用常规的电信电缆外，应提高光缆等宽带、高速电信线材的使用率，以满足信息时代的发展需要。

随着信息通讯技术的发展，通讯形式、种类不断增加，为适应这一变化，在规划区道路建设中应预留适量管孔数，以备今后发展需要。同类性质管道规划要求在道路内只占用同一管位，以节约地下空间资源。

4、邮政设施布局

保留现状双山子邮政支局，邮政作业实行机械化、自动化、邮件管理微机化，全面满足邮政业务的发展需要。

5、移动通信网

移动通信应扩大数字移动通信网容量和覆盖面，积极发展 GPRS 和 CDMA 系统。

6、有线电视规划

结合城区内公建设立有线电视机房，形成若干网络区域，有线电视机房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线路应结合电信线路走向布局。

应该积极推广应用先进技术，使光纤干线进入小区、到楼，以适应现代有线电视多种综合数字业务的要求，为用户提供相应的服务。

（五）供热工程规划

1、供热现状

双山子城区内现阶段居民、生产企业、单位仍依靠自建小型锅炉房采暖。大多数锅炉房规模小，锅炉均效率低，运行状况差，故障率高，环境污染严重。

2、规划原则

- （1）本着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原则，整合现状供热设施，综合考虑供热布局。
- （2）远期与近期相结合，统筹安排，分期实施。
- （3）优先满足居民、公共建筑采暖用热。

3、供热规划

（1）采暖热负荷指标

参照《城市热力网设计规范》（CJJ34-2002）的采暖热指标，以及国家对新建筑节能的要求，结合青龙县城实际条件，选取用热指标如下：

住宅采暖热指标：40 瓦/平方米；供热率 100%；

公共建筑采暖热指标：45 瓦/平方米，供热率 100%；

商业服务采暖热指标：45 瓦/平方米，供热率 100%；

以上采暖热负荷指标已考虑供热管道热损失。

（2）热负荷预测

双山子城区热负荷预测表：

项目 名称	用地面积 (ha)	容积率指标	建筑面积 (万 m ²)	供热率 (%)	采暖热指标 (W/m ²)	热负荷 (MW)
居住建筑	87.05	1.2	104.5	100	40	41.8
公共建筑	26.42	1.5	39.60	100	45	17.8
商业服务设施	43.69	1.5	65.53	100	45	29.5
合 计						89.1

（3）供热热源

规划中心城区供热热源采用集中供热锅炉房，系统热媒选用高温热水。采取分片采暖的方式，布置两处集中供热锅炉房。

规划双山子组团和瓦房组团合建一处集中供热锅炉房，选址在双山子组团东北侧，占地面积 1.5ha，供热能力为 98MW。

（4）供热管网

热网采用枝状管网布置。为提高供热可靠性，两供热区域管网应连通。管道原则上采用直埋敷设方式。

（六）燃气工程规划

1、供气现状

现状双山子片区除部分居民生活有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外，大部分居民日常生活和生产燃料均以煤为主。

2、供气原则

- （1）优先满足城镇居民日常生活用气。
- （2）应尽量满足供气范围内的各类公共建筑用户的用气需要。
- （3）在气量允许条件下适当考虑供应部分工业用气。

3、气源选择

规划双山子主要气源为天然气，远期以管道天然气形式由青龙县城引入双山子。

4、用气量预测

根据《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50028 中的居民用户耗气指标和青龙居民生活消费水

平,确定居民用户耗气量定额为 2310MJ / 人 •年,按天然气低热值 35.11MJ/Nm³ (8359.5 千卡/m³),远期规划人口为 3.0 万人,气化率取 80%,则居民生活年用天然气 157.8Nm³/年,

公建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10%计,为 15.8 万 Nm³/年,

工业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30%计,为 47.4 万 Nm³/年,

其他用气量按居民生活用气量的 10%计,为 15.8 万 Nm³/年,

天然气总用气量为 236.7 万 Nm³/年。

5、用气量不均匀系数确定

城市燃气各类用户是不断变化的,居民和公建用气量不均匀系数,月不均匀系数 1.20,日不均匀系数 1.15,时不均匀系数 3.0。

6、燃气储配站规划

远期规划在双山子南部新建压缩天然气储气站一座,天然气的储气量按照日用气量 1.5 倍计算,储气量为 1.5 万 Nm³,供气能力 2000 m³/h,占地 0.5 公顷,作为双山子生活用气的主要气源设施。

7、燃气输配管网

片区内管网输配系统均采用中压 A 级 (0.4MPa) 系统,大型公建用户及密集的居民小区采用柜式调压装置,分散的居民用户采用箱式调压装置。中压管线管材选用 PE 管,直埋敷设。

七、环卫设施规划

（一）环境卫生现状及存在问题

双山子城区生活垃圾收集、清运方式落后,环卫基础设施相对薄弱,满足不了城市垃圾的承载能力,基础设施相对滞后,垃圾长期滞纳问题没有解决,与城市发展不协调。

（二）垃圾量预测

根据双山子城区具体情况,参考国内外有关城市人均日产垃圾量数据,取人均日产垃圾量 1.3-1.4kg 作为规划期内垃圾产量预测的控制值,确定城区垃圾日均产量 2030 年为 70 吨。

（三）垃圾处理方式

按照总规对中心城区垃圾的规划,双山子城区新建集中的垃圾处理厂。

（四）环境卫生设施规划

1、规划目标

生活垃圾实行分类收集、运输和处理，并达到处理无害化、减量化、资源化的目标；医疗垃圾等固体危险废弃物必须单独收集、单独运输、单独处理。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普及率近期达到 50%以上，远期达到 100%。城市道路清扫机械化程度达到 80%以上，城市清运工作机械化，半机械化程度达到 100%，垃圾、粪便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垃圾容器化收集率达到 100%，水冲式公厕达到 100%，特种垃圾单独处理率达到 100%。

粪便经预处理后进入城市污水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建筑渣土运往建筑渣土处置场处置或作为路基等回用；城市管网污泥和污水厂污泥经脱水后运往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填埋处置。

2、环卫设施规划

（1）规划垃圾填埋场一座，选址在省道承秦出海路西侧，黄杖子村新规划垃圾处理厂，规划期末日处理能力达 50 吨，占地 2 公顷。

（2）近期生活垃圾以混合收集为主，远期实行袋装分类收集，合理布置垃圾收集点。规划在各组团均匀布置 5 处大型的垃圾转运站，统一收集后转运至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

（3）城区内主要街道、广场、主要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废物箱。繁华道路每 50 米设 1 座，其它道路每 80~100 米设 1 座。废物箱应美观、卫生、耐用，并能防雨、阻燃。合理配置色彩，与周围环境相协调，美化城市景观，其完好率应不低于 98%。

（4）公共厕所布局以方便使用、利于操作和有利于公共厕所及周围环境卫生为原则。流动人口密集的繁华路段设置间距为 500 米；一般街道设置间距不大于 800 米；成片改造地段和新建小区，每平方公里不少于 3 座；旧区居民稠密区，公共厕所设置应不少于每平方公里 4 座。广场、市场等大型公共建筑附近，均应设置公共厕所。远期城区公共厕所总数应达到 6 座，并应全部实现水冲式。

新建及改建公共厕所的设计和建设应符合《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和《城市公共厕所规划和设计标准》（CJJ14~87）的规定，建筑面积一般为 30~50 平方米。

八、城市综合防灾工程规划

（一）防洪规划

1、防洪标准与要求

青龙河按 50 年一遇设计、10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

起河按 20 年一遇设计、50 年一遇复核防洪标准；

其余规划区内河道按照 20 年一遇标准设计。

2、防洪措施

在加强水库调节能力的同时，城市防洪主要任务以泄洪为主，防洪措施如下：

（1）对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工程按河道不同特点及现状情况进行整治，按设计防洪标准及设计洪水流量等因素，加高加固现有堤防，治理病险河段，清理河道，改善和提高河道行洪能力，以满足设计标准下洪水的顺利排放。

（2）提高城市植被和森林覆盖率，对河流上游地段更要加以严格保护，彻底杜绝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

（3）沟体内用地的建设应十分慎重，首先应开展用地条件分析评估，同时在开发建设中将防洪排涝设施同步实施。

（4）主城区防洪河道河堤两侧必须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设置防洪通道。

（二）消防规划

1、城区消防站布局

城区新规划 1 座消防站

布局在双山子组团内部，为一级站。

2、给水工程规划建设

要按规定安装消火栓，间距不超过 120 米，消火栓沿道路设置、靠近路口，当路宽大于等于 60 米时，宜双侧设置消火栓，消火栓距建筑墙体应不小于 5 米。

（三）人民防空规划

1、规划原则

（1）长期准备、重点建设、平战结合，坚持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与城市建设相结合的原则，全面综合提高城市的整体防御功能。

（2）注重总体发展，突出重点建设，增强综合效益，加速良性循环。

（3）坚持防空防灾相结合建设，完善人防工程配套体系建设，保持人防工程及地下空间发展的连续性和弹性，分期实施，滚动发展。

（4）结合地形地貌特点，依托山城优势，多样化建设人防工程。

2、防护标准

（1）指挥工程：县级指挥工程为四等指挥工程，抗核武器级别为 4B 级，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2）中心城区和老城区是规划重点，地下空间开发与人防工程结合，改造与修建

平战两用地下工程。

（3）人防工程建设面积按战时留城人口占总人口 40%，按照人均 1.5 平方米标准计算人防面积。

（4）医疗救护工程：急救医院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救护站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

（5）防空专业工程：专业队人员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车辆掩蔽部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或 6 级。

（6）人员掩蔽工程：一等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二级人员掩蔽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6 级，防化级别为丙级。

（7）配套工程：食品站、生产车间、区域供水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5 级，防化级别为乙级；人防交通干（支）道及联通道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区域变电站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与其供电范围内最高抗力级别的工程相一致，控制室的防化级别为丙级；其他配套工程防常规武器抗力级别为 6 级，防化级别为丁级。

3、人防工程规划

（1）区域划定

中心城区指挥人防工程按甲类人防工程建设，其他按乙类人防工程建设。

（2）指挥系统

战时青龙建立县、街道（乡、镇）二级指挥体制，县、街道（乡、镇）分别设置人民防空指挥部，县人民防空指挥部下设综合指挥、重要目标防护、疏散掩蔽、抢险抢修、治安、消防防化、救护防疫、物资保障、政治工作、通信保障等 10 个业务组。

（四）防震减灾规划

1、设防标准与要求

（1）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中心城区内所有永久性建筑物和构筑物均应按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当于基本烈度 6 度），地震动反应谱特征周期 s （中硬场地）为 0.45 设防。

（2）避震疏散：规划利用公园、绿地、广场、学校操场等空地作为避震疏散场地，疏散半径在 1—1.5 公里以内。按规范避震疏散用地应达到每人不少于 1.5 平方米。规划以主要道路为疏散道路，控制主要疏散道路两旁建筑物的沿路退缩，保证大震时人员疏散和救灾物资运输畅通。

2、特殊地段用地的控制意见

（1）城市过境路和主次干道

为保证震时城市主次干道畅通无阻，应对主次干道两侧建筑物的高度予以控制。道路两侧建筑物高度应按算式 $H \leq 1.5L + 3S - 1.5a$ 控制，式中 H 为建筑物高度， L 为道路红线宽度， S 为建筑物退红线的距离， a 为震后必须保证能够畅通的道路宽度，其大小视街道性质和功能决定，一般情况下，主干道 a 为 15 米，次干道为 11 米。

（2）桥涵附近

为保证震时交通通畅，在河渠桥头、引道旁一般不要安排高层建筑，建筑物的高度（ H ）一般不超过其距慢车道（引道）距离（ b ）的两倍，即 $H \leq 2b$ 。

（3）高压走廊地带

为避免因地震造成高压线路拆断而引起的人员伤亡或火灾等地震次生灾害，严禁在高压走廊用地范围内安排建筑，尤其不能建设居住建筑或存放易燃、易爆等危险物品，应辟为绿地。（其他具体措施详见县域综合防灾规划。）

（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1、加强组织领导

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关系社会稳定和公共安全。国土资源、水利、民政、公安、财政等相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密切配合，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落到实处，将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2、严格源头把关

加强源头管理是减少地质灾害发生的关键。有关部门在编制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规划时，应对规划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和新建学校时，各项目建设单位要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按评估意见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措施。

3、健全防灾制度

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和应急救援体系。要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值班制度，落实地质灾害灾情速报和月报制度，为防灾救灾的指挥决策提供及时、准确信息；要对已查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逐级落实监测管理责任，每处地质灾害隐患点都要确定监视监测责任人和具体负责人。

4、加强险情巡查

有关部门要组织力量对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巡回检查，特别是汛期时要进行定期检查，尤其在暴雨或连续降雨前后，更要加强对各隐患点进行巡逻检查，发现隐

患及时处置。

5、加强矿山防护

有关部门要依法坚决打击在城市区周边违法开采矿产资源、破坏地质环境以及诱发地质灾害的行为。汛期位于洪水位以下和可能引发地质灾害的矿山必须停止开采，撤离全部人员，以保证矿工及财产安全。各矿山企业要加强尾矿和废石场维护和监测工作，避免发生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6、加强宣传力度

相关部门要加大地质灾害预防等相关科普知识的宣传力度，设立防灾警示牌，将地质灾害防灾明白卡发放到受隐患威胁的群众手中，向群众宣传避灾防灾方法，提高群众的自我防范意识和能力，了解和掌握迅速抢险和避险的常识，如有灾害发生，最大限度地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

7、及时上报总结

汛期过后，相关部门要认真总结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分析地质灾害发生、发展及突发演变过程，收集有关资料，写出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今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总结经验，为政府提供可靠的决策依据。

第十九章 县域近期建设规划

一、近期规划目标

到 2017 年，坚持高水平规划、高强度投入、高质量建设，实行政府主导、市场运作、多元投入的方式。按照青龙县城提升与大巫岚城区、双山子城区开发并举的方针，开展“布局调整、道路交通、环境治理、公益保障、生态园林、住房保障、小城镇建设、市民素质提升”八大工程。力争近期内把中心城区打造成为“功能完善、环境优美、生态和谐、可持续发展”山水园林型宜居城市，实现城市环境质量明显改善、城市承载能力显著提高、城市居住条件大为改观、城市现代魅力初步显现和城市管理水平大幅提升的基本目标。

二、近期建设规模

青龙县域规划近期 2017 年人口规模 57 万人左右，城镇人口为 20 万人，城镇化水平为 35.08%。城乡建设总用地 146.43 平方公里，其中城镇建设用地 16.9 平方公里。

中心城区规划近期 2017 年人口规模 14 万人左右，用地规模达到 12.8 平方公里。其中，青龙县城规划人口 11 万人，用地规模 9 平方公里；大巫岚城区规划人口 2 万人，用地规模 1.75 平方公里；双山子城区规划人口 1 万人，用地规模 2.05 平方公里。

三、近期重点建设区域

（一）加快实施“一城三区”的主城区规划布局。

其中，青龙县城重点是西部商业区、东部商贸物流区，中部老城区改造。开发区重点是发展高新技术、机电制造、农副产品深加工和商贸物流等产业。

大巫岚城区在加快谋划建设河北青龙经济开发区的同时，近期主要以用地结构调整和内部挖潜为主，结合重点建设项目的用地需求外延式发展。重点是星干河两岸工业区、南部综合生活片区等的开发建设。开发区重点是发展冶金压延和装备制造业。

双山子城区重点是城市中心轴线—商务办公轴线的打造，随着新行政中心的建设，带动整个双山子城区的发展。同时，大力发展瓦房片区。

（二）河北青龙物流产业聚集区建设

现状肖营子园区已经具备了一定的规模，而且该园区交通便利，平青乐线直接连接迁安县，容易接受其辐射带动，发展其配套产业，是全县近期发展的重要区域。

四、近期建设的重点项目

（一）县域建设

1、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打造“东出西联、承南启北”的县域交通。谋划推动承秦铁路、青曹高速、青凌高速和国道 G230 的建设，中心城区每两城之间至少完成一条连接线的建设。

2、加快工程水利建设

加快青龙县城、山神庙、安子岭 110 千伏变电站工程；张杖子、逃军山、三拨子 35 千伏变电站建设。

实施水胡同水库向青龙县城供水工程、青龙河向大巫岚城区供水和起河向双山子城区供水工程。

（二）主城区建设

1、改善城市环境质量

城乡环境质量有所改善，为创建“国家级园林县城”奠定基础。中心城区大气环境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天数 315 天以上，完成城区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工程，确保污水处理率、中水回用率分别达到 98%以上和 30%以上，城市生活垃圾处理率、医疗废物安全处置率达到 98%以上和 100%。近期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8 平方米以上，建成区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0%、40%以上。中期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 10 平方米以上，建成区绿地率和绿化覆盖率分别达到 33%、42%以上。

其中，青龙县城实施都阳河、拉马沟等水系的综合整治，重点开展水系治理和景观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重点实施南山公园扩建等工程。

大巫岚城区新建城南污水处理厂，污水实现无害化处理。同时，实施青龙河、星干河等水系综合整治，开展水系治理和景观建设。保护生态环境，重点建设星干河和青龙河两岸景观绿带等工程，打造城区景观绿化新亮点。

双山子城区实施商务办公轴线建设、起河供水厂和污水处理厂建设。实施青龙河、起河的综合整治工程，启动瓦房商贸物流片区的建设。

2、提高城市承载能力

青龙县城进一步加快道路建设，完成都阳路辅路，打通都山路、八旗北街、都源街，拓宽改造康乾北街，高标准修建八旗南街，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城市道路框架。积极开展承秦铁路的谋划工作。实施集中供热扩建工程，新建小区力争实现供热计量收费。实施天然气应急储气站及输送管道建设，发展天然气用户 2.3 万户。新增水冲式厕所 15 座、便民市场 3 处、新建公共停车场 3 处。彰显城市特色，弘扬城市文化，完成县级体育中心、文化娱乐中心的建设。加大教育基础设施投入，完成示范性

高中建设。改善医疗卫生条件，完成城东综合医院的建设工程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建设。

大巫岚城区积极推进国道 G230 建设、完成规划扬大线的拓宽升级和滨河景观路建设，构建层次分明、布局合理、功能完善的城市道路框架。整合供水资源，建设城区北部水厂，完善配套给水管线。采用集中供热方式，建设城北集中供热锅炉房。完善医疗卫生设施，新建一处综合型医院。

双山子城区加快给水厂和污水厂的建设，启动青龙河和起河的综合整治及环境提升工程。实施承秦高速公路连接线建设，打造双山子城区和大巫岚城区之间的快速通道。同时，启动体育中心、文化娱乐中心等公益性设施的建设。

3、改善城市居住条件

发展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改善中低收入家庭住房条件。加强廉租房建设，增加廉租房房源。

青龙县城强力推进平改楼和东部新区建设，完成八旗街北、招待所北、都源街、三杈榆树村部南侧等片区及前庄、土坎子和拉马沟等 3 个村整体改造工程，新建商住楼 200 万平方米以上。

大巫岚城区强力推进开发区配套企业生活区建设。同时，加快城中村改造的步伐，尽快提升城市面貌。

双山子城区启动双山子组团改造，加强基础设施配套。同时，加强城中村改造，提升城市环境。

4、提升城市管理水平

围绕创建“国家级园林县城、国家级文明县城、省级卫生县城”，以完善城市功能、优化城市环境，提高城市的软实力为出发点，通过打基础、上台阶，逐步建立起管理规范、运转高效、以人为本的城市精细化管理体系，实现城市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长效化、制度化。深入实施城区建筑治“违”、环境卫生治“脏”、容貌秩序治“乱”，提升园林绿化水平、提升城市管理水平的“三治两提”攻坚行动，推进绿化、美化、净化、夜景亮化、市容整治、小广告整治、广告牌匾整治、墙体外立面整修、路网、施工工地管理、智慧城市建设、综合执法体系建立、市民素质提升等工作，全面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提高管理效能和质量。

第二十章 县域远景规划构想

一、概述

综合考虑各中心城区的相对关系和用地条件，重新划分空间形态与用地布局结构，从而促进城区间协调发展。

同时，城市的远景发展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远景布局应当是战略性的、框架性的，保持较高的弹性和包容性，指出未来城市发展的可能模式以应对未来城市社会经济的变革。

二、远景用地选择

青龙县城继续向北山拓展；大巫岚城区则是跨越青龙河向西发展，作为城市远景发展方向可以使城市的空间形态趋向完整；双山子城区向东、向西进一步谋求发展空间。

三、远景规模

根据青龙发展条件及发展趋势，预测中心城区远景（2030年以后）建设区规模约50平方公里，总人口约50万人。

四、远景布局结构

青龙县城为综合型组团，以生活居住、行政办公、商业金融、文化科技服务等职能为主；大巫岚城区为工业型组团，以工业为主，适当发展居住功能；双山子城区为综合性组团，以生活居住、旅游服务、商贸物流、航空产业为。同时，城市布局将继续保持并更加突出组团式的形态结构。

第二十一章 城市规划实施措施

一、城乡统筹策略

（一）市场要素统筹

加快建立城乡统一的人力资源市场，落实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同工同酬制度。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保障农民公平分享土地增值收益。建立健全有利于农业科技人员下乡、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先进农业技术推广的激励和利益分享机制。创新面向“三农”的金融服务，统筹发挥政策性金融、商业性金融和合作性金融的作用，支持具备条件的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保障金融机构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加快农业保险产品创新和经营组织形式创新，完善农业保险制度。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建设，引导更多人才、技术、资金等要素投向农业农村。

（二）城乡工业统筹

引导全县工业园区统一建设，规范工业园区的等级和建设规模并形成体系，工业用地形成统一向工业园集中的格局，做大做强工业园区。通过实施城乡工业统筹，可以整合现有散落在县城及各乡镇的工业企业逐步向各类型工业园区集中建设，实现基础设施和资源共享及上下游产业链接，发挥产业集聚优势和规模效应。通过整合后，可以改变现状县域工业企业布局分散、产出效益低、用地发展无序的态势，提高工业用地的土地利用效率。

（三）城乡农业统筹

引导县域农业机械化规模化生产基地建设，统一布局县域农用地，合理转化农用地和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总产值。实施城乡农业统筹既要实现保护耕地指标不变、引导用地的合理转化，又要提高农业生产效率、提倡农业规模化经营，引导农业由目前家庭生产的低效低产农户承包制生产向“企业+农户”的农业生产方式转变。通过建设农业生产基地，发展高效农业、有机农业、观光农业，实现机械化生产和基地化规模经营，提高农业产出效益和农产品附加值。

（四）城乡居民点统筹

城乡居民点统筹的目的是引导县域城镇布点建设，形成较为合理的城镇体系架构。通过培育各级社区、居民点，使人口和产业相对集中到城镇，合理引导农民进城就业和居住，形成城镇体系内城市社区和农村社区组成的新型城乡生产生活格局，形成较为合理的城镇体系职能分工和发展规模，减少各镇各自建设公共设施和基础设施造成的重复

建设，实现土地的流转和建设用地集约利用，增强中心城区的辐射力和小城镇的带动作用。

（五）城乡公共服务及基础设施统筹

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统筹，可以结合镇村体系布局统一建设服务城乡的道路体系、文教体卫等公共服务设施以及水电暖气等市政基础设施，既有利于扫除县域盲点，改变个别经济较为落后的镇无力建设和县域大多数农村无法享受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的现实，又有利于提高设施的服务能力、服务寿命和运营效益，提高设施建设的等级、规模、服务半径和服务人口，满足城镇和周边农村的实际需求。

（六）城乡生态建设统筹

注重县域生态空间保护与营造，针对县域山形走势、沿河流水系、沿交通廊道打造县域重要生态空间，确保生态控制线的形成。生态控制线内可以结合县域产业发展生态林、经济林的种植。确保县域内耕地和基本农田的保护，确保大农业产业与生态建设的相互对接。

（七）城乡管理统筹

建立高效的、有利于城乡共建共享的行政管理机制。城乡管理统筹关键在于建立新型的考核体系，分解全县考核目标，各乡镇应结合自身特色和优势，扬长避短，走出一条适合本地区发展的道路。通过城乡管理统筹，有利于避免城乡风貌千城一面、产业雷同和“家家点火村村冒烟”的现象，实现城乡资源的有效利用。

二、保障机制

（一）规范的土地流转机制

土地流转是农村经济发展的关键，土地集中是农村经济建设的重点也是难点。在产业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下，当大批农民在城镇化进程中逐步转为城市居民后，农村的土地资源也将逐步趋向规模化经营，农民的收入也会得到快速提高。

- 1、农户承包地使用权流转要在长期稳定家庭承包经营制度的前提下进行。
- 2、农村土地流转和集中连片要从实际出发，切忌一哄而上；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稳步推进。
- 3、完善土地流转运行机制，推动土地使用权的合理流转。
- 4、培育土地使用权市场，建立和完善相关中介服务组织。
- 5、逐步推行土地股份合作制，引导农民走向新的联合与合作。

（二）有序的人口迁徙机制

在城市化的过程中，大量农村人口向城市或城镇迁徙转移是必然的，相应的人口迁徙配套机制就应成为解决城乡统筹问题的抓手。

1、打破农业、非农业户口界限，建立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管理制度。

2、适应现代开放性、流动性社会的需要，理顺户籍管理体制，并与其他相关改革配套进行。

3、建立科学规范的人口管理系统，以人口信息数据库为平台，服务经济社会和公民个人的发展。

（三）良性的以城带乡机制

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将贯穿于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全过程，城市和城镇的发展需要为农村大批富余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和生产生活空间，城市发展也在影响周边广大农村地区直接或间接融入城镇化进程中。

1、推进青龙中心城区行政区划调整，满足城市空间拓展需求。

2、加快农村城镇化进程，为农村剩余劳动力就近转移创造条件。

3、大力发展非农产业，拓宽农村剩余劳动力的就业渠道。

4、优化农业结构，实行农业产业化经营，促进农村剩余劳动力向农村外部转移。

5、努力提高农民知识化和农村人力资本水平，以适应就业需要。

6、建立规范的、功能齐全的市场中介组织，为农民外出务工提供就业信息、咨询、职业培训、法律及保险等服务。

（四）有效的公共财政机制

长期以来，尽管公共财政支出有所增加，但财政支出的结构比例并未发生质的变化，科技、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环境保护等公益事业的经费严重不足，是导致城乡发展不平衡、造成社会二元结构的重要原因。建立有效的公共财政机制，实现利益的平衡、均衡化分配，是缩小城乡差别的必要手段。

1、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支持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

2、重点解决“三农”问题，支持文化、卫生、教育等方面的支出增量主要投向农村。

3、推进税制改革，为各类市场主体公平竞争创造宽松的财税环境。

4、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部门预算制度要逐步实现科学化、规范化。

5、进一步规范和完善财政管理体制，各级政府财权和事权相匹配。

（五）健全的社会保障机制

社会保障是指政府对社会成员在遭遇年老、疾病、伤残、失业、受灾、生活困难等情况时，给予物质帮助的制度。政府通过征收社会保障资金对社会成员收入进行再分配，一方面可以一定程度上消除市场竞争中因失业、疾病、自然灾害等原因导致的就业机会不均等；另一方面，可以缩小社会成员之间的贫富差距，防止两极分化，减少社会分配的不公平，有利于实现公平与效率。

1、加大社会统筹力度，扩大参保覆盖面，提高基本养老保险统筹层次，建立多渠道筹集养老保险资金的机制。

2、推进医疗制度改革，强化医疗服务管理，合理分配医疗资源。

3、扩大和提高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4、完善社会救助制度

（六）协调的行政管理机制

各级政府的行政管理要体现公共服务和行政管理活动的城乡全覆盖。建立以公共服务为导向的民主化参与制度，加大群众参与公共事务决策、监督和管理力度；健全基层自治组织能力建设，使基层民主政治成果更多的体现到改善群众的切身利益上来。

1、进一步改进政府管理方式，加强政府机构的服务功能。

2、按照“以事设机构”的原则整合、精简政府结构。

3、改革和完善行政首长问责制。

4、加强对公务员行政服务能力的考核。

5、加强和完善对行政权力的监督和制约机制。

三、措施建议

（一）构建政策支撑体系

实现城乡统筹和经济发展首先要建立和完善促进产业发展的政策支撑体系，要在遵守国家有关产业发展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充分利用国家、省、市关于拉动内需、鼓励投资等战略政策，制订青龙县鼓励发展产业的支持措施。结合当地的实际情况，系统化、创新性地制定和完善有关税费、土地、人才、投资、项目建设等方面的配套优惠政策和措施，为经济发展和城乡建设提供政策保障。

争取国家、省、市多方面的优惠政策，构建起促进产业发展的配套政策支撑体系，进一步改善和优化投资环境，加快产业园区的建设。根据当前经济发展阶段和经济需求制定规范性政策体系，包括制定工业发展政策（节能、节地、节水、降耗、减污指标以及有利于工业发展的税收政策）、资源开发与利用政策等。废止与产业发展相冲突和矛

盾的政策，调整或修改不适应当前工作开展的政策，对于过去没有涉及到的新情况，根据形式发展，研究制定新的政策等。

在税收上制定优惠政策，免收或减收市政公用设施配套费、消防费、环保排污费、电讯设施安装费、征用土地管理费和地籍变更费等地方市政费用。在土地方面，优先安排产业项目用地，做好耕地征用、居民搬迁等前期准备工作。在吸引和留住人才方面，要制定优先引进产业发展相关人才的优惠政策，并由政府建立专项资金确保引进人才生活条件和工作待遇的改善和提高。引导和监督企业营造良好的用人环境，引进激励机制，实施当前物质奖励与远期期权奖励相结合，加大奖励力度，切实保障科技人才的利益。

（二）落实土地流转政策

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青龙县实际情况，改善土地流转政策，落实操作细则。农业用地在土地承包期限内，可以通过转包、转让、入股、合作、租赁、互换等方式出让承包权，鼓励农民将承包的土地向专业大户、合作农场和农业园区流转，发展农业规模经营。集体建设用地可通过土地使用权的合作、入股、联营、转换等方式进行流转，鼓励集体建设用地向城镇和工业园区集中。在不改变家庭承包经营基本制度的基础上，把股份制引入土地制度建设，建立以土地为主要内容的农村股份合作制，把农民承包的土地从实物形态变为价值形态，让一部分农民获得股权后安心从事二、三产业；另一部分农民可以扩大土地经营规模，实现市郊农业由传统向现代转型。

通过落实土地流转政策，能够有效改善土地资源配置效率，进一步激活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为农业规模化、集约化、高效化经营提供广阔空间。另一方面，构建和规范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的流转机制，可以使农民更充分地参与分享城市化、工业化的成果，突显集体土地价值，促进农民获得财产性增收。

通过“权证”的形式明确农民承包地、宅基地和住宅的权益，为农民权益与实物分离、权益流转奠定基础。农民宅基地、承包地都是农用地，其所有权、使用权均不同于城市建设用地。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流转，必须是符合规划、依法取得的建设用地，且不得用于商品住宅开发。严禁集体建设用地非法流转。

（三）加强规划管理

强化城乡总体规划的法律地位，发挥总体规划对城乡空间建设的指导作用。本次规划一经批准，即是指导青龙县域建设的法定文件和进行建设管理的基本依据，任何单位和个人非经履行法定程序都无权做原则性的改变。依据总体规划制定的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经有关部门审批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县域各项建设都应按照《中华人

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根据总体规划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及其相应制定的实施细则和标准进行规划、建设和管理。依据总体规划，按照程序加紧编制专项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抓好重大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和规划设计，深化总体规划。构建全县的规划建设管理数据库，由规划、国土、建设、市政等部门共同构成，完善各项建设数据，为规划管理提供有力保障。

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职能，促进和引导城市建设布局趋于合理。在政府中长期计划、年度计划和各部门的有关计划中，逐步落实重大的经济、基础设施、住宅和其它建设项目，充分发挥政府的宏观调控职能。政府应该对第一、第二类用地加强管制，加强城市政府的宏观调控力度，保证城市的长远利益。

空间管制是保护城乡资源，改善生态环境的重要手段，应严格按照空间管制规划要求，在下一步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修建性详细规划中落实各类用地边界，并根据边界范围及管制措施，严格执行规划。

运用经济手段，推动中心城区和各城镇建设发展。继续完善土地出让、转让制度，按照土地有偿使用的原则，吸引各方投资，使之成为地方财政自我积累的重要手段。

落实村镇体系规划，改善农民居住条件。按照从农村实际出发、尊重农民意愿、体现地方和农村特色的要求，做好村庄整合规划，优化村庄空间布局和用地布局，鼓励开展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加快中心村建设，撤销一批人口较少、不适合生存和发展的村庄。积极引导农民建设多层住宅。结合农村社区的建设，推进建设用地的整理，治理“空心村”，提高农村现有建设用地利用率，减少对新增建设用地的需求。

加强规划宣传，鼓励公众参与，提高全民规划意识。加强实施规划的监督和检查，完善实施规划的监督检查机制，形成完善的行政检查、行政纠正和行政责任追究机制，强化对规划实施的督察工作，坚持严格依法行政。

（四）加大财政保障力度

加大财政的保障力度，加大对重点水利和农田水利建设的支持，加大对经济薄弱村的帮扶力度，积极推进村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工作，全面兑付粮食直补、综合直补、良种补贴等资金，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

增加社会性关键项目的投入和非建设性项目投入，支持大中型农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及重要的农业科技项目及生态保护等项目的投入；建立信用担保机制，建立农业领域信用担保贷款，动员和吸引更多的社会资金流向农业和农村。

将土地出让资金更多地投向农村。制定合理的政策，将土地使用权出让收益按一定

比例返还农村，用于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和解决“失地农民”的福利。同时，在保障村集体资金收益的情况下，将村集体组织的征地补偿金留在农村、发展农业。

青龙县城建设用地平衡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 (ha)				占城市建设用地 (%)				人均 (m ² /人)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1	R	居住用地	286.94	311.50	333.35	600.03	38.24	34.59	33.40	36.12	33.56	28.32	25.64	35.30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69.45	131.22	78.32	129.67	9.25	14.57	7.85	7.81	8.12	11.93	6.02	7.63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29.65	28.38	16.66	6.79	3.95	3.15	1.67	0.41	3.48	2.58	1.28	0.40
		文化设施用地	1.48	13.33	7.47	11.82	0.20	1.48	0.75	0.71	0.17	1.21	0.57	0.70
		教育科研用地	29.88	68.48	42.00	78.97	3.98	7.61	4.21	4.75	3.49	6.23	3.23	4.65
		体育用地	0	0	0.28	7.06	0	0	0.03	0.42	0	0	0.02	0.42
		医疗卫生用地	6.12	14.91	8.37	19.91	0.82	1.65	0.84	1.20	0.72	1.36	0.64	1.17
		社会福利用地	2.11	6.13	3.49	5.12	0.28	0.68	0.35	0.31	0.24	0.56	0.27	0.30
3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92.95	119.68	93.20	182.41	12.39	13.29	9.35	10.98	10.87	10.88	7.17	10.73
		其中 商业用地	83.18	90.28	86.65	158.10	11.08	10.03	8.68	9.52	9.73	8.21	6.67	9.30
		商务用地	4.77	3.54	1.98	2.32	0.64	0.39	0.20	0.14	0.56	0.32	0.15	0.14
		娱乐康体用地	4.91	19.44	0	0	0.65	2.16	0.00	0	0.57	1.77	0.00	0
		公用设施营业用地	0.09	6.41	4.64	9.11	0.01	0.71	0.47	0.55	0.01	0.58	0.36	0.54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0	0	0	12.88	0	0	0	0.78	0	0	0	0.76
4	M	工业用地	140.21	40.31	60.51	94.95	18.69	4.47	6.06	5.72	16.40	3.66	4.65	5.59
5	W	物流仓储用地	3.66	0	11.17	20.70	0.49	0	1.12	1.25	0.43	0	0.86	1.22
6	S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79.39	175.40	244.87	319.32	10.58	19.48	24.53	19.22	9.30	15.95	18.84	18.78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78.48	158.47	234.61	304.55	10.46	17.6	23.51	18.33	9.18	14.41	18.04	17.91
		交通枢纽用地	0.91	3.29	1.83	2.49	0.12	0.37	0.18	0.15	0.11	0.30	0.14	0.15
		交通场站用地	0	13.65	8.42	12.28	0	1.51	0.84	0.74	0	1.24	0.65	0.72
7	U	公用设施用地	30.96	24.51	18.56	41.14	4.13	2.72	1.86	2.48	3.62	2.22	1.43	2.42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12.58	14.06	11.63	17.89	1.68	1.56	1.17	1.08	1.47	1.28	0.89	1.05
		环境设施用地	4.64	6.99	4.38	19.88	0.62	0.78	0.44	1.20	0.54	0.64	0.34	1.17
		安全设施用地	1.20	3.45	2.54	3.37	0.16	0.38	0.26	0.20	0.14	0.31	0.20	0.20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12.53	0	0	0	1.67	0	0	0	1.47	0.00	0.00	0
8	G	绿地与广场用地		46.81	97.87	158.00	273.13	6.24	10.87	15.83	16.44	5.48	8.89	12.15	16.07
		其中	公园绿地	44.55	73.77	125.70	220.57	5.94	8.19	12.59	13.28	5.21	6.71	9.67	12.97
			防护绿地	0.00	17.61	27.58	47.19	0	1.96	2.77	2.84	0.00	1.60	2.12	2.78
			广场用地	2.26	6.49	4.68	5.37	0.30	0.72	0.47	0.32	0.26	0.59	0.36	0.32
H11		城市建设用地		750.37	900.46	1000.03	1661.35	100	100	100	100	87.76	81.86	76.93	97.73
H2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40.12	40.12	40.12	43.69								
H3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0	1.13	2.24	2.24								
H4		特殊用地		2.68	2.68	2.68	0.41								
E	其中	非建设用地		810.87	855.42	881.26	1392.15								
			水域	65.56	70.12	81.58	72.25								
			农林用地	510.22	550.21	594.47	1319.90								
			其他用地	235.09	235.09	205.21	0								
规划范围				1561.24	1755.88	1882.40	3099.84								

大巫岚城区建设用地平衡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 (ha)				占城市建设用地 (%)				人均 (m²/人)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1	R	居住用地	7.07	80.98	161.90	320.86	18.95	46.27	46.26	45.84	15.71	40.49	40.48	45.84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0.90	15.88	16.41	60.38	2.4	9.07	4.69	8.63	1.99	7.94	4.10	8.63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0.10	0.10	2.95	1.73	0.28	0.06	0.25	0.25	0.23	0.05	0.25	0.25
		文化设施用地	0.00	4.07	1.22	5.20	0.00	2.33	0.74	0.74	0.00	2.04	0.74	0.74
		教育科研用地	0.69	8.19	9.00	38.95	1.85	4.68	5.56	5.56	1.53	4.10	5.56	5.56
		体育用地	0.00	3.42	0.79	3.42	0.00	1.95	0.49	0.49	0.00	1.71	0.49	0.49
3	B	医疗卫生用地	0.10	0.10	1.95	6.79	0.28	0.06	0.97	0.97	0.23	0.05	0.97	0.97
		社会福利用地	0.00	0.00	0.51	4.29	0.00	0.00	0.61	0.61	0.00	0.00	0.61	0.61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0.63	4.08	32.66	70.33	1.59	2.33	9.33	10.05	1.39	2.04	8.16	10.05
		其中												
		商业用地	0.59	3.14	22.92	34.96	0	1.79	6.55	4.99	1.32	1.57	5.04	4.99

		中	商务用地	0.00	0.00	4.32	2.65	0	0.00	1.24	0.38	0.00	0.00	0.38	0.38
			娱乐康体用地	0.00	0.90	4.66	32.42	0.10	0.51	1.34	4.63	0.00	0.45	4.63	4.63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0.04	0.04	0.32	0.30	42.38	0.02	0.09	0.04	0.08	0.02	0.04	0.04
4	M		工业用地	15.81	15.81	0.00	0.00	0.52	9.03	0.00	0.00	35.13	7.91	0.00	0.00
5	W		物流仓储用地	0.20	0.20	0.00	9.97	33.99	0.11	0.00	1.42	0.20	0.10	0.00	1.42
6	S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2.68	33.07	70.53	142.03	33.89	18.90	20.15	20.29	26.43	16.54	17.63	20.29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12.64	29.80	66.86	130.87	0.10	17.30	19.11	18.70	28.10	14.90	24.83	18.70
			交通枢纽用地	0.04	0.04	2.95	4.06	0	0.02	0.84	0.58	0.08	0.02	0.58	0.58
			交通场站用地	0.00	3.23	0.63	7.10	0.07	1.85	0.18	1.01	0.00	1.62	1.01	1.01
7	U		公用设施用地	0.02	4.06	4.97	18.76	0.07	2.32	1.43	2.68	2.68	2.03	1.24	2.68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0.02	4.06	2.81	12.60	0.00	2.32	0.80	1.80	0.06	2.03	1.80	1.80
			环境设施用地	0.00	0.00	2.18	5.09	0.00	0.00	0.62	0.73	0.00	0.00	0.73	0.73
			安全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1.07	0.00	0.00	0.00	0.15	0.00	0.00	0.15	0.15
8	G		绿地与广场用地	0.00	20.92	63.45	77.67	0.00	11.95	18.13	11.10	11.10	10.46	15.86	11.10
		其中	公园绿地	0.00	18.21	57.63	73.94	0.00	10.41	16.47	10.56	0.00	9.11	10.56	10.56
			防护绿地	0.00	1.06	1.46	2.08	0.00	0.61	0.42	0.30	0.00	0.53	0.30	0.30
			广场用地	0.00	1.65	3.29	1.65	0.00	0.94	0.94	0.24	0.00	0.83	0.24	0.24
H11			城市建设用地	37.31	175.00	349.98	700.00	100	100	100	100	82.91	87.50	87.48	100
			非建设用地	652.25	963.77	969.28	1747.60								
E		其中	水域	21.58	101.51	115.81	332.33								
			农林用地	600.16	854.56	838.17	1165.06								
			其他用地	30.51	22.12	15.30	250.21								
规划范围				689.56	1138.77	1319.26	2447.55								

双山子城区建设用地平衡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ha）				占城市建设用地（%）				人均（m ² /人）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1	R	居住用地	104.18	56.90	67.89	87.05	67.96	27.73	27.69	29.02	208.36	56.90	45.26	29.02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3.68	16.99	20.31	26.42	2.40	8.28	8.28	8.81	7.36	16.99	13.54	8.81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0.58	4.35	5.20	5.14	0.38	2.12	2.12	1.71	1.16	4.35	3.47	1.71
		文化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3.31	0.00	0.00	0.00	1.10	0.00	0.00	0.00	1.10
		教育科研用地	2.88	6.07	7.25	11.40	1.88	2.95	2.96	3.80	5.76	6.07	4.83	3.80
		体育用地	0.00	4.00	4.78	4.00	0.00	1.95	1.95	1.33	0.00	4.00	3.19	1.33
3	B	医疗卫生用地	0.58	1.41	1.69	1.41	0.38	0.69	0.69	0.47	1.16	1.41	1.13	0.47
		社会福利用地	1.16	1.16	1.39	1.16	0.76	0.56	0.57	0.39	2.32	1.16	0.93	0.39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3.30	35.22	42.09	43.69	8.68	17.17	17.17	14.56	26.60	35.22	28.06	14.56
		其中												
		商业用地	12.05	18.85	22.53	26.99	7.86	9.19	9.19	9.00	24.10	18.85	15.02	9.00
		商务用地	0.00	10.78	12.88	11.11	0.00	5.25	5.25	3.70	0.00	10.78	8.59	3.70
4	M	娱乐康体用地	0.00	4.03	4.82	4.03	0.00	1.96	1.97	1.34	0.00	4.03	3.21	1.34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1.25	1.56	1.86	1.56	0.82	0.76	0.76	0.52	2.50	1.56	1.24	0.52
5	W	工业用地	3.64	0.00	0.00	0.00	2.37	0.00	0.00	0.00	6.67	0.00	0.00	0.00
6	S	物流仓储用地	2.33	0.00	0.00	0.00	1.52	0.00	0.00	0.00	4.53	0.00	0.00	0.00
7	U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24.51	40.49	48.39	64.02	15.99	19.73	19.74	21.34	49.02	40.49	32.26	21.34
		其中												
		城市道路用地	22.51	33.95	39.29	57.48	14.68	16.54	16.03	19.16	45.02	33.95	26.19	19.16
		交通枢纽用地	2.00	0.86	0.86	0.86	1.30	0.42	0.35	0.29	0.29	0.86	0.57	0.29
8	G	交通场站用地	0	5.68	5.68	5.68	0.00	2.77	2.32	1.89	1.89	5.68	3.79	1.89
		公用设施用地	1.64	3.53	3.53	3.67	1.07	1.72	1.44	1.22	3.28	3.53	2.35	1.22
		其中												
		供应设施用地	1.64	2.28	2.28	2.28	1.07	1.11	0.93	0.76	3.28	2.28	1.52	0.76
		环境设施用地	0.00	0.68	0.68	0.68	0.00	0.33	0.28	0.23	0.00	0.68	0.45	0.23
		安全设施用地	0.00	0.57	0.57	0.57	0.00	0.28	0.23	0.19	0.00	0.57	0.38	0.1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0.00	0.00	0.00	0.14	0.00	0.00	0.00	0.05	0.00	0.00	0.00	0.05
8	G	绿地与广场用地	0.00	52.01	61.47	75.15	0.00	25.35	25.07	25.05	0.00	52.01	40.98	25.05

		其中	公园绿地	0.00	33.17	38.95	44.36	0.00	16.16	15.89	14.79	0.00	33.17	25.97	14.79
			防护绿地	0.00	14.41	17.22	26.36	0.00	7.02	7.02	8.79	0.00	14.41	11.48	8.79
			广场用地	0.00	4.43	4.43	4.43	0.00	2.15	1.81	1.48	0.00	4.43	2.95	1.48
H11			城市建设用地	153.30	205.14	245.17	3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306.60	205.14	163.45	100.00
			非建设用地	331.55	427.32	495.93	856.88								
	E	其中	水域	57.94	86.58	121.88	200.57								
			农林用地	210.23	280.22	315.47	616.08								
			其他用地	63.38	60.52	58.58	40.23								
			规划范围	484.85	632.46	740.93	1156.88								

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汇总表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面积 (ha)				占城市建设用地 (%)				人均 (m ² /人)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现状	近期	中期	远期
1	R	居住用地	398.19	494.42	592.31	1007.94	42.36	38.63	37.14	37.87	41.91	35.32	32.91	37.33
2	A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	74.03	149.69	108.14	216.79	7.88	11.69	6.78	8.15	7.79	10.69	6.01	8.03
		其中												
		行政办公用地	30.33	32.29	21.13	13.66	3.23	2.52	1.32	0.51	3.19	2.31	1.17	0.51
		文化设施用地	1.48	15.26	11.69	20.33	0.16	1.19	0.73	0.76	0.16	1.09	0.65	0.75
		教育科研用地	33.45	79.47	56.56	129.32	3.56	6.21	3.55	4.86	3.52	5.68	3.14	4.79
		体育用地	0.00	1.06	2.91	14.48	0.00	0.08	0.18	0.54	0.00	0.08	0.16	0.54
		医疗卫生用地	6.8	15.84	11	28.43	0.72	1.24	0.69	1.07	0.72	1.13	0.61	1.05
3	B	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	106.88	149.16	155.42	296.43	11.37	11.65	9.74	11.14	11.25	10.65	8.63	10.98
		其中												
		商业用地	95.82	109.38	133.19	220.05	10.19	8.55	8.35	8.27	10.09	7.81	7.40	8.15
		商务用地	4.77	7.8	6.95	16.08	0.51	0.61	0.44	0.60	0.50	0.56	0.39	0.60
		娱乐康体用地	4.91	20.31	5.69	36.45	0.52	1.59	0.36	1.37	0.52	1.45	0.32	1.35
		公用设施营业用地	1.38	7.81	5.86	10.97	0.15	0.61	0.37	0.41	0.15	0.56	0.33	0.41

			其他服务设施用地	0	0	0	12.88	0	0	0	0.48	0	0	0	0.48
4	M	工业用地		159.66	40.31	60.51	94.95	16.99	3.15	3.79	3.57	16.81	2.88	3.36	3.52
5	W	物流仓储用地		6.19	0.00	11.17	30.67	0.66	0.00	0.70	1.15	0.65	0.00	0.62	1.14
6	S	其中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116.58	243.65	344.35	525.37	12.40	19.04	21.59	19.74	12.27	17.40	19.13	19.46
			城市道路用地	113.63	218.65	325.57	492.90	12.09	17.08	20.41	18.52	11.96	15.62	18.09	18.26
			交通枢纽用地	2.95	8.6	7.42	7.41	0.31	0.67	0.47	0.28	0.31	0.61	0.41	0.27
			交通场站用地	0	16.4	11.26	25.06	0.00	1.28	0.71	0.94	0.00	1.17	0.63	0.93
7	U	其中	公用设施用地	32.62	29.68	24.97	63.57	3.47	2.32	1.57	2.39	3.43	2.12	1.39	2.35
			供应设施用地	14.24	16.69	15.16	32.77	1.51	1.30	0.95	1.23	1.50	1.19	0.84	1.21
			环境设施用地	4.64	9.23	7.01	25.65	0.49	0.72	0.44	0.96	0.49	0.66	0.39	0.95
			安全设施用地	1.2	3.76	2.82	5.01	0.13	0.29	0.18	0.19	0.13	0.27	0.16	0.19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12.53	0	0	0.14	1.33	0	0	0.01	1.32	0	0	0.01
8	G	其中	绿地与广场用地	46.81	165.99	291.08	425.63	4.98	12.97	19.28	15.99	4.93	11.86	16.17	15.76
			公园绿地	44.55	132.64	248.17	338.55	4.74	10.36	15.56	12.72	4.69	9.47	13.79	12.54
			防护绿地	0	20.85	30.48	75.63	0.00	1.63	1.91	2.84	0.00	1.49	1.69	2.80
			广场用地	2.26	12.51	11.32	11.45	0.24	0.98	0.71	0.43	0.24	0.89	0.63	0.42
H11		城市建设用地		940.98	1280.6	1595.01	2661.35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99.05	91.47	88.61	98.57
H2		区域交通设施用地		40.12	40.12	40.12	43.69								
H3		区域公用设施用地		0	1.13	2.24	2.24								
H4		特殊用地		2.68	2.68	2.68	0.41								
E			非建设用地		1794.67	2246.51	2346.47	3996.63							
	其中	水域		145.08	258.21	319.27	604.96								
		农林用地		1320.61	1684.99	1748.11	3101.23								
		其他用地		328.98	317.73	279.09	290.44								
规划范围				2735.65	3527.11	3942.59	6709.18								